

# Preface 序

本刊依市政建設藍圖五大方向，彙集 106 年度市政工作成果，分為「總述」、「政治建設」、「經濟建設」、「文教建設」、「社會建設」等五大篇，內容以簡明扼要的文字敘述，並附統計數字、圖表與照片，彙編成中英文版年刊，供各界參採運用。

過去 40 多年來、歷任八任市長都無法克服的十全路打通工程終於在 106 年順利完工通車了，十全路滯洪池則預計在 107 年完工，當地淹水、交通堵塞、環境衛生等問題將一併徹底解決；而占地 45 公頃，鄰近澄清湖、金獅湖的覆鼎金公墓已遷葬，鄰避設施翻轉為繽紛彩虹花毯的雙湖森林公園。另外，全國首條水岸輕軌第一階段 14 站已全線正式通車，串聯高雄港灣水岸諸多景點，運量不斷攀升，未來連結第二階段完工，環狀輕軌潛力無窮；106 年也首度達成民選市長 23 年以來首次零舉債，並保有 10 億元盈餘可實質還債，這並不容易，但我們做到了！

代理市長 **許立明**

民國 107 年 9 月



# 目 錄

## 市長序

## 我們的努力與榮耀..... I

### 壹、總述

一、簡史 .....	2
二、人文狀況 .....	8
三、地理環境 .....	14
四、交通運輸 .....	15
五、市政府組織與職掌 .....	20
六、高雄市議會組織與職權 .....	24

### 貳、政治建設

一、地方自治與選舉 .....	28
二、區里行政 .....	29
三、戶政管理 .....	31
四、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	36
五、研究發展 .....	37
六、兵役行政 .....	52
七、國際城市交流 .....	57
八、土地行政 .....	61
九、原住民事務 .....	69
十、客家事務 .....	76
十一、資訊發展 .....	79

## **參、經濟建設**

一、財政金融 .....	84
二、工商輔導 .....	93
三、交通狀況 .....	100
四、觀光事業 .....	118
五、農漁發展 .....	127
六、都市發展 .....	143
七、工務建設 .....	150
八、水利防洪 .....	161

## **肆、社會建設**

一、教育發展狀況 .....	170
二、學校教育 .....	171
三、社會教育 .....	185
四、文康活動 .....	189
五、大眾傳播 .....	205

## **伍、文教建設**

一、社會安全福利 .....	214
二、人民團體與宗教活動 .....	226
三、社區發展及社會工作 .....	229
四、勞工服務 .....	230
五、衛生保健 .....	242
六、環境保護 .....	256
七、公共安全 .....	266

## 表目錄

表 1-1	高雄市 97 年至 106 年現住人口自然趨勢.....	10
表 1-2	高雄市 97 年至 106 年現住人口社會增減趨勢.....	10
表 1-3	高雄市 106 年現住人口年齡分配資料.....	11
表 1-4	高雄市 106 年婚姻況比率資料.....	12
表 1-5	高雄國際航空站旅客人數統計表.....	15
表 1-6	高雄國際航空站貨運噸數統計表.....	15
表 1-7	106 年 1 月至 12 月高雄港貨物吞吐量.....	16
表 1-8	97 年至 106 年高雄港貨物裝卸量.....	16
表 1-9	高雄市公共運輸系統年運量統計表.....	17
表 1-10	高雄市渡輪營運情形.....	18
表 1-11	高雄市觀光遊輪營運情形.....	18
表 1-12	高雄市愛之船、太陽能船營運情形.....	19
表 1-13	高雄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職掌表.....	20
表 1-14	高雄市政府公教人員現況.....	23
表 2-1	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高雄市概況.....	28
表 2-2	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高雄市概況.....	28
表 2-3	高雄市第 2 屆市議員停職、解職、辭職資料.....	29
表 2-4	高雄市里民大會開會及建（決）議案類別情形.....	31
表 2-5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辦理案件統計表.....	36
表 2-6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度專題委託研究案件一覽表.....	38
表 2-7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度獲獎補助論文一覽表.....	39
表 2-8	聯合服務中心績效統計.....	40
表 2-9	話務中心服務成效統計.....	40
表 2-10	106 年度府管計畫執行情形.....	41
表 2-11	106 年度公文時效統計.....	41

表 2-12	106 年度公共工程品質查核情形.....	42
表 2-13	全民督工通報件數.....	43
表 2-14	高雄市政府訴願案件處理情形.....	49
表 2-15	高雄市政府國家賠償案件處理情形.....	50
表 2-16	高雄市政府市法規審議情形.....	50
表 3-1	高雄市各項稅課徵收概況－實徵淨額.....	87
表 3-2	高雄市各項稅課徵收概況－百分分配.....	88
表 3-3	高雄市市有非公用土地出售情形.....	90
表 3-4	106 年度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檢查.....	98
表 3-5	106 年度電、氣體燃料導管、水業等業別設立登記與管理.....	98
表 3-6	高雄市交通設施道路工程建設統計.....	110
表 3-7	高雄市汽、機車歷年平均成長率與持有狀況.....	111
表 3-8	高雄市汽、機車歷年管理情形.....	111
表 3-9	高雄市建築師登記統計表.....	153
表 3-10	高雄市營造業登記統計表.....	154
表 3-11	高雄市違章建築查報、拆除案件統計表.....	155
表 4-1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主管經費及其成長情形統計表.....	170
表 4-2	高雄市高中職教育發展概況.....	174
表 4-3	高雄市國民中學教育發展概況.....	177
表 4-4	高雄市國民小學教育發展概況.....	179
表 4-5	高雄市已開闢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分布.....	190
表 5-1	高雄市 106 年度辦理社會救助情形.....	214
表 5-2	高雄市 106 年度人民團體概況表.....	227
表 5-3	高雄市寺廟捐資興辦公益慈善事業統計.....	228
表 5-4	高雄市 106 年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爭議類別統計.....	233
表 5-5	高雄市 106 年受理勞資爭議案件處理方式統計.....	233
表 5-6	高雄市 106 年求職求才服務情形.....	236

表 5-7	高雄市職災勞工慰問金發放統計表.....	240
表 5-8	高雄市四癌篩檢成果 .....	246
表 5-9	高雄市流感疫苗接種成果 .....	248
表 5-10	高雄市各項常規疫苗接種完成率 .....	248
表 5-11	高雄市查獲不法藥物一覽表.....	251
表 5-12	高雄市查核化粧品成果一覽表.....	251
表 5-13	高雄市執行食品抽驗成果 .....	253
表 5-14	高雄市執行標示管理成果 .....	253
表 5-15	高雄市食品違規廣告查處件數比較表 .....	254
表 5-16	高雄市加水站家數 .....	254

## 圖目錄

圖 1-1	民國 106 年高雄市平均每戶家庭消費支出比率 .....	13
圖 1-2	高雄市轄區圖 .....	14
圖 1-3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各機關公務人員考試及格類別 .....	23
圖 2-1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度市政創新提案成果統計.....	37
圖 3-1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案修正路線示意圖.....	101
圖 3-2	高雄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議路線圖 .....	102
圖 3-3	90 年至 106 年建造及使用執照核發情形統計表.....	152





# 106 年度 我們的努力與榮耀

## 2017 Our Achievements, Our Glory

### 第 9 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

The 9<sup>th</sup> Alliance of Healthy City And Age-Friendly Award Evaluation

世代攜手，高雄好「孕」

Pregnancy-Friendly Promotion in Kaohsiung City

健康城市創新成果獎

Healthy City Creative Achievement Award

子為妳想 乳獲妳心 - 婦女友善篩檢環境大改造

Female-Friendly Screening Environment Reformation

健康政策獎 \*2

Health Policy Award\*2

共享校園－翻轉校園空間

Campus Sharing -Reuse campus space

健康環境獎 \*2

Environmental Award\*2

花園中的城市－建築物立體綠化行動計畫

Building Greening

翻轉港都烈日，能源轉型全民 GO 健康一百座世運光電計畫

Million Rooftop PVs

健康永續獎 \*1

Sustainable Award\*1

健康城市創新實踐「集盒・KUBIC」貨櫃聚落

「Boxing.KUBIC」Container Settlement

健康產業獎 \*2

Industry Award\*2

漁村再生活絡家園，港都休閒活力無限

Fishing Village Renovation

探索無限 啟動「心」生命

Explore the infinite, start the "heart" of life

健康心理獎

Psychological Award

以「海綿城市」治水策略建構健康安全－柴山滯洪公園

Building a Health and Safety Strategy with the "Sponge City" Water Control

Strategy - Chaishan Flood Park

健康安全獎

Safety Award

以綠健康概念建構高雄市部落社區營造

Construct Tribal Communities in Kaohsiung City with the Concept of Green

Health

健康平等獎

Health Care Equality Award

高雄農業綠色生活心體驗

Kaohsiung Agricultural Green Living Experience

健康特色獎 \*2

Special Award\*2

綠色長堤守護高雄海岸生命線

Green Long Coast

穿越時空守護您養護資訊隨身行

Maintenance APP

智慧城市獎 \*2

Intelligent City Award\*2

高屏區域交控整合智慧隨行

Kaohsiung-Pingtung Traffic Control Intelligent Integration

促動老寶貝，據點升級伴您前行

Improve the Care for Seniors

高齡友善城市獎

Healthy Elderly-Friendly City Award

社區及健康服務

Community and Health Services

## 2018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

2018 Intelligent City Government Innovation Application category

高雄市行動戶政所及線上 e 指通系統

Kaohsiung City Mobile Household Registration Office and online e-ready system

智慧政府

Intelligent Government Award

農務即時人力需求平台 - 農來趣 Agri Max

Instant-farm labor demand platform - Agricultural be interesting AgriMax

智慧農業

Intelligent Agricultural Award

---

## 2017 智慧運輸應用獎

2017 Smart Transport Application Award

以 e-Tag 建構景點智慧交通應用計畫 - 高雄市哈瑪星為例

Attractions Built with e-Tag : a Smart Traffic Application Plan at Hamasen District, Kaohsiung City

智慧運輸應用獎

Intelligent Transport Application Award

---

## 國家卓越建設獎

FIABCI-Taiwan Real Estate Excellence Award-

鳳山區五甲公園整建工程

Wujia Park

卓越成就獎

Achievement Award

高齡整合長期照護中心新建工程

Long-Term Care Center

金質獎

Gold Award

崗山之眼園區整建工程

Siaogangshan Skywalk Park Renovation Project

優質獎 \*6

Excellent Award \*6

國道 1 號鼎金系統交流道改善 —

國 10 東向銜接國 1 北上匝道工程

Freeway No.1 Dingjin Interchange

彌陀公園開闢工程

Mituo Park

阿公店水庫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Agongdian Reservoir

前鎮中山四路跨越凱旋四路自行車道工程

Bike Path on Jhongshan 4th Rd. across Kaisyuan 4th Rd.

旗津生命紀念館

Cijin Life Memorial

## 2017 第二屆台灣優良智慧綠建築暨系統產品獎

The 2<sup>nd</sup> Taiwan Intelligent Green Building and System Product Awards

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  
Kaohsiung Public Library

營運類金獎  
Gold Award

---

## 第 17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 建築類

The 17th Public Construction Golden Quality Award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 第一階段 ) 愛河高架橋  
( 含東、西引道及 C11 車站 ) 未施作完成工程  
Kaohsiung Circular Light Rail Construction Project (Phase I)-Love River  
Elevated Bridge (including two approaches and C11 station) engineering

特優獎  
Extra superiority

高雄市潮寮國中校舍改建工程  
Chaoliao Junior High School

佳作獎  
Special Award

---

## 第 15 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

15th Promotion of Private Participation in Infrastructure Projects

高雄市立旗津醫院整擴建營運移轉 (ROT) 案  
Municipal Cijin Hospital ROT Project

政府機關團隊佳作獎  
Excellence Award

---

## 2017 建築園冶獎

Yuan-Yie Award

高雄厝 2.5 計畫 - 垂直森林、違建轉型  
Kaohsiung LOHAS Building 2.5

特別獎  
Special Award

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空中蝴蝶園屋頂綠化改善工程  
Singuang Elementary School

公共建築景觀 \*2  
Public Architectural Landscape Award\*2

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  
Yanchao Animal Shelter

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  
第一期校舍新建工程後續施作項目  
Heti Elementary School

校園建築景觀  
Campus Architectural Landscape Award

## 2017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

2017 Gold Medal for City Construction Quality

鳳山體育園區整體設施及景觀改善工程  
Fongshan Sports Park

公園景觀工程 \*3  
Park Landscape Award\*3

前鎮區明鳳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Mingfong Park

78 期市地重劃區內公園兼兒童遊戲場開闢工程  
Construction of Park and Playing Field in the 78th Municipal Rezoning Area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新建工程  
Maritime Cultural & Popular Music Center

建築工程 \*6  
Architecture Award\*6

崗山之眼園區整建工程  
Siaogangshan Skywalk Park Renovation Project

西子灣旅客服務中心新建工程  
Sizihwan Visitor Service Center Construction Project

前鎮區瑞豐國小創新樓巧思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Ruifeng Elementary School

高雄市立潮寮國民中學校舍改建工程  
Chaoliao Junior High School

烏松區仁美國小校舍新建工程  
Renmei Elementary School

國道十號燕巢交流道延伸高 46 線銜接 186 甲道路工程 (第一期)  
Freeway No.10 Yanchao Interchange Extending Line No.46 to Highway 186

土木工程 \*4  
Civil Engineering Award\*4

道路 AC 鋪面改善工程 - 第 2 標  
AC Concrete Pavement Works of Kaohsiung City

旗山地區等 6 區道路改善工程  
Road Improvement Works of Cishan and the other 5 Districts

成功路 (三多路 - 五福路) 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Pedestrian Environment Improvement Works of Chenggong Rd.

## 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The 9th Government Service Quality Award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Labor Bureau Bo-Ai Vocation Train Center

第一線服務機關  
First-line service category

共享校園—翻轉空間  
Campus sharing- Reuse Campus space

服務規劃機關  
Service planning category

---

## 第 15 屆金馨獎

The 15 Jinxin Award

高雄市政府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性別平等優等獎  
Gender Equality Innovation Excellent Award

全國首創戶政資訊系統所內註記同性伴侶關係註記服務  
Same-Sex Partnership Notation in the Household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System

性別平等創新獎  
Gender Equality Innovation Award

---

## 第 11 屆金所獎

11<sup>th</sup> Golden Health Center Award Evaluation

岡山區衛生所 - 輔導基層診所加入癌篩工作  
Gangshan District Public Health Center - Assisting Clinics to Support Cancer Screening-Excellence : Chronic Disease "

優等獎  
Excellent Award

阿蓮區衛生所 - 三高慢性病管理  
Alian District Public Health Center - Management Award for High Blood Pressure, Blood Sugar, and Blood Lipids

佳作獎  
Satisfactory Work

---

## Brandon Hall Group 卓越人力資源管理競賽獎

Award for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Competition hosted by the Brandon Hall Group

數位課程「生態交通有 go 讚！高雄綠色運輸」  
E-Course : Environmental-Friendly Traffic is Great! Let's Embrace Green Transportation in Kaohsiung."

最佳客製內容銀牌獎  
Best Advance In Custom Content  
Silver Medal Award

數位課程「穿越古今 - 鳳山行旅」  
E-Course : Going back in time : A Journey to Fengshan

最佳混合式學習銅牌獎  
Best Use of Blended  
Learning Bronze Medal Award

## 國際數位學習協會

The International E-Learning Association, IELA

數位課程「防火安全三部曲」

E-Course : Fire Prevention Safety Trilogy

商業類數位課程  
E-Course on Commerce

優秀獎  
Excellence Award

---

## 2017 第六屆台灣活動卓越獎

The 6<sup>th</sup> Taiwan Event Awards – Excellence Award

2016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

2016 Global Harbor Cities Forum

金質獎  
Gold Award

2016 旗津黑沙玩藝節

2016 Cijin Black Sand Play and Arts Festival

銅質獎  
Bronze Award in Public Service category

---

## 第 54 屆金馬獎

The 54<sup>th</sup> Golden Horse Awards

血觀音 (文化局電影投資補助)

The Bold, the Corrupt, and the Beautiful (subsidized by Bureau of Cultural Affairs,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最佳劇情片  
Best Feature Film

觀眾票選最佳影片  
Audience Choice Award and others

---

## 2017 優良電影劇本

2017 Excellent Screenplay Award

引爆點 (文化局「台灣華文原創故事編劇駐市計畫」補助案)

High Flash (Subsidized by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首獎  
First Prize

---

## 2017 傑出展覽

Outstanding Exhibitions 2017 in Taiwan

「一個都不放過：當代藝術中的推理事件」展覽

And Now There Are All: Mystery Cases in Contemporary Art (exhibition by KMFA)

## 台灣出版設計 金蝶獎

Golden Butterfly Award—Publishing Art in Taiwan

## 金點設計獎

Golden Pin Design Award

2015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 - 明日方舟專輯 (高美館)

2015 Kaohsiung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Arts Festival: Ark of Tomorrow  
(exhibition catalogue by KMFA)

最佳設計 \*2  
Best Design Award\*2

---

## 第 41 屆金鼎獎 — 政府出版品類

The 41<sup>st</sup> Golden Tripod Awards for Publications  
(category of governmental publications)

「Sabau! 好茶：王有邦影像話魯凱」專輯

Sabau! Haucha Wang Yu-pang : Images Speaking Rukai  
(book by KMFA)

優良出版品  
Recommended Good Book

---

## 全國家犬絕育大賽

Dog Sterilization Competition

六都村里組 大寮區、會社里

LongDu Village ,Daliao District ,HueiShe Village

金獎  
Gold Award

六都村里組 美濃區、龍肚里

LongDu Village ,Meinong District Contemporary Art

銀獎  
Silver Award







# 臺



## 總述

- 一、簡史
- 二、人文狀況
- 三、地理環境
- 四、交通運輸
- 五、市政府組織與職掌
- 六、高雄市議會組織與職權

# 一、簡史

## (一) 本市發展簡史

### 1.16、17 世紀時期

如蔣毓英《臺灣府志》所載：「臺灣古荒裔之地」。臺灣本為原住民（高山族、平埔族）住地，高雄市尤其是今旗津一帶，為平埔族馬卡道（Makatao）族人住地，相傳於 16、17 世紀，被稱為 Takao，荷蘭人稱之為 Tankoya，漢人則譯其音，稱之為打狗。打狗原被解讀為「竹林」之義；另翁佳音依古荷蘭文，解讀為「海浪拍岸之地」。

打狗本為臺灣西南邊的一個天然小港，為水產豐富的漁場，因而成為大陸沿海漁民採捕之所。約至 1560 年代，成為中國海盜、日本倭寇盤據的巢穴之一，亦成為中日兩國商人走私交易的重要場所。

據 1617 年刊行的《東西洋考》，雞籠（今基隆）、淡水、打狗等地，已被列入東洋海上航線的要站之一。

### 2. 荷蘭時期（1624-1662）

1628 年，荷蘭人在打狗佈署有一艘船，置 20 名官兵。其間，打狗在漁業方面則扮演重要角色，每年至少有二百艘以上的大陸漁船，前來採捕；另一方面，打狗地區所盛產的稻米、鹽、石灰、柴薪、藤等，亦成為大員居民重要生活必需品來源。

1634 年，海盜劉香曾於打狗集結後，潛行

突襲熱蘭遮城（Zeelandia）失敗，退至打狗，因上岸取水，跟「野人」（平埔族）發生衝突，約有二、三十人被殺，只得再行逃亡。可見平埔族馬卡道（Makatao）族人在打狗地區仍有其重要的份量。

1642 年，荷人進佔全臺。荷蘭人在打狗除向中國漁民徵稅外，還向馬卡道（Makatao）族人徵收稻米抵稅，又來打狗砍柴、取藤、運石灰，打狗地區因而成為荷蘭人取得民生物資的樂園。

### 3. 鄭氏時期（1661-1683）

1661 年鄭成功設一府（承天府）二縣（萬年縣、天興縣），打狗屬萬年縣管轄。又諭令部隊前往各地軍屯，打狗地區的左營、右衝（今右昌）、前鎮、後勁等地，即為其重要的軍事屯墾區，後發展成為聚落。

1673 年（永曆 27 年）有漁戶徐阿華，因颱風，避入打狗港，發現旗後（今旗津）一帶並無漢人，且捕魚甚為簡便，乃邀其同鄉六戶人家，前來旗後，定居開墾，逐漸成為聚落，並從家鄉迎接媽祖，建立寺廟，以為守護神，逐步發展成為旗後莊。

### 4. 滿清時期（1684-1895）

1721 年（康熙 60 年）朱一貴事件起。翌年，始築土城，成為滿清在臺所築的第一土城。1788 年（乾隆 53 年）林爽文事件後，縣治遷往埤頭

街（今鳳山市），插竹以為城，是為新城，左營成為舊城。

約在 1710 年代（康熙末年），大陸漳州鹽民二十餘人響應官府招徠，至打狗的滬湖邊，開闢鹽田，是為瀨南（鹽）場，形成鹽田村。

1837 年（道光 17 年），鳳山知縣的曹瑾大興水利，濬築大埤湖（今澄清湖）、蓮池潭等潭堰，修築各地水圳，並自下淡水溪（今高屏溪）引進豐沛的溪水，以為灌溉，使鳳山平原、打狗平原，成為漁米之鄉，且成為米、糖的重要產區，打狗港即為米、糖的重要出口港。南臺灣因而有：「金鳳山，銀諸羅」的美稱。

1858 年（咸豐 8 年）的天津條約，開放打狗港。1863 年（同治 2 年）打狗正式開港。1864 年（同治 3 年）設海關。同年，英國在打狗港設副領事館。1865 年，升格為領事館。從此臺灣、打狗，因而進入國際貿易領域，逐步走上現代化。

## 5. 日治時期（1895-1945）

1908 年（明治 41 年），日人先後於打狗進行築港後，打狗港水深達 9 公尺，可航行 3,000 至 5,000 噸輪船。且配合築港工程，填海造地，於 1912 年（大正元年）建立第一新市街哈瑪星，作為行政、金融中心。因現代化港口的機能的擴大，因而帶動煉油、製鋁、水泥、造船等新興工業，與大量商機，也因而帶動外地人口的大量移入。

1920 年（大正 9 年），改打狗為高雄，設高雄州，全州共轄 9 郡，其中高雄郡下轄高雄街、楠梓莊、左營莊、仁武莊、燕巢莊。

1924 年（大正 13 年），高雄郡升格為高雄市，市政府設於哈瑪星，直屬高雄州。至此高雄市成為日人改造全新的都市；高雄港且一變而為大輪船進出的現代化港口，使高雄市逐步超越台南、基隆，成為全台第二大都市。

## 6. 國民政府時期（1945-2017）

1945 年（民國 34 年），國民政府接收臺灣，高雄市屬於臺灣行政長官公署。1946 年（民國 35 年），縮編高雄市為 10 區：楠梓、左營、旗津、鼓山、鹽埕、前金、苓雅、三民、新興、前鎮，計約 13 萬人。翌年，改屬於臺灣省政府，為省轄市。至 1956 年（民國 45 年）已達 44 萬人。

1979 年（民國 68 年）7 月 1 日，因人口突破百萬，改制為直轄市，另併入高雄縣小港鄉，改為小港區，計 11 區，1994 年（民國 83 年），選出第一任民選的直轄市長。2001 年（民國 90 年）6 月，人口已接近 150 萬人，高雄市已成為南臺灣第一大港市與大都會。

1975 年（民國 64 年），擴建高雄港第二港口，水深 -16 公尺深，可通行 10 萬噸船隻，加上第一港口可通行 3 萬噸船隻，成為世界 10 大港口之一。1981 年（民國 70 年），躍居世界第 5 大貨櫃運輸港；1985 年（民國 74 年），躍居為第 4 大；1987 年（民國 76 年）躍居為第 3 大，達到最高峰。

2010 年 12 月 25 日高雄縣市正式合併，總面積約 2,946 平方公里，人口約 277 萬人，共區分為 38 個行政區，五個直轄市中面積最大。

隨著台灣高鐵、高雄捷運、輕軌的完工通

車，亞洲新灣區與港口再造等工程的持續進行，高雄港市成為無可限量的海洋首都。

## (二) 地方特質

### 1. 工商發達

#### 推動經濟發展

##### (1) 國內外大廠持續投資高雄

- 亞洲漢威螺帽投資案：亞洲漢威螺帽公司 106 年 2 月 24 日於南科高雄園區舉行新廠落成典禮，生產精密汽車螺帽，預計 3 年內創造 20-30 個就業機會。



亞洲漢威新廠落成

- 閻橡科技、眼界科技投資案：北部 VR 業者「眼界科技」及「閻橡科技」106 年 3 月 30 日與經發局簽署投資意向書 (LOI)，成為首波落地高雄體感業者，將在高雄打造體感人才育成及試煉基地，已分別於 5 月、7 月進駐高雄。



閻橡科技、眼界科技投資高雄

- 日月光集團投資案：日月光集團 106 年 3 月 31 日舉行高雄廠員工宿舍啟用典禮，投資 10 億元打造 8 層樓全新宿舍，可容納 3,000 名員工住宿。
- 大吉汽車投資案：大吉汽車 106 年 6 月 9 日舉行仁武新廠落成啟用典禮，投資約 1 億元、創造 300 個就業機會。
- 榮茂集團投資案：榮茂集團 106 年 6 月 16 日於南科高雄園區舉行總部啟用典禮，投資超過 7 億元建置路科廠，生產大尺寸觸控面板，預計創造 53 個就業機會。
- 光寶科技投資案：光寶科技 106 年 6 月 28 日於楠梓加工出口區舉行高雄營運中心動土開工典禮，投資超過 137 億元、預計創造 762 個就業機會，分二期興建開發，第 1 期廠房為汽車電子事業部進行擴廠擴產、第 2 期興建高雄營運中心。
- 頻譜電子投資案：頻譜電子工業 106 年 7 月 11 日舉行高雄總廠及總部大樓動土典禮，專門生產電腦周邊零件及延遲線圈，預計投資 2.5 億元、5 年內創造約 90 個就業機會。
- 默克投資案：德商默克集團 106 年 9 月 8 日於南科高雄園區舉行默克亞洲區 IC 材料應用研發中心開幕典禮，預計投資 1 億元，主要發展薄膜奈米製程氣相沉積原材 (CVD / ALD 材料) 與 IC 封裝製程之創新 TLPS 材料。



德商默克研發中心開幕

- 華邦電投資案：科技部、華邦電子（股）公司與本府 106 年 9 月 25 日共同舉行華邦電投資媒體說明會，說明華邦電將在南科高雄園區投資 3,350 億元，建造 12 吋晶圓廠，預估招聘 2,500 位高階人才。



華邦電投資高雄

- 享溫馨投資案：享溫馨 106 年 10 月 28 日舉行大寮旗艦禧宴會館開幕典禮，享溫馨參與高雄捷運大寮機廠開發案，投資超過 5 億元興建禧宴會館及 KTV，創造 300 個就業機會。



享溫馨大寮禧宴會館開幕

- 林皇宮投資：林園婚旅集團 106 年 10 月 28 日舉行 Lin 林皇宮開幕典禮，投資 18 億元興建南臺灣最大婚宴會館、預計創造 350 個就業機會。



林皇宮婚宴會館開幕

- 晶英國際行館投資案：晶華麗晶酒店集團與御盟建設集團 106 年 11 月 5 日舉行晶英國際行館開幕典禮，投資約 25 億元、預計創造近 200 個就業機會。

## (2) 提高投資誘因，獎勵在地投資

為強化本市產業發展之能量，使製造業與知識密集之重點產業並重發展，同時鼓勵企業於本市執行重點產業之研發工作等，於 104 年度修正通過「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納入重點發展產業、營運總部遷入等獎助申請資格條件，並配合修正「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以優化本市投資環境，朝高附加價值目標產業結構調整。

106 年度共審議通過研發獎勵 10 案、投資補助 8 案，共計 18 案，預計執行總效益如下：

- 總投資金額：34 億 3,010 萬 5,753 元。

- 創造就業機會：1,38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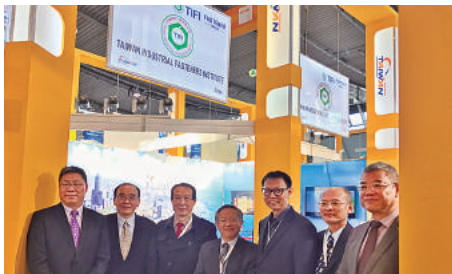
## (3) 赴國外行銷招商，為在地廠商創造商機

- 106 年 3 月市長陳菊率領本府相關局處赴日本參加「2017 年東京國際食品展」，並

參訪日本川崎市成功建造的生態城，作為未來高雄推動循環園區規劃參考。

■ 106年3月赴美國參訪西南偏南（South by Southwest, SXSW）活動，為本市推動數位內容產業再轉型參考借鏡。

■ 106年3月赴德瑞進行金屬產業技術參訪，並於「2017 德國斯圖加特螺絲展」、「2017 德國科隆牙科展」分別辦理高雄主題館與高雄主題夜活動，行銷本市並協助高雄在地業者拓銷。



斯圖加特螺絲展「高雄主題館」

■ 106年5月陪同高雄航太業者，赴法國土魯斯建立完善交流洽商機會與管道。

■ 106年6月響應新南向政策，赴馬來西亞參訪雪蘭莪州新創產業扶植策略暨巴生港區實務運作及發展。

■ 106年8月赴日本參訪循環經濟、體感科技等相關領域具實務經驗業者，作為未來高雄發展相關產業參考藍圖。

■ 106年9月赴菲律賓參與臺灣綜合形象展，設置高雄城市行銷館，並順利助攻高雄醫材產業廠商拓銷海外訂單。



菲律賓臺灣形象展「高雄行銷館」

## 推動產業服務

### (1) 高雄市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地方型 SBIR）

97至106年大高雄地區累計通過700件研發補助計畫，政府補助金額高達新臺幣5億3,545萬元，帶動逾11億6,800萬元研發經費投入，衍生產值20億7,000萬元，申請或取得專利502件，並屢獲國際發明展各項獎項，對本市中小企業的升級轉型極具助益。



於106年10月17日舉辦105年度高雄市地方型SBIR成果發表會

### (2) 高雄市政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

自98年2月3日受理起至106年12月底止已召開68次審查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並實經高雄銀行核貸家數為866戶，總貸款金額新臺幣6億4,606萬元。另本府為將綠

能產業列為策略性推動之新興產業，並以太陽光電產業作為優先推動發展對象，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服務，太陽能光電系統自償性高，爰將此類產業納入本貸款適用對象，以低利率、免不動產擔保，能源服務業者貸款額度最高 700 萬元，貸款年限 7 年；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貸款額度最高 60 萬元，貸款年限 10 年得申請本金寬限期 1 年，協助解決相關融資需求。

#### (3) 高雄市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

為提升本市已獲得地方型 SBIR 企業之競爭力，持續進行輔導協助，經由訪視企業協助其解決經營及技術問題，輔導企業爭取經濟部之 SBIR、CITD、SIIR 等補助資源，讓本市企業熟悉中央資源之爭取方式，並提升自我研發與技術能力。本計畫自 102 年執行迄 106 年 12 月，累計爭取中央計畫 83 案，中央補助金額累計達 1 億 7,832 萬餘元。

#### (4) 成立大港自造特區 M.ZONE

將駁二藝術特區 8 號倉庫打造成為自造者匯流 Hub，並於 105 年 6 月成立「M.ZONE-大港自造特區」，透過展覽分享、課程規劃、社群聚會、活動辦理等方式，讓民眾透體驗自造的樂趣，形成自造者群聚空間，與自造者社團進行串聯，同時連結在地法人機構與學界相關工業設計領域，型塑高雄獨有的自造者氛圍，創造高雄為自造者友善城市。至 106 年 12 月底已辦理 7 場次大型展

覽，講座及課程活動 400 場以上，至少 9 萬 1,000 人次以上參與，「M.ZONE 大港自造特區」目前參觀人次達 150,000 人以上、粉絲按讚人數 5,646 人、會員人數 100 人，形成 Maker 群聚空間。



2017 年大港自造特區 2 週年慶

## 2. 港口優良

高雄港總面積約 17,736 公頃，於民國 47 年辦理 12 年擴建計畫，民國 59 年完成。民國 69 年完成中島新商港區開發工程計畫，民國 64 年完成多元化功能之第 2 港口開闢工程，使 10 萬噸級貨輪進出。民國 73 年完成過港隧道工程，通行客貨車輛，使高雄港成為現代化國際商港。由於貨櫃裝卸業務日益增加，自民國 58 年起，陸續興建第 5 貨櫃中心，目前高雄港計有 5 貨櫃儲運中心，提供航商迅速、完善服務。另因應港區深水散雜貨碼頭不足及貨櫃輪大型化發展，於 90 年度進行第 58 號碼頭改建散雜貨碼頭工程及第 65 至 66 號碼頭改建為水深 14.5 公尺之碼頭。且為提昇港區聯外運輸效率，辦理高雄港區聯外道路改善計畫，增進運輸時效，促進全球運籌管理中心之發展。

為因應貨櫃船舶大型化的海運趨勢及貨櫃運量成長之需求，推動「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一期工程計畫」，自 94 年 8 月開始辦理 BOT 公告招商，並於 100 年完工開港，第二期建設工程計畫自 100 年至 108 年，第 1 工程標「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計畫海堤及防波堤工程」預計於 107 年 6 月完工，對高雄港成為亞太地區樞紐港的地位大有助益。

### 3. 漁產豐富

本市是台灣漁業先驅及重鎮，近年在政府輔導與漁民努力下，漁業發展快速，自 68 年以來，漁產量由年產量 28 萬公噸逐年成長，106 年總漁獲量已達 52 萬餘公噸。漁業作業自沿岸近海發展至各大洋，建立 73 個遠洋漁業基地，躋進世界 6 大遠洋漁業國。

## 二、人文狀況

### (一) 人口概況

#### 1. 人口總數及戶數

99 年 12 月 25 日，高雄縣市合併改制確立，人口數高昇至全國第二、土地面積更躍居為全國第一。截至民國 106 年底，全市現住人口共 2,776,912 人。

就戶數而言，截至民國 106 年底達 1,092,219 戶，每戶平均約 2.54 人。

#### 2. 出生、死亡及自然增加率

自 69 年以後本市出生率逐漸降低，死亡率逐漸升高，惟自 100 年起出生率有觸底反彈的現象，101 年適逢龍年，出生人數更為攀升。97 年至 106 年出生人數 216,949 人，平均每年出生率 7.82%，死亡人數 194,297 人，平均每年死亡率 7.02%，自然增加人數為 22,652 人，平均每年

自然增加率為 0.81%。106 年出生人數 20,260 人，出生率 7.29%，死亡人數 21,368 人，死亡率 7.69%。

#### 3. 遷出、遷入及社會增加率

97 年至 106 年遷入人數 1,331,548 人，平均每年遷入率 47.77%，遷出人數 1,342,156 人，平均每年遷出率 48.17%，社會增加人數為 -10,608 人，平均每年社會增加率為 -0.40%，106 年遷入人數 115,076 人，遷入率 41.42%，遷出人數 116,427 人，遷出率 41.91%，社會增加人數 -1,351 人，社會增加率 -0.49%。



#### 4. 人口年增加及移動情形

自 97 至 106 年，10 年間人口增加 12,044 人，平均每年增加 1,204 人，平均每年增加率 0.40%，而 106 年人口增加 -2459 人，增加率 -0.89%。

#### 5. 人口年齡分配

近年來，幼年人口逐漸減少，老年人口逐漸增加，民國 106 年底總人口數為 2,776,912 人，0~14 歲幼年人口 336,948 人，占總人口 12.13%，65 歲以上老年人口 394,861 人，占總人口 14.22%。

#### 6. 人口分布及密度

99 年 12 月 25 日高雄縣市合併改制生效後，本市土地面積大幅增加，轄區土地面積攀升為全國第一。106 年底全市土地面積為 2,951.8524 平方公里，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 941 人。

#### 7. 性別比率及婚姻狀況

民國 106 年底，本市現住人口共 2,776,912 人，其中男性 1,375,515 人，女性 1,401,397 人，性別比率（即每百女子所當男子數）為 98.15%。依據婚姻狀況分析，未婚者 1,193,491 人占 42.98%，有配偶者 1,192,039 人占 42.93%，離婚者 226,818 人占 8.17%，喪偶者 164,564 人占 5.93%。

#### 8. 現住人口教育狀況

民國 106 年底本市 15 歲以上人口數為 2,439,964 人，占總人口數 87.87%，如按 15 歲以上人口所受教育區分，大學及專科畢業 884,414 人；高中（職）畢業 799,293 人；國中畢業 407,306 人；國小畢業及以下 348,951 人。

表 1-1 高雄市 97 年至 106 年現住人口自然趨勢

	出生人數	死亡人數	增加人數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加率
97 年	22,182	17,517	4,665	8.07	6.37	1.69
98 年	21,077	18,189	2,888	7.65	6.63	1.02
99 年	18,684	18,001	683	6.70	6.55	0.16
100 年	21,411	18,845	2,566	7.72	6.79	0.93
101 年	24,963	18,945	6,018	8.99	6.82	2.17
102 年	21,626	19,277	2,349	7.78	6.94	0.85
103 年	22,520	20,282	2,238	8.10	7.30	0.81
104 年	22,469	20,508	1,961	8.09	7.38	0.71
105 年	21,757	21,365	392	7.83	7.69	0.14
106 年	20,260	21,368	-1,108	7.29	7.69	-0.40

表 1-2 高雄市 97 年至 106 年現住人口社會增減趨勢

	遷入人數	遷出人數	增加人數	遷入率	遷出率	社會增加率
97 年	153,778	154,257	-479	54.79	55.17	-0.38
98 年	145,198	146,253	-1,055	51.69	52.14	-0.45
99 年	141,383	139,470	1,913	50.42	49.68	0.74
100 年	140,697	142,276	-1,579	50.72	51.29	-0.57
101 年	138,552	140,381	-1,829	49.86	50.52	-0.66
102 年	132,384	133,515	-1,131	47.62	48.03	-0.41
103 年	127,173	130,296	-3,123	45.75	46.88	-1.12
104 年	120,208	122,243	-2,035	43.26	43.99	-0.73
105 年	117,099	117,038	61	42.13	42.11	0.02
106 年	115,076	116,427	-1,351	41.42	41.91	-0.49

表 1-3 高雄市 106 年現住人口年齡分配資料

區域別	年齡別	總 計		
		計	男	女
高雄市	總 計	2,776,912	1,375,515	1,401,397
高雄市	未滿 15 歲	336,948	174,918	162,030
高雄市	15 ~ 19 歲	155,413	80,630	74,783
高雄市	20 ~ 24 歲	186,219	96,573	89,646
高雄市	25 ~ 29 歲	187,520	97,340	90,180
高雄市	30 ~ 34 歲	195,744	99,219	96,525
高雄市	35 ~ 39 歲	239,903	118,693	121,210
高雄市	40 ~ 44 歲	228,550	112,318	116,232
高雄市	45 ~ 49 歲	220,968	109,053	111,915
高雄市	50 ~ 54 歲	218,766	108,136	110,630
高雄市	55 ~ 59 歲	214,636	103,514	111,122
高雄市	60 ~ 64 歲	197,384	93,430	103,954
高雄市	65 ~ 69 歲	158,202	74,149	84,053
高雄市	70 ~ 74 歲	85,875	39,920	45,955
高雄市	75 ~ 79 歲	69,925	30,851	39,074
高雄市	80 ~ 84 歲	43,405	18,446	24,959
高雄市	85 ~ 89 歲	25,576	12,443	13,133
高雄市	90 ~ 94 歲	9,693	4,889	4,804
高雄市	95 ~ 99 歲	1,952	881	1,071
高雄市	100 歲以上	233	112	121

表 1-4 高雄市 106 年婚姻況比率資料

區域別	年 齡 別	未 婚	有 偶	離 婚	喪 偶
高雄市	總 計	1,193,491	1,192,039	226,818	164,564
高雄市	未滿 15 歲	336,948	0	0	0
高雄市	15 ~ 19 歲	155,087	272	53	1
高雄市	20 ~ 24 歲	180,185	5,016	1015	3
高雄市	25 ~ 29 歲	156,210	27,672	3,594	44
高雄市	30 ~ 34 歲	108,415	77,432	9,552	345
高雄市	35 ~ 39 歲	86,505	130,636	21,704	1,058
高雄市	40 ~ 44 歲	58,790	136,135	31,418	2,207
高雄市	45 ~ 49 歲	41,011	139,727	36,227	4,003
高雄市	50 ~ 54 歲	28,381	145,948	37,272	7,165
高雄市	55 ~ 59 歲	19,018	149,379	33,565	12,674
高雄市	60 ~ 64 歲	11,354	140,590	25,579	19,861
高雄市	65 ~ 69 歲	6,015	110,017	15,649	26,521
高雄市	70 ~ 74 歲	2,218	55,895	5,770	21,992
高雄市	75 ~ 79 歲	1,408	40,148	3,096	25,273
高雄市	80 ~ 84 歲	820	20,021	1,254	21,310
高雄市	85 ~ 89 歲	569	9,807	741	14,459
高雄市	90 ~ 94 歲	414	2,910	284	6,085
高雄市	95 ~ 99 歲	109	394	41	1408
高雄市	100 歲以上	34	40	4	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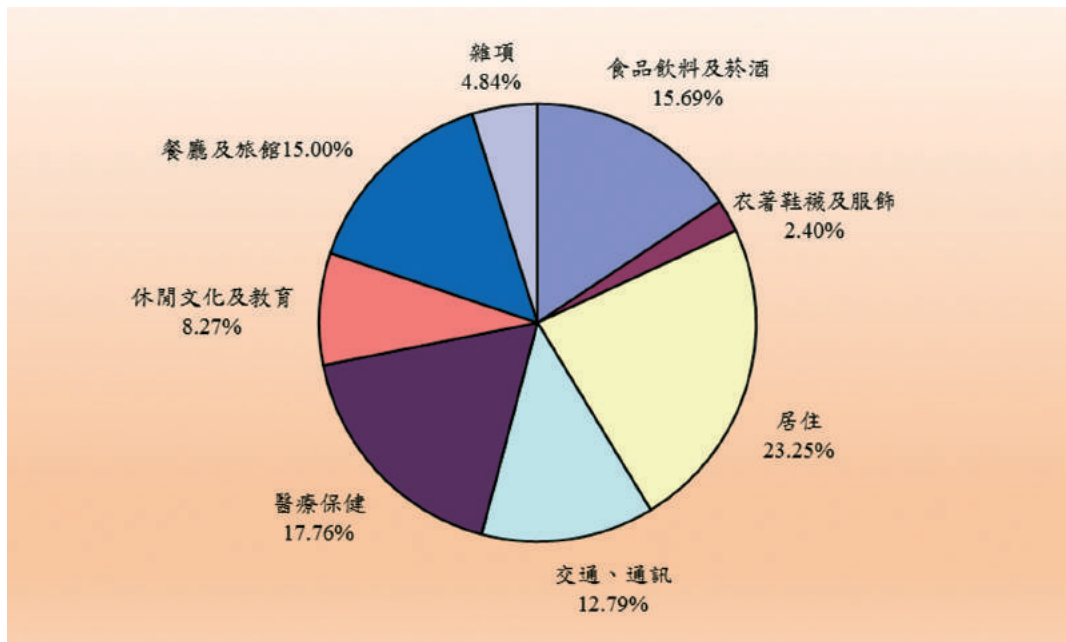
## (二) 家庭收支

根據民國 106 年本市家庭收支調查資料顯示，該年本市平均每戶全年家庭所得收入 1,186,204 元，較 105 年增加 1.66%；其中受僱人員報酬占 55.83%、經常移轉收入及雜項收入占 21.76%、產業主所得占 13.93%、財產所得占 8.48%。平均每戶全年家庭消費支出 795,624 元，較 105 年增加 1.21%，其中食品飲料及菸酒費占 15.69%、衣著鞋襪及服飾費占 2.40%、居住費（含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家具設備及家務維護）占 23.25%、交通及通訊費占 12.79%、醫療保健費占 17.76%、休閒文化及教

育費占 8.27%、餐廳及旅館費占 15.00%及雜項支出占 4.84%。

綜觀 106 年本市家庭消費支出結構，居住費占 23.25%最高，其餘主要依序為醫療保健占 17.76%、食品飲料及菸酒占 15.69%、餐廳及旅館占 15.00%、交通及通訊占 12.79%。隨著平均壽命延長，民眾對衛生保健觀念增強，106 年本市醫療保健費用持續增加，較 105 年增加 2.63%，占家庭消費支出比重亦較 105 年增加 0.25 個百分點。

圖 1-1 民國 106 年高雄市平均每戶家庭消費支出比率



## 三、地理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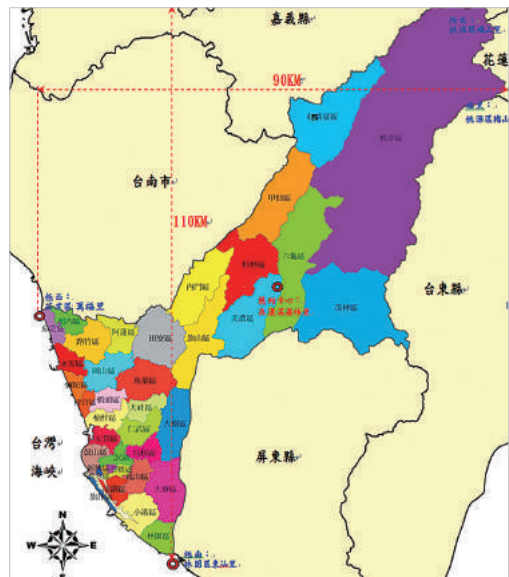
### (一) 地理形勢與位置

高雄縣、市合併轄區呈狹長形，南北長約 110 公里，東西最寬處約為 90 公里，面積約 2948 平方公里，其中以桃源區 949.63 平方公里面積最大，鹽埕區 1.64 平方公里最小。東起桃源區隻頭山與花蓮縣、台東縣相鄰；西至台灣海峽；南為林園區汕尾南端，與屏東縣接壤，並納管南海上的東沙島及南沙太平島；北為桃源區玉山山頂，毗鄰嘉義縣、台南市。界於東經 120° 10'29" 121° 02'55" 之間，北緯 22° 28'32" 23° 28'17" 之間，極東為桃源區梅山里（東經 121° 02'55" 北緯 23° 19'30"），極西為茄萣區為萬福里（東經 120° 10'29" 北緯 22° 54'37"），極南為林園區東汕里（東經 120° 24'47" 北緯 22° 28'32"），極北為桃源區梅山里（東經 120° 58'03" 北緯 23° 28'17"）。（如圖 1-2）本市區內中央山脈、阿里山及玉山山脈為南北走向，二仁溪、阿公店溪、典寶溪及後勁溪呈東西流向，惟高屏溪屬南北流向。高山土地面積占 52%，最高為桃源區玉山南峰，標高 3844 公尺，丘陵及平原面積占 48%。海岸屬於隆起沙岸，平直多潟湖與沙洲，高雄港與左營軍港皆由潟湖改建而成，旗津島亦為沙洲所形成。

### (二) 氣候

本市由於緯度低及沿海暖流影響，氣溫較台灣省中北部略高，最冷月在 1 月，最熱月在 7 月，年雨量為 2,549.4 公厘，有明顯之乾濕兩季，雨季在 5 月至 10 月西南季風盛行時，其中 7、8、9 月更有颱風帶來之豪雨，11 月至翌年 4 月當東北季風盛行時為乾季。

圖 1-2 高雄市轄區圖



## 四、交通運輸

### (一) 空運

#### 1. 航運

高雄國際航空站旅客人數及貨運噸數（如表 1-5、1-6）

表 1-5 高雄國際航空站旅客人數統計表

單位：人次

年度	旅客人數			成長率
	國內線	國際線	總計	
97	1,328,002	2,832,513	4,160,515	-27.23%
98	1,063,914	2,597,109	3,661,023	-12.01%
99	1,122,968	2,930,101	4,053,069	10.70%
100	1,168,059	2,882,354	4,050,413	-0.06%
101	1,271,599	3,193,327	4,464,926	10.23%
102	1,243,457	3,402,463	4,645,920	4.05%
103	1,200,962	4,195,966	5,396,928	16.16%
104	1,138,281	4,863,206	6,001,487	11.2%
105	1,283,724	5,129,504	6,413,228	6.86%
106	1,293,076	5,184,918	6,477,994	1.01%

資料來源：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

表 1-6 高雄國際航空站貨運噸數統計表

單位：噸

年度	旅客人數			成長率
	國內線	國際線	總計	
97	4,392.1	57,747.3	62,139.4	-11.53%
98	4,124.7	50,257.3	54,382.0	-12.48%
99	4,380.5	60,470.3	64,850.8	17.40%
100	3,670.0	51,688.4	55,364.4	-14.63%
101	3,498.3	50,605.6	54,103.9	-2.28%
102	3,749.4	51,362.6	55,112.0	1.86%
103	4,008.5	64,758.6	68,765.1	24.77%
104	3,340.9	59,690.3	63,031.2	-8.34%
105	3,108.7	68,334.8	71,443.5	13.35%
106	2,874.5	77,565.1	80,439.6	12.59%

資料來源：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

## (二) 海運

### 1. 航運

高雄港為台灣最大之國際商港、南部主要之貨物進出口港埠，也是世界主要貨櫃轉運樞紐港之一，港口條件優越，港埠設施完善，航運成本低，作業效率高，提供航商最佳的服務，利用航商遍及世界各地網絡，亦提高台灣對外貿易之競爭力。

### 2. 貨物吞吐量及貨物裝卸量

表 1-7 106年1月至12月高雄港貨物吞吐量

單位：公噸

年別	總計	進港	出港
97	146,728,880	102,325,923	44,402,957
98	123,570,262	84,593,315	38,976,947
99	124,952,433	88,018,045	36,934,388
100	123,931,900	87,204,585	36,727,315
101	120,756,000	84,392,281	36,363,719
102	115,034,300	79,659,474	35,374,826
103	122,950,812	86,056,642	36,894,170
104	110,901,929	76,330,983	34,570,946
105	116,620,816	80,139,224	36,481,592
106	116,070,972	81,425,957	34,645,015

資料來源：1. 交通部統計查詢網

2. 本表係根據關稅總局進出口報單資料編製致延後兩個月產生

表 1-8 97年至106年高雄港貨物裝卸量

單位：計費噸

年別	總計	裝量			卸量		
		小計	貨櫃貨	散雜貨	小計	貨櫃貨	散雜貨
97	448,992,446	193,630,118	174,445,488	19,184,630	255,362,328	173,910,456	81,451,872
98	397,195,913	172,364,272	154,209,834	18,154,438	224,831,641	154,715,994	70,115,647
99	423,074,169	185,096,508	166,470,012	18,626,496	237,977,661	164,053,566	73,924,095
100	437,641,572	191,246,889	173,593,233	17,653,656	246,394,683	173,313,153	73,081,530
101	440,301,297	194,913,900	176,563,341	18,350,559	245,387,397	175,560,615	69,826,782



年別	總計	裝量			卸量		
		小計	貨櫃貨	散雜貨	小計	貨櫃貨	散雜貨
102	441,452,925	196,039,888	178,392,087	17,647,801	245,413,037	179,365,797	66,047,240
103	467,809,429	209,143,380	191,124,000	18,019,380	258,666,049	190,236,069	68,429,980
104	450,383,327	201,337,590	184,941,180	16,396,410	249,045,737	184,577,949	64,467,788
105	456,376,592	205,105,523	187,581,816	17,523,707	251,271,069	187,203,744	64,067,325
106	450,042,900	202,631,469	184,155,948	18,475,521	247,411,431	183,405,132	64,006,299

資料來源：交通部統計查詢網

## (三) 陸運

### 1. 公共運輸

高雄公共運輸系統 106 年載客數量共 134,200,658 人次。(如表 1-9)

表 1-9 高雄市公共運輸系統年運量統計表

年度	公車系統運量	捷運系統運量	公共運輸系統年載客數量
97	32,210,062	29,474,904	61,684,966
98	36,443,596	43,338,648	79,782,244
99	40,133,471	45,890,213	86,023,684
100	41,106,365	49,636,631	90,742,996
101	45,291,573	56,480,381	101,771,954
102	46,773,873	60,692,697	107,466,570
103	58,532,069	61,308,024	119,840,093
104	65,896,223	60,203,487	126,099,710
105	65,710,340	63,920,699	129,631,039
106	67,733,243	66,467,415	134,200,658

註：1.103 年起公車系統運量納入計程車系統、水上巴士系統、公共自行車運量。

2.105 年起捷運系統運量含輕軌運量。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 2. 船舶

高雄市輪船公司 106 年計有渡輪 8 艘、遊輪 3 艘及太陽能船 12 艘船舶投入河港遊憩（運輸）服務。（如表 1-10、1-11、1-12）

表 1-10 高雄市渡輪營運情形

年度	數量	航線	航次	載客數量	營收	每船平均
	(艘)	(條)	(次)	(人)	(元)	載客數(人)
97	8	3	128,599	6,261,100	72,209,542	782,638
98	8	3	130,863	6,609,699	89,263,077	826,212
99	9	3	136,496	6,640,819	87,135,225	737,869
100	9	3	133,496	6,441,548	83,676,464	715,728
101	9	3	133,731	6,762,576	89,340,112	751,397
102	9	3	133,369	7,099,032	92,524,264	788,781
103	8	3	121,149	7,050,177	89,960,410	881,272
104	8	3	134,880	6,722,846	107,614,307	840,356
105	8	3	129,842	6,301,727	117,399,289	787,716
106	8	3	128,635	6,190,187	112,509,256	773,773

資料來源：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表 1-11 高雄市觀光遊輪營運情形

年度	數量	航線	航次	載客數量	營收	每船平均
	(艘)	(條)	(次)	(人)	(元)	載客數(人)
97	2	3	3,000	106,042	7,263,222	53,021
98	2	1	1,286	32,217	3,817,819	16,109
99	2	1	1,422	45,939	5,383,409	22,970
100	2	1	1,483	47,053	9,188,895	23,527
101	2	2	417	27,549	9,503,984	13,775
102	2	2	488	32,370	8,574,700	16,185
103	2	2	836	39,178	11,272,938	19,589
104	3	3	314	20,065	9,274,719	6,688
105	3	3	406	21,928	9,104,651	7,309
106	3	3	98	7,695	2,894,222	2,565

資料來源：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表 1-12 高雄市愛之船、太陽能船營運情形

年度	數量		航線 (條)	航次 (次)	載客數量 (人)	營收 (元)	每船平均 載客數(人)
	(艘)						
97	愛之船	15	1	28,781	480,485	26,274,883	32,032
98	愛之船	15	1	24,635	442,466	27,879,607	29,498
99	愛之船	15	1	18,238	540,700	34,144,758	27,035
	太陽能	5	1	7,016			
100	愛之船	15	1	7,126	108,990	31,873,107	36,670
	太陽能	5	1	11,987	367,723		
101	愛之船	5	1	2,567	52,460	31,749,920	39,420
	太陽能	8	1	15,779	460,002		
102	太陽能	10	1	17,219	536,428	43,408,206	53,643
103	太陽能	12	1	14,064	473,753	37,073,263	39,479
104	太陽能	12	1	13,025	392,559	28,544,011	32,713
105	太陽能	12	1	10,783	303,198	15,739,115	25,267
106	太陽能	12	2	11,507	290,937	33,040,118	24,245

備註：105年6月1日起太陽能船委由大鵬灣觀光遊艇(股)公司經營管理。

資料來源：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 五、市政府組織與職掌

### (一) 組織系統與職掌

本府有關組織業務調整係立基於大高雄區域發展之宏觀願景，通盤考量縣市組織文化特性、業務職能屬性、改制後經濟環境變遷、災害防治重建及共同生活圈串整等需求，在確保員工權益充分保障前提下進行組織整併，共設民政、財政、教育、經濟發展、海洋、農業、觀光、都市發展、工務、水利、社會、勞工、警察、消防、衛生、環境保護、捷運工程、文化、交通、法制、地政、新聞 22 局，秘書處、主計處、人事處、政風處 4 處，研究發展考核、原住民事務、客家事務 3 委員會等 29 個一級機關，35 個區公所及 3 個山地原住民區，139 個附屬機關，合計 203 個機關（不含山地原住民區）；各級學校共 357 所（含空中大學、幼兒園）。

### (二) 員額編制與人數

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力配置，係依據實際業務需要及財政負擔考量，秉持「彈性、精實、效能」原則，妥慎合理配置。106 年市府本部編制員額 36 人，一級機關編制員額 5,988 人，區公所（不含山地原住民區）及二級機關編制員額 14,810 人，各級學校教職員 22,301 人，合計編制員額 43,099 人。

本市於 106 年 1 月 1 日設置行政法人高雄市專業文化機構，管理本市歷史博物館及電影館，並於 106 年 7 月 1 日將本市美術館納入管理範圍；另於 106 年 9 月 1 日設置行政法人高雄市立圖書館及高雄流行音樂中心設置自治條例等 2 法人，合計共 3 個行政法人。

表 1-13 高雄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職掌表

機關	職 掌
秘書處	公共關係、訪賓接待、對外聯繫、機要業務及綜合業務、職工管理、民眾控案、陳情、檢舉之調查及處理與消費者保護業務等事項。
民政局	行政區劃分、區里行政、自治行政、戶籍行政、里民大會、基層會議、里建設小型工程、民意機構之協調配合，宗教寺廟、教會登記輔導管理、神壇調查與輔導、調解業務、公墓管理、殯葬服務、軍務、動員及役政業務督導等事項。
財政局	財務行政、歲入預算編審、公營（用）事業之財務督導暨稅務行政與工程受益費之規劃督導，金融管理、煙酒管理、債券發行、市有財產管理規劃、收益、利用處分、使用檢核、產籍資料管理，公款集中支付、市庫支票之審核等事項。
教育局	各級學校教育、社會教育、特殊教育、體育衛生教育、教師訓練、登記、檢定，各級學校、社會教育機關之指導考核與策進暨中等以上學校軍訓及護理等事項。
經濟發展局	工業行政、商業行政之登記、管理及輔導，公民營公用事業之監督，本市招商行銷之規劃、管理及輔導廠商投資規劃，公民營市場管理及市場之規劃、建地地上物之處理及攤販之規劃、登記、發證及管理等事項。

機關	職掌
農業局	農業發展與農村綜合發展規劃、農村再生及休閒農業、農地管理業務、農糧作物生產管理、農會輔導、農民福利、生態保育、林業行政等事項。
海洋局	海洋污染防治、海洋生物資源保育、海洋行政事務、海洋產業發展與輔導、海洋休閒與遊憩、漁船及船員證照之核換發、漁船及船員進出港之管理、漁船作業糾紛之調解、漁港區域土地及公共設施之協調與規劃，漁港之規劃管理、市港事務之協調、漁會輔導、漁民福利、魚市場業務輔導等事項。
觀光局	觀光政策擬訂、觀光事業發展計畫規劃、觀光資源開發及旅行業、旅館業、觀光旅館業與其他觀光產業之輔導管理、推展、重大觀光活動籌辦，風景區、觀光設施之供需預測、規劃、設計、施工、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動物園動物之飼養及保護管理等事項。
都市發展局	本市主要計畫、細部計畫、景觀計畫、都市更新計畫之研擬、審議，都市更新與都市發展基金及國宅基金資金籌貸、基金運用、保管及貸款本息收回，住宅政策及計畫之擬訂、都市更新規劃執行、價值工程評估驗收、都市測量等事項。
工務局	各項公共工程之審核、督導協調及監辦、工程技術研發、工程界面整合、建築管理、施工套驗、建照核發、違章建築處理及建築師、開業登記、公寓大廈、室內裝修及招牌、樹立廣告管理、政府採購、稽核、工程材料鑑定、抽檢驗、分析、管線勘查核准管制及公共設施勘劃等事項。
水利局	污水下水道、雨水下水道及區域排水等水利工程施工、驗收及考工，污水處理廠之操作、維護、管理及水質檢驗、分析、統計、報告，山坡地水土保持、保育利用及資源調查規劃、治山防洪等事項。
社會局	社會行政、人民團體組訓、福利服務、社會救助暨合作行政、社區發展、社會調查之統計分析、社會服務等事項。
勞工局	勞工組織、勞工輔導教育、勞動條件、勞工安全衛生、勞工檢查、勞資關係及勞資爭議處理、勞工福利、勞工保險、就業輔導、職業訓練、技能檢定等事項。
警察局	勤務規劃、警力配備、市容整理、特定營業管理、經濟秩序之維護管制暨保安警備措施之規劃、戰時警察工作、交通秩序管理、戶口查察之規劃推行暨民防綜合組訓、防護、民防團隊督導，外國人居（停）留之管理、涉外案件之處理暨保防、安全保衛、安全資料蒐集處理等事項。
消防局	防災規劃、消防安全設備檢查、消防違規處理、防火管理人之管理、組訓，災害搶救及緊急救護之規劃指導、緊急災害應變防救對策及消防人員教育訓練，火災原因之調查、鑑識等事項。
衛生局	營業及職業衛生、防疫保健、醫療機構管理、災害救護、藥政藥物、化妝品、食品衛生管理、公共衛生護理、家庭計畫、婦幼衛生、衛生計畫、衛生教育、公共衛生檢驗等事項。
環境保護局	空氣污染、水污染、噪音等公害防治管理暨坑埋、蟲害防治、溝渠疏濬、環境消毒、水肥清理、公廁管理、家畜家禽飼養管理及空氣、水質、水肥生化檢驗事項。

機關	職掌
捷運工程局	捷運系統各項發展計畫、聯合開發營運管理企劃、財源籌措、財源收支計畫、費率訂定、系統土木建築、電力、環境設備、車輛、通訊及控制系統環境設施、捷運工程用地取得、拆遷協調費用發放及路權之管理等事項。
文化局	文化政策、制度、法規之研訂、文化交流之規劃與推動、文化人才培訓、文化資產、文史資料、古蹟古物、民俗文物調查、研究、維護，族群文化生活禮俗、公共藝術及環境景觀等活動之規劃與推動等事項。
交通局	交通運輸政策釐訂、陸海空運輸系統整體規劃、停車管理稽核、公有停車場規劃、設計、興建、運作、汽車運輸業、車輛行車事故鑑定之督導、事故覆議、道路交通管制及號誌、標誌、安全設施之規劃、設計、施工維護等事項。
法制局	各局處法規研擬解釋審議諮詢、一般法令諮詢、法律服務、法規整理、訴願及國家賠償案件之審議等業務。
地政局	地籍調查、土地測量、土地登記、規定地價、照價收買、空地期限使用、地權清理與限制、扶植自耕農、土地徵購、公地撥用、土地重劃、區段徵收等事項。
新聞局	政令（績）宣傳、輿論公意之蒐集、新聞發布、連繫及各種市政書之編撰、印刷、發行與新聞資料之蒐集、外文資料編譯出版、電影片映演、錄影節目帶、有線電視等事業之行政管理事項
主計處	各機關概算、預算、決算之編審、執行與考核、會計制度之訂定推行、督導改進及政府統計業務之規劃執行與督導考核等事項。
人事處	組織編制、任務編組、分層負責、綜合性人事規章、考試、分發、任免、選調、考核、獎懲、考績、保障、服務、出國、訓練、進修、待遇、福利、保險、退休、撫卹、人事資訊、人事資料管理等事項。
政風處	政風宣導、興革建議、考核獎懲、員工貪瀆不法之預防、發掘及處理檢舉與公務機密維護等事項。
研究發展 考核委員會	市政工作之研究發展、中長程計畫及年度施政計畫作業之推動、審議及彙編、民意調查、行政革新、公文時效、重要方案、為民服務之管制督導考核及都市計畫資料蒐集、調查分析之行政幕僚等事項。
原住民 事務委員會	原住民文化傳承、權益保障、社會經濟資料之調查分析、人才培育、就業輔導等及政策、法規、制度之擬定、推動與執行事項。
客家事務 委員會	客家事務政策規劃、文化保存與推廣、語言發展、禮儀研究、傳統民俗與語言人才之培育、藝文創作與社團輔導，國內外客家事務合作與交流等事項。
空中大學	提供成人進修及推廣終身教育等事項
區公所	設民政、社會、經建、兵役、農業等課，分掌各項業務及市政府授權事項。

資料來源：摘自各機關組織規程

表 1-14 高雄市政府公教人員現況

■ 年齡

年	總計	小計		19 歲以下		20-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 歲以上		平均年齡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105 年	37500	19210	18290	0	0	1895	723	5029	5804	7625	9003	4231	2579	430	181	42.67	42.28
106 年	37570	19458	18112	0	0	2138	621	5175	5354	7437	9089	4244	2853	464	195	42.42	4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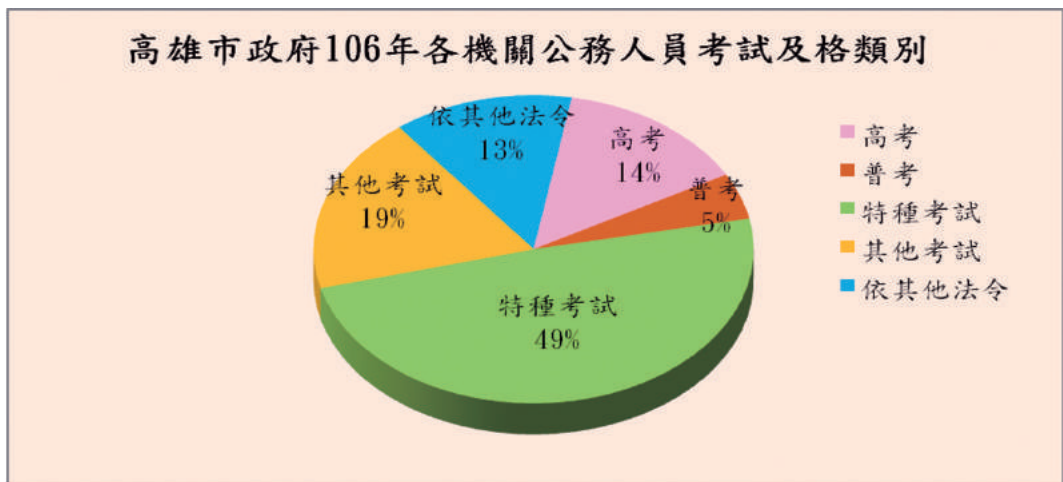
■ 學歷

年	總計	小計		博士		碩士		大學		專科		高中(職)		國(初)中以下		其他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教師
105 年	37500	19210	18290	91	332	3541	11116	8312	6778	6586	60	675	4	5	0	0	0
106 年	37570	19458	18112	94	353	3680	11547	8553	6167	5071	41	2054	4	6	0	0	0

■ 考試

年	總計	小計		公務人員考試					教育人員
				高考	普考	特種考試	其他考試	依其他法令進用	
		公務人員	教師	公務人員	公務人員	公務人員	公務人員	公務人員	教師
105 年	37500	19210	18290	2769	1005	8905	4914	1617	18290
106 年	37570	19458	18112	2756	947	9558	3625	2572	18112

圖 1-3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各機關公務人員考試及格類別



## 六、高雄市議會組織與職權

### (一) 沿革

高雄市議會係由原高雄市、縣議會合併改制。兩會自台灣省光復迄今，歷經下列五階段：

1. 高雄市參議會：民國 35 年 4 月 13 日成立；高雄縣參議會：民國 35 年 4 月 15 日成立。
2. 高雄市、縣議會（省轄時期）：民國 40 年 1 月 11 日成立。
3. 高雄市臨時市議會：民國 68 年 7 月 1 日成立（註：高雄市單獨改制為直轄市）。
4. 高雄市議會（直轄市）：民國 70 年 12 月 25 日成立（註：高雄市單獨改制為直轄市）。
5. 高雄市議會（縣市合併改制）：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成立。

高雄市議會經省轄市時期 9 屆、臨時市議會 1 屆、直轄市時期 7 屆，高雄縣議會經歷 16 屆，於民國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後進入全新議會時代。

### (二) 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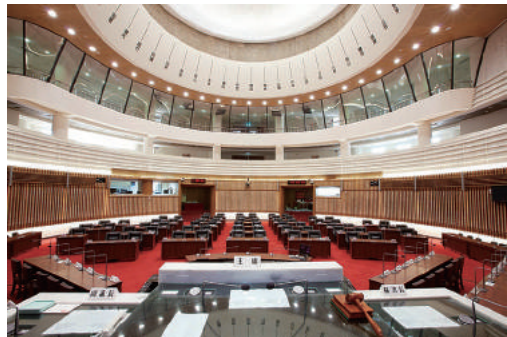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由 15 個選舉區共選出 66 席議員，其中包括平地原住民 1 席、山地原住民 3 席。議員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宣誓就職後，互選出議長及副議長。第一屆議員任期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屆滿，第二屆議員於同日宣誓就職，任期至 107 年 12 月 25 日止。

本會置秘書長及副秘書長各一人，下設秘書室、議事組、總務組、文書組、公共關係室、法規研究室、資訊室、人事室及會計室等單位。

為利議員行使職權，本會設內政、社政、財經、教育、農林、交通、衛生環境、工務、法規等委員會，分別審查議案，惟各項議案均須提經大會通過。



高雄市議會建築物外觀



高雄市議會議事廳



## （三）職權

市議會職權如下：

### 1. 議決權

議決市法規、議決市預算及審議市決算之審核報告、議決市特別稅課、臨時稅課及附加稅課、議決市財產之處分、議決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及所屬事業機構組織自治條例、議決市政府及議員提案事項。

### 2. 調查權

市議會為審查議案需要，或對某一案件或問題認為有專案研究或對外調查之必要時，得經大會通過後成立專案小組，進行調查。專案小組人數以 3 人至 7 人為限，由大會公推或由議長指定之。其調查結論應於半年內提報大會，必要時得延長半年。

### 3. 質詢權

市議會開會時議員有向市長、市政府各一級單位主管、所屬一級機關首長或各單位主管與相關業務負責人員質詢之權。議員之質詢，市政府應即時以口頭答覆，經質詢人同意或質詢時間已屆，不及答覆時，得以書面答覆，並分送全體議員。

### 4. 提案權

議員有對市政之興革提案權，可分為一般提案及臨時提案兩種，惟無預算提案權。議員提案，應有二人以上之連署；臨時提案以具有時限

亟待解決事項為限，並須有四人以上之連署始能成立。市政府對市議會議決案應予執行，如認為窒礙難行時，應送請市議會覆議，或敘明理由函復市議會。

### 5. 請願受理權

人民依法得以書面或言詞向市議會請願（包括陳情），市議會依法受理經審查後得成為議案。

### 6. 舉辦聽證會

市議會為強化議事功能，各委員會或提議之議員為審查重要議案，得舉辦聽證會，聽取有關機關、團體、利害關係人或學者、專家的意見。

### 7. 其他

依法律、上級法規或本會自律規則賦予之職權。



高雄市議會 2017 年歷屆議員回娘家活動



高雄市議會 2017 年寒冬聯合送暖活動



# 貳

## 政治建設

- 一、地方自治與選舉
- 二、區里行政
- 三、戶政管理
- 四、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 五、研究發展
- 六、兵役行政
- 七、國際城市交流
- 八、土地行政
- 九、原住民事務
- 十、客家事務
- 十一、資訊發展

# 一、地方自治與選舉

## (一) 總統副總統選舉

如 83 年 8 月 1 日憲法增修條文新增規定公布：「總統、副總統由中華民國自由地區全體人民直接選舉之，自中華民國 85 年第 9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實施。」中央選舉委員會依據總統副

總統選舉罷免法第 32 條規定於 85 年 3 月 23 日投票選出第 9 任總統副總統，同年 5 月 20 日就職。至 105 年 1 月 16 日投票選出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

表 2-1 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高雄市概況

屆別	年次	人口總數	選舉人數	投票人數	當選組數		投票率 (%)
					候選組數		
14	105	2,778,512	2,254,324	1,524,873	3:1		67.64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 (二) 中央民意代表選舉

政府為改進選務，宏揚民主憲政，曾辦理多項中央民意代表選舉，合併後第 9 屆立法委員併

同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於 105 年 1 月 16 日舉行投票。

表 2-2 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高雄市概況

屆別	年次	人口總數	選舉人數	投票人數	當選組數		投票率 (%)
					候選組數		
9	105	2,745,674	2,222,679	1,507,918	40:9		67.84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 （三）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 1. 市議員選舉

合併改制後第 2 屆議員於 103 年 11 月 29 日投票選出議員計 66 人，其中女性議員有 25 人，並於同年 12 月 25 日宣誓就職，選出議長康裕成、副議長蔡昌達。期間出現議員更易情事，說明如下：

表 2-3 高雄市第 2 屆市議員停職、解職、辭職資料

選舉區	議員姓名	案情說明	備註
第 9 選舉區	楊見福	因當選無效事件全案確定，經行政院於 104 年 12 月 21 日起解除其議員職務。	由蘇炎城遞補
第 13 選舉區	林民傑	當選無效事件全案確定，經行政院於 106 年 1 月 4 日起解除其議員職務。	由柯路加遞補
第 7 選舉區	林武忠	褫奪公權判決確定，經行政院於 106 年 2 月 16 日起解除其議員職務。	由童燕珍遞補

### 2. 里長選舉

依地方制度法第 82 條規定，里長於任期內去職、死亡或辭職時，由區公所派員代理，並函報市府備查；其遺缺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3 個月內完成補選；但所遺任期不足 2 年者，則不再補選，由代理人代理至該屆任期屆滿為止；同法第 82 條第 2 項規定，里長停職者，由區公所派

員代理。合併改制後第 2 屆里長選舉，於 103 年 11 月 29 日舉行投票，選出里長共 891 人，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發生停（解）職、死亡者共有 28 人、補選 16 人，12 里仍由區公所人員代理。

## 二、區里行政

### （一）區里組織

區公所置區長，承市長之命、民政局局長之指導監督綜理區政。區以內之編組為里，里設里辦公處，置里長，受區長之指揮監督，辦理里公務及交辦事項。里以內之編組為鄰，鄰置鄰長，

受里長之指揮監督辦理鄰公務及交辦事項。

本市劃分 38 個行政區，891 里 17,342 鄰（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茂林、桃源、那瑪夏等 3 個山地原住民區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為自

治團體。

里鄰編組標準依照「高雄州市里鄰編組及調整辦法」之規定如下：

### 1. 里之編組

- (1) 密集式大樓住宅地區，其戶數以一千五百戶至三千戶為原則。
- (2) 人口密集交通方便地區之里，其戶數以七百戶至二千戶為原則。
- (3) 人口分散交通方便之里，其戶數以五百戶至一千二百戶為原則。
- (4) 位於郊區或山區，交通不便、住戶分散人口稀少或須徒步始能與里民聯繫之里，其戶數以三百戶為原則。

### 2. 鄰之編組

- (1) 人口密集地區，每鄰以二百戶為原則。但不得少於二十戶。
- (2) 人口分散地區，每鄰以七十戶為原則。但不得少於十戶。

## (二) 區公所編制

改制後，本市各區公所因區域特性不同、因地制宜，設民政、社會（社經）、經建、兵役、農業（農建）、漁業、秘書、會計、人事、政風等課室，分掌各項業務及市政府授權事項。另茂林、桃源、那瑪夏 3 原民區區公所組織編制，需經該區民代表會審議通過後施行。

## (三) 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

「地方制度法」於 88 年 1 月 25 日公布實施，原高雄市政府依據該法第 60 條之規定，於 89 年 10 月 18 日送經高雄市議會修正通過「高雄州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自治條例」及訂定「高雄市各區推行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注意事項」，作為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之依據。縣市合併後，應業務需要於 100 年 2 月 21 日函頒訂定「高雄州市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實施辦法」及於第 22 次市政會議通過「高雄市各區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建設座談會注意事項」，以為依據。

106 年里民大會及基層建設座談會計 16 里，召開 16 場（里民大會 10 場 10 里、基層建設座談會 6 場 6 里），建（決）議案或結論案共計 162 件。出席率、建（決）議案統計及處理情形如下表：

表 2-4 高雄市里民大會開會及建（決）議案類別情形

年 (度) 別	出席情形			建（決）議案																							
	總戶數	出席數	百分比	民政	財政	經建	教育	工務	水利	社政	農業	勞工	警政	消防	衛生	環保	交通	地政	兵役	新聞	國宅	電信	電力	郵政	自來水	其他	合計
106	19,826	1,448	7.3	16	0	21	1	58	8	1	3	0	9	0	2	13	13	0	0	0	0	0	0	1	3	13	162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 1. 出席率

16 里總戶數 19,826 戶，出席戶數 1,448 戶，出席率 7.3%。

(3) 留待通盤檢討者：21 件，12.96%

(4) 限於經費無法辦理者：3 件，1.85%

(5) 礙於規定無法辦理者：6 件，3.7%

### 2. 建（決）議案處理情形

(1) 已辦理完畢者：128 件，79.02%

(2) 列 107 年度預算檢討者：4 件，2.47%

## 三、戶政管理

戶政業務以落實戶籍登記、嚴密戶籍管理、加強為民服務為目的，至 106 年底全市計 1,092,219 戶，2,776,912 人。

### （一）嚴密戶籍管理

#### 1. 加強入出境人口戶籍登記管理

出境滿 2 年以上，未入境者，依「國人出境滿 2 年未入境人口通報」辦理遷出登記。

#### 2. 強化戶籍登記審核工作

(1) 戶政事務所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對於申請手續不全者，切實填發 1 次告知單，詳實說明，使能一次補正，避免徒勞往返。

(2) 處理申辦案件，處理期限在 1 日以上者，應填發回執單，註明辦畢時間，以利民眾取件。

(3) 106 年受理戶籍登記案件計 3,659,162 件。

### 3. 加強防範虛報遷徙人口

- (1)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查察疑似遷徙異常者 1,940 人，查明實際居住者 1,883 人，虛報遷徙依規定辦理撤銷遷徙登記或主動辦理遷出登記者 55 人。
- (2) 分駐（派出）所員警依戶役政資訊連結系統取得戶籍資料，執行勤區訪查，發現戶口狀況與戶籍資料不符時，通報戶政事務所依規定辦理。

## （二）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 1. 全國首創「高雄市戶政線上 e 指通」APP 服務

105 年 7 月建置「高雄市戶政線上 e 指通」APP 系統，改造申辦流程，讓民眾透過 e 指通隨時隨地線上申辦戶籍登記，將申請資料連同應附繳證件掃描或以相機拍照影像檔上傳作業系統完成登記，再前往戶政機關取件，縮短申辦等候時間，並提供線上預約、最新消息、戶政資訊、線上查詢及尋找戶所等服務項目，106 年下載人數計 7,400 人次、線上申辦 4,102 件、線上預約 3,923 件。

### 2. 全國首創成立「行動戶政所」

本市於 104 年 9 月成立「高雄市行動戶政所」，前往台灣銀行、長青綜合中心、正修科技大學、義守大學、祥和山莊等，提供便捷的戶政服務。105 年 9 月本市各戶政所全面實施，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已受理 31,577 件服務案件，免除民眾因工作而產生申辦時間安排的困擾，深受民眾肯定。

### 3. 推動「走動式櫃台」創新服務

1. 因應數位化時代的趨勢，本市戶政事務所以開創新服務方式打造出更人性化、即時互動的「走動式櫃台」，服務人員走出櫃台運用平板電腦，提供民眾諮詢、預審等走動式服務，透過「戶政資訊服務網」及「戶政線上 e 指通 APP」等平台，提供民眾各項戶政業務申辦須知、便民措施介紹與最新戶政法令宣導等即時性服務及正確的資訊。

2. 以走動式櫃台實施「預審制度」，透過預先審核申辦案件所需備妥的文件，減少民眾等待時間過久又無法辦妥案件的抱怨，106 年計服務 674,676 人次。

### 4. 建置戶政資訊服務網

本府民政局建置「高雄市戶政資訊服務網」，網站提供戶政服務、案例法規、線上服務、人口統計及新住民等 5 大服務主題，即時提供戶政最新消息、戶政案例與法規等戶政訊息，各戶政事務所可於網站適時連結，以達成資源共享之目的；為配合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使用潮流，本網站採自適應模式設計建置（即網頁可自動適應所有尺寸螢幕觀看），方便民眾透過電腦及行動裝置隨時隨地上網瀏覽。



## 5. 加強為民服務態度及措施，修正不合時宜之法令規章、簡化作業流程成果如後

- (1) 受理以書函及電話申請謄本、戶口名簿計 3,247 件。
- (2) 代辦遷徙登記計 4,749 件。
- (3) 協助行動不便者各項戶籍案件計 3,290 件。
- (4) 實施「戶政早班車」彈性上班受理案件計 8,247 件。
- (5) 實施午休時間彈性上班受理案件計 217,990 件。
- (6) 實施「6912 戶政週末貼心服務」受理案件計 50,869 件。
- (7) 查獲行方不明人口計 2,431 件
- (8) 對老弱或行動不便者服務到家受理印鑑或身分證計 1,458 件。
- (9) 受理民眾請託事項立簿登記案件計 141,690 件。

## 6. 設置遠距視訊便民服務系統

為便利民眾申辦各項稅捐業務，戶政事務所與稅捐稽徵處合作，由美濃（含六龜）、燕巢、路竹、梓官（含彌陀）、林園、大社、湖內、旗山（含甲仙、杉林、內門）、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 16 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設置網路視訊電話與本市稅捐稽徵處所屬鳳山、大寮、岡山及旗山分處連線，提供完整的行動戶政稅務服務，106 年計受理 28,201 件。

## 7. 於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戶政服務站」

在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戶政服務站」，每週（週二、四）二天，下午 2 時至 5 時止，派員到場辦理保護家庭暴力資料註記、收養登記等戶籍登記，讓家暴被害人於接獲法院審理終結核發保護令時，能及時在戶政服務站或以傳真申請註記「禁止相對人閱覽或交付被害人及受其暫時監護之未成年子女戶籍資料」，提供即時、便捷的服務，落實戶籍登記正確性，106 年受理戶籍登記及文件核發等案件數計 1,561 件。

## 8. 「戶政跨機關通報服務」成效達 N 合 1

戶政跨機關便民資訊平台通報服務提升為「N 合 1」，讓民眾在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徙或變更姓名後，僅需填妥「通報作業民眾同意書」並勾選申辦項目，即可由戶政人員於線上登錄並立即傳輸同意書至相關機關完成地址或姓名變更申請手續，節省民眾寶貴的時間，106 年服務 330,841 件。

## 9. 協助內政部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

為便利民眾申請自然人憑證，並落實推動 e 化政府，以網路代替馬路，透過自然人憑證「數位簽章」跟「公開金鑰」機制，加強網路身分辨認及加解密功能，來保障民眾權益，106 年核發 48,463 張。

## 10. 協助外交部受理護照親辦人別 確認業務

為避免護照遭冒辦，配合外交部辦理「護照親辦人別確認」作業，凡首次申請普通護照者，本人無法親自至外交部領事事務局或外交部中部、南部、東部及雲嘉南辦事處申辦，可先至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填妥普通護照申請書並作人別確認後，再將普通護照申請書併同申請護照應備文件委託旅行業者、親屬或同事續為代向領務局或外交部三辦申請護照，106年受理42,682件。

## 11. 推動「戶政有愛 溝通無礙」手 語服務

讓聽（語）障的朋友至戶政事務所洽公時，能快速完成申辦事項，另為擴大服務聽障市民，本市戶政手語推行Skype視訊服務，聽障人士可於戶政事務所上班時間，透過視訊設備即可連線至鳳山區第一戶政事務所「跨戶所手語視訊連線諮詢服務」由專人服務，106年提供手語服務計52件。

## 12. 設置戶政「愛心親善櫃台」提 供快速通關服務

自103年11月1日起，本市戶政事務所增設「愛心親善櫃台」，擴大原對年邁長輩、行動不便者之服務，納入對婦幼的關懷，包含懷孕婦女及攜帶嬰幼兒者，提供這些民眾可以免抽號碼牌、免等候，直接由志工或服務人員引導至櫃台優先辦理，106年計受理9,101件。

## 13. 本市與離島及偏遠地區實施跨 域合作

為擴大便民服務效益，本市與澎湖、金門、連江、臺東、花蓮及屏東等縣市實施跨域合作，各戶政事務所實施戶政業務行政協助受理民眾申辦出生（含同時認領）及原住民身分登記等戶籍案件服務，免除民眾奔波往返舟車勞頓之苦，106年計受理77件。

## 14. 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跨域合作推 動視訊法律諮詢服務

為扶助偏遠地區民眾取得法律諮詢資源，以解決遭遇的法律問題，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合作，運用電腦視訊功能，於旗津、鳳山區第二、大樹、大社、仁武、鳥松、橋頭、燕巢、阿蓮、湖內、梓官、旗山（含甲仙、杉林、內門）、美濃、茂林、桃源及那瑪夏等19個戶政事務所及辦公處，免費提供預約視訊法律諮詢服務，讓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的民眾得到協助，維護其權益，106年計受理23件。

## 15. 一卡通繳納戶政規費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推行一卡通票證支付規費服務，以提供民眾更便利的戶政規費繳費方式，也可減少戶政人員誤收、查找零錢錯誤或偽鈔交易等風險，並可透過電子對帳精確迅速的完成結帳工作，節省戶政規費管理作業流程，提高行政效能，106年計受理77,840件，合計1,468,711元。

## 16. 106 年 5 月份報稅期間

每週一至週五由本市苓雅區戶政事務所、鳳山第一戶政事務所及岡山戶政事務所延伸服務據點，派員至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及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鳳山、岡山分局駐點服務，受理民眾申辦自然人憑證，可當場以自然人憑證完成報稅，此一服務措施係落實市府「以網路代替馬路」的理念，本次跨域合作辦理自然人憑證件數計 247 件。

## 17. 提供協尋親友服務

於依法原則下，民政局訂定「高雄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提供協尋親友服務實施計畫」，運用戶政現有資源，由戶政事務所代轉尋人訊息，讓被尋人自行決定是否聯絡，提供民眾一個尋找失聯親友的管道，106 年受理 1,227 件。

## 18. 同性伴侶關係所內註記作業

本市自 104 年 5 月 20 日起，接受同性伴侶申請於戶政資訊系統所內註記同性伴侶關係記事，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共受理 447 對，核發公文書計 263 件。另自 105 年 11 月 11 日起新創同性伴侶證，結合公文書證明的實用性及兼顧隨身攜帶的便利性，讓同性伴侶方便攜帶供證明使用，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核發同性伴侶證計 420 張。

# (三) 簡便戶政業務

## 1. 實施彈性上班受理案件服務

- (1) 為有效解決白天無法申辦戶籍案件之困擾，自 76 年率先實施中午彈性上班（12：00～13：30）。

- (2) 為提供民眾更方便、更貼心的服務，本市鼓山、左營、楠梓、苓雅、新興、三民一、三民二、前鎮、小港、鳳山一、鳳山二、仁武、大寮、岡山、梓官、旗山及美濃等 17 個戶政事務所，自 101 年 7 月起，開辦「6912 一戶政週末貼心服務」，於每週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派員受理民眾戶籍登記案件，其餘 16 個戶政事務所採預約方式受理。

- (3) 自 102 年 3 月 27 日起實施「戶政早班車」措施，本市鼓山區等 15 個戶政事務所，每週一至週五提前於早上 7:30 分開始受理民眾申辦各項戶籍案件，提供民眾更彈性的洽公時間。

## 2. 針對殘障朋友

設置專用電鈴、步道、廁所、電梯等設施，並派專人接待引導，106 年服務 3,290 件。

## 3. 戶政到宅服務

為持續關懷照顧弱勢民眾，設置全國首創戶政免付費到宅服務專線，縣市合併後擴大連結 1999 市民服務專線，提供年邁長者及重大傷病民眾申請須親自申辦的案件服務，只要 1 通電話，戶所即派員到現場收件，106 年受理 1,735 件。

## 4. 到校受理初領國民身分證

為服務國中三年級學生年滿 14 歲初領國民身分證，戶政事務所每年 1 月至 5 月期間，前往轄內各國中受理申請，106 年受理 11,193 件。

## (四) 簡化道路命名門牌編釘作業

- (一) 為辦理本市道路命名、道路名牌及門牌編釘等事項，訂定「高雄市道路名牌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明定其處理原則及作業規定供戶政事務所遵循。
- (二) 為掌握道路命名時效及道路名稱全盤性

考量，依據「高雄市道路命名規劃小組設置要點」，由本市各有關機關、里長代表、專家學者等成立「高雄市道路命名規劃小組」，統一規劃辦理本市道路命名事宜。

## 四、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之項目包含 6 公尺以下巷道改善及維護(含路面、排水溝、擋土牆、護欄)、里活動中心設施及設備改善或維護及與民政業務有關公有為民服務設施之改善；每年依區公所平時巡查及地方民意反映錄案之案件，排定辦理之優先順序，列入區公所年度計畫，連同預估概算報民政局彙整核轉市府核定後，依法定程序編列預算後執行。區公所若有計畫外新增急需改善需

求，則提報民政局研議支應；106 年度編列 3 億 2,792 萬元(區公所年度計畫工程經費 2 億 2,880 萬 7 千元、民政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 - 設備及投資 9,911 萬 3 千元)，執行成果包含：6 公尺以下巷道改善及維護 761 件；里活動中心設施及設備改善維護計 38 件、與民政業務有關公有為民服務設施之改善計 52 件。

表 2-5 基層建設小型工程辦理案件統計表

基層建設工作項目	預算來源	小計	總計
6 公尺以下巷道改善及維護 (含路面、排水溝、擋土牆、護欄)	區公所年度計畫	598	761
	民政局設備及投資	163	
里活動中心設施及設備改善或維護	民政局設備及投資	38	38
與民政業務有關公有為民服務設施之改善	民政局設備及投資	52	52
總計		851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 五、研究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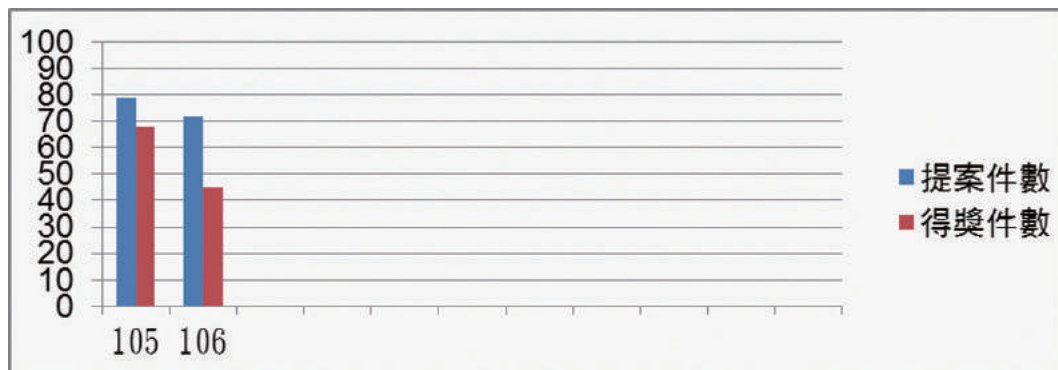
### （一）推動研究發展

#### 1. 市政創新提案

為鼓勵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對於市政發展提出創意思維或興革建議，以強化公共服務品質及提升行政效能，依據「高雄市政府市政創新提案評審獎勵要點」辦理 106 年度市政創新提案評審獎勵作業，機關薦送提案 72 件，經遴聘學

者專家進行評審，共 45 件獲獎，除發布於「市政研究成果網」（<http://research.kcg.gov.tw/chinese/index.aspx>）外，其中獲乙等獎以上之提案，函送相關機關參採運用。

圖 2-1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市政創新提案成果統計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研考會

## 2. 專題委託研究

為導入學術專業活化市政，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委託大專校院、研究機構、團體或個人，從事有關市政建設之專題委

託研究，106 年度本府各機關委託研究統計詳如表 2-6。

表 2-6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度專題委託研究案件一覽表

項次	辦理機關	研究題目	受委託機構
1	社會局	高雄市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與需求調查研究	高雄醫學大學
2	研考會	高雄市產業未來需求與走向之研究	中華經濟研究院
3	市立美術館	藝術家莊世和檔案調查暨作品資料庫建置研究計畫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4	社會局	高雄市婦女生活狀況與需求調查研究	長榮大學
5	社會局	高雄市育兒狀況與育兒政策分析研究	國立中正大學
6	文化局	高雄市直轄市定古蹟「高雄市大仁路原鹽埕町二丁目連棟街屋」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國立高雄大學
7	文化局	高雄市直轄市定古蹟「楊家古厝」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樹德科技大學

## 3. 市政建設論文獎助

依據「高雄巿市政建設學位論文獎補助辦法」，鼓勵在學研究生參與市政建設研究，自 97 年起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博士、碩士生論文研究並

獎勵研究成果。106 年度獲研究補助 4 篇，獲優良論文獎勵 4 篇，研究成果分送本府機關參採運用。

表 2-7 高雄市政府 106 年度獲獎補助論文一覽表

編號	補助論文題目	撰寫者	學校系所
1	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之生態及水質淨化效益評估	林維鴻	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
2	高雄鳳山黃埔新村空屋之活化研究	鄭珮柔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應用日語所
3	運用服務藍圖與 DEMATEL 分析服務流程之研究 - 以高雄捷運為例	陳怡蓁	國立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
4	以高雄市立小學普查、訪談和成效為主軸，探討段考制度全面改革之可行性評估研究	鍾乙豪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博士班

編號	獲獎論文題目	撰寫者	學校系所
1	圖像史料應用於哈瑪星地區景觀維護之研究 - 以日治時期繪葉書為據	陳坤毅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
2	都市地區洪災風險評估與管理之空間特性分析 - 以高雄市為例	梁瑋茜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
3	以科技接受模式與創新擴散理論探討古蹟再現擴增實境之研究	李欣容	餐旅大學觀光研究所
4	以微觀形態觀點探討台灣港埠城市歷史成層之現象研究 - 以高雄舊港區為例	曾璟樺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

#### 4. 為民服務督導

辦理「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本府績優機關推薦，並經國發會發佈獲獎名單 - 本府教育局榮獲「服務規劃機關獎」、勞工局博愛職業技能訓練中心榮獲「第一線服務機關獎」，另農業局、路竹地政事務所分別獲得「服務規劃機關」及「第一線服務機關」入圍獎。

#### 5. 聯合服務業務概況

聯合服務中心是 24 小時全年無休的市政服務窗口，是市府與市民的溝通橋梁、各機關間橫向聯繫的服務平台。

##### (1) 服務項目

聯合服務中心受理市民陳情類別及服務方式如下：

##### ■聯合服務中心

提供臨櫃服務、錄案辦理、電話、傳真、書面及高雄一指通 APP 等多管道服務及市長信箱、免費法律諮詢及測量血壓等多項服務。

##### ■1999 話務中心

提供 24 小時全天候市政諮詢服務、陳情錄案及派工通報系統：包含路面坑洞、路樹傾倒、路燈故障、交通號誌故障…等 52 項對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有顯著立即危害者。

##### ■聯合服務中心服務績效

聯合服務中心 106 年度服務績效統計如下：

表 2-8 聯合服務中心績效統計

項 目	件數 / 人次
市長信箱	38,326 件
法律諮詢服務	10,072 人次
測量血壓服務	496 人次
人民陳情案件	125,242 件

#### ■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成效

1999 市政服務專線係由話務人員提供全天候不間斷服務，並透過派工通報交派各權責機關處理須立即處理事項。

##### A. 話務中心全年無休

106 年度話務中心話務量，合計受理 805,792 通，平均每月計約 67,149 通，服務滿意度調查平均為 97.27%，其中諮詢類案件佔總進線處理量 38.21%，線上回覆率為 99.86%。

##### B. 立即派工全時服務

針對民眾反映需立即處理案件立即通知各主管機關派員處理，106 年受理案件共計 77,327 件。

表 2-9 話務中心服務成效統計

項 目	件數 / 人次
立即服務 (派工) - 前 3 名	77,327 件
1. 路燈故障 20.7%	
2. 髒亂清除 11.1%	
3. 空氣污染 10.6%	

## 6. 營造英語環境

依據行政院頒「營造英語生活環境行動方案」，成立本府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會，聘請府內外暨外籍人士擔任委員，定期召開委員會議

提供諮詢及審訂英譯，106 度共計新增審訂 25 項英譯，並置放於市府首頁 / 便民服務 / 雙語詞彙項下，方便民眾查詢。

## 7. 辦理民意調查

辦理民意調查業務，106 年由研考會委託民意調查公司辦理 4 次「高雄市政府施政滿意度民意調查」。

## 8. 「城市發展」半年刊

「城市發展」〈City Development〉半年刊已發行 23 期及專刊 4 期，內容分「學術論壇」、「公眾論壇」兩部份，鼓勵專家學者及市民投稿參與市政推動。

106 年度出版第 22、23 期主題分別為「循環經濟」、「新南向@高雄」，全文登載 (<http://research.kcg.gov.tw/chinese/Epaper.aspx>)，供公眾下載運用。

# (二) 推動中長程計畫與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 1. 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依據「高雄市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要點」，辦理本府 107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經審議核列本府公務預算 99.16 億元、基金預算 21.28 億元。

## 2. 施政綱要及計畫

配合市長政策與指示、本府各機關「104 至



107 年中程施政計畫」及年度業務發展需要，分別釐定本府 107 年度各項施政目標與各部門施政要項，彙整為本府 107 年度施政綱要及施政計畫，並送本市市議會完成審議。

### 3. 統籌辦理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

爭取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中程計畫」補助進行市政研究，106 年度「設計翻轉，地方創生」提案由本府民政局「高雄市六龜之心再造推廣計畫」1 項計畫獲核定補助。

## (三) 計畫管制考核

### 1. 施政計畫管考

管制考核目的在於藉由考核機制分析問題、研提解決對策，提升執行效能。本府管考項目包括年度施政計畫、市政會議裁示事項、基本設施補助計畫。

其中年度施政計畫管考為最重要項目，106 年度執行情形如下表：

表 2-10 106 年度府管計畫執行情形

年度	案件數	符合案件	落後案件	符合比例
106	167	120	47	71.86%

備註：落後案件為進度落後達 5% 以上案件

### 2. 公文時效管制

依據「高雄市政府公文處理考核要點」辦理本府 106 年度公文處理效能考核，受考核對象為本府社會局等 7 個機關。考核作業於 106 年 9

13 日辦理完成，並編印「106 年度高雄市政府公文查訪報告」，函送本府一、二級機關、各區公所及受考核機關參考。

106 年度本府各機關之「一般公文」辦理情形統計分析如下：

表 2-11 106 年度公文時效統計

年度	應辦公文件數	辦結率	辦結公文平均日數
106	3,619,860	93.11%	2.08

### 3. 道安督導考核

105 年度道安地方初評及交通部年終視導，委員共計提出 67 項建議，各機關對於委員建議事項，均已參採或納入改進作為，並經 106 年 9 月道安大會決議全數解除列管在案，另已邀集不同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於 107 年 1 月 19、24 及 25 日辦理 106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業務之地方初評，並提出相關建議，以利機關精進道安作為。



道安工作初評

#### 4. 市營事業考核

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事業機構年度考核要點」辦理本府 105 年度所屬事業機構 - 高雄市輪船公司、動產質借所經營績效考核。複評作業於 106 年 7 月 24 及 26 日日辦理完成，並將考核報告，函送各相關主管機關及受考核機關參考。



市營事業動產質借所考核

本府工程查核作業以不預先告知方式赴工程現場實地查證，並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查核規定視情形辦理現場取樣試驗，取樣率達 76%。施工查核執行績效優異，106 年獲頒優等全國第二名。



赴現場實地查證工程進度與品質

### (四) 公共工程品質查核績效

#### 1. 工程查核績效

本府 106 年度查核 141 件（不含複查），達法定應查總件數之 243%，查核件數達成率如下表 2-12：

表 2-12 106 年度公共工程品質查核情形

項目	查核金額 以上標案	1000 萬以上 未達查核金額	100 萬以上 未達 1000 萬	合計
總標案件數	115 件	298 件	1,363 件	1,776 件
法定查核件數	23 件	15 件	20 件	58 件
實際查核件數	37 件	62 件	42 件	141 件
達成率	161 %	413 %	210 %	243%



赴鋼構廠查驗鋼構材料之品質



赴現場實地辦理鑽心取樣試驗



本府工程施工查核績效榮獲優等

## 2. 推廣全民督工

本府依據行政院「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管制考核作業要點」，積極辦理全民督工案，106 年度本府共處理 87 件全民督工案，均列管工程主辦機關依規定期限妥善處理並回報。其中屬在建工程有 58 案，配合辦理查核標案共 17 案，約占全年度督工案通報查核比率 29%，並透過多元方式進行宣導。近三年全民督工通報件數如下表：

表 2-13 全民督工通報件數

年度	104	105	106
通報總件數	129 件	114 件	87 件

## 3. 提升專業知能

為提升本府工程人員專業知能，於 106 年度針對本府工程人員共辦理 9 場次教育訓練課程，參加人次共計 474 位；另辦理業務觀摩 1 場，參加人次共計 22 位，期有效提升本府辦理工程人員及承攬廠商素質，並促進工程經驗交流與借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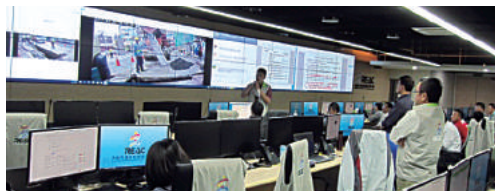
辦理工程人員品質管理教育訓練



辦理工程人員品質管理教育訓練



辦理業務觀摩



辦理業務觀摩

## (五) 路平專案

1. 為提供市民安全、便利及舒適的道路環境，以減少路面孔蓋、既有孔蓋齊平、坑洞即報即修、老舊路面改善以及平坦度列入合約嚴格檢測。內政部營建署到本府工務局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管理供應系統」、「市區道路養護管理績效」考評作業，獲得「106年度市區道路養護管理績效考評」優等。
2. 在減少路面孔蓋部份，配合道路改善一併辦理孔蓋下地，106年度總計孔蓋下地8,016座、孔蓋齊平7,213座；在坑洞修補方面，自行巡查比例達95.5%，通報4小時內完成修補比例達97.52%，所有案件在24小時內完全修復，達到3日內修復之效率。新建大樓申請案自101年5月起採聯合挖掘作業，整合民生申挖案件以縮短挖掘時間及避免重覆挖掘；並協調公共工程同步施作避免二次施工。106年度，申請管線聯合挖掘案件數達2,220件，減少重複刨鋪、挖掘近1,341次，可節省8,784平方公尺的刨鋪面積。另自101年7月起要求管線埋設人必須採用控制性低強度混凝土CLSM作為回填材料以避免管溝下陷。

## (六) 活化公務人力

### 1. 員額總量管制

為有效運用人力，擲節本府人事費用支出，

本府106年各機關配合遵行本府員額管控措施，精簡員額11%，共計精簡職員1,097人。

### 2. 型塑性別意識優質城市

#### (1) 積極整備行政院金馨獎

為營造性別平等、性別友善城市，依據行政院106年9月1日函頒之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金馨獎)，本府於106年9月29日訂頒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獎勵計畫，以深化性別友善、性別多元及性別平等，經各機關依本府獎勵計畫，提報「性別平等故事獎」、「性別平等創新獎」共計51案。並為型塑本市性別意識優質城市形象，於106年10月6日召開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業務分工會議完竣，責成本府各局處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政策推動，爭取金馨獎佳績。

#### (2) 推動性別主流化意識培力

為使性別主流化觀念融入各項重要政策規劃，性別觀點納入各項措施，本府訂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依性別意識分級、分工方式開辦性別意識培力訓練，針對不同職務階之公務人員施以各種性別意識研習課程，106年度由各機關人事機構自辦，或運用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學習列車資源，106年完成性別主流化訓練計有17,998人，完訓比例達99.5%；另本府港都e學苑數位課程開辦22門數位課程，總計52,759人

次參加。

### (3) 進用女性主管比率逐年提升

本府對推動女性參與決策向來極為重視，積極拔擢女性擔任主管，逐年提高女性主管比率，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本府一般機關（含區公所）一、二級單位主管總人數計 1,387 人，其中女性主管計 666 人，進用比率 48.01%，已超越「本府一級單位主管婦女佔四分之一」之目標。另各機關女性首長、副首長合計 65 人、簡任職務（例如：主任秘書、專門委員）計 36 人。

## 3. 落實員工協助方案，蟬聯優等獎

本府積極營造友善職場、溫馨關懷工作環境，協助本府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個人問題，進而協助組織處理可能影響生產力之相關議題，積極推展員工心理健康及員工協助方案等措施有成，本府 106 年度再度贏得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成效力評估之肯定，榮獲地方政府組「優等獎」。

## 4. 推動人力資源管理，獲特優獎

本府積極推動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包括落實人力數量管理、鼓勵人力培育與學習、實踐功績導向運作公務職場、促進健康快樂公務職場、提升人事同仁專業力、落實政策要求和資料正確性等人事業務政策目標，在績效考核各項均有優秀成果，榮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6 年度人事績效考核，自地方機關 22 個直轄縣市政府人事機構評比中脫穎而出，榮獲「特優獎」高度肯定。

## 5. 關注弱勢族群之人力運用

- (1) 超額進用原住民達 325%，實現弱勢優先為落實市長「弱勢優先」之政策，照護本市籍原住民同胞，促進原住民就業機會，率先中央規劃，於 88 年實施以職工的 2% 進用原住民，並陸續執行進用。嗣 90 年 10 月 31 日公布實施「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依該法計算本府暨所屬各機關至 106 年 12 月止需進用原住民計 68 人，已進用 221 人（超額進用比率為 325%）。
- (2) 超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達 167%，照護弱勢族群

本府各機關學校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行政院訂頒「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規定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以管制職缺申請分發、約僱職務代理人方式，全部達成足額進用。自 91 年 8 月起，本府即連續維持足額進用成效迄今，遇有人員異動，亦督促立即於當月份補足，截至 106 年 12 月份應進用 1,186 人，已進用 1,982 人，進用比例達 167%，超額進用 796 人，充分顯現本府積極照護身心障礙人員工作權益。

## 6. 組織學習活化人力

- (1) 落實組織學習，打造優質組織學習文化為營造終身學習環境，培養組織閱讀風氣，激發工作潛能，打造優質組織學習文化，持續辦理閱讀推動活動。106 年本府共計辦理讀書會、寫作研習會

及導讀會等活動達 87 場次，提報閱讀心得寫作作品達 129 件，活動參與達 3,143 人次，全面擴散組織學習，活化公務人力。

專書閱讀推廣活動經國家文官學院評比為直轄市政府優良獎，且本府薦送之心得寫作作品「翻轉食安危機，再創風險契機—我讀《從土地到餐桌上的恐慌》」，並獲全國佳作之佳績。

#### (2) 員工社團多元化，樂活公教職場

為提倡正當休閒文康活動，維護公教員工身心健康，經輔導成立 22 個員工社團，社團種類包括運動性、文藝性、一般性等，運用社團文康饗宴心靈列車，及成果發表平台，相互切磋，提升藝文創作能力。實施以來，績效頗受肯定。未來將充實社團活動內容，培養員工優良的興趣，藉由多元化的社團活動，以豐富員工生活內涵。

### 7. 落實退休制度，促進新陳代謝

本府一向嚴謹執行屆齡退休，建立最近 5 年屆齡退休人員管制名冊，依限辦理退休。對於自願退休案，均督促所屬機關確實依規定期限及程序辦理，以維退休人員權益。對於不適任現職、因病不能勝任工作而又不合於退休規定之公教人員，分別依公務人員退休法第 7 條及教師法第 15 條規定予以資遣，106 年度計辦理退休公務人員 372 人，教育人員 597 人，撫卹公務人員 14 人、教育人員 10 人，資遣公務人員 1 人、教育人員

1 人，合計 995 人，充分暢通人事管道，促進機關新陳代謝，以確保人員素質之提升。

## (七) 公務人力資源發展

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以培育優秀公務人力為使命，秉持「創新」、「卓越」、「永續」等三大願景，追求訓練品質的專業化，且隨著全球化思潮，持續創新人力資源發展策略，繼 104、105 年獲得美國 Brandon Hall Group 卓越人力資源管理金牌獎、銀牌獎及 Horizon Interactive Award 銀牌獎競賽成果，106 年再度取得百分百得獎率的豐碩成果，該中心數位課程「消防安全三部曲」參加 2017 國際數位學習協會 (The International E-Learning Association, IELA) 國際競賽，榮獲優秀獎。「生態交通有 go 讚！高雄綠色運輸」獲得 Brandon Hall Group 卓越人力資源管理競賽最佳客製內容 (BEST ADVANCE IN CUSTOM CONTENT) 銀牌、「穿越古今 - 鳳山行旅」獲得最佳混合式學習 (BEST USE OF BLENDED LEARNING) 銅牌。顯示近年來本府在人才培育及課程規劃發展的努力逐漸獲得國際肯定。

為推動本市「山海永續、幸福高雄」之願景，及配合本府施政目標，106 年度公務人力資源發展持續建構職能培訓體系，全面盤點課程之核心職能面向，配合職能系統建立，透過報名系統線上問卷，學員自主報名者依據個人職能落差分析發展個人學習地圖。同時配合各局處建構專業核心能力需求，增加專業職能訓練，提升市政服務

效能及團隊競爭力。

為建立公務人員所需具備的核心職能，強化專業性、實用性，本府以「專業訓練」、「管理訓練」、「政策訓練」、「基本職能訓練」、「領導訓練」等五大核心能力為主軸，規劃符合各局處專業與市府同仁職涯發展需要的課程，並配合數位課程研發製作、擴大辦理學習列車、發展策略聯盟合作等機制，建立完整的公務人力發展體系，做為促進市政發展、提升行政效率及卓越服務品質的堅實推手。本府 106 年度共辦理實體課程 390 班，24,548 人次，39,881 人天次，另有經典名人講座 3 場，635 人次參與，「幸福高雄，創新卓越」學習列車 291 場，18,511 人次參與，並因應時代潮流，開辦數位學習課程，106 年認證人數 334,107 人次，認證時數 628,632 小時。106 年各項公務人力資源發展業務重點如下：

### 1. 強化中、高階主管人員具備宏觀視野及領導管理才能

- (1) 辦理 2 場首長團隊策勵營，由各局處就未來共同推展之政策進行交流討論，藉以凝聚市府團隊施政共識及向心力，並擘劃城市治理方略，與會人數計 143 人。
- (2) 辦理 9 職等「中階主管培育班」，共計 40 人完訓。
- (3) 辦理「國中小校長儲訓班」，儲備國中小候用校長 27 人。
- (4) 強化學校行政領導與管理人才，開辦「國中小主任儲訓班」，共計儲訓國中主任 39 人、國小主任 60 人。

- (5) 辦理「區公所主管人員班」，培育優質區政治理主管人力，計有各區公所主管人員 86 人參訓。

### 2. 配合市政治理需要，辦理專業認證班期，提升訓練價值

- (1) 為了解大數據相關技術之發展應用，進而將相關知識與技巧應用於政策制定與公務執行當中，與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共同辦理「大數據分析及資訊視覺化認證班」，透過電腦實作評量，計 35 人取得認證。
- (2) 為培養本府活動企劃及司儀人才，與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合辦「活動規劃與司儀認證班」，計取得證書者 30 人。
- (3) 為充實本府所屬機關學校採購相關專業人員知能，提升採購效率及品質，預防採購缺失之發生，辦理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 6 期、進階班 1 期，取得採購基礎證照者計 392 人、進階證照者計 26 人。
- (4) 為增進辦理促參人員專業能力，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業人員訓練班」1 期，計 42 人通過認證。

### 3. 整合數位學習資源—加入「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部門數位學習資源整合平臺-「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於 106 年 7 月 1 日正式上線，本府為擴大參與對象、提升使用效益並節省公帑，積極向該總處爭取將本府「港都 e 學苑」納入該學習平臺，該學習平臺計已整合 37 個加盟機關。

#### 4. 翻轉磨課師 (MOOCs)，推動社群共學新思維

106 年度採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的「溝通與表達」及「工作態度與職場倫理」磨課師課程，推動磨課師混成課程，課程期間學員及老師需自行至學聯網之「課程討論區」頁面參與互動，並安排三次實體課程，進行面對面演練與學習成效檢核。「溝通與表達研習班」可提升本府同仁溝通素質，並學習各類非語言式的溝通方式，計有 34 人參訓。「工作態度與職場倫理研習班」研習對象為本府新進人員，參訓人數計 34 人，本班問卷回饋認為本課程有利工作上應對及溝通，且藉由分組討論學習各類職場狀況如何化解，進而瞭解向上管理的重要性。

#### 5. 數位課程與其他公務機關交換運用，互惠互利

積極與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等 34 個機關交換課程，增加數位學習課程多樣性，共計交換課程 505 門 867 小時，約佔總課程 67%，換算自製費用，每門以 5 萬元計算，約節省公帑 2,525 萬元。

#### 6. 落實資源整合及建立公部門與學術研究機構之合作機制

106 年度本府暑期提供本市大專院校學生市政學習專案，本市 8 所大學 63 名學生完成 80 小時學習者以市長名義核發證書。

## (八) 訴願、國賠及法規

### 1. 訴願審議

訴願為行政救濟制度中之重要環節，舉凡人民（含自然人、法人、非法人團體或其他受行政處分之相對人及利害關係人）對於中央或地方機關之行政處分，認為違法或不當，或對其依法申請之案件，於法定期間內應作為而不作為，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提起訴願。此觀諸訴願法第 1 條及第 2 條規定自明。邇來，由於社會型態不同以往，民眾權益意識高漲，而自力救濟事件亦層出不窮，然終非民主法治國家之常態。市府為因應當前情勢，發揮訴願高度救濟功能及強化公權力與公信力，並期市民對訴願制度有正確及深入了解，特結合各種訓練及傳播媒體以簡顯易懂之方式闡明行政救濟與訴願實務相關事項及案例，以加強訴願宣導，俾利市民有所遵循。另印製各類書表免費供索取，加強為民服務，期有助於市政建設之具體推展。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政府計受理訴願案件 1638 件，共召開訴願審議會議 17 次，處理情形如表 2-14。



表 2-14 高雄市政府訴願案件處理情形

項目 類別 年度 別	辦 結 總 件 數	案件處理情形								提 起 行 政 訴 訟 件 數
		不 受 理 件 數	原 處 分 機 關 自 行 撤 銷 原 處 分	訴 願 駁 回 件 數	原 處 分 撤 銷 件 數	移 轉 管 轄 件 數	訴 願 人 自 行 撤 回 件 數	再 審 不 受 理	再 審 駁 回	
102	1216	191	179	671	62	22	85	5	1	107
103	1300	252	146	714	95	13	77	2	1	97
104	1525	257	241	877	75	22	51	1	1	128
105	1751	246	350	1006	73	18	52	5	1	104
106	1649	253	260	966	90	14	58	7	1	95

## 2. 國家賠償

人民如因公務員執行職務行使公權力，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或因怠於執行職務致其自由或權利受損害，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有欠缺致其受有損害時，得依國家賠償法向公務員所屬機關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管理機關請求賠償。為審議國家賠償事件，本府特設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審議之，並敦聘法界學者專家擔任委員，秉持公正超然立場審慎處理國家賠償案件，期以

不苛不濫原則，儘速填補人民之損害，並督促本府各機關檢討改善侵害人民權益之行政行為或公共設施，避免再生事端。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政府計受理國家賠償案件 156 件，共召開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 12 次，處理情形如表 2-15。

表 2-15 高雄市政府國家賠償案件處理情形

項目 類別 年度 別	收案					當年度受理國家賠償案件處理情形										求償情形	
	受理 總 件 數	公務員 不法 侵害 行為	公務員 怠於 執行 職務	公有 公共 設施 設置 欠缺	公有 公共 設施 管理 欠缺	拒 絕 賠 償 件 數	撤 回 件 數	移 轉 管 轄 件 數	協 議 不 成 立 件 數	審 理 中 件 數	訴 訟 件 數	訴 訟 賠 償 件 數	訴 訟 賠 償 金 額	協 議 賠 償 件 數	協 議 賠 償 金 額	求 償 件 數	求 償 金 額
102	192	58	29	7	98	95	31	9	2	32	4	0	0	19	3,786,477	1	7,000
103	536	190	262	6	78	438	20	8	2	45	8	1	1,424,258	14	1,891,796	0	0
104	256	146	14	5	91	169	18	3	7	32	6	0	0	21	1,608,498	0	0
105	227	83	13	7	124	107	21	7	2	72	4	0	0	14	535,172	4	214,315
106	156	58	5	9	84	59	20	2	6	41	9	0	0	19	5,855,270	7	267,122

### 3. 法規審議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政府共召開法規會議 9 次，經審議通過之市法規計 60 件，含制（訂）定 26 件、修正 34 件，

審議情形如表 2-16。

現行有效數，市法規 438 種、行政規則 750 種。

表 2-16 高雄市政府市法規審議情形

項目 年度	審議情形				現行有效數	
	新訂	修正	廢止	暫停適用	市法規	行政規則
102	33	20	2	1	333	567
103	23	28	4	0	375	649
104	23	30	0	0	384	719
105	23	37	1	0	402	720
106	26	34	0	0	438	750

## (九) 端正政風

### 1. 預防貪瀆

- (1) 策辦「達『道』宜居」系列廉政作為，打造幸福高雄  
為營造本市宜居環境，針對道路工程規劃系列廉政作為，結合本府各工程機關及專家學者啟動工程稽核，舉辦研討會，並彙編教材辦理工程人員教育訓練，藉以降低行政違失及施工錯誤態樣；復邀集廠商及各管線事業單位舉行廉政座談會，促進實務溝通，致力完善道路工程品質。
- (2) 深化員工廉政教育，鼓勵積極勇於任事  
辦理「建管廉能健檢」與「環保『廉』立方程式」專案活動，針對建管、環保稽查業務探求核心風險與實務癥結，結合學者專家與從業人員共同研擬業務精進作為，並研編廉政指引手冊，辦理講習訓練計 3 場次，共創廉能市政。
- (3) 強化機關廉政治理，建立風險預警機制  
擇定涉及採購作業、行政裁量等重要業務策辦專案稽核計 33 案，透過計畫性預防作為，發揮稽查內控功能；並針對各項業務辦理過程發現作業規範控管不足或潛存違失風險，適採興革措施計 168 案次，精進行政作業品質。
- (4) 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嚴謹財產申報審查作業  
貫徹推動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知會程序，本

府各機關 106 年計登錄請託關說 18 件、拒絕飲宴應酬 24 件，拒收餽贈並退還財物 182 件，落實公務員行為規範。另 106 年度通知並輔導所屬財產申報義務人如期完成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計 3,814 件；復針對 105 年度受理申報案件依法務部規定比例公開抽出 552 件辦理實質審查，53 件前後年度比對審查，審查結果均依相關規定處理。

- (5) 落實愛護、防護及保護，強化機關安全  
106 年度合計召開機關安全維護會報 138 次、提會研議之維護工作提案 414 案；研(修)訂預防危害或破壞事件規章或措施 12 案，執行安全維護檢查 482 案，安全維護宣導 2,096 案，以積極打造機關安全文化，預防危害事件發生。
- (6) 預防洩密情事，防護保護並重  
106 年度研(修)訂公務機密維護規章或措施 13 案，辦理公務機密檢查 373 案，實施機密維護宣導 2,427 案，以杜洩密情事發生。

### 2、查處貪瀆不法

- (1) 受理檢舉不法  
暢通多元檢舉管道，審慎辦理檢舉案件，計受理檢舉 836 案次；針對洩密違規案件，督導所屬政風機構確依規緝密查察妥處，計辦理 13 案次。
- (2) 涉及貪瀆不法案件  
106 年度本府公務員經司法機關偵結起訴

計 20 案 2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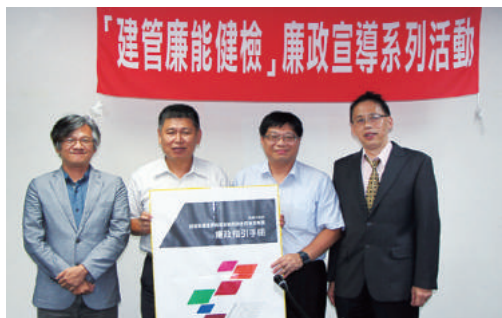
(3) 審究行政違失責任

涉及行政違失者，切實檢討並追究行政責



「達『道』宜居」廉政座談—許副市長與高雄、橋頭地檢署檢察長共同啟動活動儀式

任，計議處 49 案 76 人次，依情節分予免職 1 人、記大過 2 人、記過 15 人，申誡 40 人，降級 1 人，書面警告 17 人。



「建管廉能健檢」宣導活動—邀請學者、具建管專業背景法界人士與機關同仁進行座談

## 六、兵役行政

### (一) 徵集業務

1. 106 年計完成 87 年次役男 1 萬 5,725 人兵籍調查作業。
2. 106 年計完成 1 萬 7,156 位役男體檢，2 萬 1,325 位役男體位核定（內含 105 年 11、12 月完成體檢役男），其中核定常備役體位 1 萬 4,553 人（68.2%）、替代役體位 1,090 人、免役體位 5,348 人、體位未定 334 人。（內含 87 年次役男 4,024 人）。
3. 提供外縣市役男申請於本市代辦體檢計 2,284 人。

#### 4. 出境及禁役、緩徵作業：

- (1) 106 年計完成 1 萬 8,767 人出境申請及逾期未歸役男之追處作業。
- (2) 106 年計核定 38 人禁役。
- (3) 106 年計完成 2 萬 3,995 人在學役男緩徵作業。

#### 5. 辦理各區抽籤 273 場次，計完成 1 萬 2,896 人抽籤作業。

#### 6. 役男徵集入營作業：

- (1) 106 年完成常備兵 9,318 人、替代役 3,240 人及補充兵 1,859 人，共計 1 萬 4,417 人

徵集入營服役。

(2)106 年計核定 1,209 人因故申請延期徵集入營服役作業。

7.106 年計核定 2,285 人申請服替代役，均已依序徵集入營服役。

8.106 年核定役男以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替代役及提前退役（伍）等計 1,290 人，以照顧弱勢役男家庭。

9. 辦理應屆畢業役男儘早入營，106 年計有 1,709 人儘早入營，縮短役男待役時間。



本市役男徵集入營

## （二）勤務業務

1.106 年度發放三節生活扶助金及一次安家費共計 836 萬 1,790 元，受益家屬 370 戶次。

2.106 年度發放常備役及替代役傷亡慰問因公（病、意外）死亡 10 人，共計 726 萬 4,000 元。

3.106 年度發放常備役及替代役即時慰問金，共計 6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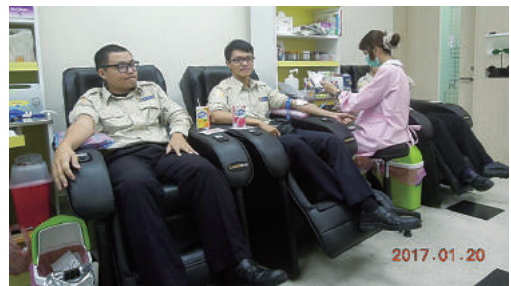
4.106 年 6 月 6 日及 11 月 29 日聘請專業講師，

宣導藥物濫用之防治及正確法紀觀念，並辦理 4 場替代役役男在職訓練，強化役男服勤知能及端正禮儀態度。

5. 替代役公益活動：

(1)106 年 1 月 4 日至 2 月 22 日及 8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為 57 位獨居老人協助居家環境清潔活動及 35 戶長者年菜送溫情，計有 217 人次替代役役男參與。

(2)106 年 1 月 20 日及 7 月 15 日辦理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計有 543 人次役男踴躍報名，捐輸約 16 萬 6,790 cc 愛心熱血。



本市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

## （三）後備管理

1. 本市列管後備軍人計 32 萬 2,143 人，每半年辦理事務查核及主檔比對，奠定戰備動員基礎。

2. 本市 106 年後備軍人第四、五款緩召核准人數 76 人。

3.106 年列管替代役備役役男計 3 萬 8,156 人，平日依事故類別別冊管理並隨時進行稽催查詢，防止脫、漏管情事。

#### 4. 辦理後備軍人公益活動：

##### (1) 掃街、淨山及淨灘公益活動

本市各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積極動員後備軍人及眷屬，進行社區掃街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並分別假壽山公園、大崗山及林園中芸海灘辦理淨山淨灘，用行動來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愛地球。

##### (2) 捐血公益活動

本市與各區後備軍人輔導中心及忠義協會共同辦理捐血活動，共捐輸 25 萬 4,250cc 愛心熱血。



鼓山區後備軍人捐血公益活動



路竹區後備軍人淨山公益活動

## (四) 軍人忠靈祠、忠烈祠管理

1. 本市軍人忠靈祠分設燕巢及鳥松園區，合計約 11 萬平方公尺，燕巢園區設置骨灰櫃位單櫃 1 萬 9,616 個、雙櫃（夫妻櫃）4,504 個，鳥松園區設置骨灰櫃位單櫃 1 萬 4,500 個，提供死亡軍人及榮民（眷）安厝。
2. 本市軍人忠靈祠於每年 3 月 29 日及 9 月 3 日，舉行國軍忠烈將士春、秋祭典，邀請政軍首長及遺族參加，場面隆重、溫馨感人。
3. 燕巢園區建置全國首座軍人忠靈祠網路祭拜系統，可隨時於網路祭祀，以解思親之情，106 年網路祭拜累計數達 1 萬 1,668 人次。
4. 本市忠烈祠以全年無休方式駐點，為到訪遊客服務，並於每年 3 月 29 日及 9 月 3 日舉行春、秋祭國殤典禮，會後慰問國軍忠烈暨殉難人民、消防義士，並發放市長慰問金共計 36 萬元。



忠烈祠春、秋祭國殤典禮

## (五) 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

於衛武營都會公園內成立全台第一個八二三臺海戰役紀念館，除讓民眾藉此景仰戰役中的歷史英雄，並可作為戰爭與和平之全民國防教育場域，讓國人省思和平的可貴。106 年參觀人數達 7,650 人。

## (六) 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 1. 辦理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0 號）演習

本次演習於 106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4 時實施，採有預告實施 30 分鐘防情傳遞、警報發放以及人車疏散制等演練，本府榮獲行政院評鑑為特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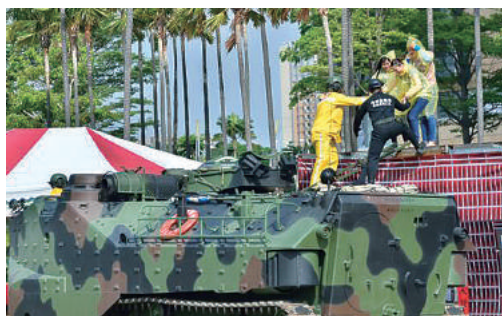


許銘春副市長主持軍民聯合防空演習



軍民聯合防空演習本市街道人車淨空

2. 本市 106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 (民安 3 號) 演習，本府榮獲行政院評鑑為甲等。



民安 3 號演習綜合實作，國軍支援水災災害搶救民眾



陳菊市長主持民安 3 號演習

### 3. 豪雨颱風期間協調國軍救災

6月豪雨期間與尼莎、海棠及天鵝等颱風期間，本府協調國軍兵力支援市民疏散撤離、校園及公園清理等工作，計支援兵力711人次及車輛133車次。



豪雨災害國軍協助民眾撤離



風災國軍協助桃源區民眾撤離

## (七) 眷村服務

1. 106年計辦理16場眷村健康講座，延聘醫師講授健康維護，眷村居民反映熱烈。
2. 協調陸軍第八軍團及海軍陸戰隊等單位，協助眷村環境衛生改善、路樹修剪及安全防護等工作。106年計完成38件服務案件。



辦理眷村健康講座



## 七、國際城市交流

### (一) 積極與國際城市、 NGO 及民間領袖 互動

1. 訪賓接待：106年1至12月，合計接待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代表畢倫、新加坡西北區市長張實、菲律賓觀光部次長米勒、日本台灣交流協會理事長長谷崎泰明、駐臺北韓國代表部代表楊昌洙、美國在台協會副處長傅德恩、澳洲辦事處代表雷家琪、英國台英國會小組共同主席史蒂爾勳爵、德國在台協會處長歐博哲、紐西蘭國際友誼團基督城分會團長大衛·哈瑞森、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總理哈里斯閣下、歐洲經貿辦事處副處長雍青龍、法國參議員訪團貝勒發參議員、塞爾維亞地方經濟發展聯盟及地方政府首長訪問團尤芳諾維處執行長、南非聯絡辦事處代表 Robert Seraki Matsebe、加拿大國會助理訪團柯孝恩先生等訪賓，計82次，1019人。
2. 推動與國際城市締結姊妹、友好城市或簽署交流合作備忘錄：

- (1) 與熊本縣、熊本市簽署友好城市，三方以共同行銷、農業物產交流、科技產業合作、學校體育結盟、定期航班加密及民間擴大交流六大面向、做為實質交流目標。



與日本熊本縣及熊本市簽署交流備忘錄

- (2) 與日本栃木縣簽署經濟及教育友好合作備忘錄，於科技、產業、教育、文化、體育、觀光六大領域展開實質合作。



與日本木縣簽署經濟及教育友好合作備忘錄

- (3) 與韓國大田簽署友好合作城市，雙方宣示在教育文化、經濟產業等領域展開實質交流。



與韓國大田簽署友好合作城市

- (4) 與印尼望加錫市簽署締結姊妹市意向書 (Letter of Intent, LOI)，於海洋漁業、文化、教育、科技等領域展開實質的合作。



與印尼望加錫市簽署締結姊妹市意向書

- (5) 與澳洲布里斯本簽署加強合作備忘錄，加強港灣與水岸合作，並展開產業、觀光、教育領域全面交流。



與澳洲布里斯本市簽署加強合作備忘錄

- (6) 與韓國釜山簽署「文化藝術與圖書合作交流意向書」，推動藝術家交換，開發推展有關展示、演出、文化藝術、圖書等實質合作。



與韓國釜山市簽署文化藝術與圖書合作交流意向書

## (二) 姊妹市、國際友好城市互訪交流

1. 歡迎日本松本市長菅谷昭及議長犬飼信雄搭乘首航包機來訪高雄，進行觀光、教育與長照社福等交流。



接待日本松本市長菅谷昭及議長犬飼信雄搭乘首航包機來訪高雄

2. 市長率秘書處、教育局、工務局、水利局、都發局同仁，訪問美國姊妹市西雅圖市、波特蘭市及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等地，觀摩西雅圖市水岸建設，參加波特蘭市「玫瑰花節」活動，拜會波特蘭市長並參加花車遊行、龍舟競賽，觀摩加拿大多倫多、溫哥華地區綠建築。



本市出訪波特蘭

3. 市長率秘書處、教育局、研考會、法制局及新聞局同仁暨「高雄市吉祥物表演團」和「中華藝術學校創意宋江舞團」訪問日本東京八王子市，參加八王子市最盛大的年度慶典—八王子祭，並祝賀八王子建市百年。
4. 市長應布里斯本庫爾克市長邀請，率秘書處、文化局及工務局暨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團隊前往澳洲，與布里斯本市政府共同舉辦締盟 20 周年姊妹市紀念活動，並結合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辦理高等教育說明會。



於布里斯本辦理高等教育說明會

## (三) 城市行銷暨交流活動

1. 「2017 高雄國際午宴」計有來自美國、日本、法國、瑞士、韓國等國駐台代表與 12 個城市 17 個參訪團出席，及新南向政策國家中的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等貴賓近 180 人熱情參與。午宴中以高雄移民時間軸的原住民、閩南、客家、外省及新住民食材料理與文化演出，呈現高雄移民社會豐富且多元融合的文化。



2017 高雄國際午宴，市長與貴賓提高雄雞燈籠



2017 高雄國際午宴市長與國際貴賓搭乘遊艇進入會場，呈現港海風采

2. 高雄市與阿根廷虎城於 105 年簽署在海洋產業、文化、教育、觀光領域之合作交流備忘錄，雙方於 106 年展開藝術家互訪駐村計畫。虎城由年輕的藝術家伊納丘

(IGNACIO RUIZ DE GALARRETA) 獲選進駐駁二藝術特區進行創作。其作品「自然之樹」，結合南美洲阿根廷和高雄的藝術元素，用單蕊電線纏繞而成，象徵昔日的工業重鎮－高雄，重新轉型為宜居城市的生命力。

3. 舉辦「高雄地區國際學生就業媒合會」，有來自馬來西亞、印尼、越南、泰國、美國、蒙古、聖克里斯多福、伊朗、烏克蘭、義大利、香港、澳門、日本等 13 個國家或地區的同學參與，引薦近 30 家國內企業提供百個工作職缺，讓高雄成為國際青年「找頭路、落地生根、好起居」的國際城市。



舉辦高雄地區國際學生就業媒合會

4. 舉辦「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匯集 53 個國際城市首長及專家學者 700 多人齊聚一堂分享生態交通的理念與經驗，獲得蔡英文總統及 ICLEI（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的高度肯定。



「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匯集 53 個國際城市首長及專家學者 700 多人齊聚一堂分享生態交通的理念與經驗

5. 舉辦「2017 Welcoming Day For Kaohsiung's Freshmen 第一屆國際學生聯合大迎新」，吸引來自 37 個國家 341 位國際新生參加，安排體驗在地文化與地理特色之行程，協助國際學生更瞭解、熟悉高雄，讓學生感受到高雄市是最歡迎國際青年的城市，預留未來深根高雄的意願，為高雄市累積國際人才。



舉辦高雄市國際學生聯合大迎新

6. 邀請韓國大田市及日本熊本市兩位女大學生共同參與為期一個月的「我是高雄實習生－姊妹暨友好城市青年訪高案」，並透過社群媒體分享在高雄的體驗經驗；期間參加胖卡餐車及夜市庶民文化體驗活動，獲得國內外媒體熱烈報導。



舉辦我是高雄實習生－姊妹暨友好城市青年訪高活動

7. 與澳洲辦事處於市立圖書總館合辦攝影展，傳播青年朋友視角下所探索澳洲的風貌，並展現本府支持青年朋友跨國移動。

## 八、土地行政

內政部 106 年督導考評本市地政業務執行績效，本府地政局總成績評列「甲等」，「地政資訊作業」類項評列特優，「地籍及土地登記」、「地價」、「不動產交易」、「市地重劃」類項評列優等，榮獲肯定。

### (一) 地籍管理

#### 1. 地籍管理機關

本府地政局綜理本市土地行政業務，並設各地政事務所專責辦理土地登記、測量及地價、地用業務，所負責轄區如下：

- (1) 新興地政事務所：管轄新興、苓雅二區。
- (2) 鹽埕地政事務所：管轄鹽埕、前金、鼓山、旗津四區。
- (3) 前鎮地政事務所：管轄前鎮、小港二區。
- (4) 楠梓地政事務所：管轄楠梓、左營二區。
- (5) 三民地政事務所：管轄三民區。
- (6) 鳳山地政事務所：管轄鳳山、大樹二區。
- (7) 岡山地政事務所：管轄岡山、橋頭、燕巢、永安、梓官、彌陀六區。
- (8) 路竹地政事務所：管轄路竹、湖內、阿蓮、茄萣、田寮五區。
- (9) 大寮地政事務所：管轄大寮、林園二區。
- (10) 仁武地政事務所：管轄仁武、鳥松、大社三區。

(11) 旗山地政事務所：管轄旗山、內門、杉林、甲仙、那瑪夏五區。

(12) 美濃地政事務所：管轄美濃、桃源、六龜、茂林四區。

#### 2. 土地登記

(1) 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本市已登記土地計 145 萬 1,467 筆，面積 28 萬 6,879 公頃，已登記建物計 99 萬 4,356 棟（戶），面積 5,447 萬 9,129 坪。

(2) 106 年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共受理民眾申辦土地登記 28 萬 2,519 件，90 萬 9,410 筆（棟），較 105 年增加 1 萬 6,462 件。

#### 3. 土地測量

(1) 106 年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共受理民眾申辦土地複丈案件 21,886 件，46,217 筆，較 105 年增加 487 件，增加 750 筆，建物測量案件 16,010 件，17,081 筆，較 105 年減少 686 件，777 筆。

(2) 106 年增設本市土地控制點約 897 點，作為地籍測量之依據，以提高測量精度，消弭界址紛爭，確保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 4. 地籍圖重測

為釐整經界、保障民眾權益，106 年

度辦理地籍圖重測土地計 12,001 筆，面積 2,217 公頃。

## 5. 地籍清理

- (1) 執行地籍清理實施計畫，已完成 14 類土地之清查公告，重新辦理登記土地計 7,732 筆，完成清理比例達 95.38%。
- (2) 辦理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作業，至 106 年共計標脫 110 筆土地，總標出金額為新台幣 1 億 1,980 萬 5,694 元，達到健全地籍管理及促進土地利用之目標。

## 6. 地政業務改進措施

- (1) 為達到「一所收件，全市服務」之目標，辦理簡易登記等案件跨所申辦作業，106 年度受理跨所申辦登記案件計 7 萬 4,057 件。
- (2) 登記簿謄本核發採多管道申辦，並提供免填申請書表服務，順應網際網路時代潮流，提供跨所核發本市及他縣市謄本服務，106 年度共核發 32 萬 4,054 件，127 萬 8,785 張。
- (3) 運用台灣 e 網通一地政電傳資訊系統，提供本市地籍、地價、地籍圖、建物門牌、建物測量成果圖、地籍異動索引等資料全年無休 24 小時之查詢服務。
- (4) 主動運用戶役政網路系統查詢申辦案件之個人戶籍資料，杜絕偽變造案件發生，確保民眾財產權益。
- (5) 運用資訊技術掃描建檔轉錄地籍原始簿冊，永久保存地籍歷史資料，並開放線上調閱影像服務，提供民眾申請地籍歷

史資料，採電腦化核發作業隨到隨辦，縮短民眾等待時間，106 年受理線上調閱共 6,444 件，5 萬 3,246 張。

- (6) 落實執行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列冊管理事項，督促並協助繼承人儘速申辦繼承登記，106 年度到府訪查件數總計 903 件，成功件數 804 件。

## (二) 平均地權規定地價

### 1. 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

107 年 1 月 1 日公告本市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公告土地現值部分，平均調整幅度為 -0.42%：全市共計 11,078 個地價區段中，156 個地價區段調高，占總區段數 1.41%，10,187 個地價區段未作調整，占 91.96%，735 個地價區段調降，占 6.63%；公告地價部分，135 個地價區段調高，占總區段數 1.22%，9,565 個地價區段未作調整，占 86.34%，1,378 個地價區段調降，占 12.44%。全市最高地價區段為苓雅區大遠百，公告土地現值為 570,000 元 / m<sup>2</sup>，公告地價為 93,000 元 / m<sup>2</sup>；最低地價區段在桃源區國有林班地，公告土地現值為 41 元 / m<sup>2</sup>，公告地價為 13 元 / m<sup>2</sup>。全市公告土地現值總額為 11,206,857,032 千元，公告地價總額為 2,976,503,666 千元。

### 2. 編造公共設施完竣地區改課地價稅土地清冊

106 年編造公共設施完竣地區改課地價稅土地清冊共計 359 筆。

## （三）地權管理

### 1.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

106年辦理耕地三七五減租成果，租約土地筆數1,787筆，租約件數1,002件，佃農戶數1,660戶，地主戶數2,146戶，租約面積約為330.69公頃。

### 2. 調處租佃爭議

106年各區公所辦理耕地租佃調解會議8場，調解租佃爭議8案；召開市府耕地租佃委員會3場次，調處租佃爭議7案。

### 3. 管制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依法取得土地權利

■ 依土地法第20條規定核處外國人購置及移轉土地權利，106年核准外國人（含公司法人）取得所有權108件，土地136筆、建物143棟（戶）；移轉所有權58件，土地86筆，建物48棟（戶）。

■ 截至106年底，依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陸資公司取得設定或移轉許可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經許可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共計有115件、土地142筆、建物118棟（戶）。

### 4. 市有耕地管理

本市經營之市有耕地截至106年12月底止計有1,704筆，面積約498.59公頃，三七五放租計387件，面積約124.44公頃（含非本局經營土地），非三七五放租計79件，面積約40.07公頃。

## （四）不動產交易管理

### 1. 推動專業證照制度

本市至106年底，領有地政士開業執照者1,264人；申請不動產經紀業經營許可者728家、完成設立備查614家、核發不動產經紀人證書1,204張；領有不動產估價師開業證書者計有47人。

### 2. 協處不動產消費爭議

106年度協處成屋仲介消費爭議78件，經協調處理達成和解案42件，和解率57.5%。

### 3. 積極推動「實價登錄」政策

■ 透過各類大型活動積極宣導實價登錄政策，106年實價登錄共計申報37,628件，揭露率93.21%。

■ 為確保不動產成交資訊之正確性及落實稽核制度，106年度就實際申報登錄件數之8.48%進行抽查核對，如申報登錄之價格顯著異於市場正常交易價格或登錄資訊有不實之虞者，列為優先查核對象；另106年度就不動產買賣、租賃及預售屋案件實地稽核件數為952件。

## （五）土地徵收及撥用

### 1. 土地徵收

本市106年以徵收方式辦理公共設施用地取得共8件，土地65筆，面積1.60公頃，徵收補償費發放新台幣85,475,511元。

### 2. 公地撥用

本市106年以撥用方式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共

107 件，土地 792 筆，面積 92.51 公頃，其中有償撥用 15 件，無償撥用 92 件，辦理簡易管理機關變更共 8 件，土地 29 筆，面積 1.03 公頃，均已完成囑託登記。

## (六) 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管制業務

1. 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業務：106 年辦理 116 件，土地 785 筆。
2. 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  
106 年度依區域計畫法裁處之違規使用案件計有 310 件，土地 400 筆，面積 58.54 公頃，罰鍰金額計新台幣 22,440,000 元整。
3. 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第一次劃定作業  
105 年辦理本項作業並於 106 年經地政事務所登簿計有「特定農業區」1,647 筆土地、「一般農業區」730 筆土地、「山坡地保育區」499 筆土地、「鄉村區」133 筆土地、「特定專用區」25 筆土地、「工業區」3 筆土地、「森林區」350 筆土地、「河川區」51 筆土地，共計 3,438 筆土地。

## (七) 土地開發及利用

本市自民國 47 年開始辦理市地重劃，迄至 106 年底合計已完成 4,148.34 公頃（公辦 3,434.39 公頃、自辦 713.95 公頃），開發可建築用地 2,638.51 公頃（公辦 2,163.10 公頃、自辦 475.41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509.83 公頃（公辦 1,271.29 公頃、自辦 238.54 公頃），另自民國 78 年辦理區段徵收，迄至 106 年底合計已完

成 1,488.13 公頃，開發可建築用地 745.47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742.66 公頃。本市公辦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總面積 5,636.47 公頃，開發可建築用地 3,383.98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252.49 公頃。

茲就 106 年辦理之土地開發業務概述如下：

### 1. 土地重劃

#### (1) 多功能經貿園區市地重劃

- 第 70 期重劃區總面積 8.01 公頃；開發完成後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81 公頃；提供建築用地 5.20 公頃。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



第 70 期市地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 第 80 期市地重劃區總面積 8.29 公頃，可提供建築用地 5.51 公頃，並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78 公頃。刻正辦理重劃後標示變更登記、重劃工程於 106 年 11 月開工，預定 107 年 6 月完工。
- 第 83 期市地重劃區總面積 7.0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39 公頃，提供建築用地面積 4.70 公頃。現辦理土地分配



異議調處，地上物拆遷工程 106 年 3 月底完工，重劃工程於 106 年 5 月開工，預定 107 年 8 月底完工。



第 79 期市地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2) 第 71 期市地重劃區

本重劃區位於高雄車站及站東地區，總面積約 24.74 公頃，預計開發後可提供車站專用區用地約 9.81 公頃、特定商業區用地約 5.61 公頃以及商業區用地約 0.55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約 8.77 公頃。重劃工程於 106 年 2 月開工，預定 107 年底完工，刻正辦理地上物查估補償、拆除作業。

(3) 第 72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 4.12 公頃，開發完成後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0.64 公頃，提供建築用地 3.48 公頃。重劃工程於 106 年 5 月完工。



第 72 期重劃區完工圖

(4) 第 77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34.10 公頃，開發完成後可無

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4.75 公頃，提供建築用地 19.35 公頃。重劃工程於 106 年 7 月完工。



第 77 期市地重劃區完工圖

(5) 第 81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48.78 公頃，開發完成後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0 公頃，提供建築用地 28.78 公頃。刻正依內政部審查重劃計畫書意見研議後續處理事宜。

(6) 第 84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7.80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 4.2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51 公頃。重劃工程於 105 年 8 月完工，刻正辦理重劃後土地點交。



84 期重劃區完工圖

(7) 第 85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7.97 公頃，開發完成後可無

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79 公頃，提供建築用地 5.18 公頃。刻正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第 85 期市地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8) 第 86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12.40 公頃，提供特定倉儲轉運專用區土地 7.97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4.43 公頃。本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於 106 年 6 月 22 日通過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現正積極辦理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業務，重劃工程於 107 年 2 月 8 日開工，預定 107 年 12 月底完工。



第 86 期市地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9) 第 87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28.88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 17.5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1.29 公頃。刻正辦理地上物查估補償及拆除工程，重劃工程於 106 年 7 月開工，預定 107 年 10 月底完工。



第 87 期市地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10) 第 88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11.21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 5.3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5.82 公頃。刻正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

(11) 第 89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23.25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 10.83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2.42 公頃。刻正辦理分配異議查處，重劃工程於 106 年 9 月開工，預定 107 年 10 月底完工。



第 89 期市地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12) 第 92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26.60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 20.19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6.41 公頃。刻正辦理重劃前後地價查估。

(13) 第 93 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 15.89 公頃，提供可建築用地 10.82 公頃，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5.07 公頃。本重劃區重劃前、後地價於 106 年

9月30日通過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評定。現正積極辦理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業務，重劃工程於107年1月開工。



第93期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 (14) 第94期市地重劃區

本區總面積約20.27公頃，開發完成後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7.95公頃，提供建築用地12.32公頃。刻正研擬重劃計畫書。



第94期市地重劃區範圍位置圖

#### (15) 獎勵民間自辦市地重劃

106年核准執行中之民間自辦市地重劃區計有31處，總面積約181.13公頃。

## 2. 區段徵收

### (1) 大社區段徵收

本區開發總面積約97.16公頃，開發後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39.05公頃，提供建築用地58.11公頃。本開發區因旗山斷層地質敏感區斜切開發區，現由本府都市發展局重新檢討都市計畫作業中，本府地政局配合辦理區段徵收評估作業。

### (2) 前鎮區第205兵工廠區段徵收

本區開發總面積約58.35公頃，開發後可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29.05公頃，提供建築用地29.30公頃。刻正辦理徵收計畫書研擬報核作業中。

## 3. 開發區土地標售

106年共標售開發區土地47筆，面積約6.57公頃，成交金額達55億餘元。

## 4. 開源節流減輕開發成本

- (1) 積極催收各開發區差額地價回收開發成本，106年計2,475萬元。
- (2) 靈活調度運用基金收支，並自85至106年陸續以盈餘挹注市庫合計234億元。

## 5. 支援市政建設

為健全市政建設，就已辦竣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地區，運用基金盈餘，支援毗鄰開發區之建設，以促進開發區發展，106年截至12月止，總計動支平均地權基金5億7,949萬元。

## 6. 農地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作業

- (1) 106年度編列72.00萬元，用於改善農地重劃區內農水路共計改善13行政區內農水路134條。



農地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工程

- (2) 行政院農委會補助 2,450 萬元及本府自籌款 432 萬 3,530 元，共計 2,882 萬 3,530 元，共計改善 57 條農路。

## (八) 地政及地理資訊作業

### 1. 地政電子商務

整合全國地政機關及市府都市發展局、工務局資料，提供 24 小時全年無休之地政資訊網路服務，106 年地政電子商務網路營收攤分逾新台幣 6 仟 1 佰萬元。

### 2. 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業務

- (1) 本府地政局之地政資訊業務於 96 年至 106 年連續 11 年榮獲內政部全國地政資訊業務考評特優。
- (2) 地政資訊作業環境之「地政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經驗證取得由 TAF 與國際認證機構核發之 ISO 27001 認證證書，確保資安認證有效性。
- (3) 爭取內政部經費辦理 106 年度「土地登記複丈地價地用電腦作業系統」WEB 版維運管理案，進行地政業務系統維運管理及功能增修。
- (4) 辦理「地政及土地開發相關系統擴充建置案」，以因應作業需要於地政整合系統增

修外掛程式並擴充地政相關系統功能，提升地政及土地開發管理作業成效，並創建高雄實價網、個人化地政服務網及地政收據滿意度調查功能等作業。

### 3. 地理資訊推動及應用

- (1) 為支援土地開發管理作業，辦理「無人飛行載具建置開發區影像工作案」，106 年完成本市 93 期、路竹文高、凹體二等市地重劃區及榮總東側農業區區段徵收、燕巢大學城區段徵收、燕巢區段徵收等 16 處開發區之空拍彩色正射影像及本市鹽埕區等行政區面積約 1,730 平方公里之 40 公分及面積約 980 平方公里之 35 公分地面解析度彩色衛星影像，與本市 94 期、95 期及 205 兵工廠等 3 處約 110 公頃之正射影像。
- (2) 辦理「106 年度地理資料倉儲系統暨共通平臺功能擴充案」，進行系統圖資更新、擴充市府共通性地理資訊應用環境及辦理 GIS 共通應用平台改版及功能擴充等作業，創建敏捷地圖及新聞稿地圖產生器、地段一覽圖查詢網站，以協助本府各機關施政管理應用，並於 106 年獲頒內政部 TGOS 流通服務獎。
- (3) 辦理「多目標地籍圖立體圖資建置計畫案」，持續擴增本市轄區內建物圖資之數值化建檔及三維地籍建物模型等圖資建置作業，以建立數位城市與三維地籍之圖資整合，106 年完成鼓山區美術館地區與農 16 區段徵收區逾 2,100 筆建號建物立體圖資建檔、本市岡山區非都市計畫區範圍之建物三維近似化模型 (LOD1~LOD2) 等作業。

## 九、原住民事務

### （一）原住民人口數及族群分布情形

原住民 16 族皆有同胞設籍於高雄市，人口數據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有 34,219 人（平地原住民 12,602 人，山地原住民 21,617 人；男性 16,074 人，女性 18,146 人）。各區人口分布居前四多者，分為桃源區 3,935 人、小港區 3,586 人、鳳山區 3,027 人及那瑪夏區 2,721 人，共佔全市原住民總人口數 40%。原住民 16 族皆有同胞設籍於高雄市，族群人數阿美族 27.8%、布農族 26.6%、排灣族 25.4%、魯凱族 7.7%、泰雅族 3.9%、拉阿魯哇族 0.95%、卡那卡那富族 0.79%、其它各族約佔 6.9%。

### （二）施政重點

1. 發揚原住民傳統文化，尊重文化差異，推廣原住民族文化價值觀念，推動跨族群文化交流。
2. 結合學校資源，維護原住民受教權益，深化原住民族教育內涵，並普及原住民幼兒學前教育。
3. 強化部落大學終身學習課程，結合學校、社團、教會、同鄉會擴大辦理原住民族語教學、資訊課程、技能訓練、提升原住民

生活品質。

4. 加強社團、同鄉會輔導，辦理城鄉文化交流，增進都市原住民各族群間聯誼與團結，提升競爭力。
5. 辦理原住民族青年及大專學生文化研習活動，強化民族認同及傳承原住民文化。
6. 廣續辦理高雄國際南島文化博覽會，增進國際文化交流，並發揚原住民傳統文化，行銷高雄多元文化城市風貌。
7. 推動全民運動，提倡健康休閒活動，獎勵培養原住民優秀運動人才，營造健康城市。
8. 落實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靈活運用就業資源，提升原住民專業技能，並舉辦就業媒合活動，提升原住民就業率。
9. 辦理醫療衛生保健服務，輔導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健全原住民社會安全網絡，強化原住民照顧服務。
10. 推展性別平等教育與宣導，規劃婦女培力事務；辦理法律講座，提供法律諮詢服務，保障自身權益。
11. 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協助解決資金融通與保證問題。
12. 推動原住民住宅政策，加強管理娜麓灣國宅社區，辦理購置及整修住宅補助措施，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13. 辦理災區復建工程、永久屋、部落飲水設

施、聯絡道路及基礎設施改善工程，以改善原住民部落交通及生活品質。

14.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管理、利用森林保育、全民造林、超限利用地處理計畫及相關事宜。
15. 發展原住民地區觀光、文創及農、林、漁、牧產業與產品行銷服務。

## (三) 南島文化再現大高雄

### 1. 辦理原住民部落大學

為推動終身學習，傳承原住民傳統知能及學習現代新知，提升原住民人力素質，106年下半年開設包括文化學程、生活學程、產業學程、生態學程計4大類學程共計59班，學員人數1,065人，並辦理2場次學習成果展，參與人數超過800人次。



部落大學

### 2.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與教育局合作持續推動本市茂林區多納國小及桃源區樟山國小實施民族實驗小學。

### 3. 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

- (1) 為傳承原住民各族群母語，俾激發族人使用族語之意願，帶動族語的振興，辦理原住民教會族語學習班5間(含阿美語、布農語、排灣語、霧台魯凱語等4語別)、族語學習班6班(含阿美語、排灣語、布農語、萬山魯凱語、卡那卡那富語、拉阿魯哇語等6語別)及族語聚會所4班(含霧台魯凱、布農語、太魯閣語等3語別)，受益人共計300人。
- (2) 族語廣播節目：本(106)年度每周六上午11時至12時播出Ya!原來是這樣族語廣播節目，由霧台魯凱族洪金玉老師及伊賽老師主持，族語節目包含各族語別之族語傳說故事、「原住民族語E樂園」生活會話篇之族語對話及教唱族語歌謠(含霧台魯凱語、布農語、阿美語、排灣語、萬山魯凱語、卡那卡那富語、太魯閣語、拉阿魯哇語、賽德克語、茂林魯凱語及多納魯凱語等共計11語別)，受益人約計1,000人。



族語廣播

- (3) 參加第七屆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決賽活動，本市社會組代表隊「拉阿魯哇文教協進會」榮獲冠軍，獎金 10 萬及最佳女演員獎，獎金 2 萬；學生組代表隊桃源區興中國小榮獲冠軍，獎金 10 萬，綜上共計獎金 22 萬元，總獎金突破歷年新高。



族語戲劇競賽

- (4) 族語師資增能研習：活動日期於 106 年 8 月 28 日起至 8 月 29 日在高雄市立空中大學辦理族語師資增能研習，參加人數計 47 人（男 16 人、女 31 人），課程包括遊戲活動實作練習、優級族語認證考試命題分析、族語老師專職化與教學教材精進及活化、原民文化課程等課程。
- (5) 參加 106 年 10 月 20-21 日第三屆原住民族語單詞競賽」決賽活動，本市代表隊「那瑪夏國中」榮獲瀕危組（卡那卡那富語）冠軍及國中（布農語）優勝獎，獎金共計 9 萬，成績斐然。
- (6) 本市辦理「106 年度推動族語振興補助計畫」，經原住民族委員會評鑑甲等全國第一名。

#### 4. 學齡前幼童托教補助

核定補助 1,608 人，核發新台幣 1,451 萬 7,028 元整。

#### 5. 原住民學生獎學金

核發 106 年原住民學生成績優秀及特殊才藝獎學金共計 1,222 人，金額計 307 萬 6,000 元。

#### 6. 推展原住民族運動風氣

- (1) 為鼓勵及提升本市原住民參加活動，頒布高雄市參加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獎助金發給辦法，及頒發本市代表隊選手教練獎助金。
- (2) 參加 106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本市代表隊成績榮獲 7 金 4 銀 4 銅，獲獎項目計團體賽 4 項、個人賽 19 項，獲獎選手數 34 名，頒發獎助金計 604,567 元。
- (3) 「2017 裙起舞動·紫蝶馬拉松」路跑活動報名組別分為茂林勇士組 (42.195 KM)、老鷹山林組 (21KM)、紫蝶飛揚組 (10KM) 及石板同樂組 (5KM)，共計 4 組，活動報名人數 415 人繳費報名，現場逾 1,000 人次參與。



紫蝶路跑

- (4) 2017 第八屆全國原住民大專學生文化交流暨運動會參與組隊的單位共有 10 隊，完成報名繳費的共有 334 名，現場參與人次逾 500 人次。
- (5) 2017 高雄市市長盃原住民慢速壘球錦標賽報名組別分為社會組、壯年組及女壘組，共計 3 組，14 支隊伍競賽，為期兩天的活動吸引總計超過 500 人次參與。



原住民壘球賽

- (6) 106 年度高雄市慢速壘球丙級裁判講習報名人數共計 35 人，實到上課人數 31 人，施測通過人數 31 人，施測合格率 100%。

## 7. 辦理「e 啦原住民」廣播節目

每周日下午 1 時至 2 時播出「e 啦原住民」，與高雄廣播電臺合作並由本府原住民事務委會自製播出，內容包含各行業原住民族人專訪、部落大小事、原鄉產業推廣及原住民相關活動資訊及政令宣導。

## 8. 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106 年度下半年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19 場次。

## 9. 辦理社會教育學習型系列活動計畫

補助本市社團及學校等單位，提 9 項計畫案，共計補助 55 萬 2,336 元整。

## 10. 辦理本市國小及國中原住民學生營養午餐申請補助案件審理身份認定。

## 11. 辦理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補助

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106 年度由荖濃、日光小林及木柵等三個聚落通過補助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台幣 328 萬 598 元。

## 12. 辦理 2017 高雄市原住民聯合豐年祭儀活動

amiyan 卑南族年祭以卑南族為主題族群代表展演，本市共計 38 個原民團體參與聯合展演，攤位超過 140 攤，吸引總計超過 10,000 人次參與活動。體技能競賽有傳統拔河、傳統射箭及傳統摔角，計三項，共有 135 支隊伍參賽，逾 500 位參賽者。

## 13. 辦理原住民族日系列活動

BULAY BULAY 高雄市原住民族藝術節，活動內容包含「Pinuyumayan 故事音樂會」及「五燈之星懷舊音樂會」，並結合 DIY 活動、街頭藝人及原民市集，為期兩天的活動吸引總計超過 10,000 人次參與。





原住民音樂季

## (四) 建構原住民族福利服務網絡

1.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 33 人；醫療補助 53 人。
2. 辦理高雄市原住民弱勢家庭資訊服務計畫，提昇原住民學生電腦學習之興趣，減少數位落差，減輕弱勢原住民負擔。
3. 辦理本市原住民族委員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建購及修繕補助共計 50 戶，減輕本市原住民購屋之經濟負擔。補助本市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整修 22 戶，改善居家品質。購置國宅設置本市原住民娜麓灣社區、五甲社會住宅，低價出租予原住民，照顧中低收入家庭，解決居住問題。
4. 聘任律師事務所律師，為原住民同胞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58 人次。



法律宣導

5. 舉辦求才求職就業媒合活動 34 場次，協助原住民快速獲致適合之工作。依據多元化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計畫，補助取得結業證書或證照者 26 人。輔導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 175 人，提升原住民專業技能，厚實職場能力。
6. 辦理原住民族婦女權益教育講座與溝通平台活動 20 場次。
7. 辦理 106 年度原住民社會福利聯繫會議 2 場次。
8. 設置 5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茂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都會北區及都會南區），在原住民家庭遭逢生活、經濟等困境時，即時關心並協助其申請各項救助及福利資源並提供諮詢服務計 857 人次。
9. 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15 站及都會區老人日間關懷站 4 站，服務人數 685 人，活動內容包括營養用餐、健康促進、心靈輔導等，其中建山文化健康站評鑑成績為南區優等。



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原住民文化健康站

10. 設置原住民都會農園 2 處 (位於大坪頂坪鳳段及楠梓區)，提供設籍本市原住民申請戶約 10 坪土地，申請人數共計 66 戶，農園不僅提供都會區族人耕種的環境，並藉此傳承教育下一代原住民傳統農耕的知識。



原住民都會農園

## (五) 保障原住民族土地及造林業務宣導

1. 以加強山林守護及監測，並避免土地遭濫墾、濫建及超限利用相關計畫，並協助公有原住民保留地超限利用地改正造林、撫育及管理等工作，以維護原住民保留地自然生態的完整性，增加在地就業機會 31 人；種籽人才培育 90 小時；自然資源管理 384.8 公頃；土地調查監測 444.3 公頃；文化遺址維護 41 次；協助原鄉防救災工作 5 件。

2. 辦理「106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山坡地超限利用處理計畫」超限利用地造林獎勵金；檢測合格面積計 240.54 公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實際核撥造林獎勵金計新台幣 454 萬 7,100 元。
3.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面積 2282.66 公頃，計畫核撥經費計新台幣 6,847 萬 9,800 元整，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專款補助辦理。
4.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計畫—面積約 973.72 公頃，獎勵金 1,947 萬 4,400 元，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補助辦理，
5.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計畫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截至 106 年 1 月至 12 月底共計 217 筆，受益人數 135 人，本市桃源區非原住民承租權繼承案 13 筆，核發桃源區及茂林區公所為臨時需用公有土地土地使用同意書計 31 筆。

## (六) 發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

1. 配合「2017 都會聯合豐年祭」活動，協助本市原住民 122 家攤商於左營四海一家運動場展售手工藝及農特產品，銷售營業額計約新台幣 106 萬 1,385 元整，辦理「高雄市原民市集活動」39 場次，銷售營業額計新台幣 100 萬元。
2. 參與高雄國際旅展 2 場，輔導桃源區及那瑪夏區觀光產業，並與本府觀光局、茂管

處共同推廣，並辦理踩線及記者會行銷部落好玩卡，修繕那瑪夏區卡那卡那富族瑪雅祭祀廣場，並辦理啟用儀式，以高雄原味輕旅行計畫開創以卡那卡那富族之特殊性、神秘行及稀有性作為主題，對外行銷本區，開啟那瑪夏區觀光旅遊新契機，美化桃源區寶山假日市集，並辦理「2017 高雄市桃源區寶山假日市集·欣喜相會」，慶祝市集以嶄新風貌再出發，參與姊妹市日本東京八王子市參加綠化博覽會暨建市100週年紀念典禮，行銷本市原住民文化特色，辦理「2017 裙起舞動，紫蝶馬拉松」路跑活動-選手之夜，以魯凱嘉年華與路跑活動結合，讓跑者們著實感受到在地居民的熱情，祝福選手的路跑賽事能挑戰自我，為選手加油，辦理原住民地區產業發展執行計畫活動參與約 48 萬人次，帶動地方產業發展家數 25 家以上，產值共達新台幣 720 萬元以上，結合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活動辦理「2017 真愛玉見你·萬人喜愛玉」高雄原住民族地區愛玉促銷活動，二日活動參與人數約計 1 萬人次；特色市集營收總計約 22 萬元。



原住民故事館

3.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 106 年度總申貸件數 285 件，成功案件 231 件，總核貸金額共計新台幣 5,433 萬元，經濟及青年創業貸款 23 件，消費貸及生產貸 262 件，貸款諮詢輔導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 515 件。
4. 加強辦理扶植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及推動原住民專案貸款宣導，並提升本業務核貸成功率、於本市原住民聚會場所，大型活動場所及各教會、協會辦理基金貸款講習會計 26 場次，參加人數計約 3,600 人次。

## (七) 強化原住民地區基礎建設

1. 改善原住民地區部落道路、部落基礎設施，增加行車安全及居民生活水準，106 年度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共執行 6 件工程，經費為 4,500 萬。
2. 為發展原住民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推廣在地農產品，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共計爭取 12 件工程，經費約 5,478 萬元。



部落安全環境建設

3. 為改善興建部落基礎設施，重新凝聚原住民族地區民族的核心價值，以期達到部落環境再造與部落文化傳承的目標，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共計爭取 2 件工程，經費約 310 萬元。

4. 為免原住民族部落人民及產業遭山區豪雨風災侵襲，委託原住民族區各區公所辦理災害緊急搶修(險)工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各區搶修搶險案共計 132 件，經費約 1,372 萬元，全數完工。

## 十、客家事務

### (一) 客家人口數及分布情形

台灣客家人口約 453 萬 7,000 人，高雄市有 35 萬 1,000 人，佔全市總人口數的 12.60%，其中美濃、杉林、六龜及甲仙客家人口達區內人口數的三分之一，列為客家重點發展區外，其餘客家人口分佈各區，尤以三民區最多，約 5 萬 4,300 人。

### (二) 施政重點

#### 1. 積極推廣客語文化，落實母語扎根

(1) 輔導學校推動客語教學及文化活動，106 年計 1 所國中(840 人次)、79 所國小(4,113 人次)、29 所幼兒園(2,427 人次)

參與。

- (2) 於美濃區 7 所公私立幼兒園實施「幼教全客語沉浸教學計畫」，營造生活化的全客語學習環境。
- (3) 輔導美濃、六龜區 8 所國小實施「國小客家雙語教學計畫」，以客語教學達到學童語言學習及母語保存目的。
- (4) 在美濃區籌設客家實驗小學，透過全校沉浸式客語教學以及文化學習，建構傳統語言及文化力，並形塑自我身分認同。
- (5) 辦理「高雄市薪薪相習客語家庭培力試辦計畫」，探討親子共學客語可能遭遇之問題及困境，以建立各類型因應對策。
- (6) 104 年 6 月起與美濃、杉林、六龜、甲仙區衛生所及旗山醫院聯合推動家庭母語，提供客語童謠專輯與教材，落實母語扎根。

- (7) 「客家學苑」開辦一系列客語學習及技藝培訓課程計 29 班，有效傳承客家語言及傳統技藝，計 568 人參加。
- (8) 製作第 3 張青少年客家音樂專輯及《美濃客家語寶典》，預計 107 年出版。
- (9) 出版 3 至 6 歲學齡前幼兒生活教材《幼兒客語節慶小書》。



幼兒客語節慶小書

## 2. 推動「客語整體發展計畫」

配合中央政策辦理「高雄市政府 106-107 年客語整體發展計畫」，前期推動情形經實地評核為「佳級」，獲頒獎勵金 200 萬元。

- (1) 建立 55 位客語保母資料庫，並積極訪視本市托育中心尋求合作意願。
- (2) 建立 12 名客語主持人資料，將開辦教育訓練課程，充實其客語文化專業知能及經驗交流分享。
- (3) 辦理客家文學行動圖書館，讓學童從閱讀中學習客語，讓客家文學走入孩童生活，計 48 場次 2,256 人參與。

## 3. 弘揚客家文化

- (1) 2 月 12 日及 12 月 6 日在新客家文化園區文物館遵古禮進行「新春祈福」與「歲末還福」祭儀，約 600 位客家鄉親及市民參與。



新春祈福市長發開運紅包

- (2) 2 月 18 日與教育局、社會局及原民會共同辦理「2017 世界母語日」，活動融合客家、原住民、新住民及閩南等族群文化，鼓勵孩子多說母語。
- (3) 2 月 19 日與美濃、杉林、六龜、甲仙區公所及中央客家委員會共同辦理「全國客家日」慶祝活動，計 4,651 位市民參加。



全國客家日

- (4) 4 月組隊參加六堆運動會，藉由參與各項競賽及活動，凝聚客家鄉親情感與宣揚客家文化。
- (5) 11-12 月假新客家文化園區、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及美濃文創中心舉辦「客庄 12 大節慶～客家婚禮・客家宴暨田園音樂會」，透過活動成功行銷客家文化，計 15,000 人次參與。



客庄 12 大節慶～客家婚禮

#### 4. 活絡客家園區及文化館舍

- (1)「新客家文化園區」：演藝廳、餐廳及展售中心出租廠商營運，帶動觀光及經濟。另文物館辦理「客藝一抹藍～藍染展」等 9 場展覽活絡園區，106 年園區遊客人數計 228,127 人次。
- (2)「美濃客家文物館」：打造全新「兒童探索區」，設置豐富多元的遊戲角落，並引進全台獨有國外大型軟積木學習教具，另辦理「美濃百工百業之師」等多元藝術展演、文化體驗活動。106 年計 108,279 人次參觀，門票收入計 241 萬 1,702 元。
- (3) 型塑「美濃文創中心」原創產業環境，建置文創商品銷售平台。106 年 12 月引進民間多元資源及經營創意進駐，透過觀光行銷帶動地方文創產業發展。

#### 5. 輔導社團推廣客家文化

106 年輔導本市 66 個客家社團，協助推廣客家事務、振興客家傳統民俗活動、開辦客家藝文培訓課程，公私齊力推廣客家語言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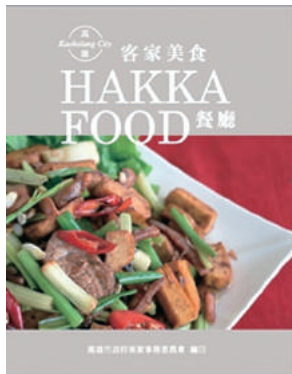
#### 6. 營造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 (1) 積極爭取中央「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經費補助，營造及保存傳統客家文化生活環境，106 年計提送 26 案計畫，獲補助 13 案，總計 9,487 萬 840 元。
- (2) 辦理「鍾理和文學散步道規劃設計暨工程」，保存知名作家鍾理和文學地景並串聯社區聚落、文化空間及產業，規劃文學散步道旅遊路徑，預計 107 年 9 月完成。
- (3) 辦理「柚子林美濃溪左岸景觀營造計畫」，結合當地景觀，打造特色裝置藝術，帶動當地觀光，創造經濟效益，預計 107 年 11 月完成。
- (4) 辦理「美濃永安聚落活化 - 邱義生夥房規劃設計」，推動美濃庄長邱義生、省議員邱智生家族夥房保存工作，預計 107 年 8 月完成。
- (5) 辦理「高雄市美濃區第一戲院規劃設計」，與民間合作整建富有文史意義的第一戲院，營造區域新亮點，帶動中庄生活文化空間整體發展，預計 107 年 11 月完成。

#### 7. 產業輔導研發與行銷

- (1) 與國有財產署合作，將閒置的「美濃福安菸葉輔導站」整建為客家藝文、音樂及產業交流中心，定名「牛埔庄生活文化館」，出租「帕蒂斯夢想烘焙屋」進駐營運。
- (2) 與中央客家委員會合辦「客家美食 HAKKA FOOD」餐廳輔導計畫，聘請專家學者輔導本市優質客家餐廳，提升服務

品質，並推薦「軒味屋」參加「HAKKA FOOD 榮譽標章」評鑑及審查，獲中央獎助及後續輔導。



編製出版客家新菜色食譜

(3) 辦理「高雄市客家文創人才留美培力實施計畫」，甄選 2 名文創人才獎助 50 萬元駐地創業展店，打造老街特色商圈，提升客庄觀光產值，創造青年返鄉創業機會。

### 8. 營造客語無障礙環境

在三民區公所等 4 個重要公共場所，設置「客語服務窗口」，106 年服務逾 246,575 人次。

### 9. 運用媒體行銷客家

與高雄電台合作製播「最佳時客」節目，深受市民朋友好評。

## 十一、資訊發展

### (一) 推動智慧城市

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建置示範場域，聯合南部縣市發展區域治理，擴大場域規模。並透過參與各界論壇及展示活動，行銷建設成果，落實智慧化城市的推動。

#### 1. 爭取經費建置示範場域

獲內政部建研所補助「高雄市永續智慧社區示範計畫」1,700 萬元，在哈瑪星地區建立生態交通示範區，導入智慧交通的理念及示範性應用服務，並在亞洲新灣區建立智慧商圈虛實體驗示

範空間，讓閒置空地活化再利用。召開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屏東縣、澎湖縣等南部 7 縣市智慧城市跨域合作會議，以區域聯合治理的方式，擴大智慧城市的場域規模。

#### 2. 分享交流行銷成果

(1) 舉辦全國首創的「智慧城鄉建設研討會」，分享智慧城鄉建設的推動策略與成果，擴散成功經驗。

(2) 與 6 都及澎湖縣組成「臺灣代表團」，至美國「全球城市團隊挑戰計畫博覽會」(Global City Teams Challenge Expo)，

展出本府資料開放 / 城市資料平台與計程車派遣分析、生態交通智慧運輸系統，促進國際交流。

- (3) 聯合本府 10 個局處及一卡通票證公司、其易電動車科技公司、高雄捷運公司，參加台北「2017 智慧城市展」，展現公私協力的成果。且在財訊雜誌 2017 全台智慧城市大調查 - 智慧治理部分，本市被評為領先群；全台活力城市網路票選活動 - 推動智慧城市最佳，本市亦榮獲全國第三名，發展成果備受肯定。

## (二) 精進開放資料

整合串流機關資料，提升開放資料品質；視覺化市政治理，便利機關及民眾了解市政概況，利用開放資料創新應用，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1. 共享資料資源

辦理教育訓練協助本府各機關精進資料開放品質；建置城市資料平台，利用 API 介接機制整合、串流資料，供機關、企業及民眾加值創新應用，共享城市資料資源。開放資料統計如下：

項目	106 年度
資料項	1,377 項
API	47 組

### 2. 視覺化傳遞成果

建置「市政儀表板」，將市政議題開放資料以視覺化方式呈現，協助機關首長決策分析，讓民眾瞭解市政治理情形。並透過 106 年高雄區資

訊月的參展，以視覺化方式展示公有市場零售價格、iTaiwan 無線熱點、空氣盒子監測等開放資料成果。展示議題如下：

項目	
生活安全	役男資訊
登革熱防護	勞工資訊
守護健康	A1、A2 類交通事故
資訊應用	慎終追遠
人口概況	公有零售市場資訊
重要路口交通流量	Open1999 派工受理案件 (滯洪池專案分析)
1999 話務營運	Open1999 派工受理案件分析
管制煙囪監測	iTaiwan WiFi
空氣盒子監測	消防安全
殯葬煙囪監測資訊	重要水位監測分析

### 3. 創新加值應用

辦理 2017 高雄青年創意市政提案競賽，以交通、資訊、1999 相關業務等為主題，鼓勵青年人才發揮創意及資訊技能，參與大學有 12 所，得獎作品提供政府施政參考。另聯合高雄前端社群辦理「2017 高雄前端開發者大會」，宣傳本府開放資料成果，提升資料加值應用能量。

## (三) 優化資訊服務

積極辦理機關資訊服務的整合，減少民眾往返機關次數及便利民眾資訊取得。



## 1. 一站式服務提供

透過「跨機關便民服務資訊平臺」，提供市府機關免書證查詢戶役政、地政、社政、稅捐等資訊。並藉由「通報傳遞服務」平台，民眾至戶政機關辦理身份證、姓名或地址等戶籍資料變更，相關機關同步異動資料，提供民眾一站式服務，減少往返公務機關次數。辦理情形如下表：

項目	106 年度
免書證查詢	100,767 次
跨機關傳遞	25,243 件

## 2. 整合性服務建置

(1) 建置「行動化地理性資料整合系統」，提供各機關行動化地理性資料蒐集，如交通局派工修復、衛生局社區公共衛生業務、衛生局登革熱業務、系統問題回報及系統市容查報測試等。此外，強化機關共用模版系統，擴充 3 個版型及打造圖像化網站，免除機關自行建置費用，有效利用資源共享，節省機關軟硬體購置費。提供成果如下所示：

項目	106 年度
行動化地理性資料整合	5 表單
機關共用模板網站	242 個 (中英文)

(2) 整合本府全球資訊網與機關網站跨平台訊息發布等功能，方便各機關發布最新市政訊息。配合大林蒲遷村，彙整有關人文歷史、聚落生活、環境改善、居民照護等資料，以友善視覺化方式編排網站，提供民眾相關遷村資訊。此外，為維護本府各機

關網站服務內容提供不中斷，檢核本府 229 個機關網站及主題網，以確保服務資訊提供的正確性及完整性。

## (四) 強化基礎設施

為讓資訊服務的提供更快速及完善，積極擴充相關基礎設施，並輔以虛擬化政策推動，有效節省購置經費，完備基礎設施。

### 1. 基礎設施擴充

提供多元網路介面串接及支援最新作業系統、線上資料庫備份服務，完成市府骨幹網路交換器模組、網管授權擴充及資訊系統備份建置；建構完善的 IPv6 環境，提供市府網路支援及解決網路 (IPv4) 位址資源不足問題，達成 IPv6 網路無縫移轉目標。廣續推動 iTaiwan 無線網路建置，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截至 106 年底止，公部門提供熱點數如下表：

項目	106 年度
本府機關	308 點
中央機關	485 點

### 2. 設備虛擬化推動

透過虛擬化技術，整合伺服器、網路、儲存等軟硬體設備資源，減少採購成本，降低電力與空間需求，達到資源高度使用與節能減碳效果。106 年支援本府各機關 120 台虛擬主機服務，預估節省採購成本 400 萬元，電費每年約 36 萬元。

## (五) 提升資安防護

辦理系統建置及資安設備汰換，提升資訊設備的防護力。對機關人員進行資安演練，強化其資安防護應變能力。

### 1. 提升設備防護力

- (1) 提供使用者以單一帳號 / 密碼即可完成跨機關系統帳號驗證，提升登入效率，強化安全機制，已完成「訓練教室借用系統」及「Web 版 FTP 管理系統」之介接。汰換鳳山行政中心防火牆設備，以提升市府資安的防護能力。
- (2) 掃描本府 160 個機關網站及主題網，協助機關進行漏洞修補，確保網站系統的安全性，提升市府整體資安的防護能力，降低資安風險。
- (3) 提供全年無休資安事件監控、告警通報服務，透過資安情資交換與中央形成資安聯防體系，提供資安威脅事件分析與防範、預警處理，減少資安事件的危害，縮短資安事件恢復時間。各機關資安預警開單數量統計如下：

年度	資安預警開單數量
106	88
105	114

- (4) 推動 ISMS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辦理資訊安全管理 ISO27001 認證，106 年通過外部第三方驗證，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持續有效，重要核心業務系統都是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2. 強化資安預警能力

辦理資訊安全通報演練暨社交工程演練，本府 214 機關抽測 72 個機關進行資訊安全通報演練，加強各機關通報流程熟悉度，106 年兩次辦理成果統計如下：

項次	參與演練機關數	演練合格機關數	成績優良機關數	不合格機關數
第一次演練	72	69	43	3
第二次演練	3	3	0	0



繁

# 經濟建設

- 一、財政金融
- 二、工商輔導
- 三、交通狀況
- 四、觀光事業
- 五、農漁發展
- 六、都市發展
- 七、工務建設
- 八、水利防洪

# 一、財政金融

## (一) 歲入歲出概況

本市財政收支，在歲入方面，以稅課收入為主，著重革新稅務行政，蓄養稅源，以裕稅收。在歲出方面，每年籌編本市地方總預算，皆能衡酌輕重緩急，覈實編列、力謀撙節，以應市政建設需要。本市現已實施中程計畫預算制度，配合市政建設與發展需要加強預算功能，茲就 106 年歲入、歲出情況及收支賸餘分述如後：

### 1. 歲入

- (1) 稅課收入：包括國稅劃解市庫部分及市稅劃解繳庫部分，本項收入為本市每年度的主要收入。（為初估決算數）

年度	金額 (千元)	占歲入決算%
106	74,757,982	60.77%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2) 規費及罰款收入：規費收入包括行政規費收入及使用規費收入；罰鍰收入包含罰鍰及賠償收入。（為初估決算數）

年度	金額 (千元)	占歲入決算%
106	8,107,258	6.59%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3) 財產收入：包含財產孳息、出售、廢棄物資產售價及財產作價收入。（為初估決算數）

年度	金額 (千元)	占歲入決算%
106	6,475,274	5.26%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4)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包含營業及非營業基金盈餘繳庫、投資收益。（為初估決算數）

年度	金額 (千元)	占歲入決算%
106	2,295,740	1.87%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5) 補助收入：包含一般性補助收入及計畫型補助收入。（為初估決算數）

年度	金額 (千元)	占歲入決算%
106	27,444,934	22.31%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6) 捐獻及贈與收入：主要為國營事業之回饋金收入。（為初估決算數）

年度	金額 (千元)	占歲入決算%
106	1,440,701	1.17%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7)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為初估決算數）

年度	金額 (千元)	占歲入決算%
106	2,500,140	2.03%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2. 歲出

- (1) 一般政務支出：包括政權行使、行政、民政及財務支出等。政權行使支出係市議會對市行使政權的支出；行政支出係綜合性之政策規劃、研考、法規、主計、人事、資訊、政風等支出；民政支出係辦理民政、戶政、役政、地政、消防等支出；財務支出係辦理稅務、公庫、公產、金融、債券管理等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11,840,295	9.73

資料來源：主計處

- (2)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包括教育、文化支出等。教育支出係辦理教育計畫、教學研究、教材編製及政府設立之教育機構及補助民間教育機構之支出。文化支出係辦理藝術、音樂、美術、體育、歷史文物、大眾傳播、圖書出版、宗教、民俗等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43,343,023	35.60

資料來源：主計處

- (3) 經濟發展支出：包括農業、交通、其他經濟服務、工業支出等支出。農業支出係辦理農、林、漁、牧、水利、自然資源保育等支出。交通支出係辦理鐵路、公路、航運等支出。其他經濟服務支出係辦理一般經濟及商業事務、投資促進、觀光及其他有關經濟發展支出。工業支出係辦理工、礦、營造、水電、燃料及能源等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17,197,416	14.12

資料來源：主計處

- (4) 社會福利支出：包括社會保險、社會救助、福利服務、國民就業、醫療保健等支出。社會保險支出係對各項社會保險之補助，及辦理勞工保險、農民健康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國民年金保險等支出。社會救助支出係對生活困難之低收入、中低收入

者，遭受緊急患難或變故者，及非常災害之受害者之各項補助支出。福利服務支出係對兒童、青少年、婦女、老人、身心殘障者、勞工、農漁民等所提供之各項福利性服務或補助支出。國民就業支出係辦理職業訓練、技能檢定、促進就業及就業服務等支出。醫療保健支出係辦理醫療、保健、防疫、公共衛生、藥品、食品衛生等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22,712,410	18.65

資料來源：主計處

- (5)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包括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等支出。社區發展支出係辦理住宅輔助興建及公共建設管線、新市鎮及社區開發等支出。環境保護支出係辦理環境衛生、空氣品質維護、水質保護、污染防治、噪音管制、廢棄物管理及毒物管理等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7,931,044	6.51

資料來源：主計處

- (6) 退休撫卹支出：係公務人員之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6,374,127	5.24

資料來源：主計處

(7) 警政支出：係辦理警政業務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9,530,618	7.83

資料來源：主計處

(8) 債務支出：包括債務付息及還本付息事務支出。債務付息支出係公債、庫券及賒借等債務給付利息支出。還本付息事務支出係辦理公債、庫券及賒借有關發行、還本、付息等事務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1,280,482	1.05

資料來源：主計處

(9) 其他支出：係無法歸入前述各項政事別科目之支出。

年度	金額（千元）	占歲出決算%
106	1,548,399	1.27

資料來源：主計處

### 3. 歲入歲出決算餘絀及收支餘絀

年度	歲入歲出餘絀	公債及賒借收入	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債務還本	收支餘絀
106	1,298,451	2,549,991	-	3,549,991	298,451

資料來源：主計處

## （二）賦稅結構及稅負分析

本市 106 年度預算數 393.68 億元，實徵淨額 425.40 億元，預算達成率 108.1%；與 105 年度實徵淨額 414.66 億元比較，成長 2.59%。

近年市府透過高雄舊港口再造，推動亞洲新灣區，並投入環狀輕軌及鐵路地下化等多項大型公共建設，歷經完善之都市規劃與城市治理，逐步提升本市整體發展與生活品質，是本市稅收穩定成長主因。

本市稅源主要來自地價稅、土地增值稅、房屋稅及使用牌照稅，四項稅收合計達總稅收九成之比重，且均較 105 年成長，其中以地價稅 131.04 億元居各稅之首，占總稅收 30.8%，成長 0.24%。

詳細稅收請參閱表 3-1、3-2

表 3-1 高雄市各項稅課徵收概況－實徵淨額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總計	地價稅	土地 增值稅	房屋稅	使用 牌照稅	契稅	印花稅	娛樂稅	其他	起迄時間
97	289.02	78.25	44.59	75.73	62.34	16.40	7.84	2.02	1.85	97.1~97.12
98	288.88	79.24	43.40	77.83	61.79	15.10	7.43	1.94	2.14	98.1~98.12
99	306.66	82.34	52.77	78.86	62.63	16.41	8.16	1.97	3.51	99.1~99.12
100	308.89	82.36	56.87	80.16	63.62	15.12	7.71	2.26	0.78	100.1~100.12
101	310.95	80.29	56.31	80.41	65.02	16.31	8.92	2.19	1.51	101.1~101.12
102	343.87	92.82	73.57	81.18	66.11	17.14	9.40	2.17	1.48	102.1~102.12
103	347.12	96.56	68.30	84.90	67.37	17.35	8.85	2.09	1.70	103.1~103.12
104	363.24	94.64	78.36	89.63	69.47	18.28	9.77	2.09	1.01	104.1~104.12
105	414.66	130.72	88.72	95.02	70.79	17.11	8.73	1.98	1.60	105.1~105.12
106	425.40	131.04	93.18	98.17	72.05	17.67	9.60	2.02	1.66	106.1~106.12
106年較 105年增 減率(%)	2.59	0.24	5.02	3.31	1.78	3.27	9.99	2.20	3.97	
106年較 102年增 減率(%)	23.71	41.18	26.66	20.92	8.99	3.11	2.14	-7.09	12.12	

資料來源：高雄市稅捐稽徵處。

備註：1. 其他包含特別稅、教育捐、工程受益費及罰鍰收入。

2. 因原始單位為元，故部分總數與細數加總或有未能吻合情形，計算時仍以原始數據計算。

3. 所列 99 年度(含)以前之數據，為前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及前高雄市稅捐稽徵處資料彙總合計。

表 3-2 高雄市各項稅課徵收概況—百分分配

單位：%

年度	總計	地價稅	土地 增值稅	房屋稅	使用 牌照稅	契稅	印花稅	娛樂稅	其他	起迄時間
97	100.00	27.07	15.43	26.20	21.57	5.68	2.71	0.70	0.64	97.1-97.12
98	100.00	27.43	15.02	26.94	21.39	5.23	2.57	0.67	0.74	98.1-98.12
99	100.00	26.85	17.21	25.72	20.42	5.35	2.66	0.64	1.15	99.1-99.12
100	100.00	26.66	18.41	25.95	20.60	4.90	2.50	0.73	0.25	100.1-100.12
101	100.00	25.82	18.11	25.86	20.91	5.25	2.87	0.71	0.49	101.1-101.12
102	100.00	26.99	21.39	23.61	19.22	4.98	2.73	0.63	0.43	102.1-102.12
103	100.00	27.82	19.68	24.46	19.41	5.00	2.55	0.60	0.49	103.1-103.12
104	100.00	26.05	21.57	24.68	19.12	5.03	2.69	0.58	0.28	104.1-104.12
105	100.00	31.52	21.40	22.92	17.07	4.13	2.10	0.48	0.39	105.1-105.12
106	100.00	30.80	21.90	23.08	16.94	4.15	2.26	0.47	0.39	106.1-106.12
106年較 105年增 減百分點	--	-0.72	0.51	0.16	-0.13	0.03	0.15	0.00	0.01	

資料來源：高雄市稅捐稽徵處。

備註：1. 其他包含特別稅、教育捐、工程受益費及罰鍰收入。

2. 所列 99 年度 (含) 以前之數據，為前高雄縣政府地方稅務局及前高雄市稅捐稽徵處資料彙總合計。



## (三) 市產管理與處分

### 1. 產籍管理

- (1) 本府各機關學校所經管之市有財產每半年編製報表送本府財政局核備。
- (2) 為提高各機關學校對公有財產管理之注重及效率，106年度實地業務檢查抽查35個單位，並邀集鄰近機關學校(計97所)就近參與觀摩，另將檢查結果知會各機關學校，作為財產管理之重要參考，以健全財產管理效能。另依「高雄市政府公有財產管理檢查與獎懲要點」規定，對成績優良財管人員予以敘獎。
- (3) 本市571個機關學校已全面使用「高雄州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執行財產管理作業，並輔以系統操作及財產法令等教育訓練，106年度總計受訓人數約920人，以增進財產管理效率，健全市有財產管理。

### 2. 公用財產之處理

- (1) 為促進資源再利用，增裕市庫收入，藉由戀舊拍賣網進行交換及公開拍賣，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共計拍賣5,223項物件，總金額約898萬5千元。
- (2) 廣續推動本市空間再利用資訊整合平台之運用，並督促各機關確實執行「高雄州市有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清理利用計畫」，避免閒置浪費，強化平台功能，以達資訊公開透明化，縮短媒合交易成本，加速市政建設，帶動經濟多元發展。

### 3. 非公用財產管理

鑒於大環境的迅速變遷及高雄縣市合併，政

府的角色及職能已從管理轉為服務，在政府預算赤字擴大及降低行政成本壓力下，須以企業經營精神推動政府之服務，有效運用人力，結合民間資源參與公共建設及服務，是政府改造的主軸，也是政府近年來推動行政革新的重要措施，目前非公用財產管理朝下列3項措施辦理：併，政府的角色及職能已從管理轉為服務，在政府預算赤字擴大及降低行政成本壓力下，須以企業經營精神推動政府之服務，有效運用人力，結合民間資源參與公共建設及服務，是政府改造的主軸，也是政府近年來推動行政革新的重要措施，目前非公用財產管理朝下列3項措施辦理：

#### (1) 積極推動市有財產管理委外服務

本府財政局經管市有非公用財產，對無權占用者，於80年率先各級政府開徵土地使用補償金，惟受限於人力不足，且未編列訴訟人員，民眾積欠土地租金、使用補償金之催收又屬私法關係，必須循司法途徑解決，導致本局以往催繳效果不佳，為維護市有財產之權益，乃委託專業廠商辦理。

■ 本府自91年起辦理委外催收積欠租金、使用補償金作業，第1期(91至93年)收回金額約為4,200萬元，第2期(94至95年)收回4,181萬元，第3期(96至98年)收回3,890萬元，第4期(99至100年)收回2,200萬元，第5期(101年)收回1,320萬元，第6期(102年)收回1,496萬元，第7

期(103年)收回920萬元，第8期(104年)收回1,232萬元，第9期(105年)收回1,057萬元，第10期(106年)收回980萬元。

- 委外催收專案對市有財產之管理具有指標性意義，除可增加市庫收入外，並維護市有財產權益及社會公平正義，希望透過市府對積欠戶催收之政策宣示，降低占用戶僥倖心態，導入正軌依法辦理承租，使市有非公用財產之管理更臻健全。

(2) 原高雄縣及鄉、鎮、市有非公用土地委外清查測量案

為加強非公用土地之管理，100年度委外清查測量市有非公用土地，計清查1,557筆市有地，面積約81公頃；101年度清查675筆市有地，面積約23公頃；102

年度清查414筆市有地，面積約12公頃；103年度清查查2,701筆市有地，面積約120公頃。102年底已完成岡山區及路竹區開徵作業，計納入管理者共894戶；103年底已完成大寮、大社、大樹、美濃及六龜區開徵說明，計納入管理者共1,154戶，104年底已完成鳥松、林園、仁武、茄萣、田寮及旗山區開徵作業，計納入管理者共1,799戶，105年底已完成永安、燕巢、彌陀、湖內、阿蓮、橋頭及梓官區開徵作業，計納入管理者共740戶；本(107)年度原高雄縣轄區可完成開徵說明後開徵使用補償金，另針對占用市有土地並符合承租條件者，積極輔導其辦理承租，以期導入合法租約管理；另已辦理承租者，亦輔導申購市有地，以降低管理成本。

#### 4. 辦理市有非公用土地出售

表 3-3 高雄市市有非公用土地出售情形

年度(民國)	筆數	面積(M2)	金額(元)
95	180	11,330	621,710,819
96	116	7,384	391,451,496
97	72	3,177	53,086,137
98	53	2,597	120,120,807
99	105	39,452	1,925,195,016
100	68	25,513	1,144,872,882
101	153	7,927	596,175,594
102	171	137,408	3,827,799,951
103	146	38,857	4,070,613,848
104	169	18,658	2,967,437,356
105	387	31,405	1,643,636,434
106	1212	46,585	3,138,209,021

備註：99年後為合併原高雄縣地區出售成果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 5. 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開發

### (1) 市有非公用不動產標售作業

財政局經營之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面積 1,650 平方公尺內得以出售之部分，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106 年計辦理 5 次公開標售，列標金額 78.7 億，收入 15.66 億元。

### (2) 市有不動產標租、委託經營作業

市有不動產短期無使用計畫，以委託經營及出租方式辦理開發利用，可節省管理成本又可增加市庫收入，並藉由民間資金投入，帶動相關經濟發展，本府各機關辦理較具規模標租、委託經營案件計 168 案，民間投資金額約 16 億元，租約期間租金收入合計約 23.9 億元，另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約 1.47 億元。

### (3) 市有不動產設定地上權作業

市有不動產面積超過 1,650 平方公尺，具商業開發價值大面積土地，以設定地上權方式開發利用，政府可保有土地所有權，且藉由引進民間資金，帶動相關經濟發展，除有權利金及租金收入外，更因商業發展而提供民眾就業機會，及房屋稅營業稅等相關稅捐收入。

■ 已標脫設定地上權案件計 2 案，土地面積 7.3 公頃，預計民間投資金額 79.6 億元，地上權存續期間之權利金及租金收入預估為 15.75 億元。

■ 辦理中設定地上權案件計 6 案，土地面積 8.5 公頃，預計民間投資金額 300 億元，地上權存續期間之權利金及租金收入預估為 140 億元。

(4) 本府財政局擔任促參案件窗口，協助各機關推動促參案件，除節省政府支出外，藉由引進民間資金，創造財政收入，並爭取促參獎勵金。另本府 105 年辦理促參業務績效卓著，簽約金額新台幣 119.8 億元，106 年再次獲財政部頒發「105 年度招商卓越獎」，係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唯一連續 2 年蟬聯此殊榮。

#### ■ 已簽約促參案件

截至目前已簽約之促參案件計 20 案，民間投資金額 335.6 億元，合約期間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101.3 億元，獲財政部頒發促參獎勵金約 1.72 億元。

#### ■ 辦理中促參案件

截至目前辦理中促參案件計 13 案，預估民間投資金額約 120 億元，預估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總計約 40 億元。

#### ■ 協助各機關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截至目前獲財政部核准鳳山運動園區先期規劃暨招商作業案等計 13 案，同意補助金額 2,411 萬元，後續本府財政局仍將持續協助各機關積極辦理促參案件，爭取促參前置作業費補助。

## (四) 金融概況與管理

### 1. 基層金融管理

為促進基層金融健全經營，強化內部管理，有效杜絕弊端，積極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配合國家金融政策，落實執行遵守法令主管制度，持續協助信用部健全經營，維持農業金融穩定發展。

(1) 農會信用部管理

本市計有 26 家農會信用部，各農會信用部辦理會員及非會員存款業務，擴大儲蓄，加強吸收農村游資，協助會員增加生產資金融通，發展農村經濟。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存款總額 1,546 億 5,759 萬餘元，放款總額 805 億 3,001 萬餘元，盈餘 2 億 3,024 萬餘元。

(2) 漁會信用部管理

本市沿海地區有 7 家漁會信用部，開辦金融業務，吸收漁村游資，以融通漁民所需之資金。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存款總額為 78 億 6,627 萬餘元，放款總額為 39 億 5,662 萬餘元，盈餘為 1,670 萬元。

106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第 11 屆農金獎，本屆共 308 家農漁會報名參選，本府輔導之農漁會信用部計有 5 家農漁會分別獲得特優獎及優等獎等獎項之肯定。

(3) 信用合作社管理

本市信用合作社現有三信總社及其 20 家分社，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存款餘額為 588 億 1,524 萬餘元，放款餘額為 435 億 9,206 萬餘元，稅前盈餘為 1 億 4,225 萬餘元。

## 2. 加強對基層金融機構之查核與強化地方主管機關之監督功能

(1) 為落實執行「金融監督改進方案」，針對

本市信用合作社及農漁會信用部辦理變現性資產查核，採突擊檢查方式，抽選總機構 50%，分支單位 20% 以上營業單位辦理庫存現金、有價證券、託收及交換票據

等變現性資產查核。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派員查核本市信用合作社及農漁會本、分部共 38 家變現性資產，尚未發現重大違失情形。

- (2) 配合中央主管機關政策對逾放比率過高或資本適足率未達規定標準 8% 之基層金融機構進行專案輔導，督導其沖銷呆帳，降低逾放比率，強化基層金融機構財務結構。且輔導該等農漁會提報增加淨值、減少風險性資產總額之限期改善計畫，以符規定。

## 3. 高雄銀行公股股權管理

本府截至 106 年 12 月對該行之持股比率為 43.13%，為加強公股股權之管理，訂有「高雄市政府投資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股股權管理作業要點」管理之，凡對該行處理重大事項，由公股代表就相關議題加註意見，陳報本府核定，以掌握該行經營動態。

## 4. 督導動產質借所業務

動產質借所設立之宗旨，乃在提供市民緊急低利融資服務，除以低廉之利息提供市民短期資金應急外，更充分運用有限人力，以親切的服務態度，明亮的營業環境，打破傳統當舖形象，創造優良的經營績效，減輕質借戶利息負擔，嘉惠經濟弱勢市民。

## (五) 菸酒管理

1. 106 年度菸酒稅預算數為 9 億 7,789 萬 4,000 元，全年度共獲分配 9 億 5,238 萬 3,635 元，預算達成率 97.39%。
2. 配合財政部 106 年私劣菸酒專案查緝績效

- (1) 配合財政部春節前私劣菸酒專案查緝，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2 名。
  - (2) 配合財政部年第 1 次不定期私劣菸酒專案查緝，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獲得全國第 2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
  - (3) 配合財政部端午節前私劣菸酒專案查緝，經評定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
  - (4) 配合財政部中秋節前私劣菸酒專案查緝，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獲得全國第 3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
  - (5) 配合財政部第 2 次不定期私劣菸酒專案查緝，經評定查獲私劣菸品績效獲得全國第 3 名；查獲私劣酒品績效為全國第 1 名。
3. 106 年度計查獲涉嫌違反菸酒管理法案件共 377 件，查扣違規菸品 1,271 萬 3,295 包，市值約 6 億 4,603 萬 9,435 元、違規酒品 35 萬 3,747.981 公升，市值約 1,978 萬 5,671 元。
4. 106 年度辦理 8 次銷毀已判決（裁處）之沒收、沒入（含以前年度查獲）物品，總計銷毀菸品 283 萬 1,003 包及酒品 8 萬 1,720.19 公升。
  5. 106 年辦理菸酒法令宣導區分為動態及靜態如下：
    - (1) 動態方面：民眾法令宣導（20 場次）、業者法令宣導（182 場次）合計宣導場次為 202 場次，人數約 86,000 人。
    - (2) 靜態方面：製作菸酒法令宣導文宣及短片，透過廣播電台、有線電視跑馬燈、平面媒體報章雜誌、環保清潔車、大眾運輸工具（捷運）LED 電子看板、公車站牌、民眾洽公機關處刊登菸酒法令廣告以擴大宣導效果。

## 二、工商輔導

### （一）工業結構

本市為國內最大的工商港灣大都市，境內擁有豐沛的人力資源以及中鋼、台船、中石化等大型工廠，106 年境內合法登記之工廠共有 7,510 家，包括鋼鐵、化學、機械、金屬、食品、運輸、電子、電信等各類型工廠，其工業結構仍偏重資本與技術密集之重化工業。

### （二）工商服務及輔導狀況

#### 1. 工商登記

單位：家

年度	工廠登記	商業登記	公司登記
104	7,045	111,181	81,762
105	7,258	116,478	83,777
106	7,510	118,445	86,342

## 2. 工業服務及輔導狀況

### (1) 加強未登記工廠輔導與管理工作

■ 為導正社會經濟秩序及促進工業正常發展，進行未登記工廠之矯正與輔導工作，辦理稽查 1,010 次、裁罰 193 件，累計已繳罰款金額 437 萬 5000 元。

■ 為協助未登記工廠合法經營，輔導業者補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其申請期限於 104 年 6 月 2 日屆滿，共有 1,578 家 (99 年 6 月 2 日起受理家數) 提出申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第 1 階段核准 1,353 家、第 2 階段核准 970 家。

### (2) 協助民間企業報編、申請毗連非都市土地變更及興辦事業計畫

#### ■ 民間報編工業區

截至 106 年 12 月已建廠完成案件有中鋼構燕巢廠、油機工業、天聲工業、英鈿公司、芳生螺絲、慈陽科技工業及誠毅紙器等 7 案；核准報編建廠中之案件有南六企業及震南鐵線等 2 案；核准報編辦理用地變更有宇揚航太及正隆紙器等 2 案；審查中案件有拓鑫實業及裕鐵企業等 2 案，新申請勘選土地案件有德興及大井泵浦等 2 案，預計可開發 196.7 公頃產業用地。

#### ■ 毗連非都市土地變更

截至 106 年 12 月已核定味全、震南鐵線、乘寬工業、農生企業、泓達化工、聯合國金屬、鈦昇科技、泰義工業、估億工廠、瑞展實業、秉鋒、卓鋒、南發木器、鎰璋實業、新展工廠、隆吳企業、

基穎螺絲、國盟、高旺螺絲、秉鋒 (二毗)、新展 (第一次變更計畫)、農生企業 (第一次變更計畫)、瑞展 (第一次變更計畫)、路竹新益、乘寬工業 (第一次變更計畫)、臺灣愛生雅及隆吳企業 (第二次毗連案第一次變更計畫) 等 27 案，另有隆興鋼鐵、永欣益及海華鋼鐵 3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28.68 公頃之產業用地。

#### ■ 興辦事業計畫

截至 106 年 12 月已核准馨穎、德奇、晉禾、元山鋼、常進工業、笙曜企業、維林企業、維格餅家、馬玉山觀光工廠、毅龍工業、韋奕工業、石安水泥、煒鈞、佳楊、臺灣鋼帶、鉍昇及春祐 17 案，另有芳城及弘盛展業等 2 案審議中，預計可提供 6.99 公頃產業用地。

### (3) 產業園區報編

#### ■ 和發產業園區

103 年度和發產業園區已核准設置，預計可開發 136.12 公頃。開發方面，已徵得開發商由中國信託人壽保險 (股) 公司、新亞建設開發 (股) 公司聯合組成取得，並於 104 年 9 月 3 日簽約，於 104 年 12 月 4 日辦理動土典禮，已陸續辦理整地、道路工程，並將持續辦理污水廠、服務中心等工程，預計 3 年內完工啟用。招商方面，截至 106 年底，共有 47 家廠商繳款登記，申請購地面積共 37.38 公頃，已達可售產業用地 (68.48 公頃) 之 54.6% (另，目前有 3 家廠商申租 3.6 公頃土地，占只

租不售土地（17.097 公頃）的 21%；本園區開發完成後，預估產值達 400 億元，增加直接就業機會 1 萬個，亦將衍生消費需求及相關行業進駐，對地方成長及稅收具正面效益。

#### ■ 仁武產業園區

配合國道 7 號建設及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台糖仁武農場為基地，辦理「仁武產業園區」之報編作業，面積 74 公頃。本計畫預計 107 年完成報編，並可釋出 48 公頃產業用地、創造 6,300 個就業機會、增加 400 億元地區產值，帶動產業轉型再造。

### 3. 商業服務及輔導狀況

- (1) 工商登記電腦化作業：加速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積極推動工商登記電腦化作業使全國工商行政登記及管理業務制度化與標準化，促成全國一致性之工商登記管理資料庫，建立網路連線作業方式，以單一窗口服務為目標。
- (2)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視聽歌唱、酒家、酒吧、舞廳、舞場、三溫暖、特種咖啡茶室等）及夜店業、資訊休閒業列冊管理，對象包括：民眾檢舉、警察查獲涉嫌妨害風化場所、都發局移送違反都市計畫業者等案。
- (3) 依「高雄市電子遊戲場業管理自治條例」、「高雄市特定行業管理自治條例」以加強電子遊戲場業、特定行業管理，並依「高雄市營業場所強制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強制符合管制之營業場所投保公共意外責

任險。

### 4. 推動商業現代化

- (1) 配合商店街區特色行銷活動，提升商圈知名度：鼓勵商店街區組織自主提案，結合當地特色店家，舉辦符合當地人文色彩與產業特色之活動。配合過年節慶由三鳳中街、新堀江、後驛、南華夜市、忠孝夜市、六合觀光夜市、新鹽埕、青年家具、興中夜市、光華夜市等商圈辦理行銷活動；端午節假三鳳中街封街舉辦「粽愛您 - 濃情端午真愛飄香」活動；母親節假光華夜市封街辦理「2017 花漾光華饗宴」活動，以行銷當地特色及帶來人潮，增加消費，使商圈活絡。
- (2) 導入行動科技化服務提升競爭力：建構虛實整合科技服務新體驗，以服務及新興科技協助打造友善環境，提升受輔導店家及應用場域整體服務品質、創造新魅力及新高機、重塑或強化店家品牌及強化商業競爭力。106 年「高雄過好年」活動即導入科技化服務，跨平台整合大高雄的食、宿、購、遊、行等資訊，消費者透過手機即時掌握各項資訊，期引導高雄業者體驗科技化服務，逐步朝向智慧商圈的目標邁進。

### 5. 發展會展產業，建立會展城市品牌

- (1) 設立「高雄市政府會展推動辦公室」並建置會展諮詢專線，對外提供專業諮詢服務，積極推廣行銷高雄市會展，以形塑高雄會展形象，爭取大型展會活動到高雄舉

- 辦。
- (2) 訂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期能增加誘因，吸引更多的大型國際會議展覽活動至本市舉辦，提高國際知名度。106 年核定獎勵 35 案，核定金額 510 萬元。
- (3) 為串連國內會展能量共同推動高雄會展，於 104 年成立「高雄會展聯盟」，邀集產、官、學、研等各界會展菁英 (如會展籌辦者、會展場地業者、旅館業、旅行業、公協學會、學術團體、會展周邊團體) 6 大工作小組 (Strategic Interest Group, SIG) 共同參加，同時為整合南臺灣會展觀光資源，提升南臺灣會展能量，極力邀集臺南、屏東以及澎湖等跨地區飯店旅館業者加入，截至 106 年 12 月止會員數累計達 174 個。
- (4) 106 年度於本市舉辦大型展會包括：「2017 年亞太國際教育協會年會暨教育展」、「第五屆全球僑務會議」、「第 19 屆國際固態感測、致動與微系統學術研討會」、「2017 臺灣東協投資策略夥伴論壇」、「2017 亞洲會展論壇 (AMF)」、「亞洲展覽會議協會聯盟 (AFECA) 年會」、「第 23 屆世界臺商總會年會」、「大洋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年會」、「2017 世界杯虹吸大賽」、「獅子會第 56 屆遠東暨東南亞年會」、「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宜居、共享、智慧的城市」、「第 24 屆海洋使徒世界大會」、「臺灣國際塑橡膠暨複材工業展」及「臺灣國際花卉展 & 臺灣國際農業技術展」等 49 場展覽、100

場國際會議，其中 62 場國際會議係第一次至高雄舉辦。

- (5) 國際會議協會 (International Congress and Convention Association, ICCA) 為全球國際會議龍頭組織，現有 1,000 名左右會員，遍及 90 餘國，由國家或城市行銷組織、會議場館與飯店、會議公司、航空運輸及相關服務等業者組成，是全球會議與商務觀光產業最重要的組織；本市參與該年會主辦權競標並從眾多知名會展城市中脫穎而出 (中國澳門、日本橫濱、希臘雅典、荷蘭鹿特丹、俄羅斯聖彼得堡、哥倫比亞卡塔赫那、芬蘭赫辛基及高雄市 8 個城市參與競標)，成功取得國際會議協會 (ICCA) 2020 年年會主辦權，一舉躍身為全球知名會議城市，為臺灣及高雄贏得最佳曝光機會。



ICCA 大會主席 Nina 及執行長 Martin Sirk 向全體會員宣布 2020 年會由臺灣高雄取得主辦權



## (三) 公用事業

### 1. 督導改善公用事業之服務功能

#### (1) 廣續汰換本市舊漏自來水管線

為增進輸配管線供水功能，督促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廣續辦理汰換舊漏管線，106 年度汰換本市自來水舊漏管線長度約 54 公里 (54,301 公尺)，經費 4 億 2,390 萬元。

#### (2) 自來水工程

■ 自來水延管工程：協助轄內無自來水地區居民向台灣自來水公司申設自來水，106 年度以公務預算 (由水利署逕撥水公司執行) 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本市共獲核定 13 件，核定金額共計 7,295 萬 1,000 元。

■ 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經濟部水利署基於改善未接用自來水地區民眾用水品質，進而提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依據「自來水法」及「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辦法」規定辦理補助。本府 106 年度獲水利署核定補助 1,200 萬元 (中央補助 828 萬元，本府配合款 372 萬元)。

■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及原民區系統營運計畫：本府辦理 106 年度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經費 853 萬 (中央補助 588 萬 5,700 元、本府配合款 264 萬 4,300 元)，已由區公所辦理發包執行中；另為瞭解本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現況、強化各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之運作、確保

簡易自來水之水質及穩定，本府 106 年度提報「高雄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獲水利署核定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經費總計 169 萬元 (中央補助 116 萬 6,100 元、本府配合款 52 萬 3,900 元)，業已執行完畢。

#### (3) 辦理石油管理及天然氣事業業務

■ 辦理本市加油 (氣) 站、漁船加油站計 284 家之設立、登記與變更申請審核，並辦理加油 (氣) 站營運設備設置之相關法令宣導事宜。於 106 年完成 124 家加油 (氣) 站營運督導檢查工作。

■ 106 年度查獲涉違反石油管理法案件 7 件，裁處新臺幣 675 萬元整罰鍰。

■ 山地鄉 (區) 家用液化石油氣用戶差價補貼業務計畫

依據「石油基金補助山地鄉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與運輸費用及差價補貼申請作業要點」，經濟部能源局 106 年度補助辦理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家用桶裝瓦斯差價補助業務補助款 610 萬元整，實支 292 萬 6,320 元整。

■ 液化石油氣零售業管理

依據「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106 年辦理 221 場瓦斯行查核及宣導工作，總查核支數 909 支，合格支數為 849 支，不合格支數 60 支，總合格率為 93%，並將查核不合格之業者優先納入聯合稽查對象。

■ 天然氣事業管理

為確保天然氣用戶之安全，本市轄內欣高、南鎮及欣雄等 3 家公用天然氣事業，每年均依天然氣事業法規定進

行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檢查（一般家庭用戶每 2 年 1 次，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每年 1 次），公用天然氣用戶數及每年用戶定檢次數如下表所列：

表 3-4 106 年度民生用戶及工業用戶定期檢查

單位：(戶)

公司名稱 類型	欣高石油氣公司	南鎮天然氣公司	欣雄天然氣公司	合計
民生及商業用戶	194,546	10,444	75,940	280,930
工業用戶	8	47	502	557
總戶數	19,4554	10,491	76,442	281,487

(4) 辦理陸上土石採取業務

■ 本市暫不開放受理陸上土石採取

為加強取締本市陸上違法盜濫採土石，及對於盜採土石所遺留之坑洞有效善後處理，業成立「高雄市政府陸上盜濫採土石取締暨遺留坑洞善後處理專案小組」，以增進執行功效。

■ 陸上盜濫採土石遺留坑洞善後處理

本府 106 年度提報經濟部 4 處已完成回填坑洞申請解除列管，業經經濟部邀集內政部、環保署、農委會等相關單位召開審議會，同意解除列管，目前本市中央列管坑洞計 15 處。本府廣續配合經濟部政策措施以解除中央管制，回歸本府相關法令規定自行列管。

## 2. 承裝業之登記及管理

表 3-5 106 年度電、氣體燃料導管、水業等業別設立登記與管理

電器承裝業登記與管理	888 家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登記與管理	41 家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	19 家
用電場所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與管理	8,308 場所
自來水管承裝商登記與管理	442 家

## 3. 推動節約能源

經濟部舉辦 105 年「夏月・節電中」22 縣市競賽活動計畫，本府獲評為節能優良縣市，並於 106 年獲補助款 300 萬元，規劃分住宅、服務

業與機關學校三大部門，搭配資訊傳達與推廣服務。以住宅部門而言，結合如餐飲百貨賣場等商家辦理節電推廣活動，另搭配公設區域推廣 LED 說明會；以服務業部門觀之，則以 20 類指定能

源用戶為主要對象進行稽查與輔導，另增辦服務業或農業節能諮詢與專家診斷服務，與節電交流分享活動，而針對機關學校部分，則搭配診斷服務盤查既有設備現況，並辦理校園節電週暨能源宣導活動。

#### 4. 推動綠能產業

為擺脫以往高雄地區以高污染的重工業為基礎之刻板觀感，增加高雄就業機會，創造綠色經濟，朝向綠能永續城市發展，成為全國太陽光電應用產業之重鎮，積極推動綠能產業，辦理下列事項：

##### (1) 太陽光電推動計畫

經濟部自 103 年 8 月起委由地方政府辦理裝置容量不及 30 瓩免競標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同意備案、設備登記等相關業務之申請案，104 年將審查裝置級距提高至 50 瓩，105 年及 106 年審查裝置級距再提高至 100 瓩，106 年度本市轄內同意備案件數 932 件，總裝置容量 135,062 瓩。另完成台電公司併聯試運轉案件數 538 件，總裝置容量 70,219 瓩。本市轄內自 103 年 8 月至 106 年 12 月止累計同意備案件數 2,460 件，總裝置容量 230,363 瓩。

(2) 推動綠色融資專案，提供於本市設立登記之能源服務業者及市民裝置太陽光電設備融資。截至 106 年 12 月底審查累計通過第三類案件 58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1 億 7,205 萬元，第四類案件 262 件，融資金額新臺幣 1 億 2,211 萬元，合計融資金額新臺幣 2 億 9,416 萬元。

(3)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管理

##### ■ 旗后觀光市場及武廟市場售電收入

於本市旗后觀光市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裝置容量 77.28 瓩，106 年售電收入總計 36 萬 2,430 元；武廟市場屋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 9.75 瓩，106 年售電收入總計 8 萬 3,211 元。

##### ■ 民間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並申請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回饋金收入

106 年度廠商租用公有建築物繳交免參與競標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行政處分（回饋金）收入計 228 萬 8,504 元，撥付 178 萬 3,000 元作為本府中小企業商業貸款及策略性貸款第四類貸款信用保證基金。另依經濟部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競標作業要點，自 105 年起設置於住宅建物之屋頂型設備納入得免競標對象。

#### 5. 既有工業管線管理

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106 年共舉辦 17 場次「既有工業管線維護管理、自主檢查與災害防救查核」、2 場次工業管線組訓及動員講習、6 場次緊急應變計畫現場查核及演練、1 場次工業管線管理國際論壇、2 場次工業管線模擬演練測試活動。本市 14 家既有工業管線業者依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第 5 條規定，均於每年 10 月 31 日期限前提送年度管線維運計畫，本府業已完成審查並予備查。目前廠商提送審查中之既有工業管線為 72 條，總長度 941 公里。較氣爆前減少 17 條管線，共減少 357 公里。

## 三、交通狀況

### (一) 業務執行狀況

#### 1.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紅橘線路網計畫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基本路網包含紅橘二線，長約 42.7 公里，包含 38 座車站，大寮主機廠及南、北機廠各一處。本計畫案採獎勵民間參與交通建設方式辦理，由高雄市政府與高雄捷運公司簽訂興建營運及開發合約，特許期限 36 年。全線已於 97 年 9 月 22 日通車營運，惟為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 - 高雄計畫工程，持續進行紅線 R11 永久車站工程。該車站與台鐵高雄火車站共構興建，結構體委託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代辦，而建築裝修、水環及機電系統等，則依據市府與高雄捷運公司簽訂之興建營運合約辦理。第一階段永久軌道已切換完成，高雄捷運公司廣續辦理第二階段施工作業。R11 永久站初期營運範圍預計在 107 年 9 月完工啟用。未來民眾可於站內轉乘台鐵，發揮都會區交通轉運中心功能。

高雄捷運公司參與投資本設計畫之興建、營運，並得為開發，以挹注營運期之收入，市府享有土地租金之收入。截至 106 年底已開發營運之基地計有：北機廠和春護理之家、R13 凹仔底站 169 地號婦幼醫院、左營區新庄段 13 小段 1431&1535 地號分別為坐月子中心及婦幼醫院、南機廠大魯閣草衙街道大型親子樂園、O14-1 連鎖超級市場、大寮機廠 C-1 區漢餅文化館及娛樂餐

飲業；另有開發中尚未營運基地：北機廠高醫附設醫院以及日本料理店。

#### 2.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

本計畫採政府自辦興建方式辦理，配合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施作介面，分兩階段辦理。第一階段 (C1-C14) 長 8.7 公里、計 14 座車站，自前鎮輕軌機廠抵達捷運 O1 西子灣站，行經高雄港區，為亞洲新灣區主要動脈；委託高雄捷運公司辦理營運、維修，採分段營運策略，106 年 9 月 26 日全線通車啟用；迄 106 年底，累計運量約 358 萬人次。

第二階段 (C14-C37) 長 13.4 公里、計 23 座車站，路線自西臨港線鐵路廊帶往北延伸沿美術館路、大順一 ~ 三路，銜接凱旋二路旁之台鐵臨港線路廊，接回輕軌機廠。統包工程由中國鋼鐵公司承攬，106 年 3 月 24 日開工，細部設計已完成，並進行 C14-C17 先行路段土建與軌道施築，以及機電系統採購、製造、施工等工作。

圖 3-1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案修正路線示意圖



### 3.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岡山路竹延伸線

岡山路竹延伸線串連岡山、路竹產業重鎮，除了擔任北高雄主要大眾運輸路廊外，更可做為東西向各區域轉乘據點，提昇大眾運輸面向服務空間。

第一階段路線起自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穿越介壽路橋、跨越阿公店溪後，循

臺1線往北至臺鐵岡山車站，長度1.46公里，設置1座高架車站；基本設計審議資料於106年4月11日提送交通部，業經行政院工程會審議完成；106年11月27日辦理統包工程公開招標，開標結果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刻正檢討標案內容及招標策略。第二階段可行性研究案於106年1月3日奉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報告於106年12月27日報請交通部審議當中。

圖 3-2 高雄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議路線圖



## (二) 重大交通工程

### 1. 鐵路地下化園道工程

高雄計畫區由明誠四路至大順三路，全長約 6.9 公里，包含 5 處通勤車站（美術館站、鼓山站、三塊厝站、民族站、科工館站）園道、水廊及 71 期重劃區園道、公園、廣場。總工程費約 23.58 億元，分為站區園道範圍 1 標、立體設施拆除 1 標、九如橋拆除及新建 1 標、園道工程 2 標（以愛河為界）。

設計標的分為「站區園道」、「立體設施拆除（或填平）」、「園道」等，「站區園道」已於 107 年 1 月 3 日開標，「立體設施拆除（或填平）」預定 107 年 4 月底完成招標、「站區園道」於 107 年 2 月 22 日開工，預定 107 年 5 月底完工。

鳳山計畫區由大順三路至大智陸橋南側，全長約 4.2 公里，包含 1 處通勤車站（正義站）園道及節點廣場。總工程費約 7.45 億元，分為站區園道 1 標、立體設施拆除 1 標、園道工程 1 標。

設計標的分為「站區園道」、「立體設施拆除（或填平）」、「園道」等，「站區園道」已於 107 年 1 月 10 日開標，「立體設施拆除（或填平）」預定 107 年 4 月底完成招標、「站區園道」於 107 年 2 月 5 日開工，預定 107 年 5 月底完工。

### 2. 岡山區交流道匝道附近之縣道

#### 186 線拓寬工程

為岡山區交通最混亂而且擁塞之路段，依都市計畫寬度 30~57 公尺辦理拓寬，長 454 公尺，總經費約 5,000 萬元，於 105 年 3 月 1 日開工，已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完工。

### 3. 阿公店溪中庄堤防涵管橋改建工程

原橋長 10 公尺，寬 4.5 公尺，已全部拆除重建，長約 45 公尺，寬 8 公尺。工程總經費約 7,477 萬元，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開工，已於 106 年 1 月 6 日完工。

### 4. 橋頭區高 36-2 線甲樹路道路拓寬工程 (1K+100~2K+900)

原有路寬約 7~8 公尺，長 1,800 公尺，計畫路寬 15 公尺。總經費 2 億 8,100 萬元。105 年 6 月 13 日開工，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完工。

### 5. 仁武區八德二路拓寬工程 (穿越中山高車行橋涵)

長約 96 公尺，依都市計畫寬度拓寬為 25 公尺，總經費 1 億 9,572 萬元。穿越高速公路涵洞工程委託高公局南工處辦理設計及施工，工務局新工處辦理用地取得，已於 104 年 11 月開工，已於 106 年 11 月 29 日完工。

### 6. 路竹區高 11 線拓寬工程

工程自北端太平路（高 10 線）起，南端至復興路（高 7 線）止，原有路寬約 4 公尺，長約 4,200 公尺，計畫路寬 12 公尺，總經費 4 億 9,053 萬 3,000 元，第一標 105 年 6 月 15 日開工；第二標 105 年 7 月 29 日開工，全線預定 107 年 5 月底完工。

### 7. 彌陀區文安橋、海尾橋改建工程

文安橋屬都市計畫區外，橋寬 10 公尺、長 70 公尺，總經費 5,155 萬元，105 年 6 月 27 日開工，於 106 年 11 月 6 日完工。海尾橋改建工程屬都市計畫區外，橋寬 10 公尺、長 46 公尺，

總經費 3,580 萬元，105 年 8 月 1 日開工，於 106 年 11 月 6 日完工。

### 8. 三民區十全一路至覺民路打通工程

北偏道路寬度為 25 公尺，長約 300 公尺，總經費 9,500 萬元，採分標施工，第一標施作寶珠溝加蓋 45 公尺、新設臨時停車場、CCP 止水樁及增設 H 型鋼打打設工項，已於 106 年 6 月 20 日完工；第二標為十全路道路北偏衍生寶珠溝延長加蓋 60 公尺結構工程，於 106 年 8 月 4 日完工；第三標為北偏十全路 25 公尺道路開闢工程，已於 106 年 10 月 6 日完工。

## (三) 交通規劃

### 1. 運輸規劃

#### (1) 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

盛典活動於 106 年 10 月份舉行，「生態交通世界大會」計有 43 個國家、53 個城市、23 位市長及 1,200 位與會者，聚焦在「宜居、共享、智慧」等三大發展策略，交流永續城市治理經驗；超過 5 萬人次參觀「環境教育及低碳運輸展覽」，體驗超過 50 個合作夥伴提供 20 種低碳運具；社區內舉辦的「在地文史表演」吸引 30 萬人共襄盛舉；「哈瑪星生態交通示範社區」的五大配套生態交通服務，為示範社區每日平均減少車輛 CO2 排放量約 7.5 公噸，成果豐碩。



生態交通世界大會 - 總統蒞臨開幕



環境教育及低碳運輸展覽



在地文史表演



生態交通示範社區改造



(2) 鐵路地下化相關運輸規劃

起自台鐵新左營車站以南經葆禎路迄至鳳山，全長 18.16 公里，除原有之左營站、高雄車站、鳳山車站外，設置內惟、美術館、鼓山、三塊厝、民族、科工館（大順）、正義 / 澄清等 7 座通勤車站，相關工程刻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持續辦理中，總經費約 998.69 億元。

(3) 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

考量輕軌工程沿線路型、號誌等交通管制與周邊重大公共建設諸多界面需妥適整合，並順利提送道安會報審議，本府成立環狀輕軌交通整合小組討論平台，研商討論沿線施工交維、管制措施、號誌規劃等議題。

(4) 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

路線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臨海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鳥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等 9 處匝道或交流道，總經費約 615.5 億元，將持續與國工局共同推動計畫進行。

(5) 增設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及仁武八德二路交流道可行性研究

■ 增設國道 1 號岡山第二交流道

岡山地區周邊包括有本洲產業園區、永安工業區、南區環保科技園區及高雄科學工業園區等重要產業聚落，因現況岡山交流道及平面聯絡道尖峰時段已顯有壅塞情形。本府交通局已辦理可行性研究，目前建議 [ 以岡山區嘉新東路設置鑽石型交流道 ] 推動，總經費約 8.37

億元，目前刻向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申請審議。

■ 增設國道 1 號仁武八德二路交流道

因應本市左營、仁武地區之未來發展與交通需求，及分流改善鼎金系統交流道交通壅塞問題，爰評估於國道 1 號楠梓-鼎金系統交流道間新設一處交流道。本府交通局已辦理可行性研究，建議 [ 以八德二路設置鑽石型交流道 ] 優先推動，總經費約 10 億元，將向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申請審議。

(6) 持續改善高雄市易肇事路段 ( □ ) 事故

■ 為改善本市道路交通安全，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前 A1 類死亡事故防制措施，於事故發生後相關單位會勘改善，並將改善情形提報本市道安會報。

■ 另於每月道安會報分析 A2 類事故肇因、車種、年齡等，從工程、執法、教育、宣導、監理等五大面向提出改善策略。

■ 106 年度委託中華民國運輸學會辦理「106 年易肇事路口 ( 段 ) 改善方案規劃案」，完成包括三民區、左營區民族一路、前鎮區、小港區中山四路及鳳山區光復路一二段 / 青年路等 2 路段、7 處易肇事路口改善策略，並納入「本府肇事防制小組」列管於 107 年辦理改善，108 年追蹤改善績效。

■ 本市 106 年 A1 類交通事故 137 人死亡，較 105 年 164 人減少 27 人 (-16.5%)，防制成效顯著。

(7) 推動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及觀光計程車隊

■ 106 年本市已有 138 輛無障礙計程車上路服務，106 年持博愛卡交易點數成長達 66%，無障礙計程車行動不便者搭乘比率高達 88%，為六都第一。另協調伊甸基金會與 5 家無障礙計程車隊建置轉介平台，後續將配合「長照十年計畫 2.0」加強偏鄉及郊區服務，提供行動不便者全方位運輸服務。

■ 首創駕駛人英文培訓及證照制度，至 106 年已核發 1,383 駕駛人觀光計程車證照，讓駕駛人可專業接待來高雄市觀光的旅客，提供旅客深度優質的旅遊服務。106 年有 36 艘大型郵輪航班抵港，交通局率先全國引入觀光計程車入港接駁，並首創由觀光計程車隊自主輪值現場服務，大型郵輪散客超過 2,000 人，出車約 2,720 趟次，可大幅提高計程車產業收入。

#### (8) 推動公車式小黃服務計畫及共乘計畫

■ 本市首創公車式小黃服務，以計程車替代公車提供彈性運輸服務，達成多樣質量效益（運量倍數成長，經費減少 25%），獲為全國標竿計畫，各縣市爭相仿效；106 年推出平假日夜間貼心接駁服務，深受民眾青睞，讓公車式小黃晉身夜間安心公車，使搭乘小黃不僅是運輸方式，更是一種生活享受。

■ 截至 106 年計 14 條路線上路，除滿足乘客需求，為有效控管補助經費，未來將持續檢討執行績效，同時結合多元化計程車，預期透過預約機制及差異化服務，提供更優質的運輸服務。

■ 105 年導入共乘計程車服務校園，搭乘人次單月成長最高達 80%，大專院校學齡層騎乘汽機車發生 A1、A2 事故次數較去年同期由 13,846 件降為 8,191 件，降幅高達 41%。106 年整併資源再推出區域型共乘計畫，燕巢區率先實施，打造零事故之校園舒適交通環境；統計 106 年共乘出車逾 1.5 萬輛次、服務逾 5.6 萬人次，平均每月可乘載逾 4 千人次。

#### (9) 全國率先多元化計程車上路營運

本市多元化計程車於 105 年核准 4 家業者經營，並率先全國於 12 月 29 日上路營運；106 年亦率先開放第 2 波業者申請，截至 106 年計有 12 家業者經營，100 輛車上路營運，未來營運規模將可達 500 輛。營運模式採 App 預約式叫車並提供不同等級車輛滿足多樣化乘客需求，提供智慧化、客製化、精緻化、安全化等多元特質運輸服務。

## 2. 道路與橋梁

106 年度新建道路橋梁工程計有工程等 23 件完成發包；施工案件計 58 件，其中完工計 35 件，另 23 件尚未完工，目前仍積極施作中。

## 3. 停車場規劃與管理

### (1) 公有路外停車場闢建

為解決民眾停車問題，落實「路外停車為主、路邊停車為輔」的停車秩序與觀念，106 年度完成新建 10 處路外公共停車場，共計新增小型車 398 格、機車 58 格及自行車 129 座停車格位。另重新整修 4 處公

共停車場【金山公有停車場、華夏公有停車場、獅甲公有停車場及如意公園停車場-鋪面部分整修】，提供良好的停車環境與空間，有效紓解地區停車需求。



統嶺社區南側公有停車場



華泰公有停車場

### (2) 輔導民間設置公共停車場

為改善停車秩序，受理及輔導民間業者申請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106年共審查通過136件民營停車場新設申請，新增大型車162格、小型車7,090格、機車1,278格停車格位。



鼓山區九儒鼓南停車場



苓雅區高雄師範大學

### (3) 自行車架設置

- 106年度於本市各機關學校、公園、大眾運輸車站、風景區、自行車道等適當地點，增設178座自行車停車架。另為瞭解自行車架使用狀況，除定期派員巡查檢視使用狀況外，亦將使用率低的車架移置到需求高的地區，完成移設206座自行車架，適時進行維護及管理。截至目前本市累計有效使用車架數計24,174座（扣除毀壞報廢車架）。
- 對於車架上的疑似報廢車輛，與環保局配合進行清除工作共清除1,019輛，並要求捷運公司對於捷運站周邊所設置之車架進行清查，有效排除佔用之現象暨提升車架轉換使用率。



楠梓區七號帶狀公園人行道設置自行車架



岡山區岡山平面停車場設置自行車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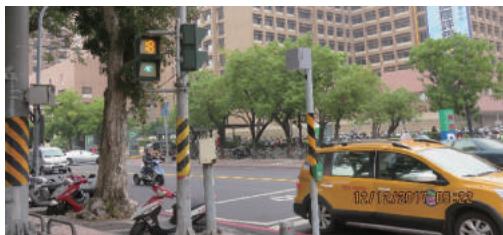
- (4) 截至 106 年路邊計有 48,933 格汽車格位、61,874 格機車格位，路外計有 20,591 格汽車格位及 6,540 格機車格位，以應民眾停車需要。
- (5) 民眾持單可至超商繳費，另因停車繳費單遺失、毀損或超商無法判讀條碼時，仍可在超商查詢及繳納停車費，106 年代收金額計 4 億 7,588 萬 909 元。
- (6) 公共停車場經營管理，自負盈虧，收支均納入基金，本期計盈餘 420,711,164 元。

#### 4. 道路交通設施改善與管理

- (1) 道路交通號誌、標誌、標線之維護管理

##### ■ 號誌

106 年度共新設行車號誌 15 處、行車倒數秒數號誌 11 處、行人專用號誌 14 處及有聲號誌 3 處，並完成 12 處路口號誌管線下地工程，至 106 年計有行車號誌化路口 5,122 處。



盲人有聲號誌



中山 / 五福路口管線下地

##### ■ 標誌、標線

於全市重要路段增設（汰換）管制、警告標誌 1,851 面，增設反射鏡 1,520 面、熱拌反光標線 115,576 平方公尺、普通標線 806,803 平方公尺。



劃設停止線及機車停等區



劃設行人穿越道線

## (2) 創新交通工程設施

### ■ 標線型人行道

利用鮮明的綠色鋪面搭配行人專用標誌設置標線型人行道，清楚引導行人通行動線，用以區隔行人及車流行走空間，106 年計完成 12 處標線型人行道。



標線型人行道

### ■ 太陽能警示設施

設置較傳統閃光號誌容易，所需建置成本也較低，106 年計完成 8 處路口。



太陽能警示設施夜間效果

## (3) 交通管理系統建置計畫

- 為推動高雄成為生態智慧運輸城市，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於哈瑪星地區辦理 1 個月生態交通示範，建置交通資訊分析監控平台，整合智慧停車導引與協同式車路系統，透由接收、處理多元交通資訊及準確分析、預測功能，打造兼具安全、智慧及便捷之交通環境。



哈瑪星生態交通智慧社區

- 透過 e-Tag 系統的應用及 CCTV 監控，訂定壅塞預警門檻值與執行應對策略，借由智慧化交通管理方式，紓解哈瑪星地區道路壅塞狀況，並榮獲中華智慧運輸協會 2017 年度智慧運輸應用獎的肯定。
- 為解決與鄰近縣市間城際車流壅塞及發展輕軌運輸所衍生的交通問題，106 年規劃辦理多元偵測技術整合應用計畫、車路協同系統設計與實作計畫及自動駕駛電動巴士系統試運行計畫，透過交通大數據蒐集、分析、預測，提供更安全的交通服務；並以自駕小巴滿足轉乘接駁，106 年累計 8,000 人次體驗，行駛里程達 880 公里，為全國搭乘人數最多、行駛里程最長的自駕車試運行計畫。



自動駕駛電動巴士試運行

■ 針對潛在衝突較高之快、慢車道時相共用管制且為快車道右轉之路口，訂定優先檢討改善計畫，106年已完成 13 處快慢車道分隔路段 (口) 改善；實施後

事故件數新生 / 漁港口降低 20%、博愛 / 熱河路口降低 37%、中華路段降低 10%，有效減少路口車輛衝突，提升行車安全。



民權路段慢車道右轉管制



新生 / 鎮港口快慢車道分流管制

106 興建道路橋梁工程總面積 90,414 平方公尺，總長度 5,503.8 公尺（如表 3-6）。

表 3-6 高雄市交通設施道路工程建設統計

年 度	新 建 道 路 橋 梁	
	總面積 (m <sup>2</sup> )	總長度 (m)
民國 97 年度	34,190	1,695
民國 98 年度	43,141	2,916
民國 99 年度 (縣市合併)	223,986	13,470
民國 100 年度	70,848	7,162
民國 101 年度	159,935	9,167
民國 102 年度	204,643	20,463
民國 103 年度	151,902	11,290
民國 104 年度	214,972	13,783
民國 105 年度	35,191	3,545
民國 106 年度	90,414	5,503.8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 5. 汽機車管理

表 3-7 高雄市汽、機車歷年平均成長率與持有狀況

年度	人口數	汽車			機車		
		車輛數	年成長率(%)	車輛持有率 (人/輛)	車輛數	年成長率(%)	車輛持有率 (人/輛)
96	1,520,555	428,949	-0.76%	0.28	1,172,685	1.07%	0.77
97	1,525,642	425,214	-0.87%	0.28	1,202,501	2.54%	0.79
98	1,527,914	424,052	-0.27%	0.28	1,207,026	0.38%	0.79
99	2,773,483	798,060	*	3.48	2,259,019	*	1.23
100	2,774,470	815,669	2.21%	3.40	2,304,532	2.01%	1.20
101	2,778,659	849,693	4.17%	3.27	2,282,969	-0.94%	1.21
102	2,779,877	864,707	1.77%	3.21	2,091,326	-8.39%	1.33
103	2,778,992	862,120	-0.30%	3.22	2,010,222	3.88%	1.38
104	2,778,918	898,829	4.26%	3.09	1,996,809	-0.67%	1.39
105	2,779,371	908,475	1.07%	3.06	1,990,803	-0.30%	1.40
106	2,776,912	899,024	-1.04%	3.09	1,999,902	0.46%	1.39

\* 因應 99 年 12 月 25 日高雄縣市合併，自 99 年度起數據資料納入原高雄縣資料。  
資料來源：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

表 3-8 高雄市汽、機車歷年管理情形

年度	汽車車籍 (輛)	機車車籍 (輛)	汽車駕駛人 (人)	機車駕駛人 (人)
93	408,564	1,089,604	754,220	851,411
94	426,117	1,128,640	772,718	869,162
95	432,249	1,160,260	767,968	867,472
96	428,949	1,172,685	782,761	884,785
97	425,214	1,202,501	796,452	902,948
98	424,052	1,207,026	811,535	921,193
99	803,840	2,259,019	1,450,871	1,671,798
100	815,669	2,304,532	1,529,353	1,743,008
101	849,693	2,282,969	1,558,144	1,773,560
102	864,707	2,091,326	1,464,341	1,663,793
103	862,120	2,010,222	1,578,719	1,806,848
104	898,829	1,996,809	1,605,022	1,832,143
105	908,475	1,990,803	1,635,684	1,854,120
106	899,024	1,999,902	1,661,699	1,874,760

\* 因應 99 年 12 月 25 日高雄縣市合併，自 99 年起數據資料納入原高雄縣資料。  
資料來源：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市區監理所

## 6. 公路監理

### (1) 汽機車駕駛人考驗

#### ■ 汽車部份：

- A. 筆試：報考 60,402 人次，及格 52,890 人次。
- B. 路考：報考 63,524 人次，及格 48,254 人次。

#### ■ 機車部份：

- A. 筆試：報考 55,700 人次，及格 39,184 人次。
- B. 路考：報考 66,502 人次，及格 49,001 人次。

(2) 不定期配合相關機關團體及利用偏鄉巡迴服務輔導新住民考照，並由專人講解機車駕照考照流程與內容，協助新住民順利參加駕照考驗，解決「行」的問題。106 年分別在高雄市阿蓮區、高雄市六龜區、高雄市茂林區及移民署高雄市第二服務站等辦理「新移民機車輔導考照活動」計有 7 場次，被輔導人數總共 34 人。

(3) 服務偏遠地區民眾報考駕照權利，106 年辦理 6 場下鄉考照服務，服務 1,032 人次。

(4) 結合「美利達股份有限公司」、「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中正大學-路老師」產官學攜手合作成立高雄市第一個「安全駕駛教育中心」，全面推廣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中小學及大專院校及社會局、交通局、民政局等所屬機構「駕駛安全巡迴及樂齡學習」系列教育宣導活動，106 年辦理安全駕駛教育課程共 140 場，講習人數 43,343 人。

(5) 為加強民眾及年輕學子夜間騎乘機車的安全觀念，並結合「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民間資源，首創「機車星光野地騎乘安全防衛駕駛訓練營」，針對主要肇事因素對症下藥，規劃學術科訓練課程，實地實況模擬，加深學員印象，統計 106 年度辦理場次共計 3 場，參與人數計有 144 人。

(6) 網路號牌公開標售，比照坊間拍賣網站競標方式，民眾可在家上網選號參加競標，106 年辦理車輛車牌照網路競標作業，總計標售 849 付號牌，標售金額為 574 萬 9,000 元。

## 7. 公共汽車

### (1) 加強督導本市公車之管理

#### ■ 公車永續幸福計畫

因應公車處民營化及提升本市公車服務水準，本市自 103 年起實施「公車運量躍昇計畫」，透過棋盤幹線公車路網優化、公車服務勞務委託及公車任意搭 (Bus E-take) 等策略，提升本市公車系統營運績效及競爭力，改變民眾使用公共運輸習慣。經實施上揭各項策略，公車系統運量逐年成長；依統計資料，106 年運量較 102 年成長 21%；而為提昇民眾搭乘公共運具之意願，本市持續推出各項電子票證票價優惠方案。

#### A. 高雄市冬季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票價免費措施

因應每年冬天空氣品質不良，為鼓勵民眾搭乘公共運具，減少私人交通工具汙染排放，守護市民的健康，





自 10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2 月 28 日止連續三個月，搭乘公車及公路客運上下車刷卡即可享受免費優惠；實施首月公車系統日均運量達 17.66 萬人次，較 105 年同期 16.24 萬人次成長 8.7%。

#### B. 公路客運票價優惠措施

自縣市合併以來，偏遠地區民眾多次反應公路客運與市區公車票價收費不一致性，為使全市公車收費標準更趨公平，提供民眾更優惠票價方案，刷電子票證搭乘本市公路客運（一卡通、有錢卡及悠遊卡）最高自付額 60 元（不包含旗美國道快捷及哈佛快線）。

#### C. 1 日兩段吃到飽方案

持電子票證（含一卡通、悠遊卡、有錢卡，不含高雄市社福卡、外縣市發行之社福卡、市民卡、認同卡、月票卡等已享有優惠卡種）刷卡搭乘市區公車累積滿 2 次後，當日可享免費無限次刷卡搭乘本市段次計費公車（不包含快線、文化、觀光、就醫公車路線與里程計費公車路線，且電子票證儲值金額未達搭乘票價無法享有優惠）。

#### D. 捷運公車單向轉乘優惠措施

民眾刷電子票證搭乘捷運，在 2 小時內刷卡轉乘公車，享有折扣 3 元之優惠。

經持續推動各項刷電子票證票價優惠措施，106 年公車系統日均運量

達 15.53 萬人次，較 102 年 12.81 萬人次成長 21%；106 年公共運輸日均運量達 36.12 萬人次，較 102 年 32 萬人次成長 13%。

### ■ 推動高雄好行公車

#### A. 文化觀光公車

為便利市民及觀光客於本市從事文化觀光旅遊活動，推動「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優惠措施，民眾持票可暢遊哈瑪星、舊城、鳳山、紅毛港文化公車及台灣好行-大樹祈福公車 5 條文化觀光公車，並可免費轉乘市區公車。

#### B. 觀光行銷體驗套票

結合高雄市各處熱門觀光景點，包含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紅毛港文化園區、駁二藝術特區展覽、鳳儀書院、壽山動物園、太陽能愛之船、水陸兩用車套票及文化觀光公車一票通等，民眾只要憑該門票至售票處蓋印「日期戳章」及「免費轉乘圖章」，當日即可憑票無限免費轉乘本市市區公車（不含公路客運、就醫公車、快線公車）。

#### C. 開闢亞洲新灣區雙層觀光巴士

全國首輛開頂雙層觀光巴士同時也是全國第一輛符合歐盟六期環保排放標準車輛，於 105 年 11 月 29 日在本市正式營運，與全國唯一的輕軌相結合，成為台灣交通新亮點，同時帶動亞洲新灣區經濟與觀光發展。沿途可看到高雄圖書總館、世

貿展覽會館、軟體園區及玫瑰教堂、西子灣海景、打狗英國領事館、駁二文化藝廊等著名景點。

#### ■ 公車進入校園

公車直接服務樹人醫專、實踐大學、樹德科大、高應大、高師大、義守大學、正修科大、中山大學及輔英科大等9所大專院校，居全國之冠，優良成效值得其他縣市仿效，各校也積極配合這項計畫，顯示除了可以提昇公共運輸使用率外，也可有效確保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

#### ■ 形塑無障礙運輸環境

A. 為提昇公車服務品質、建立無障礙友善運輸環境，目前已有391輛低地板及無障礙中、大型公車營運於行經醫院及身心障礙特殊教育學校之路線。

B. 經積極購置復康巴士並陸續獲各界捐贈，本市復康巴士車隊已達150輛，提供身心障礙人士更機動便捷的運輸服務。106年復康巴士共提供319,790趟次，服務610,131人次。

#### ■ 降低車齡，提昇行車安全

本市目前公車車輛數為977輛，其中電動低地板公車43輛、低地板公車279輛、一般大型公車389輛、中型巴士190輛、無障礙大型公車59輛、無障礙中型巴士15輛、雙層巴士2輛、平均車齡5.24年。

#### (2) 候車環境改善

■ 本市106年新建61座候車亭及150座站牌，目前共計有候車亭825座，直立式站牌977座及滾筒式站牌1,482座。

■ 已完成五甲一路、中華路、民權路、四維路、青年路、新莊一路、民族路段（中正路至華夏路間、重愛路以北）、德民路（藍昌路至高楠公路）及高楠公路（八德路以北）候車環境改善，107年度廣續推動新莊一路、博愛一路及外環西路等共5處候車環境改善作業。

■ 為解決因人行道側溝或用地受限而無法設置候車亭之情形，45座候車亭創新採懸臂式設計方式建置，以達到改善候車環境的目標。



候車亭



懸臂式候車亭

## 8. 船舶

- (1) 全亞洲第一艘全電力交通渡輪「旗福一號」

高雄旗津在地造船廠打造，採用電力驅動系統取代傳統柴油引擎，並於船身兩側彩繪「高雄熊」圖樣，106年1月交船後正式啟用。

- (2) 「觀光遊輪·海上饗宴」遊港輪

帶領遊客欣賞浪漫的高雄港灣夕陽與夜色之美，106年載客4,227人次。

- (3) 「新旗航線」開航

新光碼頭至旗津輪渡站之航線，提供遊客至旗津之第二航線，航班為假日及國定例假日，106年載客14,466人。



旗福一號為高雄港內注入綠能環保新概念



全國最獨特遊港餐船充滿驚喜與歡樂

- (4) 營運改革

■ 持續強化乘船動線管理作為

A. 設置旗津居民通行專用道，於尖峰時段加派人員加強管理，縮短候船時間。

B. 執行一般假日人車分流措施，連續假日禁止一般遊客燃油機車上船措施。

■ 106年持續將太陽能愛之船委由大鵬灣觀光遊艇(股)有限公司經營管理，並每年收取固定權利金1,500萬元。

■ 106年渡輪汰舊換新規劃建造渡輪一艘，提升渡輪服務品質，保障乘客安全。

## (四) 交通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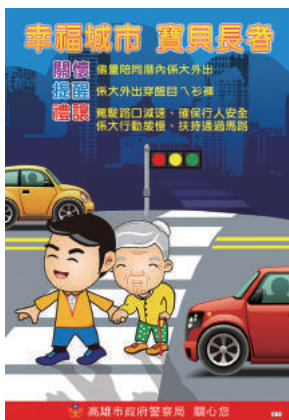
### 1. 防制交通事故

- (1) 106年計發生A1類交通事故136件、死亡137人、受傷58人，較105年發生160件，減少24件；死亡164人，減少27人；受傷66人，減少8人。



交通事故處理

- (2) 執行「護老交通安全專案」，維護高齡者交通安全，執行成效106年高齡者A1類交通事故死亡44人，105年死亡54人，同期比較死亡減少10人、降低18.5%。



護老交通安全專案海報

- (3) 建置 TMC 即時推播系統，將道路交通事故 E 化系統與交通部運研所路況中心界接，將即時交通事故、交通阻塞、交通管制路況訊息，通報至運研所路況中心，將交通事故 E 化系統結合路況中心傳播媒體，藉由即時路況資訊的提供，讓用路人即時避開擁擠路段，選擇替代道路或運具，減緩因道路事件所造成的交通擁擠，甚至避免連續事故的發生，造成更嚴重的交通壅塞。（[http://demos.kmph.gov.tw/\(S\(vjevscvbiaz1lrz0i0nos3we\)\)/TmcQuery\\_Web.aspx](http://demos.kmph.gov.tw/(S(vjevscvbiaz1lrz0i0nos3we))/TmcQuery_Web.aspx)）
- (4) 視覺化道路交通事故斑點圖，將肇事資訊以視覺化斑點圖顯示，清楚了解車禍態樣等資訊，將肇事資料透明化，透過斑點圖清楚了解居住地附近事故案件資訊，運用空間資料分布，了解空間、工程與案件發生之關聯性，提供相關工程、執法、教育及宣導機關參考。（<http://www.kppgis.tw/Default.aspx>）

## 2. 嚴正交通執法

- (1) 嚴懲重大交通違規：道安執法計畫，106 年計舉發闖紅燈等 8 項重點違規 314,707 件，較 105 年舉發 230,173 件，增加 84,534 件。其中；106 年取締酒後駕車 13,035 件，較 105 年取締 11,878 件，增加 1,157 件；106 年取締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156,883 件，較 105 年取締 121,974 件，增加 34,909 件；106 年取締嚴重超速（超速 40 公里以上）3,004 件，較 105 年取締 3,380 件，減少 376 件；106 年取締逆向行駛 13,040 件，較 105 年取締 10,524 件，增加 2516 件；106 年取締轉彎未依規定 26,658 件，較 105 年取締 20,145 件，增加 6,513 件；106 年取締蛇行、惡意逼車 619 件，較 105 年取締 860 件，減少 241 件；106 年取締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 6,832 件，較 105 年取締 5,842 件，增加 990 件；106 年取締機車不依規定兩段式左轉 94,636 件，較 105 年取締 55,570 件，增加 39,066 件。



「轉彎未依規定違規」



「保護行人路權」專案值勤照片

(2) 取締砂石車違規：每月至少規劃三次以上專案勤務，結合分局警力同步執行，以防制重大交通事故發生，106 年計取締砂石車違規 13,760 件，較 105 年取締砂石車違規 15,506 件，減少 1,746 件。

(3) 防制危險駕車：結合台南市、屏東縣警力共同規劃防制危險駕車勤務，以防制飆車族跨縣市流竄。106 年計實施專案 110 次，使用警力 56,377 人次，依公共危險罪移送法辦 133 人，以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43 條舉發者 435 件，持續深入追查帶頭競馳、滋事幕後主使者依法究辦。

(4) 執行「安程專案」，針對營業計程車違反職業駕照、登記證等相關規定者，106 年計取締 1,753 件，較 105 年取締 1,136 件，增加 617 件。



「安程專案」執勤情形

### 3. 維護交通安全

(1) 在本市（平日 109 處、假日 68 處）重要

交通幹道路口於尖峰時段派警執行交通整理、疏導工作，確保路口淨空、行車有序。對於危害行車安全之酒後駕駛、超速、闖紅燈等違規行為加強取締，嚴正交通執法作為。

(2) 106 年整體交通狀況，期前預判本市主要風景遊憩區易壅塞路段為旗津地區（旗津一、二路、過港隧道）、美濃地區（國道 10 號末端、台 28 線中興路周邊）、旗山地區（中華路、旗山老街）、哈瑪星西子灣地區（臨海一、二路）、駁二特區（大勇路、公園路、七賢路）、崗山之眼（大莊路）、壽山（興隆路、萬壽路）、佛光山（台 29 線）等地，因事前均已規劃各項疏導管制措施，並投入警力、義交加強疏導，無發生重大壅塞狀況，僅高速公路交流道於初一、初二、初三、初四因國道主線壅塞及高乘載管制，發生主線回堵至平面情形，將再協調相關權責單位調整管制方式因應。綜上，本市 106 年整體交通狀況與 105 年大致相同。

(3) 為減少交通事故，確保用路人生命、財產安全，配合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由交通宣導教育、交通工程改善及加強路權執法等三大面向，鼓勵民眾參與關懷交通，以創造優質交通環境，106 年計辦理交通宣導 493 場次。



交通宣導

## 四、觀光事業

### (一) 觀光事業

#### 1. 觀光行銷

##### (1) 開拓國際及兩岸航線航班

高雄國際機場 106 年 1 至 12 月平均航線 35 條，平均每週單向 314 班，入出境人次共計 5,206,823 人次，相較於 105 年成長 1.2%。

##### (2) 參加國內外旅展暨觀光推廣活動

■ 參與國際旅展暨觀光推廣活動：赴日本東京及京都、韓國首爾、香港、新加坡、泰國曼谷、越南胡志明市、印尼雅加達、中國天津等，計 9 個城市，行銷本市主題遊程及「高、屏、澎好玩卡」。



市長領軍南部四縣市赴日行銷觀光

■ 參與國內旅展：參加 106 年 5 月「高雄旅行公會國際旅展」、7 月「台灣美食展」、10 月「高雄市旅行公會冬季國際旅展」，與前往參展的高雄地區觀光業者合作，擴大行銷宣傳本市觀光資源。

##### (3) 推動國際郵輪

106 年度共有 82 艘次郵輪、117,927 進出港人次。

##### (4) 觀光導覽資訊系統服務

■ 運用高雄旅遊網宣傳大高雄人文、歷史、藝術、美食及文化內涵，提供國內外旅客最新的旅遊資訊。

■ 積極經營高雄旅遊網、臉書等社群網站，隨時發送具高雄特色之旅遊訊息，目前粉絲團人數約 36 萬人。

##### (5) 製作觀光文宣資料、宣導品

■ 「高雄暢遊 GO 觀光護照手冊」，刊登 106 年自由行廣告特輯，推薦本市觀光遊程及特色活動資訊，並結合商家優惠，每期發行 10 萬本。

■ 製作中、英、日、韓、越、泰版本高雄觀光導覽摺頁，以高雄市區交通捷運、輕軌為主要遊覽地圖，及以文字介紹其他郊區景點，於本市各旅服中心、交通據點等處提供索取，並於參加國內外旅展及推介活動時發送，以方便自由行旅客暢遊高雄。

■ 印製繁中、簡中、英、日、韓五種語言版本 高雄自由行旅遊手冊。

■ 發行高雄旅遊電子報，將高雄最新的旅遊資訊及成果，即時曝光行銷。

##### (6) 吸引或招攬國際觀光客獎補助優惠

本府觀光局已訂定「高雄市觀光行銷推廣補

助辦法」，106 年總計核准 97 案。

(7) 透過產官學合作設置本市旅遊服務中心

■ 建構本市友善旅遊環境與形象，於本市高鐵左營站、高雄火車站、小港機場等重要交通節點，提供旅遊諮詢服務，並為擴展服務據點，與統一超商合作，首創全台「類 i-center」。目前已完成旗美 9 區、大樹、大社、岡山、橋頭、梓官、鹽埕、旗津、西子灣地區等 48 個服務據點，106 年 1 月配合中央更名為「借問站」。

■ 9 月設立借問站 line@ 生活圈即時回覆旅遊系統，提供智慧化旅遊服務，另結合走動式行動旅服車，擴大服務範圍。



借問站 Line@ 生活圈及行動旅服車亮相

■ 11 月榮獲交通部觀光局舉辦 106 年 i-center 旅遊服務品質提升評鑑成果特優獎，為直轄市組中南部唯一獲獎單位。

## 2. 觀光產業

(1) 觀光產業之輔導管理

■ 旅館業之輔導管理

106 年度核發旅館業登記證暨旅館業專用標識，共計 21 家，並訪查合法旅館營運狀況計有 495 家次，稽查非法旅

館計有 19 家次，稽查日租屋 129 家次，共 643 家次。

■ 民宿之輔導管理

106 年度核發民宿登記證，共計 1 家，並訪查合法民宿營運狀況計有 61 家次，稽查非法民宿 3 家次，共 64 家次。

■ 落實本市住宿業經營督導管理，提供旅客優質安全旅宿服務，榮獲交通部觀光局「106 年城市好旅宿 - 縣市政府管理績效評比」直轄市組特優首獎。



本府再獲城市好旅宿 - 縣市政府管理績效評比特優

■ 溫泉合法化之輔導管理

輔導 14 家業者進入聯合審查，13 家獲同意開發，俟完成土地變更編訂及建築使用執照 (旅館用途) 等，即可向本府申請取得旅館業登記證，合法營業，並於 106 年 9 月公告「高雄市寶來地區溫泉收費及管理規則」，目前已核准 6 家業者申請用水。

(2) 辦理「106 年高雄市穆斯林友善旅宿餐飲計畫」。

106 年輔導 10 家旅館取得穆斯林友善旅認證 (其中 3 家旅館另取得穆斯林友善餐廳認證)，並於高雄旅遊網及國際穆斯

林網站(新月評等與清真旅遊網站)加強行銷宣傳。



本府觀光局辦理 - 高雄市穆斯林友善餐旅認證輔導說明會

- (3) 辦理「高雄市哈瑪星及鹽埕地區評估劃定人文或歷史風貌地區作業」，並成立「高雄市政府旅宿業輔導小組」為輔導本市具在地特色之旅宿業者申設民宿，研擬劃設具人文或歷史風貌之相關區域，規劃都市計劃區內土地可申設民宿範圍，並成立「高雄市政府旅宿業輔導小組」，輔導業者申設旅宿登記。
- (4) 活化公有土地資源運用，增加觀光資源。

#### ■ 旗津渡假旅館開發案

為活化舊旗津區公所及舊旗津醫院土地，與國有財產署共同合作開發，招商引資興建優質住宿遊憩服務設施，以吸引更多遊客到訪。

#### ■ 蓮潭湖畔觀光旅館開發案

利用左營國中舊址臨水岸之優勢及區位獨特性，以一般觀光旅館為開發營運主體，並期引入表演展場、餐廳、商場等附屬事業。

#### ■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促參案

將結合寶來花賞溫泉公園，以溫泉取供事業為主，計畫以 BOT 方式開發週邊土地，以溫泉景觀休閒會館、養生村、

露營區及創意花坊體驗或農藝文創等相關溫泉產品研發事業。

### 3. 觀光發展

#### (1) 2017 高雄燈會藝術節

高雄燈會藝術節在愛河沿岸展開，為本市指標性觀光節慶活動，萬人提燈大遊行，吸引遊客及市民參與，約 376 萬人次，估計為相關產業創造觀光產值約達 22 億元。

#### (2) 2017 高雄內門宋江陣(照片 5)

106 年高雄內門宋江陣活動在內門區南海紫竹寺舉行，創意宋江陣頭大賽及傳統文武陣頭大匯演，廣受好評。活動期間吸引約 20 萬人次參加，創造約 1.9 億元產值。



2017 高雄內門宋江陣 - 創意宋陣頭大賽

#### (3) 2017 旗津黑沙玩藝節(照片 6)

以主題沙雕展為主軸，由來自世界各地之沙雕藝術家利用旗津天然黑沙，雕塑出結合高雄在地特色及美景之作品，自 7 月 8 日起展開各項系列活動，吸引逾 113 萬人次參觀。



2017 旗津黑沙玩藝節 - 開幕



(4) 「2017 田寮奇幻月世界」活動  
辦理野餐音樂會、闖關遊戲、在地市集，並發行「來觀光吧 魅力高雄『細說田寮』漫遊手冊」推薦遊程、美食餐廳與交通住宿資訊，促進在地觀光及推廣高雄深度旅遊，吸引逾 2 萬遊客。

(5) 「奔跑吧，哈瑪星」活動  
於哈瑪星辦理觀光市集、密室逃脫、親子闖關、街頭藝人展演及創意綠能運具大賽，體驗舊社區經過改造之後展現的新風華。於西子灣觀景平台，由街舞、國標舞及民俗舞蹈等 30 組團隊進行尬舞大賽。活動吸引國內外旅客約 18 萬 1 千人次到場參與。

(6) 辦理旅遊暨推廣活動

■ 「2017 乘風而騎」單車旅遊活動

規劃 8 條主題路線、10 梯次一日遊、二日遊多元單車行程，並特別規劃「騎鐵馬夜遊港都」千人夜騎活動，邀請遊客來高雄騎單車，慢慢賞玩高雄之美，活動總計吸引約 3,000 人次參與。

■ 「2017 來觀光吧！魅力高雄」-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

為歡慶成功挖掘溫泉並建造適合市民休閒的手足湯公園，於耶誕夜前舉辦原民美聲耶誕夜活動，現場設置山城耶誕市集、烤山豬、DIY 體驗等活動，吸引約 10,000 人次。

■ 「2017 愛河星光藝術季」音樂藝術展演活動

配合 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於高雄舉

行，在電影圖書館前廣場舉辦，共計六場次，推廣旗鼓鹽低碳旅遊，並有效活絡愛河週邊商家經濟、促進觀光，吸引約 5,000 人次觀賞。

#### 4. 觀光工程

(1) 金獅湖風景區

106 年度中央補助 1,710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1,290 萬元，共計 3,000 萬元，辦理金獅湖橋亮點綠化營造、護岸培厚區生態綠美化，改善親水休憩空間。

(2) 旗津風景區

中央補助 810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690 萬元，共計 1,500 萬元，於旗津海岸公園北區噴水廣場至旗后觀光市場前方停車場間，建置散步賞景的休憩設施及濱海植栽綠美化，提供遊客優質休憩空間。

(3) 蓮池潭風景區

中央補助 2,905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2,195 萬元，共計 5,100 萬元辦理：

■ 蓮池潭水域遊憩設施新建及公廁整建工程，進行小龜山公廁新建及艇庫碼頭公廁整修。

■ 蓮池潭風景區整建工程，辦理蓮池潭北側兒童公園及南側人行步道環境整理及綠美化。

(4) 壽山風景區

中央補助 1,881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1,419 萬元，計 3,300 萬元辦理：

■ 106 年度壽山風景區整建工程，整建南北壽山登山口木棧道與西子灣觀海區欄杆。

■ 壽山情人觀景台周邊人文空間再造工程，辦理壽山情人觀景台及忠烈祠前庭改善工程，保留並營造忠烈祠周邊場域的歷史紀念性與人文環境。

(5) 壽山動物園區

本府自籌經費 305 萬元辦理壽山動物園黑熊區及樹懶區及侏儒河馬區環境改善工程，以提供黑熊及侏儒河馬更佳生活環境。

(6) 崗山之眼園區

崗山之眼園區整建共三期工程，中央補助 6,813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6,017 萬元，共計 1 億 2,830 萬元，辦理崗山之眼園區天空步道、園區周邊環境改善及小崗山周邊整體環境改善，榮獲「2017 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



崗山之眼

(7) 西子灣風景區

西子灣旅客服務中心新建與周邊環境工程，中央補助 1,140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1,860 萬元，共計 3,000 萬元，新建西子灣哨船頭旅客服務中心及周邊環境改善，榮獲「2017 年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

(8) 澄清湖風景區

中央補助 1,881 萬及本府配合款 1,419 萬元，共計 3,300 萬元辦理：

■ 新建澄清湖風景區入口公廁及周邊環境改善，以提供遊客優質休憩空間。

■ 106 年度澄清湖及鳥松濕地周邊環境整建工程，辦理澄清湖風景區遊憩景點改善及鳥松濕地步道及廣場美化，以提供遊客優質休憩空間。

(9) 六龜寶來溫泉區

中央補助 3,337 萬元本府配合款 2,763 萬元，共計 6,100 萬元辦理：

■ 六龜區溫泉資源探勘計畫，辦理寶來溫泉鑽探，於 106 年 7 月取得溫泉開發完成證明。

■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工程，栽植主題開花喬木，設置賞花步道，並導入鑽得之溫泉設置手足湯池。



寶來花賞溫泉公園

(10) 其他觀光建設

中央補助 1,846 萬元及本府配合款 1,188 萬元，共計 3,034 萬元，辦理那瑪夏區舊民權國小與日本神社遺址周邊環境工程，美濃區生態景觀廊道改善工程，及觀音山公廁及周邊環境新建工程。

## 5. 風景區維護管理

### (1) 蓮池潭風景區

- 蓮池潭纜繩滑水主題樂園，舉辦冬、夏令營及國際賽事，鼓勵大眾從事水域遊憩活動。
- 蓮池潭環潭電動船低碳旅遊，以「蓮潭水上音樂盒」為主題，導覽解說蓮池潭歷史文化，融合人文景觀、音樂饗宴，提供遊客多元感官體驗。
- 禮藝蓮喫—蓮池潭遊客紀念品服務中心，提供在地特色的伴手禮、紀念品，並設有造型餐車販賣輕食飲品，滿足遊客的多樣需求。

### (2) 金獅湖風景區

金獅湖蝴蝶園是全國規模最大的網室型蝴蝶園，飼養展示約 30 種蝶類，提供導覽解說服務，並不定期舉辦冬、夏令營，成為中、小學及幼兒園戶外教學喜愛造訪之處，另闢管理站一樓提供自然、人文手作教育及簡易咖啡、茶飲舒適空間，已於 106 年 9 月 17 日重新開幕營運。



金獅湖蝴蝶園志工提供學童戶外教學導覽服務

### (3) 旗津海岸公園

- 旗津背殼館展示稀有罕見的「五大天

王-寶螺貝」及二枚貝等近 2 千多件貝殼，為亞洲館藏數量最多的貝殼展覽館之一，並由志工團隊提供遊客解說服務。結合周邊彩虹教堂婚攝主題園區及黃金海韻大型裝置藝術等景點，營造成為旗津新亮點。

### ■ 旗津沙灘餐飲租賃案

為打造旗津沙灘特色設施及悠閒環境氛圍，並提供民眾賞景及美食多樣休憩服務，經評選優質廠商委外經營，106 年 7 月 1 日正式開幕。

### ■ 旗津海韻露營區租賃案：

於 106 年 6 月引進優質廠商營運管理，提供遊客露營完善服務，帶動地方觀光發展。



旗津海韻露營區

### (4) 愛河

### ■ 愛河貢多拉水上遊程

引入廠商營運貢多拉船浪漫游愛河，促進愛河水域遊憩載具更多元化，並結合週邊業者設計配套優惠方案，吸引更多民眾體驗永浴愛河之旅。

### ■ 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在愛河、蓮池潭及金獅湖等水域舉辦

「2017 高雄市風景區水域遊憩推廣活動-愛上水高雄 We Can 樂游遊」，帶動水上運動體驗熱潮，成功推廣水域休憩行為及親水友善環境。

#### (5) 鳥松濕地

本府補助經費由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認養，除園區管理維護外，更致力於生態復育及環境教育推廣，提供免費導覽解說服務。另經內政部 106 年度再評定為地方級重要濕地。

### 6. 壽山動物園經營管理

#### (1) 持續規劃推廣行銷活動提升參觀人數

106 年度入園參觀人數為 75 萬 3,954 人次，觀光局將持續規劃推廣行銷活動及充實遊憩設施，以提升參觀人數。

#### (2) 辦理動物認養計畫 (照片 11)

截至 106 年底共有 1,630 位民眾、26 家企業參與動物認養活動。透過動物認養活動，加強圈養動物之飼養管理、醫療照管、圈養環境改善或族群管理技術等，強化傳遞動物保育資訊，推廣生物多樣性、棲地物種等保育觀念。



ARTZOO 藝術動物園加入壽山動物園動物認養計畫

#### (3) 舉辦夜宿營活動

為推廣生態教育及提供學童暑期健康休

閒活動，觀光局特別針對國小學童舉辦 2017 夜宿營營隊活動，內容強調對動物的觀察描述，並透過活動設計來激發學童觀察及學習能力，進而培養小朋友觀察、表達能力及生態保育重要性，106 年度共計辦理 20 梯次，共計 1,064 名學童參與，營隊收入高達 108 萬 1,600 元，較 105 年成長 11%。

#### (4) 動物園暑期延長開放服務

於 7 月至 8 月每周六、日推出夜間遊園服務，園區延長開放時間至晚上 8 點，並規劃辦理多元類型之夜間展演活動，106 年度夜間遊園人數亦高達 2 萬 5,650 人，較 105 年度成長近 6%。

#### (5) 生態教育校園及偏遠地區巡迴推廣服務

於 106 年度前進本市各小學進行宣導活動，透過生動趣味的互動交流，讓國小學童對動物保育觀念能有更深刻的認識，也對壽山動物園有全新不同的感受與體驗。另規劃行動動物園至偏遠地區巡迴，由壽山動物園服務團隊以寓教於樂方式讓學童認識動物，透過體驗趣味的互動式學習，並配合實體動物及生動專業的解說，讓動物保育觀念處處扎根。



壽山動物園前進桃源國小進行保育巡迴推廣

(6) 加強國內外動物園交流合作

觀光局動物園積極與國內外動物園交流，共同就野生動物之保育研究、醫療技術及動物園教育功能方面進行經驗分享及研究，達到動物園永續經營之目標。

## (二) 古蹟與歷史建築維護

### 1. 文化資產審定

106 年登錄王沃、王石定故居及「田町齋場(鼓山第二公有市場)」為歷史建築、登錄 原日本海軍航空隊岡山宿舍群(醒村)為文化景觀。至 106 年本市計有古蹟 50 處(國定 6 處)，歷史建築 50 處，遺址 5 處(國定 2 處)，文化景觀 5 處，總計 110 處。

### 2.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

106 年完成國定古蹟鳳山縣舊城(東門段)護城河通水評估計畫、市定古蹟雄鎮北門補充調查研究計畫、中油宏南宏毅宿舍群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暨保存計畫整體規劃、歷史建築高雄火車站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大碇堡火災災後調查暨清理計畫、文化景觀原日本海軍航空隊岡山宿舍群(醒村)整體再利用構想規劃及歷史建築舊打狗驛北號誌樓調查研究計畫等。

### 3. 文化資產修復工程

106 年完成國定古蹟台灣煉瓦會社打狗工場(中都唐榮磚窯廠)霍夫曼窯頂防護工程、高雄市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明德新村 4 號及 11 號修復工程、歷史建築茄荳竹滬鹽灘鹽警槍樓修

復工程、文化景觀鳳山黃埔新村眷舍修繕工程、市定古蹟鳳儀書院範圍內住戶建物拆除暨環境整理工程、市定古蹟瀾濃東門樓、旗山國小及歷史建築美濃廣善堂緊急搶修工程、歷史建築美濃舊橋修復工程、市定古蹟旗山天后宮暨歷史建築旗山碾米廠災後修復工程、國定古蹟左營舊城東門段(近永清國小處)緊急支撐工程、歷史建築九曲堂泰芳商會鳳梨罐詰工場修復工程、市定古蹟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風災緊急搶修工程、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庫房屋頂及大碇堡廊道風災災後復建工程，積極保存本市各類文化資產。

### 4. 文化資產活化營運

#### (1) 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

園區提供導覽、餐飲及文創商品展售服務，106 年度累計 476,524 人次參訪。

#### (2) 鳳儀書院

提供文化歷史展示、文昌祠祭祀營運、茶飲文創休閒、毛筆學堂及瓦窯學堂等多元服務，106 年度累計 149,897 人次參訪。



鳳儀書院

### (3) 旗山車站

旗山車站「糖鐵故事館」以 9 項主題展演台灣糖鐵歷史，讓民眾領略台灣糖業鐵道的黃金年代，106 年度累計 48,809 人次參訪。



旗山車站

### (4) 武德殿

武德殿為全台第一座以原始功能再利用之古蹟，文化局與劍道文化促進會合作，帶領民眾體驗正統武道文化，106 年度累計 3 萬 513 人次參訪。

### (5) 前海軍明德訓練班

本空間為日治時期日軍建蓋之無線電信所，為二次大戰期間重要軍事據點，假日開放參觀並提供導覽，106 年累計 1 萬 9,051 人次參訪。

### (6) 原頂林仔邊警察官吏派出所

派出所空間規劃為林園歷史教室，展示林園文化歷史、產業及生活等，106 年累計 1 萬 1,385 人次參訪。

### (7) 舊打狗驛故事館

保留原高雄港站內相關鐵道文獻、車站、月台以及鐵軌，106 年累計 28 萬 7,150 人次參訪。

## 5. 文化資產行銷推廣

- (1) 出版「和風吹撫的港市 打造高雄日人的故事」。
- (2) 辦理「哈瑪星、舊城、鳳山文化公車」  
扶植文化公車為本市文化觀光傳播交通工具，開辦迄 106 年累計 523,122 搭乘人次。
- (3) 辦理 106 年高雄市眷村文化節。
- (4) 辦理 106 年度全國古蹟日 - 漫步大樹百年鐵道認識自然之美。
- (5) 辦理 106 年度舊城行腳推廣計畫活動。
- (6) 辦理 106 年度哈瑪星行腳推廣計畫活動。

## 6. 舊打狗驛故事館

保留原高雄港站內相關鐵道文獻、車站、月台以及鐵軌，展出日治時期最具代表性的兩輛古董蒸氣火車 CT259 和 DT609 及台鐵具有歷史保存價值的對號快車 SP32426、行李車 BK32952、工程平車 EF19、篷守車 CK2109、敞車 G20060、平車 F20106 等 6 輛客貨車廂，並新增台電公司退役之 2 輛機關車及 1 輛煤斗車於戶外園區展示，106 年累計逾 28 萬人次參訪。

## 五、農漁發展

### (一) 農業發展

本市耕地面積為 47,348 公頃（佔土地總面積 16%），農牧總產值約 242 億 5,500 萬元，農戶數為 70,057 戶、農業人口為 243,905 人。農產業部份，本市農產值 151 億 200 萬元，主要農產品以蔬菜、水果、水稻為大宗，為台灣重要的蔬果產地。稻米產地分布於美濃、大寮、橋頭、林園及岡山等區，熱帶水果尤以番石榴、棗子和荔枝（玉荷包）的年產量更是全台第一，其他如鳳梨、木瓜、龍眼、香蕉、蓮霧和金煌芒果產量也很豐碩，可說是台灣水果之都。畜牧產業部份，本市畜牧產值 91 億 5,300 萬元，其中毛豬 37 億 9,200 萬元、家禽 41 億 3,800 萬元、牛乳 5 億 800 萬元、其它畜產品產值計 7 億 1,500 萬元；畜牧場與飼養場共計 1,217 場，其中豬隻 29 萬 4 千頭、乳牛 6,266 頭、肉牛 872 頭、羊隻 16,295 頭、鹿 1,282 頭、雞 565 萬隻、鴨 254,000 隻、鵝 65,000 隻。

#### 1. 農村發展

##### (1) 推動農村再生及休閒農業

- 106 年度完成旗山區糖廠社區、路竹區鴨寮社區之農村再生計畫核定，並爭取 5,550 萬 2,000 元之經費用於農村基礎建設、在地產業行銷推廣活動、農村社區整體環境改善、生態保育、產業活化、文化保存等工作。
- 辦理內門區及甲仙區農村再生區域產業輔導。

- 以「高雄一日農夫玩很大 新農業@高雄」入圍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 辦理 106 年度高雄市金牌農村選拔，六龜區中興社區、旗山區南勝社區、大樹區龍目社區、及永安區新港社區等 4 處社區獲選為 106 年度高雄金牌農村。
- 辦理竹林、內門、民生、大樹及那瑪夏等 5 休閒農業區之評鑑輔導工作，並使內門及竹林兩休閒農業區評鑑等級向上提升 1 級。
- 輔導雲之谷休閒農場、昇泰有機休閒農場換發許可登記證。

##### (2) 農路養護暨改善

106 年度編列農路養護計畫預算 5,400 萬元，針對本市農地重劃區外供公眾使農產運輸道路進行維護工作，經統計 106 年規劃推動辦理計 82 件，其施作範圍涵蓋本市旗山、美濃、杉林、內門、六龜、田寮、燕巢、大樹、茄萣、岡山、橋頭…等區域。



內門區石坑里農路

## 2. 農民服務

### (1) 培植青年農民 提升農業軟實力

鼓勵青年農民返鄉從農，辦理提升農業六產化之訓練課程，啟發產業發展創新思維，並率型農赴先進國家進行農業觀摩交流。透過「型農本色」季刊的發行，挖掘農產品本身及應用於食品加工、觀光、休閒、餐飲等產業的多元樣貌。



蔡英文總統及市長參與型農饗宴

### (2) 輔導農民團體 保障農民權益

輔導本市 27 家農會、107 家農業性合作社場及 435 家產銷班提升會務、推廣、行銷、組織再造等能力。協助農民團體體質改善及轉型運作，提高農業競爭力與優勢，以確實保障農民權益。

### (3) 重視農民福利 健全農保制度

106 年編列農保、老農津貼及第 3 類（農民、水利會會員）被保險人補助費共計 13 億 2,651 萬 2,000 元。同時依據「從事農業工作農民申請參加農民健康保險認定標準及資格審查辦法」等法規，辦理各項農健保清查業務，確保本轄農民社會保險不中斷與永續經營。

### (4) 開發農務人力平台 協助解決農業缺工

為活化農村周遭大學生勞動力，解決農業缺工的問題，本局開發「農務即時人力需求平台」，搭配 Line@ 生活圈推播相關訊息，建構農務人力資源庫，目前已有約 2,000 名學生及農民加入平台。購過手機快速媒合農民及勞動力，解決農業季節性、臨時性及初階勞力缺工問題，本案並獲得「2018 年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

## 3. 農產行銷輔導

(1)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蔬果共同運銷，水果及蔬菜年度共同運銷量分別為 4 萬 1,401 公噸及 2 萬 4,337 公噸。

(2) 辦理 106 年「高雄市國產龍眼蜂蜜評鑑」，共有岡山、阿蓮、田寮、橋頭、大樹、內門、杉林 7 區養蜂產銷班班員共 20 人獲獎，獲獎蜂蜜 1 萬 296 瓶，由通過 HACCP 及 ISO22000 國際雙認證之阿蓮區農會食品工廠，進行監督分裝後上市，並辦理「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行銷相關蜂產品。



2017 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

### (3) 都會區農特產品行銷工作

■ 於蓮池潭及台中店設置高雄物產館，讓本市農漁產品朝向精緻化、專業化、品牌化行銷模式經營。並扮演農業與在地社區、居民情感交流重要的角色，



以「高雄農業綠色生活心體驗」主題獲得衛生福利部第九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健康特色獎之殊榮。

- 聯合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於 10 月 9-10 日假鼓山渡輪站前舉辦「2017 真愛玉見你・萬人喜愛玉」活動，強化在地農產行銷。

#### (4) 推廣高雄在地食材及健康有機農業

- 設置「高雄在地食材資訊網」，網站內容主要為提供本市安全食材資訊，並介紹標章意義以及檢驗流程讓學校營養師、教職員以及學童可以查詢高雄優質在地食材資訊。
- 以「綠色友善餐廳」概念結合大高雄餐廳使用在地食材製作料理，與本市有機及安全蔬果生產農民簽訂採購合約，106 年共 47 家餐廳加入綠色友善餐廳行列。

#### (5) 海外行銷

- 輔導果品外銷數量合計 3,733 公噸，以番石榴 1,475 公噸為最大宗，其餘為香蕉 635 公噸、荔枝 96 公噸、鳳梨 1,138 公噸、棗子 97 公噸、金煌 217 公噸、木瓜 38 公噸及其它 13 公噸，主要外銷至大陸、日本、加拿大、新加坡、香港等地區。
- 輔導火鶴花外銷：計有 250 萬枝，主要外銷日本、大陸及香港等國家。
- 參加「2017 波灣國際食品展」行銷本市農特產品，後續媒合訂單金額約 900 萬元。

- 參加「2017 東京國際食品展」行銷本市農特產品，後續媒合訂單金額約 6,500 萬元。

- 參加「2017 上海國際食品展」行銷本市農特產品，後續媒合訂單金額約 7,000 萬元。

- 於 7 月 15 日至 7 月 23 日赴加拿大進行農產拓銷，以本市「高雄首選」精品如番石榴、金煌芒果及紅龍果作為拓銷主力。

#### (6) 北高食品展業務

- 參加 2017「台北國際食品展」行銷本市農特產品，後續媒合訂單金額約 5,000 萬元。



2017 高雄國際食品展

- 參加 2017「高雄國際食品展」行銷本市農特產品，後續媒合訂單金額約 1,545 萬元。

## 4. 批發市場

- (1) 輔導果菜、花卉批發市場 106 年全年交易量，蔬菜類 16 萬 6,258 公噸、青果類 8 萬 8,919 公噸，總計 25 萬 5,177 公噸。切花交易量 970 萬 287 把、盆花交易量為 109 萬 6,885 盆。
- (2) 輔導家畜、家禽肉品批發市場 106 年全年交易量，毛豬 96 萬 9,073 頭、雞 992 萬

2,824 隻、鴨 251 萬 3,524 隻、鵝 31 萬 3,639 隻。屠宰量為毛豬 71 萬 3,379 頭、牛 4,259 隻、羊 1,016 隻。

- (3) 輔導批發市場持續加強辦理「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總計辦理 3 萬 3,157 件，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
- (4) 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措施，輔導梓官區農會購貯高麗菜 75 公噸及結球白菜 4.5 公噸，視市場供貨情形釋出，穩定菜價。
- (5) 推動三民區果菜批發市場擴建案、肉品批發市場整併案事宜，紓解改善當地交通及生活環境品質；配合捷運路竹延伸線工程，辦理岡山果菜批發市場遷移計畫。
- (6) 改善批發市場軟硬體及環境設施，106 年辦理鳳山果菜批發市場電源設備更新工程，梓官家禽批發市場、鳳山肉品批發市場、鳳山肉品批發市場旗山分場、岡山肉品批發市場進行交易設施及環境改善工程。



市長巡視批發市場

## 5. 農業生產

- (1) 活化農地，增進農地利用：推動「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本市 106 年輔導休耕地種植地區性特產及轉契作面積達

2,772 公頃。並配合農曆春節於美濃區、杉林區、六龜區規劃冬裡作花海 55 公頃，有效帶動觀光人潮、增加地方休閒產業及農產品行銷收益。



杉林區冬季裡作花海

- (2) 輔導有機生產，落實源頭管理：加強通過有機驗證農友追蹤抽查，106 年度共完成有機農產品田間抽檢 66 件，農作物重金屬抽檢計 25 件，以維護有機農產品生產安全及有效落實農業生產源頭管理。
- (3) 維護優良農地資源，成立農產業經營專區：輔導美濃區農會成立雜糧及蔬菜農產業專區 1,400 公頃，藉由建立農業經營專區成為核心產業的安全生產基地，擴大經營規模及調整人力結構，跨領域整合創造產業與品牌行銷的加值效益。
- (4) 推廣在地優質米食，拓展良質米行銷：輔導本市大寮區「元品有機米」參加 107 精饌有機米組季軍。另輔導美濃區農會農友奪 2017 日本「米・食味鑑定國際競賽」榮獲特別獎秀賞。並推動美濃區稻米產銷專區契作面積 210 公頃，增加專業區農民收益。
- (5) 辦理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減輕農民損失：106 年 0601 豪雨及 1011 豪雨，全年共計

核定救助 557 戶，救助面積 160 公頃，救助金額達 756 萬 7,172 萬元。

(6) 落實農糧農情調查，建置完善農業生產資料：全年進行三期作調查，計 4,707 項次農作物種植面積及產量，進行 355 項次農作物產量預測，105 年直轄市及各縣市農情報告工作成績，本市榮獲農委會評鑑第一名。

(7) 整合農地利用管理

■ 106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審查及核定計 226 件。

■ 106 年度辦理農地變更使用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106 件。

■ 106 年度申請農地興建農舍資格審查，共計辦理 20 件。

■ 106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免徵遺產稅或贈與稅需 5 年列管維持農用查核共計 100 件。

■ 106 年度辦理農地非農業使用查處：430 件。

■ 106 年度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之審查及核定，共計辦理 3,885 筆。

■ 106 年獲得農委會評鑑「106 年度農地利用及管理業務評鑑」甲組特優。

## 6. 畜產管理

(1) 畜牧場登記與管理

輔導辦理畜牧場與飼養場完成登記場數計 1,217 場。

(2) 家畜禽屠宰場輔導與管理

■ 執行違法屠宰行為查緝及巡查工作共 196 場次，與農委會防檢局聯合查獲家

禽違法屠宰案件 3 件。

■ 宣導家畜禽合法屠宰及認識肉品屠宰衛生合格標誌。

(3) 辦理家畜禽生產與輔導

■ 輔導本市畜牧場通過家畜禽產銷履歷驗證，提升本市畜牧產業品質及形象。

■ 輔導各區農會辦理毛豬共同運銷及家畜保險業務績優，獲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家畜保險業務甲組第 1 名。

■ 輔導本市酪農戶及養鹿戶提升生產性能，本府獲頒高繁天鵝乳牛 - 牛鵝獎，鹿產茸重量比賽本府獲頒輔導單位鹿榮獎。

■ 輔導本市產銷履歷仁允牧場農二代林岳昌榮獲 2017 全國模範農民。

(4) 畜牧場污染防治

輔導畜牧場改善臭味及廢水處理設施運作共 100 場。

(5) 畜產品推廣與輔導

■ 建立推動安全及在地特色畜禽品品牌，輔導開發高雄享樂雞、月之鄉鹹豬肉、履歷豬肉、玉荷包香腸、萬步雞、喜哈蛋及雄好豬等特色畜禽品，協助形象規劃及文宣品設計。

■ 輔導高雄首選及各優質畜禽品推廣行銷，協助產品供貨媒合拓展通路；藉寓教於樂方式辦理各式高雄首選畜產推廣及整合行銷與食農體驗活動 5 場次，另輔導本市畜牧團體配合相關活動辦理各優質畜禽品推廣展銷及 DIY 活動共 37 場次。



高雄好畜多產業體驗推廣行銷活動



通過 Global G.A.P. 及產銷履歷驗證授證

## 7. 植物防疫及生態保育

### (1) 建構農作物防疫網

- 水稻病蟲害防治、重要果樹及蔬菜類作物有害生物整合性防疫與監測、東方果實蠅等共同防治工作。
- 委託苗栗農業改良場飼養荔枝椿象天敵—平腹小蜂，釋放 11 萬隻平腹小蜂以降低荔枝椿象族群密度。
- 辦理農業技術服務團：協助農民田間栽培管理技術，降低病蟲害，提升產能與產值。

### (2) 推動健康安全農業

- 聘用 2 位植物醫師於美濃、旗山及杉林區提供高風險作物之病蟲害診斷鑑定服務。
- 輔導 132 個產銷班取得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產銷履歷驗證 860 農戶；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條碼 2,561 戶。
- 輔導阿蓮區農會、燕巢青隆果菜運銷合作社及加州果菜運銷合作社通過全球良好農業規範 Global G.A.P 驗證。

- 農藥販賣業者管理及教育 3 場次，查核取締禁用農藥、偽農藥及劣農藥，辦理市售農藥檢驗 103 件。
- 田間農藥殘留抽驗 1,750 件及農民安全用藥教育。

### (3) 生態維護與管理

- 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及推廣
  - A. 辦理紫蝶幽谷生物多樣性保育計畫，茂林紫斑蝶觀光季系列活動計 12 萬人次參加，及辦理講座、解說員培訓等。
  - B. 草鴉保育校園宣導 10 場次、黑面琵鷺與鳳山丘陵過境猛禽調查，記錄 8 種猛禽 4,255 隻次。
  - C. 外來種兩棲類調查及移除，記錄 6 科 13 種，移除亞洲錦蛙 119 隻。
  - D. 外來綠鬚蜥族群現況調查與經營管理策略計畫移除 184 隻及本府自行捕獲綠鬚蜥 78 隻，共計 262 隻。
  - E. 夜鷹噪音及族群現況調查暨斑馬鳩移除計畫，移除斑馬鳩 30 隻。
- 高雄市國家重要濕地保育及自然保留區維護管理
  - A. 楠梓仙溪野生動物保護區重要資源

昆蟲監測、棲地保育規畫與教育訓練計畫。

B. 烏山頂泥火山地景自然保留區經營管理，進入人數約 6 萬餘人。

■ 保育類野生動物保育

A. 查核取締移送法辦 2 件、救傷收容 8 種 161 隻及危害處理約 60 件。

B. 處理各消防隊捕獲滋擾性蛇類 485 隻。

C. 保育類野生動物飼養查核 35 家 318 隻及產製品管理查報、異動 4 家 30 件。

(4) 珍貴樹木保護及獎勵輔導造林

■ 執行高雄市列管特定紀念樹木 562 株養護。

■ 全民造林計畫 249.32 公頃；獎勵輔導造林計畫面積 62.39 公頃；平地造林計畫面積 24.09 公頃。

(5) 深水苗圃及植樹活動業務

■ 苗木培育、撫育及環境維護及一般苗木發放 6 萬 3,665 株。

■ 植樹節活動辦理演講，教育巡迴並發放苗木 2 萬 5,780 株。

## 8. 動物保護、動物疫病防疫

### (1) 動物保護

■ 流浪犬貓捕捉與領養

A. 受理相關申請案件共 7,033 件，包含捕捉 2,085 隻、民眾不繼續飼養及拾獲 804 隻。在領養率方面，公立動物收容所合計收容犬貓 5,026 隻，犬貓認領養 3,802 隻，認領養

率 75.65%。

B. 全國首座以陽光溫馨為訴求之公立動物收容所—「高雄市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於 105 年 5 月完工，7 月啟用，大幅提升收容動物福利與認養率。並榮獲 106 年園冶獎（公共建築景觀類）。

■ 推動犬貓絕育與教育宣導

A. 除辦理公立動物收容所犬貓絕育、免費巡迴絕育，並以補助市民與動物保護團體等方式積極推動犬貓絕育，共 9,602 隻。

B. 參加全國家犬絕育大賽，大寮區會社里、美濃區龍肚里分獲村里組金、銀獎；大寮區、美濃區分獲鄉鎮區組銅獎、績優獎。

C. 自辦或合辦動物保宣導活動 278 場，約 4 萬 2,893 人參與。

D. 跨局處合作推動校園友善犬、消防犬及各式多元認養。



跨局處合作推動動物保護

■ 動物保護稽查

受理 1,297 件民眾申訴案件；針對棄養犬隻、放置捕獸鉗、寵物登記等開立行政處分書 21 件。

■ 寵物登記與寵物業管理

- A. 新增寵物登記 2 萬 4,161 隻。
- B. 受理特定寵物業許可證申請 34 家，本市目前合法業者計 238 家。106 年稽查寵物業者 2,846 家次。

## (2) 動物疫病防疫

### ■ 辦理動物疾病檢驗、鑑定、治療及防疫輔導

受理水產養殖與牧場家畜禽檢診 5,290 例。

### ■ 防治偶蹄類動物疫病

輔導豬隻口蹄疫預防注射 42 萬頭次、協助小規模偶蹄類畜牧場口蹄疫疫苗注射 2.2 萬頭次。

### ■ 清除人畜共通之結核病及布氏桿菌病

進行牛羊鹿結核病檢驗 1 萬 1,511 頭，牛羊布氏桿菌病檢驗 2,522 頭。檢驗結果皆為陰性。

### ■ 建立動物疾病預警機制，豬瘟、口蹄疫、禽流感採樣及血清抗體檢測監控共 2 萬 4,131 件。



家禽喉頭拭子採樣

### ■ 狂犬病防治

持續針對 102 年飏獲狂犬病陽性行政區巡迴預防注射，以山(區)海(線)聯防構築狂犬病防疫防火巷，提升集體免疫力、加強監測並進行防疫宣導教育。

106 年度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 7 萬 8,785 隻，輸入犬貓追蹤檢疫 369 隻，辦理狂犬病防疫宣導 230 場。

### ■ 維護動物用藥品安全及保障合法業者權益，抽查市售動物用藥品標籤、仿單及品質，辦理宣導會 15 場，GMP 查廠 8 場次。

### ■ 監控畜產品藥物殘留及輔導改善，採檢 283 件，行政裁罰 22 件。

## (二) 海洋發展

### 1. 漁業工程規劃及修建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 16 處漁港，106 年廣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景觀綠美化及災害修復工程共計 48 件，爭取中央委辦及補助經費為 4 億 9,007 萬元，本市自籌經費為 3 億 6,345 萬元，總計工程經費為 8 億 5,352 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 (1) 岡山魚市場遷建工程
- (2) 蚵子寮漁港魚市場碼頭改善工程
- (3) 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興建工程
- (4) 中芸漁港東防波堤延長工程(二期)
- (5) LNG 海水管線擴充工程(石斑路)
- (6) 彌陀養殖魚塢集中區東西向排水工程
- (7) 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舊港口段 16-9)魚塢土溝改善工程
- (8) 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復興段 369)魚塢土溝改善工程
- (9) 前鎮漁港西岸碼頭防舷材汰換工程
- (10) 鳳鼻頭漁港疏浚工程

- (11) 南寮漁港海岸光廊周邊環境改善二期工程
- (12)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冷凍製冰廠漏水修繕工程
- (13)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第二船渠浮動碼頭增建工程
- (14) 興達港情人碼頭海上劇場屋頂薄膜及預力鋼索修復工程
- (15) 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利用興達火力發電廠溫排水越冬工程規劃
- (16) 高雄市永安及永華養殖區排水路清淤工作
- (17) 情人碼頭北側廁所上方地基結構修復工程
- (18) 興達港浮動碼頭斜坡走道底部鋼板位移及繫船柱脫斷修復工程
- (19) 中芸漁港觀景平台遮陽布幕暨鋼構基礎修復工程
- (20) 前鎮漁港漁民服務中心採光罩等災害修復工程
- (21) 前鎮魚市場道路鋪面修復工程
- (22) 鼓山漁港浮動碼頭災害修復工程
- (23) 興達漁港崎漏安檢浮動碼頭災害修復工程
- (25) 彌陀漁港碼頭遮陽棚災害修復工程
- (26) 永新漁港燈塔災害修復工程
- (27) 興達漁港公共設施災害修復工程
- (28) 蚵子寮漁港薄膜遮陽棚暨燈具災害修復工程
- (29) 蚵子寮漁港竹筏碼頭災害修復工程
- (30) 彌陀漁港公共設施災害修復工程
- (31) 旗津漁港公共設施災害修復工程
- (32) 旗津漁港西廣場遮陽棚災害修復工程
- (33) 鳳鼻頭漁港遮雨棚災害修復工程
- (34) 白沙崙漁港堤岸修復工程
- (35) 養殖區農路工程
- (36) 彌陀海洋生態及資源保育環境教學平台計畫工程
- (37) 中芸漁港疏浚工程
- (38) 永安養殖區公溝旁水閘門修繕工程
- (39) 106 年度前鎮漁港西岸碼頭防舷材汰換工程
- (40) 南星計畫西海堤災損復建工程
- (41) 高雄市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共同給水管線設施工程
- (42) 興達港區漁會前道路改善工程
- (43) 高雄市永安區新港海堤防汛道路改善工程(第二期)
- (44) 彌陀漁港周遭海岸環境改善工程
- (45) 中芸漁港設施改善工程
- (46) 興達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 - 興達港碼頭水岸環境及親水設施營造(第一期)
- (47) 中芸漁港整補場及港區環境改善工程設計監造工作
- (48) 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魚塭土溝及塭埕道路改善工程

## 2. 保護海洋環境、推廣海洋教育

- (1) 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專業訓練班暨海污器材實際操作，邀請各縣市之產官學等百名學員參加。
- (2) 建學「高雄市海洋污染防治聯合防護體

- 系」，強化本市轄屬海污防治業務聯繫，由相關單位依權責執辦責任區海污稽查，並結合私部門資源，提升海污防治效能。
- (3) 發行「海洋高雄」電子期刊。
- (4) 辦理全年 4 季海域環境監測、採樣、檢驗計畫，共含 36 個監測點，每季分別針對海域水文、海域水質、海域底質及海域生態等項目進行檢測。
- (5) 輔導民間團體於本市海域施放黃鰭鯛、黃錫鯛、烏魚、布氏、四絲馬及赤鰭笛鯛等魚苗共計已達 212 多萬尾。
- (6) 結合市轄海洋污染防治團隊合辦海污應變演練 1 場次及辦理海洋污染稽查採樣訓練班 1 場，並結合民眾辦理清潔海洋環境活動 2 場。
- (7) 辦理 30 場次「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使本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育的重要性。
- (8) 辦理「高雄市海嘯災害應變中心」模擬開設動員演練 1 次。
- (9) 職掌本市海岸管理法業務，健全海岸管理法體制以落實大高雄市之海岸管理。
- (10) 辦理 20 趟次海底(漂)垃圾清除作業以及 13 場次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 3. 推動漁業加值、加強行銷推廣

#### (1) 辦理漁業產銷班評鑑

本市計有 21 班產銷班，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辦理考核，海洋局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於 106 年 6 月 6 日及 7 日辦理產銷班考核工作，各班運作均符規範。

#### (2) 辦理「建立高雄市水產品標章品牌計畫」

■ 輔導高雄市水產養殖業者之水產品取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廣之產銷履歷資格共計新增 22 戶。

■ 輔導高雄市水產養殖、加工產品業者之水產品登錄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推廣之臺灣水產品生產追溯條碼共計新增 40 件。

■ 完成本市水產標章案件在約戶之現場追蹤稽核，加工戶計 11 戶、養殖戶計 26 戶及產品抽樣檢驗，加工品計 34 項、養殖品計 45 品

#### (3) 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

■ 為確保水產品品質，提昇水產品競爭力，特配合中央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執行產地監測工作，本計畫檢驗項目包括：藥物殘留、重金屬、農藥。

■ 106 年度需配合抽驗件數為 300 件，採樣總件數為 340 件，並將採樣之水產品送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指定單位檢驗。

#### (4) 辦理「強化產銷履歷與驗證水產品輔導管理」

■ 106 年度會同財團法人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查驗本市賣場、商店所販賣之優良水產品及有機水產品(藻類)。

■ 106 年度本市查核有機水產品及有機水產加工品品質檢驗、標示檢查件數為：台灣優良水產品標示檢查 26 件，產銷履歷水產品檢驗 3 件、標示檢查 13 件，有機水產品(藻類)標示檢查 3 件。



(5) 辦理「強化溯源水產品安全管理與宣導推廣計畫」

106 年度會同台灣養殖漁業發展基金會至本市賣場、商店辦理生產追溯產品查驗工作，抽驗漁產品共 42 件，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檢驗，檢驗結果尚符合規定。

(6) 辦理「水產養殖經營講習」

■ 辦理「106 年度高雄市水產養殖經營講習」

講習會含括養殖南向政策、冷凍水產品品質技術、養殖保險、產銷履歷及水產品生產追溯系統等主題，邀請相關領域之官、產、學、研界專家學者，針對產銷履歷及水產品生產追溯系統差異、養殖漁業經營管理、養殖漁業災害預防措施與水產品通路開發及經營模式議題向養殖漁民進行輔導與諮詢。106 年 4 月 19、20 日分別於永安區漁會及彌陀區漁會辦理，2 場次計約有 200 名養殖漁民參與，增進養殖漁民具備更多面向知能，並以更多元經營與管理方足以因應，以及開拓產業市場包含出口歐盟與政府新南向政策等各項議題。

■ 辦理「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應配置循環水申請容許」宣導會

為宣導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應配置循環水申請容許，海洋局於 106 年 11 月 15、16 日分別假美濃、永安及阿蓮區公所辦理說明會，計 3 場次，並邀請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派員協助說明（該 3 場次養殖漁民出席踴躍，永安區 40 人，阿蓮區 60 人，美濃區 80

人，合計共 180 人參與）。

(7) 辦理「水產飼料抽驗計畫」

■ 106 年配合中央執行「水產飼料抽驗計畫」並依「飼料管理法」針對本市進口及國產魚、蝦水產飼料進行採樣抽驗。

■ 106 年度需配合抽驗件數為 89 件，採樣總件數為 99 件。檢驗項目：一般成分 44 件，藥物殘留 44 件，三聚氰胺 1 件，瘦肉精 3 件，農藥 1 件，重金屬 3 件，荷爾蒙 3 件。

(8) 開發「高雄海味」漁產品並拓展通路

■ 籌組「高雄海味專區」參加國際食品展參加 106 年日本東京食品展（3 月）、美國波士頓海產品展（3 月）、比利時全球海產品展（4 月）、台北食品展（6 月）及高雄食品展（10 月）等相關水產品推介會，協助推動本市大宗魚貨物推廣行銷。



國際食品展

■ 開發國內便利商店、百貨及台鋁超市通路

分別於全家便利商店、7-11 超商、新光三越（三多店）、台北京站及台鋁生活商場販售本市優質水產品；其中 MLD 台鋁生活商場為高雄市新型態生活商場，兼具環保與食安理念經營，水

產品透過達人講座、活魚販售、餐廳入菜及架上招牌文宣等方式在賣場行銷，並於賣場呈現活魚蓄養池、餐廳以石斑魚為主要食材入菜、達人講座介紹等活動，為首創全型態展售活動。

#### ■ 開發多元高雄海味產品

106年海洋局與晉欣公司合作開發之高雄海味「鮑魚海鮮加魷粽」，刊登於全家端午預購DM封面，該商品亦同步刊登於台灣高鐵e商店106年4月份商品型錄中。另本市永安石斑魚產銷第8班蘇班長自創「蘇班長安心石斑」品牌，行銷冷凍加工石斑魚產品，更研發冷凍調理石斑魚，有蒲燒、味噌及鹽焗等口味之龍虎斑魚排，料理簡單方便，海洋局特安排於106年6月24日假新光三越進行首賣介紹會，廣受消費者好評。

#### (9) 輔導本市各區辦理相關海洋文化節慶活動

■ 為推廣高雄海味，同時發展各地方一區一特色，海洋局持續輔導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等區漁會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

■ 106年度為整合行銷，海洋局邀集民政局、各區公所及漁會開會研商共同辦理海洋文化節慶活動相關合作事宜，永安、彌陀區及茄萣區皆與當地漁會合作辦理節慶活動，有效整合在地資源，同時共同行銷在地產業。

#### (10) 輔導產銷班企業化經營並榮獲績優漁業產銷班殊榮

■ 為加強輔導漁業產銷班組織企業化、

資訊化及制度化，以創新經營的理念，有效提高漁業生產率及競爭力，發揮領航示範效果，海洋局積極協助所轄產銷班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舉辦年度「績優漁業產銷班」選拔。

■ 「106年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選拔，在全國6,537家農業產銷班中，本市永安區石斑魚產銷班第12班脫穎而出，入選全國六大，成績亮眼。



「106年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選拔

#### (11) 辦理漁會年度考核

漁會考核辦法第2條規定「主管機關應於每年6月30日前邀請有關機關及上級漁會辦理漁會會務、業務及財務年度考核，並評定成績」，海洋局暨財政局依該規定於106年5月22日至25日會同全國漁會共同辦理轄下7家漁會考核作業，結果為81.6~98.6分（甲等1家、優等6家）。

#### (12) 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

■ 為解決岡山魚市場場域不足，改善岡山區嘉新西路附近交通紊亂、環境衛生及噪音等問題，海洋局推動岡山魚市場遷建，並以岡山區挖子段2110-8做為遷建地點。

■ 岡山魚市場遷建工作分有「土地徵收」及「建物興建」二大部分，土地徵收已於 105 年完成，建物興建預計 107 年 10 月底完成，107 年底預定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

- (13) 輔導本市各區漁會辦理漁民節慶祝活動  
106 年補助轄區 7 間漁會（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高雄、小港、林園）在 7 月份前後辦理漁民節慶祝活動，表揚年度優秀模範漁民、選任人員、員工及承銷人一年來的貢獻與成就。
- (14) 辦理 106 年本市轄區 7 間漁會屆次改選工作

■ 106 年本市各區漁會漁民小組組長、副組長、會員代表之選舉投票，業於 106 年 3 月 18 日辦理完畢，本次計有 77 個投（開）票所，實際投票總人數 16,697 人，投票率為 32.08%，共選出 108 位漁民小組長及 275 名會員代表。各區漁會相繼於 106 年 4 月 14 日及 9 月 14 日（高雄區漁會）完成理事、監事、理事長、常務監事改選及總幹事聘任作業。

■ 惟永安區漁會經海洋局辦理 2 次遴聘總幹事作業，均無人員參加遴選，暫由該會專員依法代理中。

#### 4. 海洋產業與水岸休閒觀光活動

- (1) 推廣海洋休憩活動體驗

為推廣本市水域遊憩活動，爭取教育部體育署經費辦理「106 年運動 i 臺灣－水上運動嘉年華」，於 106 年 7 月 22 日於彌

陀區南寮漁港辦理，水域遊憩活動體驗含獨木、立式划槳 SUP、先鋒舟體驗及拋繩袋救生、協力救生等水上運動，共計 240 人次參與體驗。

- (2) 推動郵輪母港

■ 郵輪停靠高雄港，106 年度為 41 航次（82 艘次），進出港旅客有 11.7 萬人次。

■ 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

海洋局與文藻外語大學合作執行「2017 高雄港郵輪旅客服務計畫」，辦理志工培訓課程 2 梯次，派遣具外語專長之學生志工至 9 號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且籌組跨局處工作群組（line），與臺灣港務公司、交通局及高雄銀行等單位共同處理：計程車載客服務、增設 ATM 及維護人工兌換機制、提供旅客一卡通及接駁專車等服務。

■ 辦理郵輪論壇強化業界交流

與臺灣國際郵輪協會於 106 年 6 月 9 至 10 日假處女星號辦理 2017 海上郵輪論壇，以及與臺灣港務公司於 106 年 8 月 25 日合作辦理「第 4 屆港市合作發展論壇」，與業者及相關公私部門交流意見，建立合作共識促進郵輪產業推動。

■ 辦理「高雄海洋觀光產業升級發展計畫」

爭取國發會補助辦理「高雄海洋觀光產業升級發展計畫」，以亞洲新灣區、前鎮及旗津為重點區域，規劃有海洋意

象的友善郵輪旅客岸上觀光環境。

■ 行銷推廣高雄郵輪航程及郵輪物流經濟

106 年度公主遊輪 10 月 19 日至 11 月 3 日推出 3 條高雄母港航線，前往沖繩、宮古島、香港及下龍灣等地，展開 5 或 6 天的旅程，海洋局積極輔導業者行銷宣傳，包含協助業者辦理記者會，刊登媒體廣告、召開說明會、讓市民認識郵輪觀光產業，拓展中南部郵輪市場，落實高雄郵輪母港政策。另配合臺灣港務公司分別於 10 月 19 日首航及 10 月 28 日航次，辦理迎賓活動及記者會，發佈媒合在地農產品供應商與公主郵輪物流補給作業線成果，促進郵輪物流經濟。

■ 與中央單位合作放寬相關法規促進產業發展

持續配合交通部航港局及中央政府相關單位，推動郵輪人才培育及媒合等相關環節之修法事宜，使人才育成方式多元化，徵才就業管道與機制透明合法化，營造友善的產業鏈環境。

(3) 推展藍色公路

為提供民眾體驗海上休閒遊憩活動機會，海洋局已推動高雄港至蚵子寮漁港、鳳鼻頭漁港至小琉球藍色公路航線，該航線 106 年度計行駛 242 航次，總遊客 16,392 人次。

(4) 發展遊艇產業暨推展本市遊艇休閒遊憩活動

■ 面對日漸頻繁的遊艇靠泊需求，海洋局已函請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

務分公司考量於高雄港 3 號船渠興建遊艇碼頭，藉以帶動本市遊艇產業發展，創造港區經濟效益。案獲該分公司函覆表示，100 年完成之「高雄港舊港區再開發整體規劃案」，已將高雄港舊港區 1-22 號碼頭朝親水、遊艇、遊憩方向規劃使用，惟舊港區再開發期程需考量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工程完成，港區碼頭功能調整後，始能據以推動。其中高雄港第 3 船渠部分區域作為遊艇碼頭開發之構想，已納入高雄港遊艇碼頭發展之中、長期規劃。另於海音中心包圍水域（登 1、登 2、11-15 號碼頭，或稱愛河灣）未來也將作為高雄遊艇碼頭開發之場域之一。

■ 持續辦理台灣國際遊艇展，「2016 台灣國際遊艇展」（第二屆）已於 105 年 3 月 10 日至 13 日順利展出，展出內容包含遊艇、五金零配件、精品及專業服務等相關產業，共有 166 家廠商，使用 1,005 個展覽攤位，囊括國內 29 家遊艇廠商，展示船舶 64 艘。根據統計「2016 台灣國際遊艇展」辦理期間共計售出 35 艘船艇，國外買主人數高達 1,973 名，國內參觀人次超過 7 萬，有關各式媒體露出數量高達 444 則（報紙 85 則，電視 78 則，網路 281 則）。下屆「2018 台灣國際遊艇展」預計於 107 年 3 月舉辦，持續推動會展將能有效行銷台灣遊艇產業並帶動相關產業發展及觀光旅遊。

■ 海洋局已媒合亞灣遊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向高雄港務分公司租用高雄港 22 號碼頭水域設置遊艇碼頭 (HORIZON CITY MARINA)，可提供 18 個船席，並積極促成全台唯一之專業遊艇俱樂部（亞果遊艇俱樂部）於高雄全力發展遊艇休閒遊憩事業。為擴大高雄遊艇泊地，海洋局協調臺灣港務公司釋出 22 號加水碼頭南側及水域提供業者投資作為遊艇碼頭，並由嘉信遊艇公司承租建置遊艇碼頭中，並協助其申請水電管路引入作業。

## 5. 漁船（民）及船員輔導

- (1) 配合國際漁業組織活動，加強資訊交換及合作，維護漁民漁撈作業權益。
- (2) 配合中央推動責任制漁業，減少漁船被扣事件發生，維護漁船作業安全。
- (3) 核發漁船配油手冊 498 件。
- (4) 核發漁業執照 765 件。
- (5) 補助 1,015 艘漁船定期檢查之一半檢查費，共 570,050 元，減輕漁民負擔。
- (6) 廣續配合漁業動力用油優惠油價政策調整，輔導 100 噸以下漁船及 12 公尺以上漁筏裝設航程紀錄器（簡稱 VDR），記錄漁船出海時數，維護使用漁業動力用油權益。
- (7) 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 100 噸以下漁船保險，106 年共計 133 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新台幣 3,942,426 元。

### (8) 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06 年辦理漁民災害死亡計 10 件，漁船沉沒 3 艘、失蹤 1 艘、全毀 1 艘，共發放救助金新台幣 7,550,000 元。

### (9) 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06 年共計核撥新台幣 233,246,000 元。

### (10) 配合漁業署辦理「強化漁業資訊及統計系統計畫」

協助漁業署辦理 105 年度漁業調查統計及臺閩地區漁業統計年報彙整編製（本市部分）等工作事項。

### (11) 受理遠洋漁船僱用之大陸船員申請進入境內水域 180 艘次，核准大陸船員進、出港人數計 538 人次。

### (12) 受理遠洋漁船僱用外籍船員報備 823 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 12,020 人次。

## (三) 市場規劃與攤販管理

### 1. 市場輔導與管理

#### (1) 改善公、民有零售市場硬體設施

■ 公有零售市場分區年修繕計畫

106 年度辦理三民第一、國民、旗山第一、中興、鳳山第一、鼓山第一、林德官、苓雅、武廟、中華、旗后觀光等 11 處市場修繕工程，藉由營造整潔、

明亮、舒適的消費空間，提升民眾對公有市場整體觀感，進而改善市場營運情況。

■ 民有零售市場公共設施改善補助

106 年度辦理本市永祥、憲德、鳳山自由市場等 3 處市場公共設施修繕工程，藉由公共設施整頓，打造乾淨、愉悅的購物環境，提升民有零售市場競爭力。

(2) 改善市場環境衛生及秩序

本府自 106 年度執行環境衛生督導 1 萬 3,539 場次，消毒計 40 場次，督促各市場自治會及管理委員會加強清除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做好水溝清理及消毒工作，以維市場環境衛生。

(3) 106 年度星等優良市集及樂活名攤

■ 優良市集：計 9 處市場

106 年度榮獲全國經濟部優良市集、名攤認證計畫，本市優良市集共榮獲 18 顆星，三民第一市場、興達港觀光漁市攤集場、旗后觀光市場榮獲 3 星等；六合觀光夜市、岡山第二（文賢）市場、國民市場榮獲 2 星等；苓雅市場、光華二路攤販臨時集中場、新興第二市場榮獲 1 星等。

■ 綠色市集：苓雅區武廟市場。

■ 樂活名攤：計 54 處攤位。

武廟市場山越久壽司、何家水果、陳記水餃大王、蔡家什菜等 4 處榮獲四星等。三民第一市場大眾水餃、廣台香雞鴨莊、正仔海產始祖、武廟湯圓王、興達港觀光魚市攤集區陳記姑嫂丸、

興達港觀光魚市攤集區滿憶生魚片等 6 處榮獲三星等。三民第一市場自成發生鮮豬肉、阿美水果站、忠孝二路攤集區北港三菜、東昌美食飲品、武廟市場林記豬腳、興達港觀光魚市攤集區邱記麵線、興達港觀光魚市攤集區桔優、祥益旗魚脯、六合觀光夜市攤販集中區洲好記龍鬚糖、旗后觀光市場水果醋、海藻專賣店、順陽古早茶、龍華市場鐵馬佬青草茶、岡山第二（文賢）市場古品肉鬆、東港上清鮮魚湯、光華夜市宗藥燉排骨、鹽水意麵、苓雅市場合開滷味、國民市場創世紀有機農場、國民市場新建榮肉鬆、新興第二市場香香肉圓等 21 處榮獲二星等。三民第一市場三鳳水果行、阿市專賣店、蔬菜攤、忠孝二路攤集區牛小弟牛排、農家堡酪梨王果汁專賣店、六合觀光夜市攤販集中區六合張排骨酥湯、方記水餃、呂家豬心、施家魷魚羹、高雄東山鴨頭、陳記肉舖、鱈魚姊岡山第二（文賢）市場江山澎湖海產、岡山第二（文賢）市場百善素食、光華夜市光華老店豬心冬粉、林家水餃、阿木關東煮、輝哥海鮮意麵、苓雅市場平字 32 蔬菜攤、平字 31 雜貨攤、國民市場巧麗工作坊、老二古早味、新興第二市場莊振興肉鬆等 23 處榮獲一星等。

(4) 106 年度市場用地活化招商：

■ 灣市 38 市場用地土地標租案：為活化利用本府經濟發展局經管用地與紓解周邊停車需求，自 103 年 7 月 25 日起

至 108 年 7 月 24 日標租民間業者作停車場使用，總租金收入達 2,720 萬 6,280 元，期滿足停車需求，促進整體公共利益。

- 鳳山三甲段 56 地號土地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標租予民間業者，租約期間為 9 年 10 個月，年租金 155 萬 9,792 元。

## 2. 攤販管理與規劃

- (1) 輔導攤販臨時集中場籌設申請、邀集相關單位成立工作小組及審查小組，審慎評估申設事宜，以兼顧公益及攤販生計。
- (2) 106 年度辦理攤販臨時集中場營運評比補助計畫，修繕本市鹽埕第四、南華路、興達港觀光漁市等 3 處攤集場，提供消費者更安全、舒適的購物環境。

# 六、都市發展

## (一) 綜合企劃業務

### 1. 推動亞洲新灣區國公營土地開發

亞洲新灣區透過五大建設已成功打造港灣城市品牌，並由區內國公營事業地主成立亞洲新灣區聯盟，持續合作推動土地開發，目前台電特貿三土地預計 107 年上半年對外招商；舊港區棧埠倉庫、單身宿舍等預計 107 年第一季由高雄港區土地開發公司辦理招商。另續促請交通部儘速完成洲際二期填海造陸工程及前鎮河兩側油槽遷移。

### 2. 啟動國防部 205 廠遷廠計畫

106 年完成工程基本設計報告審議、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水土保持計畫審查等作業，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業經內政部於 106 年 12 月審查通過，本局持續透過都市平台與國防部協調工程代辦、區段徵收作業等事宜，預計 112 年完成搬遷。

### 3. 鼓山「金馬賓館」活化再利用

金馬賓館建物自交通部鐵改局搬離後閒置多年，為活化再利用鼓鹽老城區閒置場域，本局自 104 年 3 月與國產署、台鐵及軍備局協調年餘，始於 105 年 10 月 13 日與國產署簽約，招商作業於 106 年 1 月 25 日與廠商完成簽約，目前由承租廠商修整建中，預計 107 年完工試營運，將打造結合文創產業與藝品交流的國際藝術村，以豐富舊港區多元樣貌。

### 4. 大樹九曲堂台鐵「鐵路巷宿舍群」活化再利用

為整合與活化利用大樹九曲堂地區周邊文史資源及自然地景，重塑空間氛圍以結合窯業、農業及紙業等在地產業與活動，已於 106 年 6 月獲營建署補助台鐵宿舍及周邊環境整體規劃，並持續與台鐵磋商合作事宜。

## (二) 區域發展及審議業務

### 1. 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業務

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106 年共召開 26 次會議 (委員會 7 次、專案小組會議 19 次)，配合產業發展、地方發展、交通建設及公設多元活化等類，計完成 28 案審議，重要案件臚列如下：

- (1) 促進產業發展及招商開發，審議通過仁武產業園區計畫變更等 11 案。
- (2) 促進地方再發展，參考人民意見，審議通過三民區墳墓用地變更為殯儀館專用區案等 8 案。
- (3) 改善交通建設，帶動地方繁榮，審議通過輕軌捷運增額容積等 6 案。
- (4) 公設多元活化，建構全方位社會福利服務網，營造優質社會福利環境，審議通過岡山榮民之家設置住宿式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3 案。

### 2. 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

本市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 106 年召開 2 次大會完成 3 案審議：

- (1) 梅山原住民部落劃出玉山國家公園使用分區檢討變更。
- (2) 高雄市非都市土地分區劃設檢討 2 案。

### 3. 研擬本市國土計畫

為因應氣候變遷，確保國土安全，保育自然環境與人文資產，爭取內政部經費補助 450 萬元及本府自籌款共 950 萬元辦理「高雄市國土計畫規劃案」，已於 106 年 8 月 2 日簽約委外辦理規

劃，以促進資源與產業合理配置，強化國土整合管理機制，追求環境永續發展。

## (三) 都市規劃業務

### 1. 小港少康營區調整為 10 公頃都會公園

為促進閒置土地活化利用，並兼顧都市景觀、環境品質與土地利用效能，推動公園大型化，提供市民多元化休閒活動空間，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少康營區面積 23 公頃，其中 10 公頃變更為公園用地，於 106 年 3 月 8 日發布實施。

### 2. 配合和發產業園區開發後土地處理方式都市計畫變更

考量中央產業用地政策指導、修法方向為產業創新條例閒置土地強制收買、園區開發財務壓力及售地限制後續實際執行面向等因素，為利園區開發及土地銷售順利，變更開發後土地處理方式，於 106 年 6 月 12 日發布實施。

### 3. 推動興達港開發辦理通盤檢討

為活化興達港整體利用，推動海洋觀光遊艇城、茄苳濕地整體發展及增加產業發展腹地，辦理興達港漁業特定區計畫通過檢討，計畫面積約 612 公頃，分階段於 106 年 3 月 14 日、7 月 24 日發布實施。

### 4. 原市灣子內地區部分機關用地都市計畫變更

配合本市公車路線及公車調度站功能調整，活化市有土地，補足地區發展機能，變更部分機關用地，機 4 及機 17 為住宅區及商業區，細部計畫於 106 年 9 月 26 日發布實施。



### 5. 原舊市議會土地變更都市計畫

為活化閒置公產、促進大眾運輸車站周邊土地發展，整合街廓商業服務機能，變更 1.19 公頃行政區為商業區，與國產署共同合作開發，細部計畫於 106 年 9 月 26 日發布實施。

### 6. 規劃仁武產業園區都市計畫變更

為促進經濟與產業發展、加速產業轉型高值化，於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周邊辦理都市計畫變更，規劃開發 74 公頃仁武產業園區，於 106 年 10 月 19 日報請內政部審議。



仁武產業園區

### 7. 大坪頂以東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第一階段)

為有效改善大寮區後庄及江山地區淹水情形，交通水利、防災需求以增進居住環境安全，檢討 57 處公共設施保留地變更(如學校用地、市場用地、停車場用地、機關用地等)；另配合林園及鳳山川排水整治計畫檢討河川區、中芸及汕尾漁港範圍，為確保民眾權益本案以分階段方式辦理，第一階段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發布實施。

### 8. 興達港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都市計畫變更

經濟部配合前瞻計畫提出，規劃 34 公頃作海洋工程及人才培訓、海洋科技及創新材料研發使用，投入 55 億建設、水下基礎產值預估每年達 96 億元，創造就業超過 2000 人，活化興達漁港並帶動地方傳統產業增值，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發布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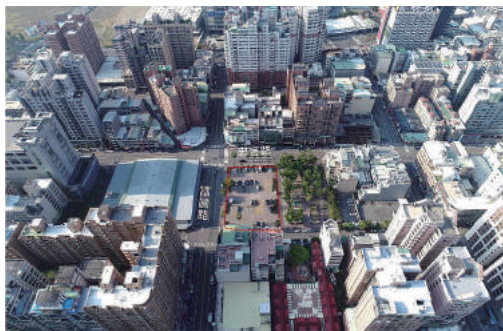
興達港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

### 9. 林園排水及仁武後勁溪竹子門 排水變更都市計畫

加強防洪排水效能，配合水利局排水規劃，檢討大寮區林園排水上游及仁武區後勁溪竹子門排水工程等都市計畫變更，以改善淹水問題，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分別於 106 年 11 月 1 日、8 月 2 日發布實施。

### 10. 增加投資停車場誘因訂定停 13 及停 35 土地使用管制規定

為提升立體停車場營運自主性、可行性與擴大財務效益，增加民間資金投資停車場誘因，解決凹子底地區停車問題，訂定停 13 及停 35 土地使用管制規定，分別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經本市委會審議通過及 106 年 11 月 20 日發布實施。



停 13 用地



停 35 用地

### 11. 辦理輕軌車站周邊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檢討

以「增額容積」方式提高土地使用強度，型塑以輕軌捷運車站為中心之大眾運輸生活圈，解決市區交通擁塞與空氣污染等問題。同時將申請增額容積所繳納價金納入輕軌捷運建設之財務挹注範圍，提高財務自償率，經 106 年 11 月 24 日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

### 12. 辦理本市開放空間容積獎勵制度檢討

適度檢討本市開放空間容積獎勵，以鼓勵建築基地留設開放空間供公眾通行或休憩使用，並提升都市景觀，經 106 年 12 月 29 日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

## (四) 都市設計業務

### 1. 本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審議業務

本市都委會 106 年度共召開 32 次會議（委員會 14 次、幹事會 18 次），計完成審議案 126 案，另建築師簽證核定 63 案。審議案件中包括臺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正義澄清車站工程案、輕軌 C15~C17 車站及民間不動產開發案等都市設計審議案。

### 2. 捷興一街北側建物立面景觀改善計畫

配合本府舉辦 2017 生態交通盛典，進行捷興一街周邊民宅立面修繕彩繪、籃球場改善、貨櫃裝置藝術及重要街口、建築指標系統繪製，完成後廣受好評，已成為地區日常休憩重要活動場域，並相關團體也前往舉辦籃球賽、創意市集及社團活動等。另本案已入選建築專刊「實構築」創意設計報導及獲得 106 年度園冶獎公共景觀類榮譽。

### 3. 老屋修繕做為哈瑪星再生基地

配合老舊城區都市設計管制研議，修繕位於登山街 35 號的 1950 年代台灣傳統建築，修繕後建築則轉化作為展演空間，開幕展以傳統磁磚展覽及台灣民居美學演講吸引數千人參訪，陸續舉辦高雄古寫真演講等活動，參與民眾踴躍。後續將持續以辦理活動展演方式，為哈瑪星地區之發展歷史及未來社區發展提供資訊與討論平台。

## (五) 社區營造業務

## 1. 推動大學生根方案，營造活力創意社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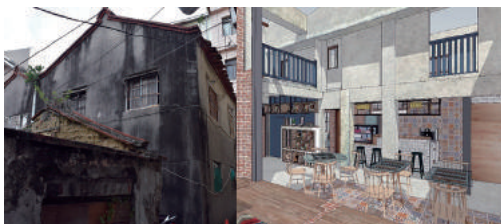
結合「清淨家園、社區營造」計畫，除鼓勵社區自主營造，改善社區閒置髒亂空間外，亦首度開辦大學生根方案，鼓勵大學生組隊參加社造，為社區帶入年輕新血；106年總計補助110處新增及既有維護之社造點，以及10處大學生團隊之提案。而楠梓區下鹽田社區、美濃區中圳社區及茂林濁口溪生態協會等社區之營造成果，更獲得第23屆園冶獎肯定。



推動大學生根方案 營造活力創意社區

## 2. 推動傳統街區老屋活化

為促進高雄市具歷史風貌之傳統街區再發展，讓城市的記憶得以延續，帶動傳統街區發展及年輕人回流創業之機會，尋求中央資源及市府經費，補助哈瑪星、鹽埕、旗后、岡山平和老街及鳳山曹公圳沿岸等地區40年以上透天合法建物本體及外部環境修繕、室內裝修及營運等。目前已完成13棟老屋修繕及活化經營。



推動傳統街區老屋活化

## 3. 大樹區九曲堂車站鐵道綠園

透過人車動線調整、在地建材運用、保留鐵道元素記憶及3株百年老樹，以改善九曲堂火車站旁公共空間，提供社區居民、往來旅客一處休憩綠地，串聯車站與宿舍區之動線，並整合鳳梨會社、飯田豐二紀念碑等周邊文史資源，提升整體景觀品質，於106年1月完成啟用。



大樹區九曲堂車站周邊環境改善

## 4. 西子灣隧道活化再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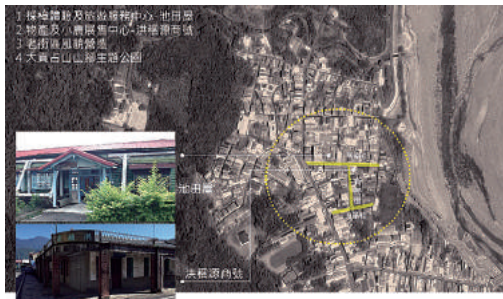
本計畫以西子灣防空隧道及其週邊場域為範圍，設計主題活動探討再利用方案之適宜性，年度內共舉辦2場，包括106年9月結合鄰近之登山街60巷歷史古道音樂會，以及11月歷史影像及西灣學堂時空廊道展，共吸引2萬餘人次參加，活動之成功舉辦，為未來該閒置空間轉化觀光及文化創意場域開啟新的契機。



西子灣隧道活化再利用

## 5. 六龜之心再造計畫

為重振六龜觀光產業，市府以六龜採樟聚落街區風貌營造及彩蝶谷生態環境教育場域營造等整合性計畫，獲內政部城鎮之心工程計畫同意匡列補助 1.1 億元，並先核予 95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執行期程 107~109 年。



六龜之心再造計畫

## 6. 燕巢橫山營區閒置空間再利用計畫

為妥善運用本市燕巢區面前埔社區旁已閒置 10 餘年原軍方橫山營區，以作為社造共創基地，106 年度完成先期規劃及建築物結構耐震能力詳細評估，並於 106 年 11 月 3 日與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及樹德科大合辦在地跨域接軌國際座談會及大師駐營活動，運用學生藝術創作方式，為營區帶入新風貌。

燕巢橫山營區閒置空間再利用



## (六) 住宅發展業務

### 1. 推動老舊社區自主辦理都市更新

為鼓勵民眾爭取中央都更基金補助，自行推動都市更新整建維護，於 106 年度輔導前鎮區得意人生大樓及三民區上景春秋大樓獲得規劃設計經費補助；前鎮區都會貴族大樓及左營區美夢成真大樓獲得工程經費補助，希望透過都更方式修繕大樓外牆磁磚剝落，提升公共安全並改善居住品質。

### 2. 修繕閒置國公有資產轉型公共出租住宅

為照顧安置有迫切居住需求的市民，市府首創租用台電公司其位於鳳山五甲社區的 55 戶員工宿舍，加以簡易修繕後轉型為公共出租住宅，繼 105 年 6 月首批釋出 25 戶，提供拉瓦克部落的原住民入住後，接續於 105 年 12 月完成第二批 30 戶台電公司員工宿舍修繕作業，提供單親家園等具特殊情形或身份者入住使用。

### 3. 辦理住宅租金及利息補貼，照顧弱勢家庭居住需求

為協助弱勢家庭住宅需求，辦理整合住宅補貼（即租屋租金補貼、購屋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106 年度整合住宅補貼核定租金補貼 9,631 戶、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722 戶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113 戶，總計協助 10,466 戶弱勢家庭滿足居住需求。

### 4. 辦理國宅社區公共設施修繕補助

106 年度計有光華丁區國宅等 13 個國宅社

區申請公共設施改善補助經費，辦理社區外牆磁磚脫落、監視系統更新、建物屋頂滲水修繕等事項，共計有 12 處國宅社區申撥發補助款，協助提昇住戶生活品質。

### 5. 亞洲新灣區貨櫃聚落「集盒·KUBIC」計畫

隨著亞洲新灣區的公共建設陸續完成，民間也不斷投入開發，為了提供一個可向全民展示高雄港灣轉變歷程，以及未來發展願景的場地，於鄰近中華五路與復興三路交叉口打造兼具展覽、論壇、共同創作與培植青年創意的貨櫃聚落，配合已徵選到的在地新創業者，已於 106 年 3 月底盛大開幕。

## (七) 都市開發業務

### 1. 推動跨區核發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服務

為因應縣市合併後轄區擴大，市府已建置原縣轄區之土地使用分區資料庫，並擴充資訊化自動化服務平台，以迅速、精確提供市民土地使用分區資訊及核發證明書服務，106 年新增橋頭、岡山區等 2 區跨區核發證明服務，本市全部 31 個都市計畫區均可提供跨區核發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服務。

### 2. 測設都市計畫樁位，加速都市建設

為促使都市建設順利推動並加速完成，依都市計畫發布、公共工程、防洪工程等計畫擬定推動之需求，辦理都市計畫樁測設。106 年完成變更高雄市大坪頂以東地區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等 56 案樁位測釘作業。

### 3. 旗糖創新博覽園區計畫

本計畫導入循環經濟、數位經濟及體驗經濟，規劃將旗山糖廠轉型為農產品加工、農文創商品製作銷售、觀光休閒轉運及文化展示教育體驗等性質之創新場域。本案獲經濟部核定，並補助費用辦理規劃設計與環境影響評估，截至 106 年 12 月，已完成全區規劃基本設計草案及農產加工場域環境補充調查、環境影響評估說明書初稿，取得自來水公司同意供水。園區將採分期分區辦理開發，已籌措到第 1 期開發經費，第 2 期開發於 106 年 11 月向經濟部申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補助。

### 4. 登山街 60 巷景觀改造工程

登山街 60 巷附近場域含有清領時期之運大砲古道、打水灣水道，日治時期之高雄港築港出張所官舍駁坎、防空壕，二戰時之機槍堡及戰後 50 年代城鄉民居遺構等文化資源，經向文化部申請核定「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興濱計畫-哈瑪星港濱街町再生」計畫補助 1500 萬元，辦理修復及改造景觀工程，提供具休閒與教育功能讓市民體驗。本場域環境改善工程已於 106 年 9 月完成。

### 5. 石化氣爆地區建築景觀改善計畫

為氣爆區復建路段恢復建築整體風貌，特以本計畫補助改善受損及老舊建築立面及騎樓空間，並納入綠建築與友善環境的設計概念。本計畫實施範圍包含一心一路（凱旋三路口至光華三路口）、凱旋三路（一心路口至三多路口）、三多一、二路（凱旋路口至武營路口）、武慶三路（三多路口至武慶三路 79 巷口）及武嶺街（三多路口至武智街口）路段。補助項目為建築物沿街正立

面修繕改造工程、騎樓空間、足以影響都市景觀之建築物側立面、其他有助改善建築物立面或環

境景觀之事項。106 年新增受理申請 29 戶，已有 7 戶完成修繕 ( 累計完成共 682 戶 ) 。

## 七、工務建設

### (一) 建築管理

106 年度建築執照核發情形、建築師、營造業、土木包工業辦理情形如：圖 3-3、表 3-9、表 3-10。

#### 1. 建築執照之核發與施工管理

- (1) 106 年共核發建造執照 2,819 件 13,801 戶，拆除執照 489 件，雜項執照 489 件，變更設計 2,244 件，使用執照核發 2,180 件 8,927 戶，變更使用執照 379 件，建築物室內裝修合格證 409 件，建築線指示 1,813 件，畸零地合併使用證明書 205 件。
- (2) 106 年建築工地巡查 6,348 件，建築工程施工計畫書諮詢 80 件，受理施工中勘驗報備 14,616 件。
- (3) 為確保營建土石方資源有效利用，加強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管理，避免濫倒濫填，106 年實際抽查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運送過程 14 件，另辦理土資場定期稽查共 55 次。

#### 2. 推動高雄厝計畫

##### (1) 高雄厝相關專案

- 高雄厝研究發展補助計畫：106 年度申請案業於 3 月 31 日核定，共 6 案取得補助許可，金額為 100 萬元整。

- 高雄厝推動綠建築競賽計畫：106 年度共計 82 案申請，經 106 年 7 月 14 日初選後共 30 件入圍，8 月 9 日決選，10 月 6 日頒獎。

- 高雄厝新建築活化計畫：每週追蹤現勘新建高雄厝案件，並建置基本資料庫與高雄厝地圖，業於 106 年 9 月 2 日及 10 月 5 日辦理高雄厝案件參訪活動，完成 LOGO 競賽及景觀陽臺競賽，10 月 6 日辦理高雄市實驗建築論壇。

- 高雄厝在地設計操作計畫：每週追蹤既有建築物輔導合法化 (30 案)，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輔導轉合法案件達 60 件，並於建築管理處一樓成立高雄厝專案輔導窗口。

- (2) 高雄市高雄厝設計及鼓勵回饋辦法自 103 年 9 月 4 日公布實施，並於 105 年 1 月 11 日及 105 年 5 月 26 日修正訂定，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統計數量如下：

- 申請案量：以高雄厝設計並領得建造執照數量已達 597 件，共 26,975 戶，其中 154 件已領得使用執照。

- 景觀陽台：面積達 168,933 平方公尺。

- 通用化設計浴廁：面積達 28,982 平方公尺。

■ 通用化交誼室及昇降機：面積達 6,182 平方公尺。

■ 綠能設施：屋前綠能設施 20,334 平方公尺，屋後綠能設施 1,557 平方公尺。

### (3) 高雄厝立體綠化行動計畫

■ 自 101 年起依法設置屋頂綠化面積已達 23.6 萬平方公尺（相當於 36 座標準足球場綠化面積），換算每年減少 CO2 排放量為 4,720 公噸（相當於 12 座大安森林公園年吸碳量）。

■ 105 年完成新光國小空中蝴蝶園生態綠屋頂示範案，蝴蝶生態園區綠化面積達 801 平方公尺，並設置一座每小時最大 15KW 的太陽光電設施。

■ 106 年度推動建築物綠屋頂補助計畫，合計共有 10 處公私有建築物加入設置綠屋頂的行列，增加屋頂綠化面積達 605 平方公尺，補助費用共計新台幣 284 萬元。

## 3. 光電智慧建築物推動計畫

### (1) 實際執行方案

本市 106 年同意備案核准案件為 940 件，設置容量為 136,713KW，平均每年發電量約 1 億 7,465 萬 5,307 度電能及減少 9 萬 2,392 噸之二氧化碳排放。

### (2) 推廣活動及績效

■ 105 年本局逐一訪視本市 38 處行政轄區之公有房舍，號召公家機關投入綠能設置，並宣導將閒置屋頂出租，除免除設置、維修費用的麻煩，亦能挹注市政財源。106 年已輔導橋頭、路竹、左

營、楠梓、前鎮及大寮區公所設置光電設施，另燕巢、鳳山、林園、湖內、阿蓮、美濃、那瑪夏衛生所等 7 處衛生所業已設置，其他公有房舍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岡山榮譽國民之家、勞工局、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牛埔庄生活文化館、鼓山區活動中心、阿公店水庫、典寶溪滯洪池、永安滯洪池、大社一期垃圾掩埋場、旗山區域性垃圾掩埋場等完成設置。

■ 輔導阿公店水庫設置 2 公頃水域覆蓋浮力式太陽能板（設置容量達 2.3MW），是國內首座水庫設置水域太陽光電設施之場所。

■ 106 年 11 月 27 日於本市阿公店水庫園區辦理「百座世運 光電計畫」年度達標暨智慧建築標章頒證儀式，並邀請市長蒞臨致詞。

## 4. 私有空地綠美化

為改善城市環境景觀，並達節能減碳，綠色生活的幸福城市之目標，本府積極針對本市閒置公私有空地辦理綠美化。在本府工務局鼓勵下，截至 106 年止，完成私有空地綠美化面積高達 315.76 公頃，減碳量達 10,261.98 公噸，本補助案已於 106 年底結束。

## 5. 建築物外牆公共安全檢查

全市進行屋齡 20 年以上建築物外牆調查，完成清查 896 件，計有 560 件剝落，30 件屬嚴重程度剝落，分別通知管委會要求住戶改善；若無管委會者通知其所屬樓層區分所有權人改善。

## 6. 耐震及震災相關業務

為提高救災救護之實效及能力，106年8月29日於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舉辦106年度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組訓演練，動員全市技師及建築師115人，期能於地震時減少市民生命財產的損失。

## 7. 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物管理

105年度辦理「高雄市八一石化氣爆街區建築景觀招牌廣告更新第2次實施計畫」，105年4月18日已完成計畫公告。業經9次審查會議，通過170案，核定補助計1,056萬4,526元。

## 8. 公寓大廈管理

(1) 公寓大廈認證標章申請案，共召開44次

審查會議，迄今獲認證通過大樓共計984棟。

(2) 委託公寓大廈法律專業律師，設置免付費電話，自105年1月起，提供大樓管理委員會及住戶法律諮詢服務，並已提供諮詢服務，另於建管處設置法律現場諮詢服務櫃檯，106年度現場已服務298人次，協助解決居家糾紛。

## 9. 公共建築物無障礙生活環境推動工作

內政部辦理年度無障礙考核業務，高雄市已連續5年榮獲「特優」。

圖 3-3 90年至106年高雄市建築執照核發情形統計表

單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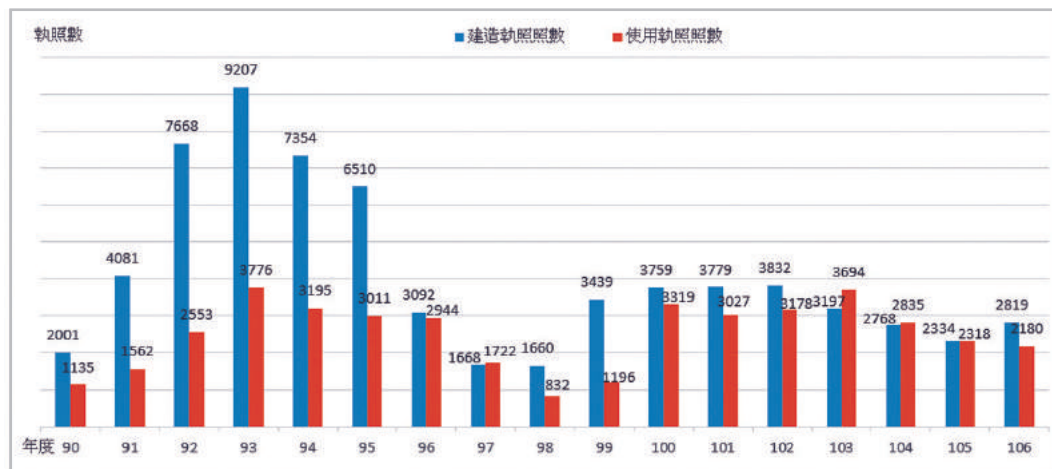




表 3-9 高雄市建築師登記統計表

單位：件

年 / 月	事務所數				建築師											
	上年度原有數	本年核准登記件數	本年除名或撤銷數	本年底現有數	上年度原有數			106 年核准登記件數			106 年除名或撤銷數			106 年底現有數		
					共計	甲等	乙等	共計	甲等	乙等	共計	甲等	乙等	共計	甲等	乙等
91 年 12 月	241	6	4	243	241	237	4	6	6	0	4	4	0	243	239	4
92 年 12 月	243	15	5	253	243	239	4	15	15	0	5	5	0	253	249	4
93 年 12 月	253	12	10	255	253	249	4	12	12	0	10	9	1	255	252	3
94 年 12 月	255	12	3	264	255	252	3	12	12	0	3	2	1	264	262	2
95 年 12 月	264	3	1	266	264	262	2	3	3	0	1	1	0	266	264	2
96 年 12 月	266	7	18	255	266	264	2	7	7	0	18	18	0	255	253	2
97 年 12 月	255	3	9	249	255	253	2	3	3	0	9	9	0	249	247	2
98 年 12 月	249	6	7	248	249	247	2	6	6	0	7	7	0	248	246	2
99 年 12 月	248	18	9	257	248	246	2	18	18	0	9	9	0	257	255	2
100 年 12 月	323	9	9	323	323	321	2	9	9	0	9	9	0	323	321	2
101 年 12 月	323	15	0	338	323	321	2	15	15	0	0	0	0	338	336	2
102 年 12 月	338	16	3	351	338	336	2	7	7	0	3	3	0	354	352	2
103 年 12 月	351	10	0	361	351	349	2	10	10	0	0	0	0	363	361	2
104 年 12 月	361	4	0	365	361	359	2	4	4	0	0	0	0	365	363	2
105 年 12 月	365	15	6	374	365	363	2	20	20	0	2	2	0	381	379	2
106 年 12 月	374	17	6	385	381	379	2	19	19	0	6	6	0	394	392	2

表 3-10 高雄市營造業登記統計表

(94年起分綜合營造業、專業營造業、土木包工業)

單位：萬元

項次 年	綜合營造業總計		綜合營造業甲等		綜合營造業乙等		綜合營造業丙等		專業營造業		土木包工業	
	家數	資本總額	家數	資本總額	家數	資本總額	家數	資本總額	家數	資本總額	家數	資本總額
94年資料	716	2,698,800	163	2,328,909	96	172,160	457	197,731	8	150,100	149	19,196
94年註銷	7	2,300	0	0	0	0	7	2,300	0	0	0	0
94年核准	11	3,900	0	0	0	0	11	3,900	8	150,100	27	4,910
95年資料	721	2,451,676	172	2,046,731	99	191,814	450	213,131	22	10,981,200	176	22,976
95年註銷	15	4,500	0	0	0	0	15	4,500	0	0	3	350
95年核准	27	31,800	2	20,000	0	0	25	11,800	13	10,630,600	29	3,860
96年資料	756	2,541,351	177	2,086,406	107	211,514	472	243,431	29	1,245,430	194	27,434
96年註銷	3	900	0	0	0	0	3	900	2	1500	3	240
96年核准	40	78,700	6	47,500	5	7,000	29	24,200	6	7,700	20	2,598
97年資料	764	2,575,294	177	2,098,279	111	219,464	476	257,551	31	1,243,260	197	28,176
97年註銷	4	2400	0	0	0	0	4	2400	0	0	2	200
97年核准	8	3,600	0	0	1	1,000	7	2,600	4	3,750	6	520
98年資料	749	2,817,650	200	2,368,849	94	182,680	455	266,121	43	1,472,057	237	31,441
98年註銷	13	10,700	1	2,700	0	0	12	8,000	0	0	5	900
98年核准	12	8,900	0	0	0	0	12	8,900	7	257,820	33	4,510
99年資料	771	2,937,437	210	2,474,786	99	175,240	462	287,411	46	1,471,430	254	34,403
99年註銷	8	3,300	0	0	0	0	8	3,300	2	5,500	5	540
99年核准	14	6,400	0	0	0	0	14	6,400	3	4,200	22	2,750
100年資料	1,943	5,779,044	271	3,025,439	148	270,830	727	436,677	60	1,953,041	737	93,057
100年註銷	24	7,900	0	0	0	0	5	3,400	2	3,000	17	1,500
100年核准	68	41,129	0	0	0	0	20	7,820	5	24,330	43	8,979
101年資料	2,000	23,597,818	283	3,340,931	149	263,930	741	457,610	63	19,437,210	764	98,137
101年註銷	26	32630	1	10,000	1	1500	10	7300	2	12500	12	1330
101年核准	66	26,870	0	0	0	0	25	15,700	4	6,700	37	4,470
102年資料	2046	23615018	283	3336731	146	258830	767	470785	63	19444210	787	104462
102年註銷	28	23770	2	16000	1	1500	6	3700	1	500	18	2070
102年核准	72	27505	0	0	0	0	30	16875	1	2500	41	8130
103年資料	2,090	23,955,843	294	3,465,568	137	248,950	786	492,092	68	19,639,630	805	109,603
103年註銷	22	17,308	0	0	0	0	9	7,500	2	6,900	11	2,908
103年核准	61	43,510	0	0	0	0	33	19,250	7	21,600	21	2,660
104年資料	2,147	24,236,068	313	3,707,909	134	239,525	808	516,327	72	19,657,970	870	114,337
104年註銷	31	23,260	0	0	2	2,750	9	4,520	3	13,300	17	2,690
104年核准	56	39,650	0	0	0	0	26	15,730	5	20,200	25	3,720
105年資料	2,014	24,737,807	321	3,603,141	132	219,815	760	615,519	75	20,191,490	726	107,842
105年註銷	32	11,015	0	0	1	1,000	6	1,000	1	6,000	24	3,015
105年核准	40	64,590	0	0	0	0	21	9,075	5	52,500	14	3,015
106年資料	2,175	24,842,233	327	3,664,441	138	242,605	803	642,425	79	20,171,790	828	120,972
106年註銷	26	6,040	0	0	0	0	6	3,000	2	1,200	18	1,840
106年核准	65	24,240	0	0	0	0	18	8,610	5	9,800	42	5,830

## (二) 違章建築處理

落實市府「創意高雄」、「國際高雄」、「生態高雄」、「經濟高雄」、「宜居高雄」及「安全高雄」六大施政面向，本府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除了平時一般違建取締業務外，並著眼於市轄內違章建築及廢置廣告物、國道高速公路兩側大型違規廣告（T霸）及騎樓違建暢通專案

等重要工作項目，另外配合本府傳染病評估會評定應拆除登革熱熱點廢棄空屋、影響消防救災困難地區（巷道）專案執行，貫徹維護公共安全、交通、衛生及市容觀瞻市府政策，期以提昇城市風貌，完成將大高雄躋上國際大都市願景。

106 年度違建拆除案計 6,619 件。（詳如表 3-11）

表 3-11 高雄市違章建築查報、拆除案件統計表

件 數 年 / 月	項 目	查報數	拆除數	配合本府各 局處拆除數	拆除合計
106 年	1	283	209	3	495
	2	248	163	1	412
	3	297	196	0	493
	4	240	175	1	416
	5	286	222	1	509
	6	292	227	4	523
	7	247	180	6	433
	8	340	257	0	597
	9	421	357	0	778
	10	441	385	0	826
	11	300	248	0	548
	12	333	256	0	589
合計		3,728	2,875	16	6,619

## (三) 新建工程

### 1. 公有建築工程

#### (1) 六龜區衛生所新建工程

位於位於六龜區文武段，興建地上3層鋼筋混凝土構造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1,521.59平方公尺之醫療行政大樓。地上1至2層為醫療門診服務、洗腎中心、辦公室及衛教視聽室，第3層除醫療人員值班宿舍外，更設置獨立洗腎設備儲水空間。計畫期程104-106年，總經費3,968萬元，105年3月1日開工，106年2月21日完工。

#### (2) 澄清湖棒球場設施改善工程

本基地位於鳥松區山水段922地號，土地面積162,587平方公尺，本計畫為球場設施改善、提升原有場地設備，並重整活化附屬空間及建構完善管理機制。本工程辦理球場全面更新球場草皮、覆土、排水系統、防撞護墊設施外；球員訓練室翻新為牛棚區，球員休息室重新裝修，地下室伸縮防水工程，選手使用空間改善等。計畫期程105-106年，總經費約4,000萬元，105年8月1日開工，106年3月28日完工。

#### (3) 高雄市鳳山早期療育中心搬遷場地整修工程

位於鳳山區道爺段，本市鳳山區忠孝國小棒球宿舍（原高縣教師輔導團教室）全棟含地下室、A棟校舍一樓各相關空間（含3間教室、走廊及廁所）既有建物整修，並配合早療中心使用需求進行室內裝修工

程等。計畫期程105-106年，總經費2,910萬元，105年9月開工，106年6月24日完工。

#### (4)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第一標）

位於高雄港11~15號碼頭（苓雅區苓西段與鹽埕區大成段），興建3,500席以上室內表演廳、12,000席戶外表演場、小型室內展演空間、流行音樂展示區、流行音樂育成中心及海洋文化展示中心等，基地面積約11.48公頃，總樓地板面積73,453.54平方公尺。計畫期程98-108年，總經費50億元。第一標：小型表演廳（建築基地位於13、14、15號碼頭）103年3月20日開工，105年7月28日取得使用執照，106年6月8日完工。第二標：海洋文化中心、文創產業專區、大型表演廳、育成中心、戶外表演場地等（光榮碼頭、11、12號碼頭基地），104年8月15日開工，預定108年3月全部完工。

### 2. 學校建築工程

#### (1) 鳳山國中專科大樓改建工程

興建地上4層專科大樓1棟，包括專科教室、教師辦公室、會議室、公共服務空間等，總樓地板面積2,961.14平方公尺。興建完成後拆除既有力行大樓並改建為停車空間。計畫期程103-106年，總經費7,893萬元，104年9月18日開工，106年9月1日完工。

#### (2) 鳥松區仁美國民小學校舍新建工程

於東側大樓位置重建南北座向，地上4層鋼筋混凝土造之教學大樓1棟及綜合水泥球場等工程，總樓地板面積約4,122.25平方公尺，

總經費 9,219 萬元，104 年 12 月 13 日開工，106 年 10 月 30 日完工。

(3) 前鎮區瑞豐國小創新樓、巧思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

拆除舊有巧思樓後，興建地上 4 層之教學行政大樓 1 棟，包括教學及行政空間、校門、周邊美化綠化景觀與綠能等工程。待新校舍興建完成，再行拆除剩餘創新樓。新校舍總樓地板面積 9,237.6 平方公尺，總經費共 1 億 7,477 萬元。104 年 10 月 16 日開工，106 年 12 月 26 日取得使照及點交校方，107 年 1 月 17 日完工。

## (四) 養護工程

### 1.106 年度道路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 (1) 成功路 ( 三多路~五福路)、華夏路 ( 重和路~博愛四路) 人行環境及景觀改善等工程。全市 AC 鋪面改善工程 ( 北、中、南區一至三標)。
- (2) 鼓山、鹽埕、三民、苓雅、前金、新興、小港、前鎮、旗津、楠梓、左營等區人行道、自行車道巡查、公園土木設施維護等改善。
- (3) 仁武、大寮、鳳山、岡山、路竹等區道路委外巡查修補創鋪及緊急搶修等工程。
- (4) 旗山、內門、美濃、六龜、桃源、茂林、杉林、甲仙、那瑪夏等地區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等工程。

### 2. 自行車道建置

營造健康宜居城市，高雄市推動友善自行車

環境，於 2010 年被 CNN 評選為「亞洲五大自行車友善城市之一」，目前規劃 8 大類型，涵蓋都會精華區和重要觀光景點，更豐富、緊密，提供民眾便捷的交通、休閒、運動、教育等複合型生活環境。區分如下：

- (1) 海港型：由二仁溪出海口至梓官蚵仔寮漁港之北海岸線自行車道，旗津自行車道及臨港線自行車道等。
- (2) 山林型：由高屏溪出海口經林園，大寮堤頂自行車道至舊鐵橋溼地，再沿台 29 線至大樹，旗山地區自行車道系統。
- (3) 河湖型：包含愛河、二仁溪、阿公店溪、典寶溪、鳳山溪、澄清湖、金湖等自行車道。
- (4) 田野型：包含橋頭、岡山農村自行車道，旗山、美濃山城自行車道。
- (5) 都會通勤型：如都會區中心網絡、工業及高科技產業周邊通勤自行車道系統。
- (6) 特殊景觀型：如月世界惡地形地景、大小崗山、中寮山等自行車道系統。
- (7) 運動休閒型：如杉林、六龜、甲仙等越野自行車道。
- (8) 鄉間社區型：如湖內、阿蓮、林園、大寮等區內自行車道。截至 106 年已達 963 公里，為全國密度最高的綠色路網，結合大眾捷運系統，提升「綠色運輸」交通機能，為高雄市締造節能、環保、健康的有氧道路系統，躍進減碳友善的幸福城。

### 3. 橋梁、隧道檢測改善

- (1) 橋梁維修補強計 41 座。
- (2) 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橋梁目視檢測工作計

655 座及颱風豪雨、地震特別檢測。

#### 4. 路街巷牌增設工程

106 年度增設雙語化路街巷牌計 2,651 面。

#### 5. 路燈工程

- (1) 鳳山、旗山、岡山等三工程案，共 35 區路燈零星增設及改善工程。
- (2) 高雄、鳳山工程案，共 35 個行政區配合台電地下化工程。
- (3) 鳳山、旗山、岡山等三工程案，共 35 個行政區全市道路（街）、公園（綠地）及橋梁等夜間照明改善工程。
- (4) 1.106 年度本市岡山區、三民區及鳳山區、苓雅區等 35 個行政區，計 877 里，約 23 萬盞路燈鋁牌編號工作。2.106 年度設置共桿景觀路燈共計 89 盞。
- (5) 106 年度路燈工程案計：設置路燈 4,545 盞、更換 LED 燈具 326 盞、管線挖埋 4,700 公尺等。
- (6) 105 年度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水銀路燈落日計畫工程案，至 106 年結案止，共計完成更換 40,520 盞 LED 路燈。
- (7) 106 年度高雄市旗山區等 6 個行政區路燈編號鋁牌安裝工程（開口契約），已完成施作 20,880 組。

#### 6. 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開闢

本府開闢公園綠地，依區域人文特色，藝術、生態、多元等價值，打造具特色主題公園及辦理老舊公園更新改造。

- (1) 三民區覆鼎金雙湖森林公園開闢工程  
原為覆鼎金公墓，業於 104 年 1 月 13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 26.41 公頃為公園用

地。本公園開闢總經費約 4 億 9,300 萬元，工程規劃以土壤修養為主，減量過多的設施與鋪面，保留大面積綠地，恢復應有的生態環境，基地內設置之鋪面，儘量採用透水性鋪面為主，達到保水功能。另設置各種休憩設施，如休憩步道、廣場、休憩涼亭等設施，以增加民眾前往休憩意願，促進當地活動發展。本公園配合本府民政局殯葬管理處遷葬計畫，於 105 年起分年分區完成遷葬後，續辦理公園開闢。第 1 期工程於 106 年 12 月 8 日完工，整體工程預定 108 年底完工。

- (2) 小港區第 89 期重劃區（少康營區）公園  
本公園位於高松路與營口路交叉口（原少康營區），面積約 10 公頃。本基地狹長又呈 L 型，故規劃設計內容著重動線與空間的安排，透過動線創造出各個的「場域」並加以串連，有田埂步道提供市民散步，有淺水區提供親子戲水。有水面上搭建的舞台，搭配落羽松，使人可凝視水面，休憩靜心。不同屬性、功能空間，讓狹長的綠帶營造出多元的面貌，期許未來成為小港的指標性公園。本工程開闢經費約 1 億 8,889 萬元，於 106 年 10 月 11 日開工，預定 107 年 12 月底完工。

- (3) 阿公店水庫週邊景觀改善工程  
為提升阿公店水庫的休憩品質，帶動周邊觀光發展，工務局養工處分年分期逐步整修週邊設施。103 年第 1 期工程投入 830 萬元重新整修全長約 8 公里的阿公店水庫自行車道，104 年度開始，逐步將水庫南邊原經濟部水利署約 9.3 公頃的閒置用地

開闢為阿公店森林公園。第 2 期阿公店森林公園開闢工程範圍在工程路與水庫路交叉口，面積約 3.2 公頃，開闢經費約 3,353 萬元，於 105 年 2 月 23 日完工。入口旁設置生態池，更於池旁放置裝置藝術品 - 八玄蛙，象徵八玄蛙群體守護著阿公店水庫。第 3 期工程範圍位於水庫路南側，連結森林公園工程範圍，面積約 3.6 公頃，開闢經費約 2,039 萬元，於 106 年 5 月 8 日完工。

#### (4) 鄰里公園

■ 第 8 期市地重劃區內公園兼兒童遊樂場開闢工程本公園位於鼓山區葆禎路旁，面積約 0.7281 公頃，開闢經費約 865 萬元，於 106 年 7 月 12 日完工。

■ 鼓山區 01 公 A4 景觀開闢工程  
本公園位於青海路與美術南六街口，面積約 0.6936 公頃，開闢經費約 599 元，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完工。

■ 林園區公（兒）8-3 開闢工程  
本公園位於溪州里溪州二路旁，南側臨工業一路 148 巷，面積約 0.2135 公頃，開闢經費約 4,275 萬元，由台灣中油石化事業部補助經費，106 年 12 月 12 日完工。

■ 林園區公（兒）13-2 開闢工程  
本公園位於西溪路 176 巷旁，面積約 0.1696 公頃，開闢經費約 4,445 萬元，由台灣中油石化事業部補助經費，106 年 12 月 12 日完工。

#### ■ 林園區公（兒）13-4 開闢工程

本公園位於鳳芸二路與漁港路 96 巷口，面積約 0.2179 公頃，開闢經費約 4,745 萬元，由台灣中油石化事業部補助經費，106 年 12 月 12 日完工。

#### ■ 鳳山區養生公園景觀開闢工程

本基地位於頂明路與中安路口，施作面積約 2.4 公頃，開闢經費約 1,670 萬元，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完工。

#### ■ 前鎮區第 79 期市地重劃區公 4 及公 13 開闢工程

本基地位於擴建路、新生路口，基地內公 13 及公 4 面積分別為 1.22 公頃及 1.03 公頃，東臨統一夢時代購物中心，西為高雄港，開闢工程費 3,668 萬元，於 106 年 12 月 6 日開工，預定 107 年 12 月完工。

#### (5) 鳳山體育園區整體設施及景觀改造工程 (鳳山綠都心)

本案基地面積約 11 公頃，為符合民眾需求之都市機能休憩場域，增強與周邊社區的互動性，以生態、防災機能，採「輕量」、「減量」為設計目標，拆除低使用率之體育場看台，設置草階看台，塑造通透感、檢討整併體育設施，改善園區破損鋪面，重新打造綠色透水空間、配置 3 環環園步道，提供市民優質健走運動環境，藉此創造公園休閒、遊憩、防災等多元價值。本工程改善經費約需 9,800 萬元，於 106 年 12 月 1 日完工。

## 7. 老舊公園改善

### (1) 老舊公園維護管理計畫

- 公園綠地維護工作及清潔原則
- 公園清潔維護標準作業
- 成立全民通報系統
- 建立督導獎懲機制
- 延長公園維護時間
- 宣導及取締公園違規行為
- 促進就業計畫人員工作分配及公園維護管理執行計劃目標讓公園達到「安全、乾淨、優雅」。

### (2) 106 年度辦理前鎮區鳳鼻頭公園、前鎮區 25、27 號綠地、鳳山區鳳甲兒 2、自治兒童遊樂場、茄苳區崎漏里健康公園（兒 1）、環狀輕軌 C11 站鐵道橋及周邊綠地等改造工程。

## 8. 推動城市景觀綠化

### (1) 主要道路、公園綠地、平衡區域發展、景點綠美化

加強主要景觀道路，針對中華一路至五路、九如一路、九如四路、翠華路、大中路、高楠公路、民族一路、民族二路、博愛路、同盟路、明誠路、中正路、國泰路、南京路、府前路、大順路、澄清路、四維路、民權路、青年路、光華路、和平路、民生路、五福路、中山三路、時代大道、凱旋四路、新光路輕軌沿線綠帶及綠地等主要景觀道路綠美化。總施作長度達 120 公里以上，面積 60 公頃以上。

### (2) 空地綠美化

「106 年度高雄市環境綠美化改善執行計

畫」經本府各局處及區公所提報申請，核定 29 案，完成綠美化施作面積約 18.5 公頃。另外養工處辦理小港區高松路、大坪路、高坪 22 路、高屏 23 路、平和東路、平和西路、前鎮區光華三路、覆鼎金 B、C 區、小港區平松段 165 號等綠美化施作，合計面積約 25 公頃。百萬植樹計畫，至 106 年 12 月累計植樹數量約 705,227 科，累計減碳量 46,856 噸。

## 9. 社區通學道工程

為提供學子安全、友善的通學人行環境，養工處廣續規劃建置社區通學道，並結合地方社區特色及以學生為主體來打造街道景觀，在規劃設計上，每條通學道以活潑、安全、創新、人性化等特色，融合各地學校及社區在地文化，讓學生在學習成長階段留下美好的回憶，截至 106 年度總計完成 175 條社區通學道。

## 10. 公共工程養護與維修

### (1) 道路維護

106 年 1 至 12 月 AC 維修面積約 1,495,454 平方公尺，補修人行道面積約 14,210 平方公尺。

### (2) 路燈維護

106 年度路燈委外維護工程共 22 案、共桿路燈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 1 案、全市公園園燈、水電、噴灌、噴泉等設施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 2 案。

### (3) 公園綠地行道樹美綠化維護

植栽修剪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共 9 案、公園清潔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 16 案、公園遊具及設施增設改善工程 4 案、全市道路



景觀綠美化工程 2 案、全市植生牆美化工程共 2 案。

(4) 公園委託清潔維護

大型公園清潔維護計 10 案，公園委託清潔維護 537 處，其中小型鄰里公園委託里辦公處辦理 161 處、另民間認養 25 處。

## 八、水利防洪

### 1. 雨水下水道及防洪工程建設

針對本市易淹水地區，研訂各項排水防洪改善措施，以上、中、下游整體治理方式，系統性治理市管河川、區域排水及事業海堤，有效解決淹水問題，以減少災損及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為提升行政區之相關排水系統功能，整治轄管中小排，並持續建設都市計畫區內規劃之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廣續改善既有高雄市行政區低窪易積水地區排水效能，同時積極向中央爭取相關專案治水預算，增設滯洪池提升治水防洪能力，於兼顧生態及需求下妥適辦理各項工程。

106 年度投入經費 22 億 3,539.2 萬元辦理

排水防洪工程，本市雨水排水幹線興建完成率為 74.98% ( 規劃長度 891.05 公里，完成 668.1 公里 )，另完成「高雄市管區域排水八卦寮地區排水系統 - 北屋排水整治工程」、「鳳山坳滯洪池工程」及「台泥廠區山邊溝及滯洪池工程」等三座滯洪池，全市已完成 12 座滯洪池 ( 包含三民區本和里、本安生態、實業里、大寮區山仔頂溝、岡山區典寶溪 A 區及 B 區、前鋒子、仁武區獅龍溪中欄橋上游左岸及永安區永安滯洪池 )，總滯洪量約 294.1 萬噸，預計 107 年底新增 3 座滯洪池，再增加滯洪量約 32.5 萬噸。內政部 106 年度對直轄市及縣 ( 市 ) 政府雨水下水道一般性補助款經費查核，本府水利局榮獲甲等成績。



北屋排水暨滯洪公園工程



鳳山圳滯洪池



柴山滯洪公園

## 2. 污水建設

生活污水之處理能穩定河川水質、杜絕病媒蚊孳生（避免登革熱之流行），有效的改善生活環境，是故本府將污水下水道建置列為重要建設之一環，目前建設中之污水集污系統包含原高雄市之高雄污水區、楠梓污水區（國內第一座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案）、臨海污水區、鳳山鳥松污水區、大樹污水區、旗美污水區、岡橋污水區、大社區等，並已完成仁武區、大寮區、林園區、湖內區、燕巢區、路竹區及梓官區之初步規畫。

106 年度投入金額 25 億 4,094.5 萬元，全市污水管線完成 1,368.84 公里，用戶接管普及率為 41.11%（全市完成用戶接管戶數為 449,418 戶），內政部 105 年度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評鑑，本局亦榮獲優等成績。其餘完成重要成果如下：

### (1) 污水處理廠

目前本市現行有 5 座污水處理廠，處理過後的廢污水水質符合環保局排放標準後，再放流至河川及海洋，可有效降低河川及海洋水質的污染，亦可提供再生水，達到水資源回收再利用的功效。目前各處理廠運作情形如下：

- 中區污水處理廠：屬初級處理海洋放流廠（設計最大污水處理量 900,000 CMD），主收集鼓山、三民、鹽埕、前金、新興、苓雅、旗津等區生活污水，集污面積約 9,725 公頃。由市府自行操作維護管理，目前平均日處理量約 65 萬噸。
- 鳳山溪污水處理廠：屬二級污水處理廠（設計污水處理量為平均日 109,600 CMD），營運階段係委由廠商代操作

維護管理。主要係收集鳳山區及鳥松區生活污水，集污範圍為 4,428 公頃。目前鳳山溪沿岸 19 處截流井均已完成運作，平均日處理量約 90,000 CMD。

- 楠梓污水處理廠：屬二級污水處理廠（設計污水處理量為平均日 75,000 CMD），以 BOT 方式辦理（目前由民間機構 - 綠山林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營運）。主要收集楠梓區、左營軍區及蚵仔寮地區之民生污水，計畫集污面積約 3,394 公頃，目前因青埔溝截流站自 104 年 1 月停止截流，平均日處理量約 23,000 CMD。
- 大樹污水處理廠：屬三級污水處理廠（設計污水處理量為平均日 12,000 CMD），營運階段係委由廠商代操作維護管理。主要係收集大樹及九曲堂都市計畫之生活污水，集污範圍約 454 公頃，目前平均日處理量約 3,000 CMD。
- 旗美污水處理廠：屬三級污水處理廠（設計污水處理量為平均日 4,000 CMD），104 年 5 月進入 3 年試運轉。主要係收集旗山及美濃非都市計畫之生活污水，集污範圍約 669 公頃，目前平均日處理量約 2,500 CMD

### (2) 辦理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

- 將全市分為四個區域，進行污水管之檢視、清理、清疏，106 年度經費 4,320 萬元，維護長度計 84,027 公尺，管線阻塞清疏處理 2,838 處、人孔、陰井蓋調整處理 478 座、污水管線 TV 檢視

2,953 公尺、例行管線清理 62,892 處。

- 因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採分期建設，各級老舊管線因腐蝕等情形破損，造成道路掏空下陷頻率逐年上升，故另案辦理檢視早期建設完竣污水管線使用狀況，藉以研判管線是否損壞，評估管段修繕或更新方式，提升污水管線維護管理能力；同時檢討集污範圍設計流量、污水管線及相關設施使用現況、實際使用流量等數值，除可預先研擬因應對策，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同時了解集污區設計流量是否符合現況，作為後續修繕污水下水道系統之基礎。106 年度經費 4,500 萬元，檢視成果如下：

- A. 污水管線小管徑 TV 檢視完成 35,129 公尺。
- B. 污水管線大管徑檢視完成 1,070 公尺。
- C. 區段翻修完成 2,470 公尺。
- D. 人孔整建施作實際完成 54 座。
- E. 污水管線障礙物切除完成 1,328 公尺。

### 3. 綠地維護管理作業

- (1) 大鳳山區：計辦理曹公圳、鳳山溪、山仔頂滯洪池、獅龍溪滯洪池、九番埤濕地公園、高屏溪大寮河濱公園及林園區中芸海堤等處之綠地維護，維護經費 2,195 萬元，維護面積 4,702 公畝。
- (2) 大旗山區：計辦理大樹區舊鐵橋人工濕地園區、大樹區斜張橋自然生態園區、旗山地區滯洪池及河岸綠地、美濃水庫（水域

範圍）、甲仙槌球場、甲仙五里埔滯洪池六龜荖濃溪東岸堤防河岸綠地等處之綠地維護，維護經費 630 萬元，維護面積 73,878 公畝。

- (3) 大岡山區：計辦理茄荳海岸公園、永安滯洪池、月世界滯洪池、前峰子滯洪池、阿公店溪河岸綠地、典寶溪 A 區滯洪池及典寶溪 B 區滯洪池等處之綠地維護，維護經費 1,723 萬元，維護面積 9,803 公畝。

### 4. 水土保持

- (1) 本市土地總面積為 294,626 公頃，其中山坡地面積為 218,369 公頃，山坡地面積佔總面積 74%，且本市轄區內目前有 109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每年持續編列經費辦理山坡地治山防災工程及土石流潛勢溪流防減災工程，達到最高減災最低損害之保障市民安全目標。
- (2) 水保建設 106 年投入金額經費 4,736 萬元，辦理野溪清疏工程 7 件，清疏長度 6,030 公尺，土方清疏量計 48.5 萬立方公尺；野溪整治工程，辦理工程 78 件，面積 38,000 平方公尺，經費 2 億 1,836 萬元。

### 5. 防洪應變

- (1) 目前本市各行政區共有抽水站及截流站共 76 處（包含 13 處滯洪池），抽水站量可達 224.04CMS，另設置水閘門 460 扇及 12 處簡易式抽水機房，以因應汛期之防洪所需；同時為增加防汛搶救效率，提升救災之機動性及防汛能量，備有移動式抽水機，如有颱風豪雨之需求，即以預先佈設

方式辦理調度工作，降低全市低窪地區淹水之疑慮。另與鄰近之台南市與屏東縣簽定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相互支援協定，以強化抽水機組之靈活調度與不足。因 106 年度各抽水站及截流站運作情況良好及移動式抽水機調度得宜，順利通過 0601 豪雨、0613 豪雨、尼莎、海棠颱風及天鵝颱風等豪大雨考驗，故未透過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相互支援協定，向鄰近之台南市與屏東縣申請支援移動式抽水機。

- (2) 另抽水機組及電力設備亦進行適時汰舊換新及擴增，提升抽排水效率，106 年度中央補助梅姬颱風改善經費，計辦理新樂、大義、鼓波、鼓元、海四廠、新濱、右昌、美昌、鎮東三街、潭底、玉庫、五甲尾等抽水站設備更新及功能提升工程，計 1 億 8,040 萬元，陸續進行發包、施工等作業，預計 107 年底前全數完工。
- (3) 將本市劃分 3 區，辦理防汛搶險工作，以因應區公所防災能量不足時，給予充分支援，成效顯著。
- (4) 提報 11 區區公所辦理土石流防災演練及 24 場次土石流防災宣導，加強演練土石流災害搶險與救災，有效提升相關單位防災及災害緊急搶救之應變能力；另截至 106 年自主防災社區已建置 36 處。
- (5) 定期辦理本市區域排水、中小排水、雨水下水道及河川清疏，以因應防汛。106 年度成果如下：

■ 市管區域排水清疏：每年汛期後均立即進行水利構造物檢查或例行巡察，據以辦理清疏工作及護欄等相關設施之維

護。106 年度經費 6,000 萬元，鳳山 7 區完成清疏 20.3 公里，土方 8 萬立方公尺，岡山 11 區完成清疏 34.9 公里，土方 14.1 萬立方公尺，旗山 9 區完成清疏 11.4 公里，土方 0.9 萬立方公尺，合計完成清疏（含渠道整理）長度 66.6 公里，清運土方 20.3 萬立方公尺。

- 中小排水清疏：由水利局及區公所分工執行，106 年經費 2,940 萬元，實際清疏長度 10 萬 0,116 公尺，清淤量 2 萬 5,944 立方公尺。
- 雨水下水道清疏：106 年度依據本市所建置雨水下水道建設長度，由各區公所提出清疏位置及數量，由本局辦理雨水下水道清疏及檢視工作，106 年實際清疏長度 2 萬 1,330 公尺，清淤量 3,272 立方公尺。
- 後勁溪、愛河、前鎮河、二號運河等河川清淤：106 年度經費 3,000 萬元，清淤量 14,900 立方公尺。



筆秀排水 ( 出口至海城橋段 ) 整治工程 ( 治理第一期 )



楠梓區後勁溪河岸設施工程



前鎮河兩岸木棧道及欄杆修復工程 ( 鎮興路至興旺路南岸 )



臨海污水廠(再生水廠)



民生大排等雨水箱涵污水截流工程



鼓山區台泥滯洪池上方裸露坡面敷蓋及坡面排水改善工程



後厝巷土砂災害及排水改善二期工程



萬山部落下方崩場地處理工程



青山段福德祠下方野溪整治工程







肆

# 文教建設

- 一、教育發展狀況
- 二、學校教育
- 三、社會教育
- 四、文康活動
- 五、大眾傳播

# 一、教育發展狀況

## (一) 教育行政組織與經費預算

教育局下設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幼兒教育科、特殊教育科、社會教育科、體育及衛生保健科、資訊及國際教育科、工程管理科、秘書室、軍訓室、督學室、會計室、人事室、與政風室等 9 科 6 室，並統轄體育處、社會教育館、家庭教育中心暨公私立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105 學年度全市有 22 所大專校院，本市主

管公私立中小學共 373 所（含高中職 34 所、國中 97 所、國小 241 所、特殊學校 4 所），另有進修學校 12 所、國中補校 18 所、國小補校 25 所、外僑學校 5 校及公私立幼兒園 658 所（含 211 所市立暨國小附設幼兒園）。

106 年度計編列教育經費 421 億 2,408 萬 8,000 元（如表 4-1）。

表 4-1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主管經費及其成長情形統計表

單位：元

年 度	全市總預算數	教育局主管預算數	教育局主管預算占全市總預算百分比	成長百分比
102 年度 2013	126,382,519,000	41,464,382,000	32.81	-4.33
103 年度 2014	126,973,187,000	41,990,654,000	33.07	1.27
104 年度 2015	123,425,220,000	42,332,745,000	34.30	0.81
105 年度 2016	120,354,493,000	42,823,593,000	35.58	1.16
106 年度 2017	128,799,990,000	42,124,088,000	32.71	-1.63

資料來源：106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歲出機關別預算比較總表

## （二）教學設施的擴充與更新

為營造良好學習空間，完善教學現場設施設備，本市教育發展基金 106 年度編列預算 17 億 5,721 萬 9,000 元，及奉准先行辦理約 6 億 2,087 萬元，合計約 23 億 7,808 萬 9,000 元辦理各級學校教學設施設備的擴充與更新，項目如下：

1. 補助本市各級學校約 12 億 7,354 萬元，充實教學設備（如 E 化資訊教學、特色發展教學、基礎教學實習、課桌椅及圖書等），以及改善教學環境（如教室照明汰換、校舍防水隔熱、廁所整修、校園外牆修繕、排水改善、監視系統及消防系統更新等），提供學生友善學習環境。
2. 補助本市各級學校約 8 億 875 萬 8,000 元，辦理學生活動中心興建、老舊校舍拆除新建、校舍耐震補強或改建、改善未合法校舍補照及校園災害復建等工程。
3. 補助本市各級學校約 1 億 1,286 萬 8,000 元，改善體育運動環境、推動重點運動項目場地整建，及充實器材設備等，以建置優質安全的運動環境，推動體育運動發展。
4. 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約 8,484 萬 9,000 元，更新電腦教室、取得微軟作業系統及防毒等應用軟體授權，及發展行動學習及程式教育推動計畫，協助本市國中小學校資訊設備基礎環境維護及資訊教育推動。
5. 補助本市幼兒園（含國小附幼）約 4,765 萬 2,000 元，改善幼兒園教學環境設施設備、購置接送幼童專用車輛、充實二手玩具圖書館設備、推動公共化教保服務開辦設備及補助幼兒閱讀計畫購置圖書等。
6. 補助本市各級學校約 2,573 萬 4,000 元特殊教育教學設備更新及充實，及 2,468 萬 8,000 元針對校園無障礙設施進行改善、整修工程，落實校園安全維護。

## 二、學校教育

### （一）高等教育

本項主管機關為教育部，惟本市近幾年積極爭取於高雄市增設大專院校，大專院校比例僅次於台北市，為全國第 2 名，有利南部地區青年學子就近就學，提升市民素質。另結合市府姐妹市交流政策，設置「高雄市國際學生獎學金」，鼓

勵國際學生就讀本市境內大專院校（來自姐妹市者優先錄取）。

#### 市立空中大學

於民國 86 年成立。目前設有法政學系（法律組、政治組）、工商管理學系、大眾傳播學系、外國語文學系（英文組、日文組）、文化藝術學系、科技管理學系等 6 個學系及通識教育中

心。創校至 106-1 學期累計註冊之學生人數已突破 3 萬 9 千人以上，其中有選課之在籍學生超過 20,000 人，至 106-1 學期止，畢業生已達 7,150 人，平均每學期在校學習學生（含暑期班、推廣教育班）人數超過 3,000 人。市立空大是高雄市政府所設立的市立大學，是一所兼具社會教育與終身學習雙重任務的大學，並以「蛻變、創新、多元、合作、服務」的治校理念，以「實用取向的幸福大學」為定位，且以「不拘學歷、免試入學、在職進修、合理學費、數位學習、彈性學習、城市學習、終身學習」等有利條件提供成人多元學習的機會，滿足市民的學習需求，使學習不受時間與場域的限制，並以實用取向的課程結合多元適性教學，針對不同族群的學習需求，開設切合市民發展與未來社會的課程，強化教學，俾為城市發展培養領導與中堅人才。

## （二）高中職教育

本市有國立高中 7 校，班級數 231 班，學生 8,147 人；市立高中 19 校，班級數 648 班，學生 2 萬 3,122 人；私立高中 5 校，班級數 269 班，學生數 1 萬 9 人；市立高職 5 校，分工、商、家 3 類科 350 班，學生 1 萬 1897 人；私立高職 5 校，工、商、家、藝術 4 類科 300 班，學生 1 萬 792 人。

高中教育以培育學術性向潛能之學生為主，課程強調思考與學術訓練，首重均衡地域發展，加強各校推動社區學術學習功能；高職教育強調務實效用之技能學習與證照取得，兼重理論學習與實習操作，強化技術能力。重要措施如下：

### 1. 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方案

因應中央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規劃最有善的入學制度，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辦理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等事宜；鼓勵學生依據性向及能力適性發展，並適時引導國中學生多元學習，落實學生在學期間之適性輔導工作。

### 2. 推動高中職優質化

結合教育部「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精進高中職優質化內涵，推動「優質化、特色化、多元化」學校優質計畫，提升高中職辦學品質，增進學生學習和生涯發展成效，引導學校發展特色，落實務實致用與產學鏈結精神。

### 3. 推動高中職適性學習，強化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

加強資源垂直整合，建構產業、社區機構、大專校院及高中職的合作關係；結合社區教育資源，加強學校資源共享、整合社區適性課程，引導學生適性發展、發展社區特色教學，引導「社區就近入學」。

### 4. 發展基礎科學教育

推動自然學科實驗輔導計畫，落實科學教育之推動及輔導訪視，增加學生實驗操作能力，鼓勵學生參加各項全國性或國際競賽。另透過國中、高中職以及大專院校與產業締結策略聯盟，共同開發融入中學學校科學探究課程之教材。

### 5. 實驗教育，鼓勵創新教育理念 推動創新實驗教育

成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委員會」、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委員會」及「原住民族教育實驗學校工作推動小組」，積極建構完善且

多元的實驗教育環境，透過翻轉教育體制、課程及教法，展現高雄教育多元及創新。

## 6. 推動閱讀教育，開展學生學習視野

推動「雲端知識海學習平台」續航計畫，並辦理「跨校小論文營隊」、「航向書海校際閱讀競賽」、「標竿學習交流」、「高中職圖書館主任閱讀工作坊」及「PISA 閱讀素養認證研習」等活動，促進學生智識交流，透過趣味競賽增進閱讀樂趣，加強高中職學生主題閱讀創作及鑑賞能力。

## 7. 推動產學合作，建立教育夥伴關係

與鄰近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及產業界共同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透過學制彈性，協調廠商設施分享，並提供職業類科之高中職學生就學期間工作機會或津貼補助，藉由高職辦理基礎專業訓練、技專校院進行高階專業培養，與業界現場搭配，兼顧就學與就業。



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暑假見習課程



中正高工台船產學攜手班氣鉀訓練課程



路竹高中與台糖公司簽約儀式（台糖循環經濟產學合作專班）

開辦就業導向課程專班，鼓勵高級中等學校培育產業需求人才，並與產業機構、訓練機構或大專校院，共同規劃推展實務技能課程。另鼓勵學生就近選讀本市特色課程產學專班，達成「在地就學、在地就業」之目標。

## 8. 推動技藝教育，加強生涯發展教育

開辦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進行學生職業傾向試探，輔導升讀高職相關類科或實用技能學程；推動生涯發展教育，期使學生建立生涯檔案；另結合業界實習，開設建教合作班，發揮三明治式教學效益。



國中技藝競賽 (電機電子職群室內配線主題)



國中技藝競賽 (食品群烘焙組)



國中技藝競賽 (商管群產品行銷主題)



國中技藝競賽 (商管職群中英文文書處理主題)

表 4-2 高雄市高中職教育發展概況

類別	學年度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統計數													
市立高中、高職	學校數 (所)	18	18	18	18	18	18	24	24	24	24	24	24	24
	班級數 (班)	809	810	814	815	810	821	932	936	934	932	932	1005	998
	學生數 (人)	30,310	30,338	30,502	30,727	30,860	31,127	34,966	35,330	35,485	34,870	34,486	35,541	35,019
本局所屬私立高中、高職	學校數 (所)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班級數 (班)	510	494	493	462	463	468	474	478	447	414	395	607	569
	學生數 (人)	25,231	22,831	22,833	21,960	22,204	22,147	22,019	21,583	19,666	17,478	16,411	23,072	20,801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備註：105 學年度起納入進修部 (學校) 進行統計

## (二) 國民中學教育

本市國立國中 3 校 ( 均為高中附設國中部 )，班級數 39 班，學生 1,165 人；市立國中 89 校 ( 含高中附設國中部 10 校 )，班級數 2,701 班，學生數 6 萬 8,435 人；私立國中 8 校 ( 均為高中附設國中部 )，班級數 113 班，學生數 3,538 人。

國中教育國中種視因材施教的適性教育與身心輔導，讓學生充分發揮潛能，建立信心，肯定自我。重要措施如下：

### 1. 促進教學正常化，增進教學效能

集中辦理新生電腦常態編班及導師編配作業，落實正常化教學；積極辦理各領域研習及鼓勵教師進修；實施學校評鑑、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落實常態編班及課程教學、評量正常化訪視，輔導精進教學知能，提升教育品質。

### 2. 發展科學教育

加強科學課程教材研習，配合辦理自然科學、生活科技、數學等競賽、科學展覽及科學園遊會，建立學生自信心；辦理學生創造才能競賽，強化學生學習效果，培養獨立思考解決問題能力。



辦理高雄市國民中小學科學園遊會



辦理高雄市國民中小學科學園遊會

### 3. 推動閱讀教育

推動提升國中學生閱讀能力計畫，建置數位閱讀評量平台「愛閱網」，選出 150 本優質好書，並將書籍宅配到教室，使都會或偏鄉的孩子享受同等的閱讀及學習資源。

### 4. 推展本土教育

開發教材推廣本土語言教學，培養聽說基本溝通能力；成立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及本土教育資源中心；建立一校一特色，培訓本土景觀導覽志工及學區景觀認養活動；辦理各項比賽及教學成果發表會，活化教學歷程及深化本土語言教育成效。

### 5. 辦理補救教學計畫，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擴大辦理補救教學計畫，加強低成就學生學習活動，以提高學生學力，確保教育品質；提升弱勢學生學業成就，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 6. 推動友善校園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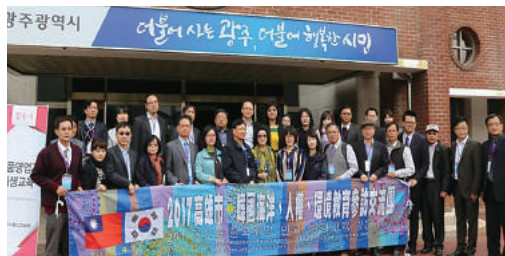
整合教學、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培養教師具有輔導學生之能力，強化學校人員的輔導理念，並推廣修復式正義，作為校園霸凌與衝突事件的因應方式，建構零體罰、零拒絕、零霸凌的校園文化。

## 7. 落實師生心理諮商輔導

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全國首創之專業師生心理諮商輔導機構，縣市合併後，為整合並提升中心服務品質，設立民族國中、大義國中、前鎮國中、青年國中、忠義國小、旗山國中、路竹高等7個分駐點，積極擴大服務範圍且就近服務。

## 8. 推廣海洋教育

發展在地海洋教育課程、營造海洋教育環境，結合大學、社教機構策略聯盟，建構海洋教育支援網絡，藉由加強海洋教育活動與交流參訪，培養學生認識海洋教育基本素養。



106年韓國海洋教育參訪



海洋教育嘉年華夢想藝術展



海洋教育嘉年華夢想藝術展

## 9. 利用校園餘裕空間，積極活化再生

推動校園餘裕空間活化，全國首創「高雄市校園空間活化網」，活化校舍作為非營利幼兒園、大寮國際學園、創客教學基地、樂齡學習中心等據點，加速校園再生利用。截至106年，計活化23個行政區54校，活化面積達3萬9,814.5坪，並榮獲行政院第9屆政府服務品質獎殊榮。



第九屆政府服務品質獎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獲獎



表 4-3 高雄市國民中學教育發展概況

類別	學年度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統計數													
市立國民中學	學校數(所)	39	39	39	39	39	88	88	88	89	89	89	89	89
	班級數(班)	1,641	1,684	1,926	1,853	1,854	3,228	3,261	3,247	3,239	3,180	3,011	2,816	2,701
	學生數(人)	58,062	58,238	59,976	59,432	58,629	99,077	94,392	91,479	89,788	85,984	79,264	72,090	68,435
國立及私立國民中學	學校數(所)	7	7	8	8	8	12	11	11	11	11	11	11	11
	班級數(班)	132	128	129	130	131	161	161	158	161	159	162	156	152
	學生數(人)	5,422	5,201	4,963	5,086	4,735	5,608	5,446	5,483	5,518	5,328	5,311	4,828	4,703

註：1. 統計數據含高中附設國中部、不含特殊學校  
2.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國民小學教育

本市國民小學有國立 1 校，班級數 6 班，學生 176 人；市立 242 校(不含附設國小部 1 校)，班級數 5,051 班(不含體育班及特殊班)，學生 12 萬 5,984 人；私立國民小學 6 校(私立高中附設國小部及實驗學校國小部)，班級數 52 班，學生 1,188 人。

本市國小以營造溫馨學習環境，豐富學習內容，運用多元評量，鼓勵親師合作為重點發展工作，符應學生個別差異，發展學生健全人格為目標，重要措施如下：

#### 1. 發揚本土教育，深根在地情懷

成立並召開本土教育推動委員會，並實施臺灣母語日及世界母語日活動，編輯本土教材，實施本土語言教學；辦理多元文化活動及學生本土景點認證，進行本土踏察。

#### 2. 扶助弱勢學生學習，實現社會公平正義

補助開設課後照顧班、課後社團、夜光天使及補救教學計畫；辦理教育優先區、新住民子女教育輔導計畫、旗津區策略聯盟計畫、教育儲蓄及代收代辦費減免等，減輕弱勢學童就學負擔。

#### 3. 健全輔導教師體系，培養學童健全人格

增置國小兼任輔導教師及專任輔導教師，建

立團體督導制度，並規劃相關增能課程，結合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資源，透過初級預防、二級輔導及三級轉介，及早發現及早介入，協助學童適應生活。

#### 4. 鼓勵教師專業成長

推動精進教學計畫，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及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促進教師行動研究及發表，以提升教師教學效能，並輔助教學卓越獎 | nnoschool 及 Greateach 等教學競賽，透過競賽激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

#### 5. 推動閱讀教育，培養學童自主閱讀能力

訂定推動閱讀總體計畫，擬訂閱讀教育指標，建置喜閱網，透過活潑、自主與互動式之學習模式，讓學童喜愛閱讀，並規劃進行教師及志工增能研習，輔助學校購置圖書及修繕圖書館（室），強調質量並重的閱讀教育工作。



2017 高雄瘋藝夏



2017 高雄瘋藝夏

#### 6. 深耕兒童藝術教育，發展美感與想像創意之能力

推動美感教育，整合企業民間資源，從課程教材深化、校園美感環境再造到教職員工美感知能提升；辦理「高雄兒童月」，以兒童為主體，重視藝術教育與課程深耕本質，歷年均邀請國內外團隊赴高雄表演，各國策展人齊聚高雄，開創出國際視野的兒童嘉年華會與學習成果。



2017 高雄瘋藝夏



2017 高雄瘋藝夏

表 4-4 高雄市國民小學教育發展概況

類別	學年度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統計數													
市立國民小學	學校數(所)	87	87	87	88	88	240	240	240	240	241	242	242	242
	班級數(班)	3,641	3,604	3,413	3,722	3,258	6,082	5,988	5,860	5,580	5,481	5,548	5,164	5,051
	學生數(人)	115,701	113,109	108,436	105,061	97,179	170,860	165,149	150,416	139,599	135,819	133,770	130,572	125,984
國立及私立國民小學	學校數(所)	5	5	5	3	4	5	4	5	5	5	5	5	6
	班級數(班)	49	50	55	26	32	41	42	42	44	48	54	54	60
	學生數(人)	1,439	1,486	1,549	513	766	914	889	938	985	1,081	1,167	1,068	1,425

註：1. 國立國小係指國立師大附中附設國小部；私立國小係指私立高中附設國小部（不含外僑學校）及實驗學校國小部  
2. 班級數不含藝才班、體育班及特教班  
3.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四）幼兒教育

本市市立暨國小附設幼兒園 214 園，私立幼兒園 440 園，非營利幼兒園 9 園，幼生共 5 萬 212 人。

積極輔導幼兒園立案、增班、設置非營利幼兒園；挹注經費充實教學設備，更編列經費補助幼兒教育費，減輕家長經濟負擔。加強幼兒園公共安全檢查與輔導，並辦理各項研習進修，提升教師專業能力與素養，重要措施如下：

### 1. 落實幼兒教育補助政策

針對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家庭、身心障礙人士等給予優先就讀公立幼兒園機會，並辦理

各類學前補助，如 5 歲幼兒免學費、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育補助、幼兒教育及照顧補助、兒童托育津等助學措施，減輕家長負擔。

### 2. 充實幼兒園教學設備及設施

輔導幼兒園立案、增班，以增加幼兒就學機會；並補助幼兒園改善設施設備經費，提升本市幼兒受教之環境品質。

### 3. 重視幼兒園教學行政輔導

設置社區教保資源中心，組織教保輔導團，隨時提供公私立幼兒園諮詢服務，協助解決教學疑難問題；辦理公私立幼兒園到園訪視，以提高行政服務效率。

#### 4. 加強幼兒園公共安全檢查

每年定期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及衛生局實施幼兒園公共安全聯合檢查，督促幼兒園重視校園公共安全，以提供幼兒安全、健康之學習場所。

#### 5. 查核輔導未立案教保機構

查核並輔導未立案教保服務機構合法立案，未立案而仍繼續經營者處以罰鍰，必要時連續處罰並強制停辦，以保障合法業者權益及幼兒學習品質。

#### 6. 辦理幼兒園輔導計畫

推動幼兒教育專業及特色，積極推動幼兒園輔導計畫，發展幼兒教保活動，以提升幼兒園教保服務品質、落實教學正常化。

#### 7. 增置公立幼兒園人力

為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健全幼兒教育及照顧體制，本市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18 條規定，除配置教師外，逐年配置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廚工、職員及護理人員。

#### 8. 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

本市配合教育部政策規劃 5 年內活化本市國中小閒置空間增設非營利幼兒園，截至 106 年度已辦理 9 間非營利幼兒園。



市長為新民非營利幼兒園揭牌



高雄市 106 至 109 年公共化教保服務增班規劃記者會

## (五) 特殊教育

在身心障礙教育方面，除 4 所特殊教育學校外，於國中小設置集中式特殊教育班、資源班及不分類等巡迴輔導班；市立幼兒園設置學前特教班及巡迴輔導班；高中職設置集中式特教班、資源班及巡迴輔導班，以符應特殊教育學生之需求。在資賦優異教育方面，於國中小設立資優資源班，並依需要於各級學校設置音樂、美術、舞蹈等藝術才能資優資源班。重要措施如下：

### 1. 強化特殊教育專業組織

積極建立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特殊教育諮詢會、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創造力學習中心，並於學校設置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等層級組織，以建構服務特殊教育學生、老師與家長之專業網絡。

### 2. 特殊教育零拒絕

辦理各級學校身心障礙類、資賦優異類學生鑑定安置及輔導，成立學前、高中職特教班，使特殊教育往下延伸至 2 足歲，往上銜接至大專院校教育，並調整師資人力結構，提供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專業服務。

### 3. 推動特殊教育學生適性學習方案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生涯轉銜計畫、高中職特殊教育學生輔導實施計畫等，使特殊教育學生接受適性教育。

### 4. 妥善照顧身心障礙學生就學權益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特殊教育學生獎助等措施，以妥善照護本市身心障礙學生教育權益。

### 5. 建構特殊教育支持網絡

落實融合教育，培訓各級學校之情緒行為障礙等特教種子輔導教師；相關專業教師結合成支援系統，以提供家長及普通班教師諮詢與輔導。

### 6. 定期辦理特殊教育評鑑

為提升本市特殊教育專業服務之品質與行政管理之績效，以維護特殊教育學生教育權益，定期辦理特殊教育評鑑（含資賦優異類）及研修活動，以符應特殊教育需求。

### 7. 推動自造教育人才培育

建立校園自造教育基地，營造自造教育空間與氛圍，並透過大學、企業與民間團體跨域策略合作，培育 Maker 師資高手、研發教學課程等。另創造師生 Maker 舞台，辦理豐富多元 Maker 競賽、南臺灣创客教育博覽會、提供 Maker 社群互動分享，營造高雄微型創業聚落，培育國際 Maker 人才。



台灣创客教育博覽會



4060 回娘家 - 自造基地嘉年華暨衛星基地聯合揭牌啟動活動



青少年創意機器人競賽

### 8. 賡續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理念，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九年一貫課程，推展教材教法資源共享；各校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落實宣導性平教育並依法妥處性別事件，以營造零歧視、零霸凌的性別友善校園。

## （六）衛生教育

積極推展以健康服務、健康教學、健康環境為主軸的健康促進學校政策，包括推動本市國民小學 104 年 -107 年均替緩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

落實營養教育、學生健康檢查、視力保健、口腔衛生、傳染病防治等工作，並規劃建置衛生資訊管理系統及成立健康學園，重要措施如下：

### 1. 推動本市國民小學 104 年 -107 年食農教育推廣計畫

「從產地到餐桌」，從認識食物到食品成型的產製過程，透過推動校園栽種體驗活動，讓學生學習農業與健康、環境之間的緊密關係，並學習如何友善對待環境，增加師生對土地及在地產物的認同感，引導校園師生對於食的安全之信念、態度及價值觀的改變。



甲仙芋筍嘉年華 - 展現在地健康飲食



甲仙芋筍嘉年華 - 展現健康烹煮健康美食

### 2. 擴大辦理健康檢查項目及追蹤矯治

辦理國小一、四年級及國中一年級學生健康檢查，早期發現學童生長缺陷與特殊疾病，俾能早期追蹤、矯正、治療；加強學生口腔保健、視力保健、健康體位，以培養健康活潑的學生。



擴大辦理健康檢查及追蹤矯治



健康檢查年度稽核掌握辦理績效



中央訪視委員稽核本市健康檢查成效

### 3. 加強防治校園傳染病

落實登革熱、腸病毒、禽流感等各種傳染病之校園防治及衛教宣導，推動校園及個人健康自主管理，各校與學區結合，深入社區落實登革熱孳生源清除，提供完整通報流程及停課規定。



腸病毒宣導 - 洗手宣導



活潑高互動方式進行腸病毒衛教宣導

#### 4.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

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除與醫院、社區結合發展全面與整合性的健康促進計畫外，並發展具有高雄在地特色的健康促進學校作為，包括衛生政策、健康服務、健康教學活動、學校物質環境、學校社會環境及社區關係等六大層面的推展。

#### 5. 成立健康學園，守護學生健康

教育局與小港醫院簽訂「小港健康學園」合作備忘錄，透過醫院專業的人力與資源，建立體重控管與飲食管理的健康模式。106 年度與林園區建佑醫院共同打造「林園健康學園」，以小港健康學園推動模式，打造林園區成為健康、幸福的社區，增進林園區親師生健康。

## (七) 資訊及國際教育

迎接二十一世紀數位科技及全球化時代，為本市學子裝置迎向未來的雙翼，以培養未來具國際移動力之公民；加強推動全球及數位教育，並重視環境生態保育，作為現階段中小學教育之發展核心，重要措施如下：

#### 1. 發展教育雲端服務

維運「資訊教育中心」、建置「資安雲」、

「儲存雲(教育百寶箱)」、「影音雲」、「遊戲學習雲」及建置完成全市 Open ID 機制。

#### 2. 建構「程式翻轉城市」

##### — CODER 新願景

以「Takao.DaCode」(打狗城市·程式領航)核心內涵，發展本市「Hour of Code」線上與實體活動，成立高中職、國中、國小固定程式教育之社團，強化學校或學生參加跨縣市資訊策略聯盟活動的動能，以創造 21 世紀具有 5C 能力的知識創造者。

#### 3. 建立 8 ~ 18 歲行動學習體系

發展 8-18 歲「行動學習」計畫，國中小學校推動「行動學習專業學習社群」、「Team Based Learning」、「國中群組智慧教室」、「數位閱讀」、「新一代數位學習」、「Google 幸福學園」；高中職校推動「信望愛專案」、「高中職行動學習」、「行動學習專業學習社群」，接軌教育部行動學習計畫，以建立全國最完整行動學習體系之一。

#### 4. 充實資訊基礎建設

推動「偏鄉學校資訊巡迴駐點服務」，並補助學校進行資訊基礎建設及服務，定期更新國中小電腦教室設施設備，改建學校「無線網路」及整合遠端視訊會議系統等。

#### 5. 推動數位關懷計畫

增置「數位機會中心」、辦理「數位學伴」(臺灣南區第一)、建構「達學堂平台」、「小校視訊聯盟 Live Show」、開設「社區家長資訊研習」、「無城鄉落差雲端學習計畫」等。

## 6. 提升校長科技領導及親師生資訊素養

深化科技領導，建置「校長資訊學苑」；推動程式教育，包含「扎根高中職資訊科學教育計畫」、「高中職學生程式競賽」及「Scratch 資訊競賽」；辦理學生寒暑假網路假期-上網繩作業活動、參與「台灣與國際網界博覽會」；鼓勵學校教師團隊參與「創思計畫」、「Model School」與資訊運用創新及行動學習……等方案。

## 7. 深耕國際教育課程

維運「國際教育資源中心」、營運6所整合型英語村、引進外籍教師推動五年級學生英語村全日體驗營、英語村遠距視訊教學、發展「Fulbright 中外師協同教學」、發展學校本位中小學國際教育計畫、辦理國外大學生來臺教育實習計畫、推動國際學校獎認證、執行教育部國際學伴計畫。



國外大學生來台教育實習



國際學伴計畫



推動國小英語協同教學計畫

## 8. 開拓青少年國際視野

辦理海外教育旅行、亞洲學生交流活動、港都模擬聯合國、國際青年領袖 FAMILY TABLE 高峰會、提供就讀大專以上外國學生獎學金、推動海外友好城市學生繪畫展、輔導外僑學校、鼓勵學校簽訂姐妹校及加強交流。



高雄・熊本合作推動 ICT 學校互連計畫



2017 港都模擬聯合國

## 9. 環境教育主流化

本市已建立完整的環境教育推動輔導團隊，擘劃本市學校環境教育發展計畫，落實我國「環境教育法」規範，與「2010 生物多樣性公約(愛知目標)」主流化(mainstreaming)的要求。辦理「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推動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



畫」、推動「Kaohsiung Green-Star Awards」、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計畫」、組成校園空汙防制聯盟、「環境綠美化改善執行計畫」及永續校園改造計畫等。

### 10. 積極推動能源教育

運用行政力量與社會資源，設置本市能源教育重點學校，執行「中小學能源科技教育推動學校計畫」、「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及表揚活動」、「全國能源教育週系列活動」、「夏月·節電活動」、「節能績優學校評選」等能源教育活動，達到學生學習能源知識之目的。

### 11. 推動新南向教育政策，加強國際交流

以語言扎根、文化認識及為產業培育人才為主軸，加強與東南亞國家交流及連結，積極開發教材、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力，鼓勵新住民學生參與返鄉溯根計畫，並因應產業需求開設僑生專班、鼓勵暑期海外實習及當地學生來台就學。



2017 亞洲學生交流計畫

## 三、社會教育

### (一) 社教機構

#### 1. 高雄市的圖書館

高雄市的圖書館以社會大眾為服務對象，主要在於提供圖書資訊服務、推廣社會教育及辦理文化活動，服務據點包括總館及高雄文學館、鼓山、旗津、左營、右昌、苓雅、三民、新興、鹽埕、前鎮、寶珠、南鼓山、翠屏、陽明、楠仔坑、左新、小港等分館及新興民眾閱覽室；於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後，尚包括高市文化中心、岡山文化中心、岡山、燕巢、橋頭、梓官、梓官赤東、彌陀、彌陀公園、永安、茄萣、路竹、湖內、阿蓮、田寮、中崙、鳳山二館、鳳山曹公分

館、大樹、大樹二館、大樹三館、仁武、澄觀、大社、鳥松、大寮、林園、林園二館、旗山、美濃、甲仙、內門、內門內埔、內門木柵、內門溝坪、杉林、六龜、大東藝術圖書館、中庄、草衙、河堤等共 58 個分館。各館並闢有兒童閱覽區、親子共讀區、資訊檢索區；另依據各館當地民眾需求及在地特性，分別設置南部留學生資料、法律資訊、地方文獻資料、視障資料、簡體字資料、漫畫圖書、科普、生態保育…等特色館藏，服務範圍遍及本市各行政區，提供市民獲取多元資訊與資源的管道。

自 106 年 9 月 1 日起，高雄市的圖書館為第一個由地方政府成立的行政法人化圖書館，也是

臺灣首座行政法人公共圖書館。高市圖以更有行政效率及財務彈性之組織架構，運用企業經營及績效管理，持續推動閱讀植根之目標，為公共圖書館創新經營模式寫下新的扉頁。

縣市合併迄今，大高雄市自動化系統合併運用日臻成熟完善，便利網路借書服務，大高雄市約 575 萬餘冊館藏串連成一座大書庫，提供無縫接軌、最便捷便民的書香借閱服務；致力推廣城市閱讀風氣，106 年全市借閱 10,888,087 冊，平均人均借閱約 3.92 冊；提供台灣雲端書庫 @ 高雄電子書服務，該平台 106 年藏書量達 3 萬 3,969 種，使用人數 9 萬 3,732 人，累積借閱冊數達 84 萬 0,210 冊，大高雄閱讀率已整體提升。

## 2. 高雄市立美術館

高雄市立美術館座落於高雄市西北方之內惟埤文化園區內，民國 83 年落成啟用，建築本身共有地上 4 層、地下 1 層，內含雕塑大廳、展覽室、圖書室、以及可容納 368 人的演講廳等，館內面積共計 8,318 坪；館外則有戶外圓形廣場、美術館園區及雕塑公園等，戶外公園面積為 40 公頃，內含水域、濕地、步道、噴泉廣場等，是一個兼具藝術、文化、休閒、生態的多元生活園區。

高美館成立之初，即訂定「美術史美術館」作為發展之目標願景，蒐藏本土重要美術品，從整理區域文化藝術的自信中建立自尊，發揮美術館典藏、研究、展覽與教育功能，達成「國際本土化，本土國際化」的目標。

所屬兒童美術館於 94 年成立，持續策劃兒童與成人皆適合觀賞的美術教育主題展，推動全民美育，此外結合節慶與假期，企劃教育活動，激發親子動手創作，提升美感經驗。提供兒童、

家長一個全新藝術學習的場域，為全國首座公營兒童美術館。

高美館 106 年 7 月 1 日改制行政法人，期透過「強化藝術研究延展力」、「建構群眾對典藏之認同感」、「在地國際並進之展覽發展策略」、「提升空間與服務面向」等經營目標，建構出能串連起市民日常生活需要與美術館藝術體驗的園區機能，以落實高美館推動一日美術館藝術生態園區的轉型目標。

## 3.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市政府合署辦公大樓於 81 年 1 月 18 日遷至苓雅區四維三路二號，原中正路舊市府處改建成歷史博物館，期透過展示、研究及推廣活動，讓民眾了解城市發展的軌跡。藉由購置及接受捐贈蒐藏高雄地區的歷史文物與史料，予以系統整理與保存維護，並積極數位化，開放授權申請使用，以闡揚高雄歷史文化發展內涵，以及記錄市民生活樣貌，目前典藏約 1 萬 6 千餘件。邀請國內外文物菁華參展，拓展民眾視野；開設高雄歷史常設展，以多媒體及互動體驗配合文物展示，讓民眾認識鄉土與歷史，提供國內外遊客認識高雄歷史的窗口及高雄文史的研究教育中心。縣市合併後，辦理本市古物及無形文化資產業務，進行訪視、現勘、指定、登錄及後續保存維護等措施。編印出版本市《高雄文獻》期刊、高雄史料集成、文史采風、高雄研究等系列專輯叢書，並定期舉辦史博講堂、口述歷史訪談、耆老座談，建構高雄歷史文化知識庫並管理維護孔子廟、戰爭與和平紀念公園主題館、舊打狗驛故事館、柯旗化故居及高雄市皮影戲館等。

103 年底於本館 3 樓籌設高雄研究文獻中心，購藏全國重要研究資料，並邀請若林正丈、

吳密察及張守真等臺灣史重要學者捐贈藏書；另收藏有復刻《高雄新報》、《臺南新報》、《臺灣日報》、《臺灣史料集成》、《高雄史料集成》以及《打狗築港史料》等文獻，同時提供線上數位資料庫，使其與紙本資料互補，目標成為南台灣研究之重要據點。

106年1月1日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成為全台第一個由地方政府成立之行政法人，引進企業管理之精神，為本市文化行政組織樹立一重要里程碑。

#### 4. 高雄市電影館

高雄市電影館成立於91年11月3日，是南臺灣第一個專責推動電影文化的藝術基地，積極規劃各式主題影展、引介國內外優質電影、推廣電影藝文活動。一樓為藝文空間，展示電影相關書籍文物、舉辦電影講座等活動；二樓設有小型放映室（35席）、個人視聽空間（20席），提供公播版電影及其他影音資料，供民眾閱覽；三樓設有大型放映廳（137席及2個身心障礙座椅空間）；戶外設有星光大道及展示牆。目前典藏各類電影文物7,000件，中外圖書6,300冊，期刊20種，館藏影片7,600片；除星期一休館外，每日均會安排各式影片播映，提供民眾愛河畔最佳藝文休閒去處。除提供多元觀影視野，也致力於電影藝術紮根與影視產業扶植。高雄市電影館106年1月1日改制為行政法人，以「建立電影文化推廣典範」、「打造台灣短片基地」、「電影行銷投資永續經營」及「導入專業創造電影文創價值」為願景。

## （二）成人及家庭教育

### 1. 成人及家庭教育

本市成人及家庭教育推動重點：

- (1) 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降低不識字率，由本市國中小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以降低市民之不識字率及增進新住民聽說讀寫能力，盡早融入本國生活。
- (2) 推動終身學習，辦理社區大學、市民學苑辦理市民學苑、社教館教育推廣班，並設置5所社區大學，培育本市市民成為社區發展人才及現代社會公民。
- (3) 推動老人教育，協助樂齡長者在在地活化結合民間團體運用本市國中小空餘教室，設置樂齡學習中心並積極擴點，辦理相關樂齡學習、代間教育等課程及活動，共同促進高齡者健康活化，符應長照2.0計畫。
- (4) 輔導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健全發展

加強本市各類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之公共安全管理，並定期辦理提升知能與公安研習；加強宣導公共安全及班務處理技術，補助立案私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嘉惠學童。

- (5) 善用社會教育館，辦理各項活動與大師名人講座

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設演藝廳、演講廳、體育館、漆彈場、地下室娛樂設施及教育推廣班教室等多項適合民眾終身學習運動休閒場所，並定期邀請全國知名大師蒞臨精彩演講，深獲大眾歡迎及好評，為本市最具特色的講座。



大師名人講座活動



大師名人講座活動

#### (6) 推動家庭教育中程計畫

由市長擔任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主任委員，整合各局處、學校與民間團體資源共同推動本市家庭教育，辦理親職、子職、性別、婚姻、失親、倫理、多元文化、家庭資源與管理等教育課程，培養市民正確的婚姻與家庭觀念，強化經營家庭知能，促進家庭美滿。



表揚慈孝家庭楷模，推廣倫理教育

#### (7) 輔導各級學校辦理家庭教育課程或活動

由家庭教育輔導小組成員宣講家庭教育課程大綱內涵，並培訓各校教師增進其家庭

教育知能，全面落實學校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之實施。

#### (8) 發展優先家庭教育多元服務

針對單親、隔代教養、新住民、原住民族、身心障礙者、未婚男女及其他有特殊情形等需高關懷之目標家庭，藉由「參加相關局處網絡合作會議，串聯家庭教育學習與服務資源」、「培訓志工協助諮詢服務」、「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及「培訓種子講師辦理成長團體課程」等策略，倡導正確親職教育態度、共親職及家人關係增進，期能提升目標家庭之家庭功能，達到初級預防目的。



新住民家庭親職教育

#### (9) 培訓家庭教育志工，深化服務的質與量

針對推廣活動志工辦理「活動規劃與帶領知能提升」的在職訓練；諮詢輔導志工辦理「婚姻溝通與衝突解決及家庭暴力個案通報與轉介、毒品防制、愛滋病防制、安全健康上網、性別平等及多元文化等」提升專業知能的在職訓練與個案研討會。並藉由志工的協助，提供民眾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服務，以及家庭教育宣導。



家庭教育行動劇至學校演出

### (三) 長青學苑及社區型 長青學苑

為提供本市老人終身學習機會，社會局於71年成立長青學苑，另為提供近便性的學習環境，結合社區資源，於94年開辦社區型長青學苑，滿足長者學習需求。106年共開設646班、29,220人次參與。



鳳山長青學苑成果展

### (四) 婦女成長

為提供婦女知性成長及生涯再造專屬空間，鼓勵婦女充實新知、自我成長、參與社會服務及公共事務，倡導性別平權，社會局特設立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婦女館辦理社區婦女培力計畫：

1. 社區婦女大學，共辦理1,080場次、計12,677人次。
2. 女力經濟—高雄婦女經濟培力方案，共辦理96場次、計1,058人次。



婦女經濟培力課程

3. 從城市到偏鄉·串起樂老女力的行動，共辦理42場次、計1,020人次。
4. 婦女成長課程—女力向前走，共辦理106場次，計2,002人次。
5. 106年中央及社會局計補助民間團體110個方案計畫、909萬1,526元。

## 四、文康活動

### (一) 休閒場所活動

#### 1. 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

高雄市都市計畫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截至106年12月底累計完成開闢公園、綠地、兒

童遊樂場672處，面積約2483.0683公頃，提供市民作為休憩活動場所。其分佈如表4-5。

表 4-5 高雄市已開闢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分布

類別 項目 分佈情形	公園		綠地		兒童遊戲場	
	面積(公頃)	處數	面積(公頃)	處數	面積	場數
三民區	116.1116	38	4.3734	10	3.2005	13
前金區	16.4500	3	0	0	0	0
鹽埕區	4.2883	3	5.2411	6	0	0
新興區	2.8300	3	0	0	0	0
苓雅區	29.1694	15	9.2921	14	0.9851	7
鼓山區	1010.7654	14	3.0979	9	3.0158	12
前鎮區	41.2085	28	13.3533	21	4.5053	19
左營區	123.2160	23	2.8627	5	1.8542	11
旗津區	38.1492	4	4.8691	3	0.1067	1
小港區	72.8880	21	8.1390	21	7.6255	37
楠梓區	168.2691	29	147.6498	8	2.6217	15
鳳山區	130.9856	115	9.7563	19	0	0
鳥松區	203.7730	22	0.04	1	0	0
仁武區	28.0211	21	1.4451	4	0	0
大社區	4.8729	5	0	0	0	0
大樹區	1.7032	2	0	0	0	0
林園區	13.3493	12	0.1958	3	0	0
大寮區	8.4117	7	0.3961	1	0.4112	2
岡山區	35.2512	5	0	0	0.2189	1
梓官區	4.4390	5	0.1396	2	1.1514	4
彌陀區	1.6958	1	0	0	0	0
湖內區	1.0738	6	0	0	0	0
橋頭區	8.3260	8	1.1823	3	0	0
燕巢區	0.5653	3	0	0	0.3411	2
阿蓮區	0.8265	4	0	0	0	0
永安區	0	0	0	0	0	0
茄萣區	141.4548	7	0.6750	2	0.6840	3
路竹區	3.9778	4	0	0	0	0
旗山區	30	1	0.1903	1	0	0
美濃區	0.4455	2	0	0	0	0
甲仙區	0.9300	1	0	0	0	0
合計	2243.448	412	212.8989	133	26.7214	127

來源：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 2. 社區活動中心及場所

本市設置老人活動中心計 59 座，其中為加強推動老人福利，提供老人休閒、育樂、進修、日託、復健、諮詢等綜合服務，賦予對未來高齡社會需求做前瞻性規劃及帶動，於 86 年 7 月 1 日成立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該中心為地下 2 層，地上 11 層，室內 7,800 餘坪，室外 1,100 餘坪，為東南亞最大綜合性老人服務中心，服務對象為本市年滿 55 歲以上市民，提供服務項目：

- (1) 文康休閒：設卡拉 OK、健身室、棋藝室、圖書視聽、展覽廳、電腦教室、演藝廳等多項空間，106 年共服務 1,273,471 人次。
- (2) 日間託老：106 年受託服務 85,764 人次。
- (3) 諮詢服務：由專業社工及志工人員提供生活輔導及諮詢服務，並遴聘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106 年計 41 人次。
- (4) 醫療保健諮詢：配置專業護士 1 名並結合醫師提供保健諮詢服務，106 年計 4,392 人次。

另豐富 58 座在地特色老人活動中心(含敬老亭、老人活動站)服務功能，提供近便性文康休閒、健康促進、長青學苑、外展巡迴服務，作為福利諮詢、社區資源建立及募集人力資源平台，另搭配各中心志工隊能量，辦理老人營養餐食送餐、獨居老人關懷訪視及問安等服務，該 58 座中心 106 年服務 1,927,668 人次。

社會局設置 14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各中心配置專業社工人員提供社區內保護個案及弱勢家庭輔導服務，並提供社區民眾、少年及兒童課後或餘暇從事正當活動去處及機會，另針對各年齡層不同屬性需求辦理各項娛樂休閒、知性益智等活動，106 年服務 327,306 人次。

本市於 78 年 12 月 1 日成立社會局兒童福利服務中心，設有各類親子功能活動空間，106 年辦理寒暑假活動 19 場次、687 人次參加；兒童節活動計 4,100 人次參加；親子家庭日系列活動 52 場次、7,835 人次參加。

於 82 年 9 月 19 日成立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設有女人家、有 0 至 6 歲兒童遊戲室、科學遊戲室、親子共讀室、康樂室、圖書室及閱覽室等空間，及成立五甲青少年活動中心、探索體驗學園等，提供休閒成長活動等服務，106 年服務 453,808 人次；另辦理寒暑假活動、親子故事家庭及親子跳蚤市場等婦幼相關活動，計 2,262 場次、86,751 人次參加。

另設置 18 處育兒資源中心，提供學齡前親子遊戲室、育兒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等，106 年服務 603,761 人次。



兒童遊戲館 - 親子活動

## 3. 勞工教育生活中心

### (1) 設立沿革

該中心於 71 年 10 月 31 日奉命成立，原隸屬社會局，77 年 1 月 15 日改隸勞工局。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後，目前勞工教育生活中心可分為獅甲會館、澄清會館(於 104 年 12 月 18 日起委託樺澄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期間 20 年)、勞工博物

館及鳳山文化館四個服務據點。

## (2) 主要業務職掌

- 活動推廣課：掌理勞工教育課程及相關活動等事項。
- 展覽課：策劃勞工史料展、資料蒐集、研究及推廣勞動文化等事項。
- 行政課：掌理研考、印信、文書、檔案、庶務、出納、財產管理、物品採購、土木、水電、空調等維修、住宿服務、場所租借服務、管理及其他等事項。

## (3) 服務宗旨

- 提供勞工休閒住宿場所及各類展出推廣活動。
- 推展勞工教育，提升生活品質，激勵參與社會福利服務工作，進而回饋社會。

## (4) 服務項目

- 勞工休閒活動：辦理休閒育樂活動，充實勞工精神生活。
- 勞工教育：分別於獅甲會館、澄清服務中心（訓練就業中心）、鳳山文化館及勞工局等場地開班，其中勞動事務部課程以勞動相關法令知識為主，以鼓勵勞工學習及提升知能而規劃相關課程；勞工學苑部課程以生活美學、技藝應用、語言進修、體適能等課程為主，期待透過多元性的教育方式，充實勞工生活內涵、提昇生活品質、健全身心發展。



勞工學苑二胡基礎課程辦理情形

### ■ 勞工福利服務

A. 提供場地設施服務，供勞工團體、事業單位舉辦各項藝文活動、教育、訓練、演說等場所。本府各機關及本市各總工會舉辦有關勞工活動得免費使用場地，本市各產、職業工會、里辦公處、學校舉辦勞工活動、場地費用得予五折優待。

B. 提供平價、安全住宿空間，減輕勞工負擔。

- 推行志願服務人員制度：該中心現有志工 72 人，經透過專業訓練，免費協助推展勞工教育、推廣勞動文化等，實質減輕政府財政負擔，並使志願服務人員得到自我肯定及成就感。

## (5) 休閒活動場所

### ■ 服務場所面積

獅甲會館室內面積共 1 萬 2,158 平方公尺，為地下 1 層、地上 7 層之建築。

澄清會館室內面積共 1 萬 3,102 平方公尺，為地下 1 層、地上 10 層之建築。

演藝廳室內面積共 1 萬 900 平方公尺，為地下 1 層，地上 3 層之建築物。

勞工博物館面積共 3474.54 平方公尺，



全棟 1~6 層，勞博館使用 3 層至 6 層之建築物。

鳳山文化館面積共 322.8 平方公尺，為地上 2 層之建築物。

#### ■ 開放服務空間

##### A. 獅甲會館

提供勞工平價住宿服務、會議研習場地、勞工大學教室、勞工桌球休閒場地，並設置 R7 南部時尚創新基地，提供勞工教育及人才培育之產官學研訓資源整合平台，推動青年培力及三創服務。

##### B. 澄清會館：

自 104 年 12 月 18 日起委由民間機構參與公共建設整建與營運 (ROT) 並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完成整建後開始營運，提供澄清湖特區觀光住宿服務、大型會議研習場地及藝文表演空間。

##### C. 勞工博物館

自 104 年 7 月 25 日重新開幕，館內區分為展示空間、勞動劇場、講座教室、典藏庫房、手作體驗區以及文創商品區。其中 3 樓以特展為主，展出勞動議題的展覽，並透過「素人演出」的方式，讓勞工志工們演出屬於自己的勞動生命故事。4 樓以常設展為主，規劃以高雄勞動發展史為軸線的展覽；5 樓規劃設計成「女性勞動常設展」之展覽；6 樓為典藏及辦公空間；此外，利用手作課程之安排，體驗生產線上工

人們的勞動生活；最後，與各大專院校創意設計相關學系或個人設計者合作，開發各類文創商品，在商品販賣同時也行銷勞工博物館。



「汗水的印記—高雄ㄟ勞工」常設展

##### D. 鳳山地方文化館

提供勞工終身學習場域，開設語文類（英語、韓語）、藝術創作類（水彩創作、葫蘆雕刻藝術）、生活應用類（毛線編織、絹印創作與織品生活應用）及休閒育樂類（二胡、民謠吉他）等生活技藝及藝術創作課程，目前作為勞工大學教育課程及活動展覽場域，提供本市東高雄（鳳山）市民工作閒暇之餘充實自我知能及休閒教育娛樂。

## （二）藝文活動

### 1. 2017 高雄春天藝術節

2017 年 2 月至 7 月為本市規劃辦理之大型城市藝術節，引進國外優質的表演藝術團體，並整合在地藝文團隊跨界合作。2017 年春天藝術節自製多元優質節目、開創獨家品牌草地音樂會、跨域促進在地創新提昇傳承經典，共辦理 91

場次，觀眾人次超過 8 萬人；活動期間亦舉辦括 16 場春藝講堂、15 場大師班與工作坊、16 場演後座談、60 場春藝節目相關宣傳推廣行程，共約 1.5 萬人次參加。

## 2. 2017 庄頭藝穗節

從傳統在地文化出發，舉辦系列庄頭歌仔戲、親子劇、音樂會及豫劇等活動，建立高雄居民文化休閒新品牌。庄頭藝穗節深入大高雄市城鄉，使偏鄉民眾亦能欣賞優質文化活動，共計 41 場；約 36000 人次參與。

## 3. 2017 高雄電影節暨國際短片競賽

2017 高雄電影節於 10 月 20 日至 11 月 5 日在高雄市電影館、MLD 台鋁、高雄市立圖書總館及光點華山辦理，規劃 13 大專題，共計 234 部影片，播映 219 場次，今年皆有諸多國外導演及明星參與，創下歷年來國外影人參展紀錄；為促進交流並提供映演平台，繼續辦理第七屆國際短片競賽，僅兩個月徵件期間共收到來自 109 個國家、4796 部作品報名，係國內最大短片競賽平台並有效提升高雄電影節之國際能見度，並持續與日本東京 Shortshorts 短片影展、以及法國克萊蒙費鴻短片影展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且與香港鮮浪潮、哥倫比亞波哥大、土耳其哈扎飛電影藝廊、多倫多亞洲影展等合作觀摩單元。從最初的競賽到比賽結束後的推廣，高雄電影節國際短片競賽正努力在國際上發光發熱。

並持續推動雄影雲端戲院 APP，可觀賞上百部國內外精選短片，包括去年得獎精選、67 部國際短片競賽入圍影片與國外觀摩短片，讓民眾無時間、地域限制，隨時可以參與高雄電影節，欣

賞世界各地優秀的短片作品。



2017 高雄電影節開幕典禮

## 4. 高雄偶戲節

105 年高雄偶戲新樂園活動辦理超過 40 場表演 (含教育場 12 場)，邀請國內共 13 個團隊，參加人數超過 5,689 人，售票總收入 909,925 元。

1 月 19 日至 1 月 31 日第一階段活動《阿冬的故事寶盒》、《萬能便當盒》，在總圖小劇場演出，活動規劃以發揚偶戲、交流創新為核心，在形式上兼顧傳統與創新、展演交流中傳承偶藝；在內容上將品格教育內化，注重傳遞人性光輝與美好。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0 日舉辦第二階段活動。「阿冬出任務」邀請本市傳統偶戲藝術團隊，進行 8 場次校園巡迴，藉由現場演出、操偶教學，並搭配主持人活絡詮釋偶戲技藝，傳承在地優良傳統文化。此外，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規劃以人權為主題的「歷史小劇場」《八田與一傳》、《本事》及《夢遊烏托邦》等三部戲劇，闡述人權價值之可貴與真諦，透過戲劇創作，進行戒嚴時期歷史的教育推廣，讓市民朋友瞭解如今自由、民主的空氣得來不易。

## 5. LIVE WAREHOUSE

LIVE WAREHOUSE 於 104 年 6 月 5 日正式

營運，營運場館分為大庫（可容納約 1,400 人）、小庫（可容納約 250 人）、及月光劇場（可容納約 950 人）。106 年 LIVE WAREHOUSE 大庫、小庫、及月光劇場 1 月至 12 月共舉辦 83 場演出，邀請謝震廷、麩先生、coldrain（日本）、Alexandros（日本）、伍佰、滅火器、鄭宜農、盧廣仲、糯米糰、先知瑪麗、HYUKOH（韓國）、家家、Plastic Tree（日本）、屍體派對、謎路人、mol-74（日本）、八三夭、Gym and Swim（泰國）、ODOL（日本）、LM.C（日本）、脫拉庫、彼岸曙光、惘聞樂隊（中國）、舒米恩、Die!ChiwawaDie!（中國）、Wellsaid（香港）、傷心欲絕、9m88 等近 200 組國內外藝人/團體至 LIVE WAREHOUSE 演出（國內約 180 組、國外 20 組），逾 7 萬人次進場觀賞演出。

## 6.2017 大港開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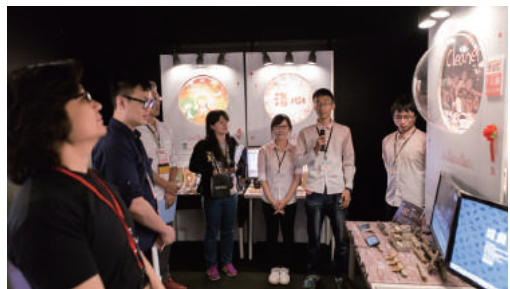
「2017 大港開唱」於 106 年 3 月 25 日及 26 日假駁二藝術特區及高雄港區蓬萊碼頭 9 號露置場辦理，集結滅火器、閃靈、酒井法子、旺福、魚蹦興業等約 80 組國內外藝人團體為觀眾帶來精彩的表演，2 天共累積約 3.5 萬人次參與。本活動不僅提供南部樂團更多演出與交流平台，也促進流行音樂產業於本市發展與成長，同時增加流行音樂賞析人口。此外，本屆首次啟用高雄港蓬萊碼頭內區域辦理，更搭建長 120 公尺寬 10 公尺的浮橋連接兩岸舞台，希望藉由本活動活化港區，加速市府亞洲新灣區政策的推動。



2017 大港開唱

## 7.2017 青春設計節

2017 青春設計節，是為南台灣打造一個青年設計學子的育成展，提供展現創意的空間，藉由競賽打造嶄露頭角的舞台。這是全台唯一專為設計相關科系學生量身打造的官方活動，隨著參與校系及規模逐年增加，希望藉由本活動「產、官、學」的三方合作，能夠成為青年設計師創意激盪的舞台，培育優秀的文創人才，本屆參與學校共 65 間，124 個設計科系，競賽件數達 1421 件，利用實質有效益的展演活動，媒合產官學，累積創意能量，從藉由打造青年設計學子展示的舞台，讓台灣設計人才能從高雄向全世界發聲。



2017 青春設計節

## 8. 2017 青春設計節—青春影展

「2017 青春設計節 - 青春影展」於 106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7 日，由高雄市電影館辦理，青春影展集結全國大專院校影視傳播相關科系之優秀影像創作，建立青年創作學子作品發表與觀摩的平台，並鼓勵青年創作者投入影像創作，培育新生代影像創作人才。今年「青春影展」影視類徵得 238 件、動畫類徵得 159 件，總計 53 校，79 系，397 件作品。更針對頒獎典禮、戲院實體放映暨映後座談等活動採用「線上直播」，讓青春影展的宣傳跨越地域性。入圍短片於 4 月 28 日至 5 月 14 日期間於「雄影雲端戲院 APP」免費線上放映。

青春影展今年為入圍劇組量身打造「青春短片交流工作坊」，力邀電影職人李亞梅製片、謝文明導演傾囊相授，進行「作品問診」，兩位職人針對作品「對症下藥」，為這群潛力新秀，獻上「十全大補湯」。



2017 青春設計節 - 青春影展

## 9. 2017 高雄藝術博覽會

2017 高雄藝術博覽會於 12 月 8 日至 12 月 10 日在駁二大勇 P2、P3 倉庫，及城市商旅真愛館 2 樓舉辦。本次邀請 74 間畫廊共同參與，其中國外 33 間，國內 41 間，延續高雄藝博「東南亞與東北亞藝術交會的平台」之核心定位，今年以「中國」（東北亞）與「越南」（東南亞）為主題策展區，更首次有來自緬甸的畫廊參展，讓大家一窺緬甸藝術面貌。今年更首度策畫「貨櫃錄像展區」，以九組貨櫃形式融匯駁二之港口歷史風貌，開啟大眾對當代錄像藝術之全新認知與對話，本活動參觀人次計 9000 人次。同時間辦理「2017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串聯兩大不同類型的藝術博覽會，匯集不同世代的藝術能量，也開啟中、新生代藝術家的對話與串聯。

## 10. 2017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

2017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於 12 月 8 日至 12 月 10 日在駁二大勇 C5 及自行車倉庫舉辦。今年分為「藝術自由區」及「藝術特展區」兩大展區，

共計 42 位藝術家參展，展出超過 300 件作品。位於自行車倉庫的「藝術自由區」將完全開放讓藝術家自行佈展，各自發揮展現自己作品的方式。而位於 C5 倉庫的「藝術特展區」則是以策展邀請的方式，以「Just Young」為題，共邀請 12 位新生代藝術家參展，短短 3 天已超過 3,000 人參觀。「漾藝術博覽會」是一個不同以往以「畫廊」為單位的博覽會型態，以藝術家為單位的小型個展，串連成大型聯展，年輕藝術家直接面對市場，而這個城市的市場也直接面對藝術家與作品。



2017 高雄漾藝術博覽會

## 11. 2017 高雄設計節

高雄設計節自 2008 年辦理至今走過 10 年，在累積豐富的設計視野後，2017 年以「Yes, We Are Open! 設計開放中」為題，邀請近百位設計師共同參與，用多元開放的態度設計思考腳下這座城市更美好的可能性。主題展以高雄市政、產業及地方作為議題平台，討論範疇涵蓋高齡長輩、輕軌指標、未來居住、產業創新及地方節氣，議題廣闊多樣，卻都是與你我息息相關的城市日常，從設計師的視角，帶民眾看見全然不同的城市面貌。

## 12. 2017 駁二動漫祭

2017 是駁二動漫祭十週年，2 日吸引共 1,200

攤同人誌創作社團參與，較去年增加 200 攤。今年以動漫嘉年華慶典為主題，除了室內外音樂演出，更推出「駁二動漫祭十週年回顧展」透過歷屆主視覺認識十年來的駁二動漫祭歷史；「特攝幕後的世界」的主題特展，展出台灣「特殊攝影」（簡稱特攝）的製作幕後與點滴，「原創微漫畫比賽」與「紫豔幻想—Cosplay 大賽」也成了動漫迷期待的焦點，駁二動漫祭參加人潮一年比一年熱絡，也有越來越多的優秀創作者在駁二藝術特區發表他們的動漫創作作品，足見駁二動漫祭已成為南台灣最具指標性的大型綜合式動漫活動。



2017 駁二動漫祭

### 13. 第五屆華文朗讀節

第五屆華文朗讀節，106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1 日於駁二藝術特區 B10 館舉行，推陳出新以小旅行閱讀的概念推出「知味散步」- 巴士朗讀專車，免費巡迴接駁前往參與本屆朗讀節書店及藝文空間民眾，開啟聲音與文字的巴士朗讀旅程。揪文青吃喝走逛團，9 月 28 日至 10 月 1 日為期四天的活動，還有 9 場「賞味·朗讀劇場」、10 場「城市朗讀」、4 條「知味散步」，2 日「開味市集」，共有 23 場 38 位知名作家、導演、歌手以澎湃海味一起朗讀高雄。計有 1,800 人參與，另與多個網站及社群媒體合作，估計網路觸及人

數超過 350 萬人。



第五屆華文朗讀節的巴士朗讀旅程

### 14. 2017 打狗鳳邑文學獎

2017 打狗鳳邑文學獎於 106 年 3 月 14 日至 7 月 17 日辦理徵件，並於 106 年 6 月舉辦台語文學營，10 月及 11 月舉辦 4 場推廣講座，參與人數共 570 人。本屆徵稿文類包括小說、散文、新詩、台語新詩等四大類，共徵得投稿作品 613 件，每類各取首獎、評審獎及優選獎各 1 名，並從 12 件得獎作品中，不分文類選出 1 件最具代表性作品為高雄獎，共發出獎金 121 萬元。106 年 12 月 17 日於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小劇場舉辦頒獎典禮，參與人數 200 人，並出版《2017 打狗鳳邑文學獎得獎作品集》1,000 冊，上市流通。



2017 打狗鳳邑文學獎頒獎典禮合照

### 15. 影視行銷活動

除以「高雄人」名義投資優質電影，並以實

質行政力量全方位協助電影攝製外，亦積極辦理各項影視行銷活動，包括協助影視業者辦理特映會、首映會、影展等推廣活動，透過政府的力量，增加台灣電影的曝光度和話題性。106年度文化局共辦理 16 場行影視行銷活動，搭配重要事件辦理相關展演活動，持續吸引民眾對臺灣影視產業的關注，並培養觀眾欣賞國片的習慣。

例如，文化局於 106 年 8 月於駁二月光劇場，協助連奕琦執導的電影《痴情男子漢》舉辦首映演唱會。劇中重量級演員及演藝新星皆與影迷歡唱同樂，接著一同欣賞這部以高雄和澎湖為故事背景的青春愛情喜劇，創造影迷們的美好回憶。11 月，楊雅導演新作《血觀音》，於電影上映前一天舉辦星光大道及首映會，劇中重要演員首度同台出席，吸引不少影迷前來共襄盛舉。



電影《血觀音》首映星光大道活動

12 月，「高雄人」投資首部動畫長片——宋欣穎導演執導的《幸福路上》於圖書總館風光舉辦首映會，陳菊市長特別出席並全程觀賞，肯定導演透過動畫紀錄台灣過去政治社會記憶的付出。

另外，於 106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13 日，為紀念齊柏林導演，文化局於駁二蓬萊 B6 倉庫舉辦《飛閱台灣 - 齊柏林紀念攝影展》，精選出三十張齊柏林導演紀錄台灣景貌的經典作品，搭配影片及互動裝置讓民眾緬懷齊導，期間共計

35,559 人次參觀。

## 16. 南面而歌－流行音樂原創歌曲及影音（MV）創作獎助、出版暨整合行銷發表計畫

- (1) 2016 南面而歌 - 「新世代台語歌」獎助徵選計畫自 105 年 10 月公告徵件至 106 年 1 月止，共計 256 件報名，入選 30 首歌曲，並精選出 12 首作品錄製「2016 南面而歌專輯」，專輯已於 106 年 8 月 25 日數位發行，8 月 31 日實體發行。
- (2) 2016 南面而歌 - 流行音樂 MV 創作獎助申請計畫自 105 年 8 月公告徵件至 11 月 15 日報名截止，共計 48 支 MV 投件參選，邀請資深導演、音樂人擔任評審，最終 24 件極具南方精神 MV 獲得獎助。

## 17. 美術館藝文展覽

- (1) 2017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

2017 至 2018 跨年度「銀閃閃樂園：2017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獻給時間與智慧，以創意樂齡為發想，呼應生命永續的海洋思維。本計畫並獲文化部台灣節慶國際化與在地支持計畫之補助。計有 41 萬餘參觀人次。



2017 高雄國際貨櫃藝術節：銀閃閃樂園

## (2) 國際交流及專題研究展

在國際交流方面獲 2016 年十大公辦好展榜首《當代藝術大觀：24 道線索》，2017 年以《再織：台屋當代纖維藝術展》之名獲邀至美國紐約市立大學皇后美術館展出。主題策畫展《一個都不放過：當代藝術中的推理事件》獲藝術家雜誌票選 2017 十大公辦好展第十名佳績。辦理專題研究展，包含《萬曆萬象—多元·開放·創意的晚明文化》、《快拍慢想：編導式攝影的社會光譜》、《水墨曼陀羅》及《關鍵字 2017 第十屆傳統與實驗書藝雙年展》等。推出在地藝術家的研究展《劉耿一：一位藝術家的回顧》及《線：石晉華當代宗教藝術展》持續建構台灣美術史。針對每一項不同型態與類別的展覽，高美館規劃專家導覽、高美講堂及相關藝文活動。

## (3) 美術史中的美術館

高美館試圖建構「南方觀點」，書寫不一樣的美術史，特別邀請國際知名策展人徐文瑞策畫《南方：問與聽的藝術》展，邀集 30 位國內外當代藝術家及導演展出，以嶄新議題呈現南方美學。

續航「南島當代藝術」重點發展脈絡，辦理《WAWA: 南島當代藝術展》，從南島當代藝術脈絡擴及太平洋海洋論述。

## (4) 高雄獎與徵件展覽

高美館作為發散能量的城市藝術舞台，延續鼓勵藝術競獎辦理《2017 高雄獎》展，並以高雄獎作為議題推出《高雄獎夢幻隊與四道戰帖》。

「創作論壇」展覽有《鄉關何處：高雄眷村三部曲》；「市民畫廊」則計有四檔媒材與風格各具特色的個展，呈顯高雄豐沛的藝術活力。

## (5) 兒童美術館

106 年度推出兩檔新展「我的秘密花園 - 探訪內帷幄」及「我的秘密花園 - 野地上的花」展覽。

全館全年度參觀總數為 75 萬 2,592 人次，未來高美館將持續思考著通過教育及展覽雙軌並進的各種可能。

## 18. 文化中心展覽及演藝活動

## (1) 展覽活動

至真堂（一、二、三館）、至美軒、雅軒、至高館及至上館等七個展場計展出 165 場次，含年度申請展 95 場次及為推廣本市美術發展及促進城市藝文交流，特規劃一系列展覽：「打開畫匣子」、「高雄市美術展」、「2017 青春美展」、「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世界巡迴展—日本現代陶藝展」、「鄭自才藝術家油畫展—畫我山川」、「原住民族創作影視音樂展」、「臺灣美術家一百年 1917-2017 潘小俠攝影造像簿」、「一代指畫大師劉銘的指畫世界回顧展」、「文藝創作雙獎聯展—全國學生圖書書創作獎及教育部文藝創作獎得獎作品展」、「2017 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赤焱府城：許自貴 x 曾英棟雙個展」等 70 場次，觀展人次超過 34 萬。



鄭自才油畫展 - 市長陳菊與展出者合影

#### (2) 演藝廳及戶外藝文活動

106年至德堂和至善廳共有294場次節目；戶外藝文活動：106年春節活動3天吸引3.45萬以上民眾；文化中心廣場大型活動：辦理「2017看見·太陽在高雄—原住民族音樂節暨創作影視音樂展」及其他活動共82場，逾29萬人次參與；定期辦理「假日藝術市集」（106年舉辦89場次）。

### 19.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展演活動

#### (1) 演藝廳及戶外藝文活動

106年演藝廳節目計183場次、大廳音樂會54場、假日戶外演出51場、園區戶外活動共16場，近10萬人次參與；劇場導覽及參訪接待36場、專題講座184場、影視劇組拍片取景11場及裝置藝術「詩步領羊」、「快樂時光-旺旺與發發」等。106年春節期間廣續辦理戶外演出，總計106年進園人數逾100萬人次。

#### (2) 特展

106年辦理「2017青春美展」、「華現鳳邑-高雄市中華花藝協會106年插花藝術展」、「TID Award 10 | 01巡迴展」，觀展人次逾1.5萬。

### 20. 音樂館演藝活動

演奏廳演出節目計162場，戶外廣場配合高雄燈會等節目共舉辦19場次活動。

### 21. 岡山文化中心展演活動

#### (1) 演藝廳活動

106年演藝廳節目計100場次，逾3.8萬人次參與。

#### (2) 展覽活動

展覽室暨藝文廊道106年共辦理26場展覽，觀展人次超過3.3萬。

#### (3) 藝文研習班

106年開設3期藝文研習班課程，每期12週，共開設53班次。

### 22. 2017 水陸戲獅甲活動

2017年為第6屆活動，活動賽事採水陸兩場積分賽，最高獎金仍維持世界最高新台幣40萬元，為增添比賽精采度，參酌各國獅隊近年來參與國際性或國家級賽事成績，邀請本市、國內及各國際級獅隊共5國10支隊伍參賽，共同爭取世界獅王佳績，並邀請創意藝陣團隊製作節目，於賽事活動中串場演出，逾1萬人次參與。



2017 水陸戲獅甲活動



### 23. 鮮聲奪人-2017 高雄市歌仔吟唱競賽

106年度辦理高雄市第一屆「鮮聲奪人-2017 高雄市歌仔吟唱競賽」，採個人賽制，分初賽及決賽兩階段，依童生組、少年組及青年組3個組別進行比賽，於106年6月1日至7月10日受理初賽報名，計吸引全國近百位歌仔戲愛好者參賽，錄取來自全國8個縣市、41名優勝好手晉級決賽，拚戰28個獎項，爭奪50萬元高額獎金。

106年9月3日於駁二B9正港小劇場舉行決賽，選出各組第一、二、三名、優選獎，並不分組別選出評審團獎1名，共計23名得獎者，於當日舉行頒獎典禮，同享榮耀。



鮮聲奪人-2017 高雄市歌仔吟唱競賽

### 24. 出版優良文學作品

獎助出版「2017 書寫高雄出版獎助計畫」

入選作品《失去的城堡》、《Bonjour, 菜市場—從市場到料理的味覺之路》、《島語》、《走詩高雄》、《湖，咱的活水》及《第十屆阿公店溪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年度出版之優良文學作品封面

## (三) 體育活動

本市為培育健康、快樂的學生，養成終生運動的良好習慣及建立良好正確的健康生活行為，一方面落實學校體育教學正常化，使體育教學內容趨向樂趣化、生活化，以提升體育教學品質，增進青少年體適能，並加強辦理各項促進健康維護有關活動。同時積極申辦各項國際性及全國性運動賽會，落實培育及獎勵優秀的運動選手與教練，戮力推展全民運動，提供市民多元化的休閒體育活動及符合民眾需求的運動設施與環境，也結合城市觀光致力促進運動產業的發展，營造水綠光的健康城市。

茲就度體育活動推展情形說明如下：

#### 1. 學校體育方面

##### (1) 舉辦運動聯賽，增加運動人口

辦理本市中等學校、國小運動會、高雄市身心障礙運動會；督導本市國小體育促進會辦理手球等20項活動及運動聯賽，並督導本市中等學校體育促進會辦理大隊接力等12項活動及運動聯賽。

##### (2) 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

遴選推動單項運動績優學校，辦理基層訓練站，以辦理區域人才培訓工作，並成立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體育班，長期培育優秀人才，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各單項運動競賽。



107年高雄市國民小學聯合運動會



107年高雄市國民中學聯合運動會

### (3) 體育教學正常化，提升學生體適能

落實各級學校體育教學正常化，加強推動游泳教學，配合教育部推展普及化運動方案及體適能提升計畫，例如：辦理寒暑假各類運動育樂營、樂樂棒球、大隊接力、樂樂足球等班際競賽，以強化增進學生體適能。

### (4) 爭取運動績效，提升城市能見度

參加國內外各項運動競技，推動學校體育競賽與交流，強化體育三級銜接制度，獎勵參加教育部聯賽、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及高雄市國小

運動會優秀選手及教練，持續為本市爭取運動佳績。

## 2. 社會體育方面

本市除持續新建及活化場館設施以提升服務品質，並積極培養優秀選手、完善運動環境及資源、發展卓越競技運動，擴大國際運動交流、推動運動觀光產業，同時辦理運動推廣班、運動i台灣計畫等，提升全民運動風氣，形塑「運動城市、樂活高雄」。

### (1) 新建與活化場館設施

體育處目前轄管「澄清湖棒球場」等 35 處自管場地、「旗山體育場」等 19 處代管場地、「三民木球場」等 3 處認養場地，以及「大社游泳池」等 7 處委外場地。本市 106 年爭取體育署補助 1 億 8,000 萬元、本市自籌 1 億 8,934 萬元，共 3 億 6,934 萬元進行「鳳山運動園區設施改造工程」，預計 107 年 11 月完工；獲體育署補助 3,850 萬元、本市自籌 1,650 萬元，共 5,500 萬元辦理「澄清湖棒球場室內漏水改善工程」，預計 107 年 5 月完工；獲體育署補助 133 萬 6,586 元、本市自籌 57 萬 2,823 元，共 190 萬 9,409 元辦理「鳳山慢速壘球場電子計分板暨護網新設工程」，已於 106 年 11 月完工。另正積極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 營造友善運動環境計畫經費，於 106 年 10 月 31 日提送「中正運動場田徑場暨足球場改造計畫」等 10 案共 9 億 273 萬元補助經費，尚待審查中。

### (2) 升級競賽資源

■ 106 年計補助體育團體辦理 249 場活

動，補助經費約 1,998 萬元，共約 20.6 萬人次參與，活動人數較 105 年成長 1.07%；並修正「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提高全國運動會等選手獎金基準，共核發 2,630 人次社會體育獎助金計 8,764 萬 4,994 元。

■ 參加 106 年全國運動會：本市計有 36 個單項委員會投入選訓及參賽，代表隊選手、隊職員及團本部工作人員共 872 人，獲得 56 金、52 銀、50 銅總計 158 面獎牌，團體總成績獲行政院院長獎，居全國第三名。

■ 與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合作建置「優秀選手運動傷害防護體系」，由該院提供優秀選手聯合門診、復健科特別訓練門診、大型運動賽事隨隊醫療服務、舉辦運動傷害防護專題課程、專人預約制提供綠色通關就診服務，以及提供經濟弱勢選手醫療補助等，106 年本市選手計 593 人次受惠。



全國運動會 - 本市女子排球代表隊勇奪冠軍



全運會本市選手黃士峰勇奪佳績



全運會本市選手合影

### (3) 擴大全民運動效益

106 年執行「運動 i 台灣」143 場活動，參與人數計 17 萬 8,351 人次，較 105 年成長 53.79%，推估帶動經濟產值 6,000 萬元。另依體育署調查，106 年本市民眾平常具運動習慣比例為 33.10%。

### (4) 發展路跑產業

106 年召開 4 次審核會議、審核 27 場活動、行政協助並現場督核 27 場；於本市辦理路跑活動計 69 場，約 22 萬 3 千餘人次參加，創造運動經濟產值估約 14.6 億元；全台最友善的城市馬拉松 - 高雄 MIZUNO 國際馬拉松 2 月 12 日於高雄國家體育場舉辦，約 2 萬 2,000 人參加，來自 31 個國家 308 名外國跑者參賽，較 105 年國外選手增加 18.46%，國別增加 19%，運動經濟產值推估 9,000 萬元，創造低碳幸福經濟學。



高雄國際馬拉松競賽

#### (5) 打造國際運動觀光城

為強化城市運動交流，發展觀光運動產業，106年共辦理21場國際賽事(含高雄國際馬拉松與端午龍舟嘉年華)，參賽人數約5萬6,300人，產值約估4億7500萬元；106年計有日、韓2國6隊243人至立德棒球場、中正運動場、現代五項場、世運主場館進行4項運動種類(棒球、田徑、足球、現代五項)之移地訓練，移訓天數52天，依交通部觀光局公佈106年來台旅客平均消費指數計算，經濟產值約913萬元消費支出。



龍舟競賽市長擊鼓



龍舟競賽愛河之美

## 五、大眾傳播

### (一) 本市有線電視及電影業現況

電影映演業計有 19 家 (113 廳)、錄影節目帶製作業 55 家、有線電視系統 5 家。本市有線電視經營概況如下：

1. 港都有線電視公司 (高雄市南區)；慶聯有線電視公司 (高雄市北區)；鳳信有線電視公司 (鳳山及大寮區)；南國有線電視公司 (岡山、旗山及其他區)；新高雄有線電視公司 (苓雅、三民、左營、前鎮等區)。
2. 全市 5 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聯播，內容包括公益性、社教性、藝文性、政令宣導、空中大學教學節目等，並於市議會開議期間轉播部門質詢及總質詢問政實況。

### (二) 公共宣導服務

#### 1. 新聞輿情蒐集及發布服務

每日蒐集報刊及電視有關市政建設之新聞報導、評論與建議，回應民意動向及施政參考。配合市府重要市政行程、政策、活動等發布市政新聞，上網供民眾瀏覽，另於市議會開議期間，成立議會小組發布新聞稿，使民眾瞭解議會重大決議與質詢焦點。

#### 2. 視聽宣傳

1. 製作城市行銷短片，透過多元管道，行銷本市重大活動及市政建設，以吸引大量觀

光人潮。106 年計製播「驚艷是高雄」、2017 大港火花、2017 春季及夏季大型活動行銷短片—「2017 高雄這樣玩」及「這夏夠好玩」，行銷本市旅遊景點，鼓勵民眾假期遊歷高雄。

2. 辦理電視媒體行銷，透過電視廣告，展現高雄城市形象，行銷觀光特色及強化在地認同。



「驚艷是高雄」片尾短片截圖

#### 3. 平面媒體行銷

與平面報紙、雜誌合作，辦理市政建設成果、觀光旅遊景點行銷宣傳，如「城市再造 2017 高雄新紀元」、「超越未來 預見 2025 永續城市」主題分別為高雄青年出頭天、生態交通盛典、高雄與世界接軌 - 港市共同開發公司成立、低碳高雄、再生能源、驚艷是高雄暨〈孤獨星球〉2018 十大最佳旅遊城、「輕軌收費」、「十全路通車」、「冬季大眾運輸免費措施」、「2018 高雄跨年晚會活動」交通管制措施等，並利用雜誌網站、FB、APP 等網路社群行銷 (如圖片 2)



平面媒體廣告

#### 4. 網路媒宣行銷

運用網際網路宣傳「水岸輕軌全線通車」、「輕軌收費」、「冬季大眾運輸免費措施」、「2018 台灣國際遊艇展」、全國首條水岸輕軌全線通車等，讓民眾瞭解本市努力朝生態永續、多樣性的交通型態發展。

#### 5. 廣播媒體宣導

與廣播媒體合作辦理「輕軌全線收費」、「大氣球遊行暨 2018 高雄跨年晚會活動」、「2017 高雄廣播節」廣播媒體宣導，加強活動能見度，提升民眾互動參與意願。

#### 6. 多元媒體行銷

- (1) 運用台鐵高雄站跨站長廊文化棧道刊掛燈箱廣告，106 年度主軸為「高雄款」，以綠色運輸、老店新生等主題，展現高雄人文脈動與城市特色。107 年主軸為「速度的高雄」，透過步行、自行車、輕軌及遊艇等交通運具，呈現各項重大建設成果，如亞洲新灣區、滯洪池、濕地公園等。
- (2) 運用戶外媒體刊掛道路交通安全宣導暨市政宣傳帆布，於本市各處刊掛戶外帆布廣告，強化民眾道安觀念，及行銷宣傳本市政活動暨建設。

#### 7. 國際媒體行銷

- (1) 辦理 106 年國際媒體行銷廣告計畫，透過多元國際媒體行銷管道宣傳，包含國際電視頻道廣告、飛航運輸工具廣告、機場燈箱、電子看板、網路媒體廣告等，進行城市規劃、公共建設、自然生態、人文藝術等宜居城市風貌行銷。同時，配合新南向政策，持續吸引東南亞旅客前來，亦透過各平台行銷，強化高雄形象，提升國際能見度。
- (2) 辦理 106 年高雄推特 (Twitter) 網路廣告案，本市官方推特帳號 (@kaohsiungcity) 投放海外廣告，鎖定英語系國家、日本及東南亞等地區為廣告投放區域，並配合本府重大國際活動，如：2017 第四屆移工文學獎、2017 高雄生態交通全球盛典、市政議題及特色文化活動等推文素材，規劃行銷廣告宣傳，強化國際行銷。106 年促成高雄市成為全球最權威旅遊指南孤獨星球 (Lonely Planet) 推薦 2018 最佳旅遊城市第 5 名。



圖片 3: Twitter @KaohsiungCity 手機版截圖

## 8. 交通安全宣導

執行 106 年度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運用各項宣導管道及創新作為，加強用路人重視道路交通安全政策與維持良好交通秩序，相關宣傳成果列述如下：

### (1) 媒體宣傳

- 運用報紙及雜誌、全國電視時段購置廣告，及公車車體、戶外帆布、高雄捷運、7-11、全家、屈臣氏電視等平台，刊登廣告，強化交通安全宣傳效益及民眾對交通安全之認識。
- 辦理「速度管理」網路媒體廣告，運用風傳媒、ETtoday 東森雲、上報、新頭殼及中央社網路宣導交通安全宣傳短片。

### (2) 製播宣導短片

拍攝「戴安全帽篇」及「速度管理篇」交通安全宣導短片 30 秒 2 支、濃縮版 20 秒 2 支。



「道安宣導短片 - 速度管理篇」短片截圖

### (3) 活動配合

配合各局處都市行銷或民間自辦等活動，透過有獎徵答等方式，致贈民眾交通安全宣導品，於日常生活中落實道安觀念，計辦理 18 場次道安宣導活動。



五月天演唱會道安宣導設攤

## 9. 國際媒體關係

邀請國際媒體人士來本市參訪，提供接待、拍攝景點建議、相關市政建設參訪行程安排聯繫等服務。106 年計協助 6 個外國使節團體及外國媒體參訪市府、參觀重要市政建設及觀光景點。

## 10. 城市行銷活動

### (1) 行政協助「2017 五月天 LIFE 人生無有限公司」巡迴演唱會

本府與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主辦，並由新聞局擔任窗口，提供活動相關之行政協助。五月天為臺灣知名樂團，逢成軍 20 周年，推出全新世界巡迴演唱會「LIFE 人生無有限公司」，首站於 106 年 3 月 18 日至 21 日假本市世運主場館登場，4 場演唱會吸引約 20 萬人共襄盛舉。



「2017 五月天 LIFE 人生無有限公司」巡迴演唱會

(2) 辦理「2017 高雄吉祥物 PK 戰 3.0 海外大進擊」系列活動

延續 104 年全國首創高雄吉祥物 PK 戰活動、105 年「全台吉祥物 PK 戰 @ 高雄」活動，106 年吉祥物結合「2017 生態交通全球盛典」走向國際化，辦理「2017 高雄吉祥物 PK 戰 3.0 海外大進擊」系列活動。(如圖片 7) 系列活動共辦理 2 場國際性活動與 2 場國內活動。兩場國際性活動共吸引 155 萬觀賞人次(含活動現場參與、網路觀賞)，其中 8 月日本八王子祭表演，網路觀賞人次近 94 萬；10 月台日吉祥物闖關 PK 戰，吸引超過 61 萬人次觀賞。活動媒體曝光度高，包含日本媒體 4 則及台灣媒體 66 則，共計 70 則。



「2017 高雄吉祥物 PK 戰 3.0 海外大進擊」活動

(3) 結合民間資源協辦大型活動

■ 2017 高雄啤酒節活動

由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主辦，並由本府提供行政協助。「2017 高雄啤酒節」活動已第 9 年在高雄舉辦，除了由流行歌手輪番演出，還有遠自馬來西亞跨海交流的異國風味料理店家，進駐活動會場。三天活動共有 3.5 萬人次參加。

■ 2017 OPEN! 大氣球遊行活動

由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本府為指導單位，並由新聞局擔任本府總窗口，提供活動相關之行政協助。本活動在高雄市已舉辦 10 年，106 年度活動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在時代大道舉辦。本次大氣球遊行共有 OPEN 家族、卡娜赫拉的小動物、雪鈴兔波波等超過 25 組可愛卡通角色大氣球，遊行隊伍由「2018 毛小孩」當領隊，帶領大氣球和超過 30 組、千人以上的表演團隊，沿著時代大道精彩演出，讓活動場域人潮滿滿、絡繹不絕。



「2017 OPEN! 大氣球遊行」活動

■ 2017 OPEN! RUN 路跑

由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本府為指導單位，並由新聞局擔任本府總窗口，提供活動相關之行政協助。本活動已第五度在高雄舉辦，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辦理，有 3K 組路線讓跑者大手牽小手與 OPEN 家族開心歡樂路跑，也有 11K 組競賽型路線，讓各地長跑好手前來挑戰。今年更首次增加 6K 組路線，讓參與者更加多元，報名人數也首度突破 1 萬 2000 人。



#### ■ 2018 高雄漫遊星空草街道跨年

由大魯閣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新聞局擔任指導單位，提供行政協助。親子共遊的跨年晚會，內容包括親子野餐、氣墊樂園、市集等，提供民眾不一樣的跨年選擇。經主辦單位統計，跨年夜當日現場湧進 8 萬 7 千人次，捷運出站人次較去年增加 11.9%，替高雄帶來觀光人潮和效益。

#### ■ 2018「紫耀義大 義享就樂」音樂藝術跨年煙火秀

由義集團主辦，新聞局擔任指導單位，提供行政協助。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 23 時 16 分起，先施放 36 分鐘的迎賓煙火秀，107 年 1 月 1 日零時整，施放全台最長 999 秒跨年音樂煙火，迎接 2018 年。(如圖片 9) 經主辦單位統計，活動逾 15 萬人次參與。



「2018 紫耀義大 義享就樂」跨年煙火秀

#### ■ 「2018 愛 sharing。高雄夢時代跨年派對」

由統一企業集團、統正開發(股)公司(夢時代購物中心)主辦，本府擔任指導單位，提供行政協助。為推廣亞洲新灣區、輕軌，行銷高雄深耕電影與流行

音樂產業領域，並提振本市民辦跨年節慶氛圍，市府首次加碼邀請藝人「生祥樂隊」、「徐佳瑩」到高雄跨年。參與人數爆紅盤！跨年夜吸引 72 萬人次到場，高雄夢時代跨年電視轉播，收視全國第一；YouTube 直播超過 121 萬觀看次數，高雄款臉書直播近 25 萬觀賞次數。自 106/12/20~107/1/1，高雄款臉書共發布 21 則，總觸及人數近 128 萬。平面、電子、網路媒體之宣傳效益佳，大大提高城市能見度。



「2018 高雄夢時代跨年派對」活動

### 11. 發行電子期刊及各項定期、不定期刊物

(1) 企劃發行《高雄款》、《KH Style》電子期刊及印製紙本定期刊物，建置於新聞局官網，並運用多元管道行銷推廣。

#### ■ 電子期刊企劃發行及雙月刊編印

《高雄款》電子期刊每月發行 1 期，全年發行 12 期。內容以高雄都市風貌、人文風情、觀光旅遊、在地美食、藝文及地方特色等資訊為主，提供讀者多面向認識高雄，加強都市行銷。

《高雄款》電子期刊每期發送高市府員

工、既有訂閱戶，以及上傳網路合作平台：聯合新聞網、聯合電子報、中央通訊社、中時電子報、鉅亨網。

#### ■《高雄款》期刊編印

從每 2 期《高雄款》電子期刊內容，擇其精華再編輯成紙本刊物，每雙月發行 1 期，全年發行共 6 期，每期印製 23,800 本。

定期寄贈機關學校、駐外單位、全國圖書館等單位提供閱覽，並放置機場、觀光飯店、旅遊中心、觀光景點、各捷運站、藝術文化展演場所、本市圖書分館、連鎖餐飲、藝文空間等共約 270 個地點，包括全台 19 個縣市，供民眾免費索閱。

製作《高雄款》雙月刊 PDF 檔、翻頁式電子書上傳新聞局網站，提供民眾線上閱讀。



《高雄款》期刊編印

#### ■運用社群媒體行銷推廣《高雄款》電子及紙本期刊

透過高雄款 Facebook 粉絲專頁、高雄

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不定時分享期刊內容及連結。

#### ■「KH Style」雙月刊

為整合出版行銷效益，本刊自 106 年起由原「海洋首都」調整為「KH Style」，以英文為內容，並增加 1 大張，共 3 大張，每 2 個月發行 1 期，全年共發行 6 期，每期發行 1 萬份。對象為定居本市或至本市出差、旅遊的外籍人士。放置於國內各機場、捷運站、本市旅客服務中心、藝文展演中心、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駐台外事單位、一般旅館及觀光飯店等，計 118 處，免費提供民眾索取閱讀。紙本刊物出刊後，並將圖文電子檔上傳本局、聯合電子報提供線上瀏覽，並與中央社「Focus Taiwan」合作授權圖文使用。107 年 3 月份起除原 3 大張英文版外，再增加 1 大張，以日文為內容，增加閱讀受眾。



「KH Style」雙月刊編印

#### (2) 配合市政建設發行不定期刊物

##### 編印 2018 高雄市年曆

以本市軌道建設為設計主軸，印製 2018 高雄市年曆 30 萬份，106 年 12 月 7 日上午 9 時於市府四維、鳳山行政中心及 38 個區公所，同步分送民眾。

### （三）全國新聞體系機關 首獲金檔獎

新聞局獲市府推薦參加 106 年度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第 15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評獎，從全國 323 個參賽機關中脫穎而出，榮獲「金檔獎」殊榮。新聞局是金檔獎評獎 15 年來，全國首次有新聞體系機關獲獎，這不僅是新聞局全體同仁共同努力的成果，也為市政推展樹立優質典範，確保機關檔案獲得妥善保存，維護民眾「知」的權益。



榮獲「第 15 屆機關檔案金檔獎」

### （四）高雄廣播電臺

為隸屬於高雄市政府之公營電臺，每日高雄廣播電臺 06:00-02:00 共播音 20 小時。電臺服務定位為大高雄都會區公共資訊專業電臺，節目內容兼顧新聞、教育文化、公共服務、政令宣導、大眾娛樂及弱勢關懷等。106 年製播及行銷概況如下：

#### 1. 製播優良節目爭取榮譽

高雄電臺以專業用心態度製播優良節目，【小蕃薯列車】節目榮獲 106 年行政院文化部廣播金鐘獎最佳兒童節目主持人獎入圍。



「小蕃薯列車」廣播節目 106 年廣播金鐘獎入圍

#### 2. 製播豐富多元節目，充分發揮 公營電臺公益服務功能

(1) FM94.3 播音以國、台語為主，另每週播出客語節目、原住民語、英語、菲語、泰語、印尼語及越南語等節目共 19 小時；製播古典音樂節目 19 小時；製播關懷新住民、身心障礙、銀髮族及同志等關懷弱勢及少數族群節目共 5 小時。

(2) 建立並提昇資訊平台

匯集民間資源，擴大與公益團體、政府機關及其他民間團體合作製播節目，讓多元聲音及專業知識服務，透過本臺更廣為宣傳，106 年共邀請 12 個公益社團合作製播節目共 52 集。

(3) 營造多語學習環境

■ 與 BBC 等國際媒體合作，每週一至週五上午 7:00~7:30 播出英語節目「Newsroom」，每週 150 分鐘，提昇服務層次，瞭解世界脈動。

■ 與國立高雄第一科大應用英語系合作製播「打狗英語通」節目，全年共製播 260 集。

■ 與永漢日語合作製播「三分鐘日語」節目單元，每週一至週五播出，全年共製播 260 集。

### 3. 舉辦活動，深入社區

- (1) 辦理「2017 高雄廣播節」活動，以創新方式行銷市政，延續 2016 高雄廣播節活動熱情，以「喚回曾經的美好 – 重現廣播溫暖陪伴」的廣播「聆聽」本質為主軸，辦理廣播文物展、二場廣播名人講座及我是 DJ 體驗等活動，共 17 家在地電臺參展，總參觀人次約 5,300 人次。



「2017 高雄廣播節」活動

- (2) 106 年 6 月及 12 月辦理二次擴大交通安全有獎徵答活動，宣導正確道安觀念。
- (3) 電臺參觀：內惟國小 2 梯次 100 人、河堤國小 30 人及鳳西國中 10 人參觀。

### 4. 多元行銷市政

- (1) 製作「高雄百寶箱」5 分鐘單元 12 集，以活潑短劇內容行銷市政，民眾易於接受，擴大市政行銷面向。
- (2) 配合行政區產業文化及自然生態，邀訪首長製播特別報導及宣傳帶，全面行銷市政；各節目加強口播及製播專訪，全方位行銷本府大型活動。

### 5. 掌握緊急重大訊息，擴大公共服務功能

因應天災及突發重大意外等緊急情況，機動停止常態節目，並延長 24 小時現場播音，擴大公共服務功能。因應颱風來襲，106 年本臺延長播音計有尼莎颱風延長播音 3 日 (7 月 29-31 日) 及天鵝颱風延長播音 1 日 (8 月 22 日)，期間於高雄電臺各節目口播並密集插播防災宣傳帶，內容含颱風動態、風雨天行車安全、即時路況、救災即時訊息、疏導排水孔、領沙包防淹水、救助撥打 1999、停班停課、開放臨時停車場、本府「好理災 - 災害數據網路平台」及消防署「防救災訊息服務平台」…等。

### 6. 新聞在地多元，加強市政宣導

每日開關 4 個新聞時段，報導重要市政及在地新聞，提供聽眾大高雄市政新聞。另製播「Live943 新聞晚報」、「高雄十分話題」、「高雄 943 特派員」及「高雄傳真」等節目及專題，加強市政建設、活動及在地新聞之深入報導。



伍

# 社會建設

- 一、社會安全福利
- 二、人民團體與宗教活動
- 三、社區發展及社會工作
- 四、勞工服務
- 五、衛生保健
- 六、環境保護
- 七、公共安全

# 一、社會安全福利

## (一) 社會救助

1. 成立實物銀行，採定期、定點及定量方式，提供各項生活物資予弱勢家庭，設置 4 處實體商店，51 處發放站，106 年度計服務 1,915 戶。
2. 辦理街友輔導及短期安置服務，並結合資源辦理關懷活動，106 年收容 761 人次，外展服務 7,352 人次。
3. 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方案，106 年核定 1,453 案、1,876 萬元。

4. 補助弱勢者國民年金保費，依勞保局每半年開立繳費單及補助名冊計 105 年 10 月至 106 年 9 月共補助 752,973 人次、4 億 4,545 萬 9,889 元。



街友販賣大誌雜誌

表 5-1 高雄市 106 年度辦理社會救助情形

項目	發放標準	受益戶 (人)次	動支金額(元)
低收入戶 生活補助	第一類：每人每月 12,324 元 第二類：每戶每月 6,115 元 第三類：每年 3 節每節每戶各 2,073 元	90,099	5 億 2,431 萬 9,761
	第一至四類春節慰問金每戶：單身 2,000 元、有眷 3,000 元	17,577	4,538 萬
中低收入戶資格認定	一、18 歲以下兒童及少年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保險費補助全額 二、18 歲以上民眾全民健康保險應自付保險費補助 50% 三、就讀國內公、私立高中以上學雜費減免 30%	22,312	—
低收入戶子女生活補助	低收入戶未滿 15 歲子女每人每月 2,600 元	130,114	3 億 5,002 萬 7,620

表 5-1 高雄市 106 年度辦理社會救助情形

項目	發放標準	受益戶 (人)次	動支金額(元)
低收入戶 子女就讀 高中以上 就學 生活補助	第二至四類未滿 25 歲就讀高中以上學生每人每月 5,900 元	90,875	5 億 5,551 萬 6,035
急難救助	2,000 元~ 10,000 元	3,186	1,648 萬 7,929
災害救助	因災死亡或失蹤每人 20 萬元，重傷 10 萬元，安遷救助每口 2 萬元（最高 5 口為限），淹水、土石流及住屋毀損救助每戶 1 萬 5,000 元	114	366 萬 5,000
經濟弱勢 市民醫 療補 助	低收入戶全額補助、中低收入戶補助超過 3 萬元之 80%	190	495 萬 4,772
經濟弱勢 市民重傷 病住院看 護費補助	低收入戶：每人每日最高不超過 1,200 元，每人每年以 15 萬元為限 中低收入戶、領有中老津貼者、領有身障生活補助，1 個月負擔看護費用累計超過新臺幣 3 萬元或最近 3 個月累計超過新臺幣 5 萬元部分：每人每日最高不超過 500 元，每人每年以 6 萬元為限	1,168	1,616 萬 9,766
中低收入 老人生 活津 貼	家庭總收入平均每人每月未達最低生活費標準 1.5 倍者，每人每月補助 7,463 元 達 1.5 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每人每月補助 3,731 元	373,085	25 億 3,247 萬 5,219
身心障 礙者生 活補 助	低收入戶：中度以上每人每月補助 8,499 元；輕度每人每月補助 4,872 元 中低收入戶及家庭總收入平均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 1.5 倍者：中度以上每人每月補助 4,872 元；輕度以上每人每月補助 3,628 元	579,190	29 億 6,763 萬 9,828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底

## (二) 社會福利

### 1. 兒少福利

本市兒童及少年人口 429,689 人，佔全市總人口 15.47%。各項兒少福利服務措施如下：

#### (1) 托育及育兒服務業務：

- 至 106 年 12 月止計輔導托嬰中心 69 家，核准收托未滿 2 歲幼兒，計 2,624 人。
- 聯合社會局、工務局、消防局、衛生局等機關執行公共安全檢查，106 年稽查立案托嬰中心計 124 家次。
- 為加強托嬰中心收托兒童權益保障，補助幼童團體保險費，106 年補助 3,567 人次、136 萬 7,145 元。
- 至 106 年 12 月止，於三民(2 處)、鳳山(2 處)、左營、前鎮、仁武、大寮、小港、新興、岡山、鼓山、林園、前金、路竹、旗山及楠梓區成立 17 處公共托嬰中心，可收托 750 名幼兒，提供 0-2 歲幼兒托育、生活照顧等托育服務。
- 至 106 年 12 月止，設置前鎮(3 處)、三民(2 處)、鳳山、左營(2 處)、仁武、大寮、小港、岡山、林園、前金、路竹、旗山、彌陀及楠梓區等 18 處育兒資源中心，提供親子遊戲室、育兒諮詢、親職教育、親子活動等，106 年服務 603,761 人次。
- 為縮短育兒資源城鄉差距，於大旗山 9 區設置「育兒資源車-青瘋俠 1 號」、岡山地區 11 區設置「育兒資源車-草

莓妹 1 號」進行定點定時或接受社區預約的巡迴服務，106 年服務 30,465 人次。

#### (2) 居家式托育服務及管理系統

- 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居家式托育服務登記制，從事居家式托育服務者，收費照顧 3 親等以外幼兒，需辦理登記，方能收托。由本市 6 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協助輔導管理居家托育服務人員，截至 106 年 12 月底計 2,722 人完成登記；加上親屬托育人員合計 4,723 人納入管理，托兒人數為 6,402 人。



專業保母 - 居家式托育服務

- 辦理 0 至未滿 2 歲保母托育費用補助，106 年 12 月止補助 8,800 人、1 億 6,525 萬 2,887 元。
- 辦理夜間工作家庭育兒服務：委託本市 6 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辦理招募、儲備夜間托育人員、媒合轉介、定期訪視輔導等，106 年補助 547 人次、103 萬 6,000 元。
- 106 年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 196 場、16,812 參與人次。
- 106 年辦理居家托育服務宣導及親職教



育活動共 204 場次、8,852 人次參與。

- 辦理托育 ( 保母 ) 人員專業訓練課程，106 年開設 51 班、2,239 人結訓。

(3) 弱勢兒童少年生活及醫療補助

-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106 年補助健保費、住院看護費等費用計 76 人、61 萬 9,995 元。

-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協助遭變故或功能不全之弱勢家庭紓緩經濟壓力，補助 18 歲以下子女每人每月 3,000 元，扶助期間以 6 個月為原則，106 年補助 1,031 人、1,699 萬 5,919 元。

- 為加強照顧弱勢單親家庭，106 年計補助辦理：

A. 子女生活補助：20,957 人、4 億 7,550 萬 5,599 元。

B. 子女大學教育補助：233 人、163 萬 1,000 元。

- (4)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行政處分：106 年處分案件共罰鍰 2 件、計 9,000 元，強制性親職教育共 140 件、計 1,575 小時。

- (5) 受理法院交查「兒童及少年監護訪視調查」計 1,658 件；「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訪視調查」計 200 件。

- (6) 成立「高雄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資源服務中心」

設置諮詢專線 3497885，讓合法且正確之收出養資訊提供給有需求的民眾，讓兒少權益獲得保障，106 年服務 31,306 人次。

- (7)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

106 年新增通報 2,131 件，截至 12 月持續提供服務計 3,376 人、30,688 人次。全市計有 14 處早療服務據點，辦理日間托育、時段療育、到宅服務、發展篩檢、研習訓練、親職講座、親子活動等，106 年服務 57,574 人次。

- (8)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

- 設有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服務中心 20 處，106 年服務 1,070 人，提供關懷訪視、課後照顧、親子活動、親職講座及資源媒合等服務計 216,144 人次。

- 結合民間團體設立 55 處兒少社區照顧服務據點，運用政府補助經費及民間資源提供課後生活照顧、親子活動等，106 年計 825 名學童受益、服務 198,000 人次。

- (9) 生育、育兒補助

- 辦理生育津貼，第一、二名每名 6,000 元，第三名 ( 含 ) 以上每名 4 萬 6,000 元，106 年補助 19,376 人、2 億 3,198 萬 8,000 元。

- 辦理第三名以上子女 1 歲前健保費自付額補助，106 年補助 1,210 人、748 萬 2,825 元。

- 為傳達對新生兒家庭體貼，辦理新生兒戶籍登記即贈高雄寶貝育兒袋，包含育兒資源手冊、免費參觀動物園票券、育兒禮物等，106 年發放 19,997 份。

- 為減輕父母育兒負擔，補助父或母至少一方因養育 2 歲以下幼兒致未能就業者，每名兒童每月補助 2,500-5,000 元

不等，106年補助 28,972 人、224,559 人次、5 億 6,998 萬 6,109 元。

(10) 為建立友善兒少司法環境，協助兒少出庭陳述意見，於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社政服務站，提供庭前準備、陪同出庭及諮詢服務等，106 年服務 2,493 人次。另 106 年度補助團體設置「親職諮詢站」，辦理家事事件中未成年子女陪同親子會面、親職教育課程及離異父母親職諮詢等服務，106 年計服務 2,179 人次。

(11) 推展青少年輔導及休閒服務

■ 設置五甲青少年中心提供青少年休閒、心理諮詢與學習討論場所，106 年服務 32,808 人次。

■ 設置探索體驗學園，培力青少年休閒，並協助本市高風險及弱勢家庭兒少，訓練自立生活與探索體驗活動之場地，106 年服務 2,560 人次。

■ 設立「大高雄青年圓夢基金」，鼓勵創意發想及參與公共事務。106 年計有 29 位青少年圓夢，補助 36 萬 1,000 元、辦理 68 場次展演營隊及課程等活動。

■ 辦理 106 年青春伴伴 - 青少年社區參與行動方案，以「世代共學」為主軸，培力在地青少年以行動實踐回饋社區，計培力 70 名在地青少年，提供 12,973 服務人次。

■ 辦理「南社嘉」青年社團嘉年華活動，展現青少年社團活力與創意，鼓勵並推廣青少年參與社團活動，共辦理 6

場次，6,641 人次參加。

(12) 為加強培力少年代表搜集兒少或社會大眾關心之議題、形成提案、提供建言之知能，辦理 29 場相關培訓課程及會議，並列席 2 次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會，為本市兒童少年發聲。

(13) 兒童少年家庭寄養服務：提供家庭突遭變故、受虐、疏忽或被遺棄兒童少年暫時安置，106 年寄養兒童及少年共 330 人、計 2,434 人次，寄養服務家庭計有 187 戶；辦理親屬寄養服務，106 年度計 50 人、計 453 人次，親屬家庭計 42 戶。

(14) 兒童少年安置教養機構委託收容：協助收容本市未滿 18 歲之貧困無依兒童，使獲妥善照顧，計 591 人、4,636 人次。

(15) 推展兒童少年保護工作：結合保護專線 113 提供 24 小時諮詢、緊急救援、緊急庇護、危機處理等服務，106 年受理舉報 4,786 案，經訪視評估 592 案列為保護案。

(16) 結合民間單位提供高風險家庭經濟扶助、關懷、諮商、就學、就醫、課輔等服務，106 年受理通報 2,350 件、服務 55,563 人次。

(17) 辦理藥物濫用兒少預防輔導服務，提供未在學施用第三、四級毒品兒童少年關懷輔導，106 年服務 94 名兒少、1,523 人次。

(18) 辦理 6 歲以下弱勢兒童關懷方案，針對育有 6 歲以下學齡前幼童之特殊家庭建立關懷機制，106 年訪視 242 位兒童。

(19) 執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業

務，106 年陪同偵訊 100 人、個案返家後之追蹤輔導 100 人；犯罪行為人經法院判決確定開具輔導教育處分書 59 人。

(20) 輔導高中（職）應屆畢業生擔任青少年服務員（以低、中低收入單親家庭或身心障礙者列優先遴用），分派至社會局暨所屬機關及各區公所服務，12 月底計有 60 名任職。

(21) 寒暑假期間開辦「弱勢家庭兒少餐食計畫」，提供餐食兌換券，可至本市各餐食兌換據點兌換便當、速食、飯糰、麵包等，106 年計 2,819 人次受益。



弱勢兒少使用餐食券兌換餐點

(22) 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 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 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107 年度獲核定補助 14 案，補助金額 2,100 萬元。

## 2. 婦女福利

本市女性人口計 1,401,397 人，佔全市總人口 50.47%。各項婦女福利服務措施如下：

### (1) 一般婦女福利

■ 設置高雄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106 年召開 3 次小組會議及 3 次委員會議。

■ 推動性別主流化：106 年召開 3 次工作

小組會議，另辦理 5 次性別主流化研習訓練，另於 106 年 9 月 11 日辦理高雄市政府「106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網絡共識營」，共 30 人參加。

■ 全國首推「高雄好孕 - 坐月子到宅服務」：設置 2 處「孕媽咪資源中心暨坐月子到宅服務媒合平台」，提供孕媽咪從懷孕到產後坐月子期間之照護及多元親職學習課程，106 年服務 4,536 人次。



坐月子到宅服務 - 指導產婦進行運動

■ 推動「懷孕婦女友善城市」計畫：106 年於公共場所設置 192 處哺（集）乳室、認證 25 家母嬰親善醫院、募集家懷孕婦女友善商家 40 家，並設置 961 格親善汽機車停車位（公設 411 格，民設 550 格），營造懷孕婦女友善環境。

■ 設置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及婦女館：提供各項設施設備及諮詢服務，共服務 429,436 人次；辦理社區婦女大學，提升本市婦女參與公共事務機會，106 年共辦理 1,080 場次、計 23,677 人次參與。

■ 辦理婦女節：106 年度以《女人・女能》為主題，辦理「女人女能論壇講座」、

「共聲影展－看見女性影響力」、「看見女人・看見城市」影像展及主題書展等系列活動，共 28 場次、計 1,217 人次參與。另透過網路臉書直播方式，共有 10 萬 3,219 人次瀏覽。

■ 辦理高雄市母親節慶祝活動：106 年選出 50 位「毅力媽媽」、「新力媽媽」、「自力媽媽」、「給力媽媽」、「魔力媽媽」及「活力媽媽」等六大類別接受陳菊市長頒發獎座，共 450 人參加，透過活動臉書計有 15 萬人次瀏覽。

■ 辦理「2017 國際女孩日在高雄」活動：以「主動出擊・支持女孩多元發展」為主題，製作「青春女孩・不一樣」短片發表，共 83 人參加，另辦理校園宣導講座 2 場次，共 119 人參與，拍攝之宣導短片，於臉書粉絲頁、社會局官網宣傳，瀏覽人次超過 1 萬 2,000 人次。

■ 性別意識培力：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性別平等宣導活動，106 年辦理 24 場次、1,115 人次參加。

### (2) 單親、特殊境遇家庭服務

■ 整合本市單親家園、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互助關懷站，於小港、左營、鳳山、路竹及旗山設置 5 區單親家庭服務據點，提供個案電訪、家訪及會談輔導、諮詢服務、親職教育或親子活動、團體輔導活動、子女課業輔導、支持性服務共 17,819 人次，並辦理宣導活動計 3,677 人次受惠。

■ 為協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生活困難，106 年計補助辦理：

A. 子女生活津貼：679 人、1,283 萬 7,432 元。

B. 子女托育津貼：35 人、25 萬 2,532 元。

C. 緊急生活扶助：336 人、687 萬 9,216 元。

D. 學雜費減免證明：751 人。

### (3) 新住民家庭服務

■ 成立 5 處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 20 處社區服務據點，提供諮詢服務、關懷訪視、團體活動等，106 年計服務 76,497 人次。

■ 辦理「設籍前新住民遭逢特殊境遇之家庭扶助計畫」，106 年補助 359 人次、88 萬 3,090 元。

■ 成立「新住民事務專案辦公室」，設單一窗口，招募新住民通譯人員提供多語化諮詢服務，106 年提供 143 人諮詢服務、40 人轉介服務、2 場次在職訓練，40 人次參與；辦理通譯人才訓練 2 場次，共 100 人參訓，通譯媒合共計服務 14 人次。另建置「高雄市政府新住民多元人才資料庫」，提供本市新住民多元人才媒合平台。

■ 設置 26 處「多元繪本學習角」，培訓新移民擔任種子師資，106 年共辦理 16 場培訓課程、計 65 人次參訓，及巡迴導讀 30 場次，總計 2,306 人次參與。

■ 辦理新住民團體領袖增能培力～社區新

學習系列課程，培力新住民領袖人才，促進社會參與並為新住民權益發聲，共 14 個新住民團體、25 人參加，培訓 130 人次，並申請中央及社會局補助規劃辦理新住民社區服務行動方案，共 6 案，服務 2,870 人。



新住民團體創新方案成果分享交流

- (4) 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服務：成立「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提供 24 小時緊急庇護、生活照顧、危機調適等服務，106 年計受理家暴案通報 1 萬 6,358 件、性侵害案通報 1,026 件、性騷擾案通報案 1,037 件，並委託辦理「性騷擾被害人個案管理與服務督導」方案，服務 1,596 人次。

### 3. 老人福利

本市老人人口計 394,861 人，佔全市總人口 14.22%。各項老人福利服務措施如下：

#### (1) 安置頤養

- 老人安養、養護及失智照護服務：設有仁愛之家，至 106 年 12 月安置公費安養 64 人、自費 130 人。自 90 年 1 月起轉型為安養照顧與養護照護服務並重，設置 98 床養護床位，至 106 年 12 月收容 80 人。另 97 年 4 月開辦失智照護，設置失智床位 17 床，至 106 年 12 月收容 16 人。

- 老人公寓，提供 180 床，至 106 年 12 月收容 153 人。

- 支持型住宅—銀髮家園暨老人社區照顧服務支援中心：委託民間單位於本市左營區翠華國宅，提供 12 戶支持型住宅、日間照顧及社區照顧服務支援中心等 3 項服務；其中住宅服務計 11 人、3,912 人次租住服務。

- 老人福利機構專案輔導措施：由專案輔導小組輔導 157 家老人福利機構合法設立。

- (2) 補助設籍本市滿 1 年且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費自付額，106 年補助 2,857,505 人次

- (3)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針對家人為照顧重度失能老人而無法外出工作者，補助照顧津貼每月 5,000 元，106 年補助 2,604 人次。

#### (4) 長期照顧服務

- 居家服務：委託 32 個民間單位，設置 32 處老人居家服務支援中心，到宅提供家務整理、身體照顧及日常生活協助，至 106 年 12 月服務 6,191 人。另藉由電動爬梯機在居家服務員協助下提供行動不便者上下樓梯服務，計服務 2,725 人次。另購置「失能老人到宅沐浴服務車」，經評估後提供失能長者到宅沐浴服務，106 年服務 599 人次。

- 為提昇失能老人居家安全，辦理失能老人無障礙環境改善及生活輔具補助，106 年補助 1,711 人。

- 設置 25 處日間照顧中心並委託民間團

體提供服務，106年收托服務92,875人次。另成立4處家庭托顧所及33處日間托老服務。

■ 老人營養餐食服務：由長青綜合服務中心、各區公所、民間團體等51個單位提供服務，106年服務422,690人次；另辦理據點共食，計189處、5,703位長輩參與。

■ 為協助中、重度失能老人因就醫復健等需要之交通接送，經評估後提供復康巴士接送服務，106年服務9,035人、48,423趟次。

■ 試辦「社區整體照顧—小規模多機能服務方案」，已輔導6處日間照顧服務單位辦理，106年服務7,266人次。

■ 配合中央政策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社會局及衛生局盤點各區長照服務能量，截至106年12月底共計佈建7A(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17B(複合型服務中心)-38C(巷弄長照站)，分別設置於鳳山區、茂林區、苓雅區、左營區、仁武區、茄萣區、內門區及那瑪夏區，共計服務616人。

■ 為因應本市中低及低收入失能老人之機構照顧服務需求、減輕家庭照顧負擔，辦理失能老人機構養護費補助，106年補助6,259人次。

■ 為宣導本市長照2.0政策，於社會局網頁設置長照2.0專區，另針對一般民眾、議員、38區區長及於社區關懷據點、身障及老人團體及於各項聯繫會議辦理114場次宣導活動，共12,795人

次參與。

■ 為補充長照人力，市府結合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原民會及勞工局等局處於106年3月11、18、19日，辦理3場長照人力徵才媒合活動，共釋出523個職缺，媒合109人，並於原區場次提供原民母語翻譯。



長照人力徵才活動

■ 高雄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多元照顧服務試辦計畫：引進專業職能治療師與物理治療師至據點導入健康促進服務方案，106年深入36處據點進行服務，共計辦理1,422場次的服務方案，服務1,004人、26,183人次。另培訓出65名生活輔導員考取照顧服務員證書，提升據點服務能量，持續提供長輩適切服務。

■ 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107年度獲核定補助16案，補助金額5,353萬5,000元。

#### (5) 獨居老人關懷服務

■ 結合52個民間團體、230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區公所，提供獨居老人電話問安、關懷訪視服務，106年服務

406,635 人次。

- 協助中低收入戶獨居老人安裝緊急救援通報系統，提供 24 小時連線服務，106 年服務 2,721 人次。

(6) 老人保護服務：由長青綜合服務中心及 14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推展老人保護工作，106 年計通報 544 件、開案 330 件，服務 11,572 人次。

(7) 關懷失智老人服務：特製鑲有失智老人姓名、身分證字號、聯絡人姓名及電話之安心手鍊，106 年致贈 282 件（公費）；並成立「失智症諮詢專線 3318597」，106 年服務 662 人次。

(8) 社會參與

- 本市有 59 座老人活動中心或老人活動站，其中 11 座轉型為「老人福利服務中心」，並委託民間團體經營管理，另輔導成立五區區域型長青中心。

- 設置銀髮族市民農園：於前鎮區仁愛段（興仁國中旁）設置南區銀髮族市民農園，於楠梓區藍田東段 136-1、137-1 地號等 2 筆市有土地，設置北區銀髮族市民農園（土地 106 年 7 月起由地政局收回），合計 140 位長輩使用。

- 長青人力運用：以薪傳教學服務及志願服務方式，讓設籍本市年滿 55 歲以上、具特殊才藝專長或有意提供志願服務者貢獻所長，106 年志願服務者 319 人、傳承大使 207 人，結合學校、社區或福利團體等單位運用傳承大使進行薪傳教學服務，計開設 70 班次、18,696 人次受惠。

- 老人免費乘車及捷運半價：憑優惠記名卡（敬老卡）每月享有免費乘坐公共車船及搭乘捷運半價優惠，106 年核發 30,518 張。

- 老玩童幸福專車：帶領長輩至本市市政或觀光景點，讓長輩體驗高雄之美，106 年受理申請 115 車次，服務 4,379 人次。

- 推動銀髮福利產業：於長青綜合服務中心 1 樓設置「長青古早風味舖」，提供傳統手工藝展示、傳統技藝展演及薪傳教學服務，106 年參觀民眾達 12,939 人。

- 設置 230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長輩關懷訪視、問安諮詢、餐食服務及文康休閒等服務，服務 1,882,132 人次。



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 餐飲服務

- 推展行動式老人文康休閒巡迴服務：結合民間團體定期定點以行動車方式將文康休閒、基本健康、生活諮詢等服務輸送至各區，106 年服務 2,136 場次、165,022 人次。

■ 爭取衛生福利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 城鄉建設 -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 - 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補助，107 年度獲核定補助 2 案，補助金額 339 萬 8,000 元

- (9) 發放重陽節敬老禮金，106 年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計 395,522 位受惠 (含 60 歲以上原住民)，並辦理重陽節敬老活動，社會局結合各局處及各區公所舉辦慶祝活動計 228 場、150,362 人次參加。

#### 4. 身心障礙福利

本市身心障礙者計 139,620 人，佔全市總人口 5.03%。各項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措施如下：

- (1)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身心障礙市民有安置需求者，由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護理之家、老人養護中心收容安置，另有 53 家私立身心障礙教養機構協助安置收容總計 3,901 人，並依家庭經濟狀況與身心障礙類別補助教養費。
- (2) 106 年補助身心障礙市民生活輔具 1 萬 3,232 人次、1 億 3,229 萬 2,026 元，另設置輔具資源中心提供輔具租借、維修、檢測等服務。
- (3) 辦理精神障礙者農場園藝及茶點小舖生活重建服務，強化其生活自理與工作能力，106 年服務 38 人、327 人次。
- (4) 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中心：無障礙之家為本市首座兼具身心障礙教養、日間托育及身心障礙綜合福利服務功能之公立機構，提供重度以上智能障礙者生活照顧、住宿照顧、夜間住宿服務共計 108 人；另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心智障礙兒童日間托育服務 27 人、自閉症日間服務中心 (小型

作業所) 17 人、日間服務中心 24 人。

- (5) 輔導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全日 / 日間托育與療育服務，本市除無障礙之家外，另有 22 間機構可提供 1,112 名托育與療育服務。
- (6) 身心障礙者通報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每季邀集教育局、勞工局、衛生局及相關單位召開聯繫會報，並建立通報系統，106 年服務 1,297 人、29,763 人次。
- (7) 身心障礙市民居家生活補助：凡未接受公費收容安置之低收入及中低收入身心障礙市民，每月依身心障礙等級補助 3,628 至 8,499 元。
- (8) 身心障礙者保險補助

■ 極重度、重度障礙者健保自付額由中央政府全額補助，中度身心障礙者由中央政府補助 1/2，輕度身心障礙者由本市補助 1/4，106 年度共計補助 525,362 人次、9,027 萬 1,232 元。另符合設籍本市滿 1 年，且綜所稅 5% 以下者；或 65 歲以上且綜所稅 12% 以下之輕、中度身心障礙者，本市追加補助最高 749 元。106 年度共計補助 622,076 人次、2 億 5,006 萬 135 元。

■ 針對未接受本市自辦健保費補助之身障者，其 3-18 歲未成年子女及 18-24 歲持續就讀日間部學制子女，提供健保費補助，106 年補助 6,569 人次、484 萬 5,281 元。

■ 社會保險自付額保費補助：對極重度、重度身障者全額補助、中度身障者補助 1/2、輕度身障者補助 1/4，106 年度



共計補助 696,137 人次、2 億 1,526 萬 5,625 元。

(9) 身心障礙者臨時暨短期照顧服務：委託民間單位辦理定點或到宅服務，106 年服務 4,894 人次、補助 416 萬 5,992 元。

(10) 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委託民間單位提供家務整理及身體照顧服務，106 年服務 389,228 人次、補助 2 億 2,851 萬 4,373 元。

(11) 交通優惠：身障者可申辦博愛卡暨博愛陪伴卡，搭乘市營車船及民營客運市區路段計 100 段次免費及捷運半價，共補助 399 萬 3,034 人次、4,170 萬 7,767 元。

(12) 核發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提供身障者本人駕駛或由家屬搭載之車輛停放於專用停車格位識別證，106 年核發 1 萬 8,463 張。

(13) 辦理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及購屋貸款利息補貼，106 年補貼 291 名租屋者、31 名購屋者。

(14) 提供本市聽語障者參與公共事務所需手語翻譯服務，106 年服務 1,746 人次，並設置「手語視訊服務」，106 年服務 262 人次，另辦理同步聽打服務，計服務 927 人次。



手譯員提供聽語障者手語視訊服務

(15) 針對 18 歲以上、中度以上視覺障礙者提供輔佐服務，106 年服務 8,267 人次、1 萬 6,625 小時；另補助每月 4 次搭乘計程車外出活動交通費計 4,719 趟次。

(16) 結合民間資源設置 6 處日間照顧據點，提供 15 歲以上身障者日間照顧、職能、技藝及園藝陶冶等服務。

(17) 輔導民間團體提供多元化服務

■ 辦理「樂活補給站」，促進身障者社區生活及活動參與，計服務 196 人。

■ 成立 11 處社區居住家園，提供 47 名身障者居住服務，促進自立生活能力。

■ 成立「社區作業設施」28 處，可提供 511 名心智障礙者技藝學習課程，培養職前就業態度、適性技能學習等支持性服務。

■ 成立 5 處家庭托顧點 (2 處位於大樹區、1 處位於鳳山區、1 處位於橋頭區、1 處位於岡山區)，計服務 8 人，於家庭托顧服務員住所內提供身障者身體照顧、日常生活與安全性照顧服務。

(18)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運用社工員、同儕支持員及個人助理與身心障礙者共同討論擬定服務計畫，由個人助理協助活動參與等，106 年共服務 35 人，服務時數共 13,876 小時。



身障者個人助理服務

- (19) 身心障礙照顧者津貼：為減輕家屬因親自照顧失能身障者所面臨經濟壓力，每月發放照顧津貼 3,000 元，106 年 4,679 人次。
- (20) 推展身心障礙鑑定新制作業：106 年完成專業團隊審查 5 萬 563 件，核發身心障礙證明 2 萬 5,425 件，辦理 7 場次宣導活動。
- (21) 辦理身心障礙者輔具用電優惠補助：106 年計補助 395 人。
- (22) 公私部門合作於橋頭區竹林公園成立首座輪椅夢公園，提供身心障礙者租借手搖式自行車及打網球、籃球等球類活動場地，計 9,852 人次使用。

- (23) 推廣輔導高雄市身心障礙友善商家：鼓勵及輔導商店建置無障礙設施，提供友善服務，進而提高身障者社會參與及生活品質，截至 106 年計 170 家獲友善商家認證。
- (24) 辦理「GIVE ME FIVE」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活動，106 年結合身心障礙團體辦理記者會及 11 場慶祝活動、共計約 1 萬 4,186 人次參與。
- (25) 為協助本市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促銷自身產品，讓社會大眾更加瞭解身障者藉由自身努力自立，於 106 年 8 月 24 日辦理身障團體秋節禮品試吃會及推廣活動記者會，106 年銷售總金額 1,129 萬 5,623 元。
- (26) 運用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岡山榮譽國民之家閒置空間籌設身心障礙服務機構，預計 109 年完成，規劃提供中度以上身障者、具嚴重情緒行為個案收托安置服務。

## 二、人民團體與宗教活動

### (一) 人民團體

近年來，公民意識提升，使人民團體蓬勃發展，截至 106 年 12 月止，本市計有 5,171 個立案人民團體，為輔導社團會務及財務健全，辦理「人民團體會務人員研習」，強化社團運作能量；

另為促進社團交流，辦理「社團領袖研討交流活動」，邀請本市立案工商團體、自由職業團體、社會團體等共計 200 名人民團體領導者共同參與，以增進社團領袖創新思維及積極參與公益活動。（請詳閱表 5-2）

表 5-2 高雄市 106 年度人民團體概況表

區分	團 體 別	數量
職業團體	工業團體	2
	商業團體	225
	教育團體	27
	自由職業團體	337
社會團體	學術文化團體	556
	醫療衛生團體	68
	宗教團體	241
	體育團體	467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1,467
	國際團體	301
	經濟業務團體	388
	環保團體	64
	宗親會	77
	同鄉會	64
	校友會	109
	社區發展協會	775
	其他	3
	合 計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社團領袖交流活動

## (二) 宗教活動

本市已辦理寺廟登記者計 1,475 間 (道教 1,107 間、佛教 330 間、一貫道 23 間、儒教 15 間)，已辦理登記之教會堂計 80 間 (天主教 3 間、基督教 74 間、天理教 1 間、山達基 1 間及回教 1 間)，已辦理登記之基金會計 9 間 (道教 3 間、佛教 3 間、一貫道 1 間、天主教 1 間、基督教 1 間)，未立案宗教場所計 3,157 間。

本市非常重視宗教團體，秉持服務及效能精神，主動瞭解宗教團體需求，定期舉辦宗教執事人員講習或座談會，宣導最新法令及適時瞭解問題後加以協助解決；亦積極輔導尚未取得立案登

記之宗教團體合法化，並協助已登記有案之宗教團體健全內部組織，促使宗教事務正常運作。

平時鼓勵各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定期舉辦績優宗教團體表揚與觀摩，加強與宗教團體人士暨神職人員相互交流，建立良好溝通橋樑，於必要時得以適時補強政府之不足，目前亟力於倡導祭典節約及環保寺廟等概念，結合宗教信仰活動與觀光事業，發展宗教多元文化特色觀光產業，強調歷史、宗教、文化、民俗等元素，期深度呈現大高雄之民俗與文化層面，讓在地人瞭解在地人之歷史，更進一步促進國際交流。



105 年度本市績優宗教團體表揚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表 5-3 高雄市寺廟捐資興辦公益慈善事業統計

單位：新台幣

民國 90 年	425,829,375
民國 91 年	229,988,668
民國 92 年	347,892,159
民國 93 年	354,927,899
民國 94 年	308,833,870
民國 95 年	324,828,051
民國 96 年	351,336,201
民國 97 年	413,978,812
民國 98 年	458,593,742
民國 99 年	602,454,555
民國 100 年	920,830,378
民國 101 年	735,872,585
民國 102 年	922,017,628
民國 103 年	979,050,102
民國 104 年	940,376,098
民國 105 年	853,727,178
民國 106 年	903,906,530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 三、社區發展及社會工作

### (一) 社區發展

1. 截至 106 年 12 月止本市計有社區發展協會 775 個，其中鳳山區最多計 73 個，苓雅區 56 個次之。
2. 為培植社區能量，建構本市社區培力模式，廣續推動社區願景培力中心，舉辦社區研習課程，參與人數約 4,270 人。另為推動福利社區化，輔導本市阿蓮區峰山、大樹區久堂等 10 個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團隊培力整備暨福利初辦準備計畫，並輔導楠梓區翠屏社區開辦身心障礙者樂活補給站；三民區安泰社區辦理街友關懷服務；左營區自由社區辦理常態性新住民福利服務、路竹區竹南社區辦理新住民家庭親職教育與社區融合方案；大寮區中庄社區辦理青少年志工培力方案。另輔導大寮區中興社區發展協會等 4 個單位申請本市「御風而起 - 社工專業人力申請計畫」，透過社工人力推動社區發展；另推動梓官、田寮、六龜等 3 區在地社區推動青少年社區參與方案。
3. 促進大寮、苓雅、旗山等 10 區區域內社區推動結盟互助計畫方案，建立社區協力機制。
4. 本市參加衛生福利部社區發展工作評鑑，106 年獲得優等，6 個參評社區全數獲獎：卓越獎 - 旗山區南新社區、大寮區中興社區；優等獎 - 前鎮區路中廟社區、大寮區後庄社區；甲等獎 - 三民區安泰社區；單項特色獎 - 梓官區大舍社區。



社區發展工作評鑑表揚獲獎社區

5. 為達成社會福利社區化目標，輔導社區提案辦理社會福利方案活動並補助經費計 355 案、749 萬 1,610 元，以建立社區特色，增進居民福利。

### (二) 社會工作

1. 截至 106 年 12 月止，社會局暨附屬機關進用編制社工人員計 150 名、約聘（僱）社工人員計 213 名、約用及專案社工人員計 36 名，總計 369 名，負責執行老人、身心障礙、兒童少年、婦女、社會救助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
2. 社會工作專業發展
  - (1) 為培養社會工作人員專業知能及提升社會工作服務品質，不定期辦理專業研習，並結合其他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在職訓練，106 年辦理 4 梯次，775 人次受益。
  - (2) 推動執行社會工作師法，106 年計新核發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 87 人，截至 106 年 12 月，本市領有執照且執業者計 729 人。

- (3) 為保障社工人員執業安全，106 年度申請衛生福利部補助支給社工人員執業風險工作補助費，計 278 人獲得補助。
- (4) 為提昇本市非營利組織方案企劃執行、公益行銷與募款能力，106 年辦理 2 場公益募資實作工作坊、8 場 NPO 數位培力研習訓練，計 241 人參與；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服務品質暨數位資訊培力方案，共辦理 1 場專案計畫說明會、8 場專業講座及工作坊，總計 180 人次參與。



NPO 組織數位科技智能培力成果

### (三) 志願服務

1. 本府共 25 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投入志願服務行列，106 年共 2,196 隊，110,017 名志工。106 年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隊共 477

- 隊、27,272 名志工，服務 2,524,590 小時。
2. 設置志願服務資源中心，推行志願服務，106 年服務 1,953,884 人次。補助 5 個民間團體辦理教育訓練計 28 場、1,390 人次參加。
3. 核發本市志願服務榮譽卡 5,204 張、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紀錄冊 1,850 冊；榮譽卡優惠商家計 21 家。
4. 辦理「樂齡服務 Power Up ~ 志工教育訓練及培力」、「2017 年慶祝國際志工日暨第 17 屆『金暉獎』頒獎典禮」、「高雄市國際公益慈善社團志工領袖營」、「志工才藝競賽」、「樂齡志工學習營」、「災害協助志工教育訓練」、「耆蹟達人樂分享~ 樂齡志工服務趣」等活動推廣志願服務，共計 3,969 人次參與。



樂齡志工學習烏克麗麗

## 四、勞工服務

### (一) 工會組訓

1. 輔導本市各類型工會發展並健全各工會組織
  - (1) 為健全工會組織功能，除利用各種集會

加強宣導外，並督促本市各類型工會登錄「工會管理網路資訊系統」填報工會基本資料、職員當選名單、會員動態及各項法定會議申請等資料，確實掌握工會組織概況。

- (2) 輔導本市勞工依工會法第 11 條規定籌組工會，106 年度共輔導 1 家聯合組織、8 家職業工會、4 家產業工會，共計輔導籌組 13 家工會成立。

## 2. 辦理年度模範勞工選拔、表揚業務



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依據「高雄市 106 年模範勞工選拔及表揚實施要點」，選拔本市 106 年度模範勞工 55 名。

3. 辦理 106 年度高雄市各企、職、產業工會會務評鑑，共評定 45 家績優工會及 7 家勤進工會。

## (二) 勞工教育

### 1. 勞工教育輔導

106 年度編列補助款預算為新台幣 1,502 萬 2,000 元整，分別補助各工會、聯合組織 32 場次；基層工會 221 場次，共計 253 場次活動，總計補助新台幣 1,442 萬 1,027 元。

### 2. 勞工教育訓練

辦理輔導工會說明會，並邀集 386 餘名工會理事長或會務人員參與。

### 3. 勞工月刊

106 年度發行 6 期，每期發行 1.8 萬份；7 月改版為「工代誌」雙月刊，同時提供民眾線上下載閱讀。內容包含勞工權益法規、職災防範、勞動文化、勞工保險給付、就業案例分享等，利用活潑、生動的報導方式向民眾推廣勞動法規與勞政作為。

### 4. 廣播節目

- (1) 106 年度與高雄電台持續合製「空中勞工局」節目，於每週三下午 4 時播出，增進勞工朋友對於勞動事務與法規的專業知識。
- (2) 106 年度與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合製「青春保可夢」節目，每週六晚間 8 時播出，與時下最流行的手遊雙關語作連結，以故事型態邀請職場專家分享工作心法，帶出最新穎的新聞時事及法律觀念，並透過夢想留言小單元，讓生澀的勞動法令節目添增青春夢想與吶喊。



青春保可夢節目

### 5. 勞動法制教育

- (1) 推動勞動法制教育高中職課程教學成果，105 學年度計有 96 所學校開設勞動教育相關課程，授課學生人數有 3,618 人；實施勞動法制教育融入教學有 37 所學校，授課學生人數達 8 萬 3,293 人。

(2) 續辦「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實施計劃」，實施對象為本市各高中職及進修學校，106 年度計有 37 所學校申辦 63 場次，計有 1 萬 8,877 名學生受惠。

高中職勞動法制教育校園巡迴演講



## 6. 勞動故事自己說

為了讓各行各業的勞工心聲與生命故事讓更多人聽見，於 106 年舉辦「勞動故事自己說」人才培訓活動，並邀集 30 位工會幹部及會員參訓，變身「說故事達人」，前進高中職校園分享自身經驗。



勞動故事自己說人才培訓活動

## (三) 勞動條件檢查

### 1. 辦理勞動檢查

為維護勞工權益，勞工局依事業單位易違法情事及常態性違規之行業別列為重點檢

查對象，除受理民眾申訴案件實施勞動檢查外，並配合勞動部及市府各局處安排專案性勞動檢查，106 年度總計實施 4,360 家次。



勞動檢查

### 2. 勞動條件宣導會

106 年辦理勞動條件宣導會共計 63 場，與會廠商家數計達 8,115 家，期盼藉由加強勞動法令宣導，導正事業單位守法觀念及提升勞工對勞動條件之認知。

### 3. 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查核

106 年度主動稽查本市轄區已依法開戶，但未按月及未足額提撥催繳家數，計 3,774 家，以維護勞工領取退休金之權益，避免勞工退休或被資遣時無法取得相關保障。

### 4. 勞工安全衛生意識與安全衛生宣導

99 年至 106 年成立「航太工業」、「永續環保」、「石化產業」、「中鴻」、「天聲」、「金屬工業」、「校園」、「高杏醫療體系」、「台電顧工安」、「公共工程」、「安拓螺絲」及「焱師傅食品」等 9 大安衛家族，以安衛設施補助、相互觀摩及知識管理等相關資源，協助弱勢中小企業提昇勞安技能，強化勞工工作安全，促進地方基層勞工就業。



## (四) 勞資爭議

### 1.106 年度勞資爭議案件受理情形

勞資爭議線上申請案件 106 年共計申請 1,158 件，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累計申請 4,490 件，申請撤回 251 件。

表 5-4 高雄市 106 年受理勞資爭議案件爭議類別統計

單位：件

爭議類別	成立與否		調解中之案件 (統計至 107 年 2 月 12 日)	106 年案件數合計	備註
	成立 106 年	不成立 106 年			
工資爭議	1,474	384	0	1,858	爭議案總數 內含成立、 不成立、 撤案及調解 中之案件
契約爭議	1,214	439	2	1,655	
職災爭議	265	89	7	361	
退休爭議	106	36	1	143	
勞保爭議	160	44	0	204	
其他爭議	149	45	0	194	
小計	3,368	1,037	10	4,415	

資料來源：勞工局

表 5-5 高雄市 106 年受理勞資爭議案件處理方式統計

單位：件

處理方式	成立與否		調解中之案件 (統計至 107 年 2 月 12 日)	106 年案件數合計	備註
	成立 106 年	不成立 106 年			
民間團體調處	1,872 (78%)	530 (22%)	2	2,404	爭議案總數 內含成立、 不成立及調 解中之案件
主管機關調解人	1,024 (76%)	320 (24%)	0	1,344	
調解委員會	472 (72%)	187 (28%)	8	667	
小計	3,368 (76%)	1,037 (24%)	10	4,415	

資料來源：勞工局

## (五) 勞工權益基金

針對受僱於本市事業單位之工會幹部或勞工提供訴訟期間之律師費、裁判費及生活費用。106 年度申請 83 案，通過 73 案，補助人數 182 人，補助經費 415 萬 1,778 元。相較 105 年度申請案件增加 18 案，通過補助案件增加 21 案，補助人數減少 30 人，顯示民眾經由權益基金補助爭取自身之勞動權益，並減輕民眾於涉訟期間對於頓失經濟收入來源之壓力與恐懼。

## (六) 職場安全衛生檢查

### 1. 分級管理

依事業單位規模、災害發生頻率及嚴重度實施分級管理，規劃檢查重點，調整檢查人力至重點防災工作，總計實施勞動檢查 1 萬 9,238 場次。本市 106 年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計 37 人，較 105 年重大職業災害死亡人數 40 人，減少 3 人，本市將持續精進防災措施，以確保勞工生命財產安全。

### 2. 國公營事業高階主管座談

為使國公營事業高層更加重視工安，落實承攬管理，勞工局首開先例，辦理「國公營事業職災預防高階主管座談會」，邀請於本市設有營運單位之國公營事業高階層級主管出席，期盼國公營事業能帶頭落實工安管理，提升承攬商及勞工工安意識，並強化防災作為，打造安全安心的友善職場環境。



高雄市國公營產業職業災害預防高階主管座談與經驗分享

### 3. 宣導 / 輔導

- (1) 為推動事業單位自主管理，落實雇主及第一線作業勞工教育宣導，植入職業安全衛生觀念，106 年度共辦理宣導輔導 280 場次，共 1 萬 8,038 人次與會。
- (2) 為強化工安意識，製作工安電子報及發佈工安新聞，透過新聞媒體及網路傳播，普及工安文化，定期製作防災折頁、作業安全指引等安全衛生宣導資料供事業單位及作業勞工參閱，編製防災重點宣導海報提供事業單位張貼與刊登。
- (3) 為強化職場安全衛生工作，擴大全民參與工安，營造優質之職場安全衛生文化，辦理「高雄市職場安全及健康論壇」，內容包含「健康風險評估在職業衛生管理之應用」、「健康風險控制規劃與實務展演」、「職業疾病趨勢、成因與防治」、「呼吸防護具之原理、選用及保養」及「環境安全衛生暨消防工程研討」等主題，同時展示各類先進的安全衛生器材、設備及防災救災的應用展。



高雄市職場安全及健康論壇暨相關安全衛生展示活動

#### 4. 安全衛生示範觀摩

針對高風險作業場所，舉辦安全衛生示範觀摩，提供防災技術交流，106年度辦理石化業製程安全管理、製造業職場安全、高氣溫勞工熱危害預防、高雄市醫療院所安全衛生觀摩宣導、污水下水道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及緊急應變演練觀摩、登桿及線路安裝作業災害預防等觀摩會。



高雄市醫療院所安全衛生觀摩宣導情形

## （七）就業服務

### 1. 辦理促進市民就業方案

- (1) 為鼓勵大專以上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升就業率及促進產業發展，106年修訂「高雄市政府幸福高雄移居津貼發給要點」，符合資格條件且設籍本市者，每月補助1萬元；最長補助12個月。106年度共計161件申請案，總計核定補助115人。

- (2) 106年度多元就業開發方案（民間團體）計核定21項計畫，提供98個工作機會。
- (3) 106年度培力計畫核定3項計畫，提供32個工作機會。
- (4) 106年度辦理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共進用313名工讀生。

### 2. 就業權益保障

- (1) 為鼓勵事業單位積極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針對本市事業單位辦理12場防制就業歧視促進性別平等宣導活動，共計755人次參與。
- (2) 106年度配合勞動部及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現場就業媒合活動，進行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及性騷擾防治措施宣導活動計5場次，宣導2,500人次。
- (3) 106年度受理不實廣告申訴案件13案、提供諮詢服務115案次。

### 3. 就業促進服務

- (1) 為滿足雇主求才需求及提供求職民眾多樣化職缺選擇，辦理各項大、中、小型及單一徵才活動，106年度計辦理505場次，參加廠商計3,420家，提供9萬9,723個就業機會，初步媒合1萬6,539人次，初步媒合率達56%。
- (2) 106年辦理一般民眾求職、求才服務情形如表5-6。

表 5-6 高雄市 106 年求職求才服務情形

求職服務			求才服務			求供倍數
求職人次	求職推介就業人次	求職就業率	求才人次	求才僱用人次	求才利用率	
99,927	69,735	69.79%	196,337	165,439	84.26%	1.96

資料來源：勞工局

(3) 結合本市公、私立高職及大專校院舉辦「校園徵才」活動，106 年度總計邀請 883 家廠商，提供 3 萬 2,092 個工作機會，總投遞履歷為 2 萬 0,357 人次，初步媒合 7,968 人次，媒合率 39.2%。

(4) 與大專校院合作，設立校園就業服務台，直接為學生提供就業媒合工作、職訓與職涯諮詢等相關服務，廣受學生好評。



第一科大校園駐點

(5) 結合轄內大專校院執行「職涯導師計畫」，並辦理職涯團體暨校園駐點服務，提供一對一職涯施測暨深度諮詢，協助青年學子釐清職涯方向，提升就業知能，106 年度共服務 1,869 人次。



職涯導師提供職涯施測與諮詢服務

(6) 與本市 15 所高職及大專院校合作，辦理「客制化就業促進活動」，協助 15-29 歲高職以上在學 / 應畢青少年進入職場前，從「職涯評測」、「客制化職涯講座」、「客制化就業媒合活動」至「專人就業輔導」等面向，進行完整分析與輔導，以發掘、自我優勢、了解產業概況，並協助後續就業服務。106 年度總計辦理 54 場次、2,177 人參與。



三信商家校園徵才

#### 4. 就業服務宣導

- (1) 運用「就業服務電子報」，傳遞就業服務、職缺需求、職業訓練、求職防詐騙等資訊，並發送至本市轄區內各大專院校，計有 460 個系所訂閱，106 年度計發送 51 次。
- (2) 為提供市民更快速便捷的就業服務，推廣「愛工作 APP」，民眾可利用手機線上找工作及線上專人就業服務，亦可運用手機 GPS 定位附近就服站台和行動就服車資訊，提升就業服務效率。
- (3) 運用「job 好康臉書粉絲團」及「線上求職」等線上 e 化平台，發佈各類就業訊息與徵才活動資訊，以符合時下青少年朋友利用網路搜尋及獲取就業相關訊息之趨勢。
- (4) 運用「就業巡迴專車」服務偏遠地區民眾，強化社區就業諮詢服務，106 年度計巡迴 133 車次，提供諮詢 4,264 人次，推介就業 259 人次。

行動就服車



#### 5. 特定對象服務

- (1) 結合矯治機構、公私立機關學校或民間團體，依各該特定對象暨弱勢求職者不同需求，辦理特定對象暨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106 年度共辦理就業促進研習、職場

觀摩及成長團體課程等計 96 場活動，總計服務 2,280 人次。

- (2) 為協助就業媒合服務，提供往來民眾與鄰近社區居民就業媒合平台，106 年度辦理醫院駐點共 70 場，服務 2,510 人次，有效擴大服務層面。另自 106 年辦理「藥癮者行動就業家、就業行動佳」計劃，協助藥癮者提昇謀生技能以順利重返職場，總計辦理 24 場，服務 560 位藥癮者。
- (3) 106 年度結合矯治機構辦理辦理「在監就輔、出監就業」輔導，針對在監服刑者，在出監前 1-3 月辦理入監宣導工作，並辦理小團體的就業宣導，除宣導各項就業資源，並講授求職技巧及職場倫理及職場適應等各項職場求生技能。106 年度計辦理 45 場、服務 847 人次。
- (4) 辦理 2 場監獄徵才活動，總計 7 家廠商，提供 72 個職缺數，初步媒合 26 位更生人就業，媒合率 96.29%，另與台東岩灣技訓所合作辦理「收容人視訊徵才活動」，有效協助更生人重返職場、早日適應社會生活。

### (八) 職業訓練

1. 辦理產訓合作職前訓練，106 年計辦理 2 梯次，每梯次計有 8 個類別職訓班，總計結訓 309 人，訓後就業率 98.38%。
2. 106 年計委外開辦「中西薈萃餐飲技能培訓班」、「空間設計電腦繪圖與實務」等 32 班，參訓人數 920 人，截至 106 年底完成訓後三個月就業追蹤 22 班，就業率

80.42%。

3. 辦理職業訓練成果展提供結訓學員展現自我能力的舞台，由 32 個職訓班 920 位學員共同發想、設攤展現所學，計有民眾 2,000 人次參與，達廣宣效果。



職業訓練成果展

## (九) 外勞管理

### 1. 查察作業

106 年辦理外籍勞工查察訪視案件計 2 萬 2,005 件；另查獲非法工作外國人案件 74 件、「聘僱未經許可、許可失效或他人所申請聘僱之外國人」案件 60 件及其他 125 件。

### 2. 諮詢服務及勞資爭議申訴

106 年度受理有關外籍勞工法令諮詢案件計 1 萬 2,010 件；處理外勞勞資爭議案 1,911 件；辦理雇主與第二類外國人提前解約驗證共 6,687 件。

### 3. 外籍勞工臨時收容安置

為妥適照顧失依外籍勞工及人口販運被害人，委由台灣勞工權益關懷協會及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提供緊急安置服務，106 年度收容安置 1 萬 747 人次。

### 4. 就業服務法令宣導

- (1) 結合內政部移民署及市府衛生局宣導外籍

勞工來台相關注意事項、衛生規定及相關法令權益規定；另個別針對家庭類雇主、事業單位雇主、外籍勞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進行宣導，計辦理 8 場，參加人數計 584 人。

- (2) 至活動中心、社區、國宅及醫院等地辦理「社區關懷家庭看護工巡迴服務活動」，並適時進行法令宣導，計 800 人次參加。

### 5. 辦理異國文化活動

規劃各國文化或宗教活動、讓外籍勞工暫解思鄉之情，106 年度計辦理「印尼文化節」、「越南文化節活動」等 2 場大型活動，總計約 2,000 人參加。



舉辦越南文化節活動

## (十) 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 1. 職業重建個案管理

- (1) 106 年度開案服務 478 人、總服務量計 945 人。
- (2) 強化身心障礙者就業準備暨穩定就業，委託合格心理諮商所辦理個別職涯諮商輔導服務計畫，106 年度共提供 17 人共計 135 小時個別職涯諮商輔導服務，另提供 30

人共計 116 小時之個別化服務及訓練。

## 2.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 (1) 以群組概念開班，將各班依屬性區分為三大群組：電腦資訊職類、創意設計職類及清潔農藝職類，規劃各職類跨域學習課程，提供適性課程，另辦理「AutoCAD 製圖與 3D 列印班」、「數位美工設計班」等 9 職類 12 班，計 99 人結訓，就業率 70.3%。另學員參加各項丙級檢定、TQC 電腦認證及認證街頭藝人標章等，共 292 人次，191 人次通過，合格率為 65.4%。
- (2) 106 年度委辦「行政事務班」等 6 職類日間養成職訓班及個別職能養成試辦計畫辦理「有機農場實務班」，共計 7 職類日間養成職訓班，計 85 人結訓，63 人就業，就業率 74.1%。第 2 專長進修訓練部分則委辦「職場按摩進修班」等 5 職類班，計 60 人結訓，在職穩定率達 87%。

## 3. 支持性就業服務

協助身心障礙者回歸社會、適應職場環境及工作要求，達到穩定就業，結合民間團體資源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成功推介身障者一般性就業 3,694 人，支持性就業 573 人。

## 4. 庇護性就業服務暨商品行銷

- (1) 本市庇護工場計 10 家，可安置 164 位身障勞工，另聘學者專家輔導團協助其營運，維護庇護性就業者勞動權益。
- (2) 委託辦理「2017 提升高雄市庇護工場營運銷售及產品推廣計畫」行銷活動，另補助庇護工場辦理 7 場個別行銷活動。

## 5. 職務再設計

106 年度本市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核准補助件數共計 78 件，核准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231 萬 4,608 元。

## 6. 創業輔導與自力更生補助

- (1) 106 年提供身障者自力更生創業設備及房租經費補助，總計補助 4 件、金額 36 萬。
- (2) 辦理 106 年原創產品開發週邊商品提升品牌形象計畫，身障創業者參與本計畫實際販售營收為 133 萬餘元。



用心良品開幕記者會

## 7. 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服務

- (1) 截至 106 年度轄內計有視障按摩師 285 人，全市按摩服務據點共 120 處，含團體經營小棧 19 處、私人按摩院所 101 家。
- (2) 辦理視障按摩師自我行銷大進擊，辦理 20 場次按摩體驗活動，鼓勵按摩師建立顧客關係，期間計有視障按摩師 120 人次參與活動，民眾參與人數達 1,781 人次以上。



視障按摩業 10 大優良據點合影

- (3) 視障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計服務 44 人，另依個別需求，分別提供 8 位視障者共計 50 小時個別諮商輔導、97 小時個別化技能訓練。

#### 8. 定額進用與超額獎勵業務

106 年度受理超額獎勵金申請，獎勵廠商 145 家次，獎勵人數為 996 人次，獎勵金額 498 萬元，實地訪查 28 家，每季實地訪查家數比率達 20% 以上。

## (十一) 勞工福利

1. 職災勞工家屬慰問金發放情形
2. 勞工租賃住宅業務

為安定勞工生活，協助解決勞工居住問題，分別租賃位於復興西區國宅（一心二路）90 戶、前鋒東區國宅（九如四路）84 戶共計 174 戶，106 年度租金收入新台幣 691 萬元。

表 5-7 高雄市職災勞工慰問金發放統計表

職災勞工家屬慰問金發放統計（106 年）					
轄區	死亡 (30 萬)	失能 1-5 等 (3 萬)	失能 6-10 等 (2 萬)	失能 11-15 等 (1 萬)	總計
人數 (人)	90	17	71	101	279
金額 (仟元)	1,680	50	142	101	1,973

資料來源：勞工局



## (十二) 勞工育樂及休閒活動

### 1. 獅甲會館

本市勞工教育生活中心獅甲會館住宿營收情形：106年度會館住宿人數為25,369人次、收入金額4,479,235元；場地使用26,056人次，收入金額821,250元。

### 2. 勞工大學

106年度勞動事務部共開設3班，計132人次參加。勞工學苑部針對健身休閒、語言學習及生活技藝開辦461班，計7,727人次參加。

### 3. 青年三創

為打造青年創意/創新/創業(三創)分享平臺，106年度辦理「南台灣木作X創客人才培育計畫」，包含辦理活動木作成果展，現場吸引10,916人次參觀，並針對木作創客招募學員及實施人才培育，讓參與學研的學生以木作創客課程、工作坊及小額接案等方式結合各項資源，共同培育南台灣在地創客並提升青年就業率。另為推動有價值、有產值的青年三創服務，規劃辦理「青年三創輔導育成計畫」，參與人次共計1,318人次，並舉辦創業輔導成果發表會，表揚10位創業新秀，參與人次約300人次，藉此持續深耕高雄青年創客之發展及提升就業率。



創客精神說明會辦理情形



青年三創 - 心智圖講座辦理情形

### 4. 勞動文化推廣

本市成立首座以勞工為主題之博物館，並致力於全國勞動相關文物、影像與史料的蒐藏、保存、維護及研究工作，適時策劃勞動主題性常設展及特展。106年更推出「汗水的印記 高雄ㄟ勞工」常設展、木工家具職人展及看見視障工作者特展，服務13,978人次。

## 五、衛生保健

### (一) 醫療照護體系

#### 1. 醫政管理

- (1) 本 (106) 年度辦理醫療機構申請案件 (含開業、歇業及變更等) 61 件, 醫事人員申請案件 (含執業、歇業、停業及變更登記等) 12,374 人次。
- (2) 辦理本市醫療機構業務督導考核 2,969 家。
- (3) 受理 148 件民眾陳情醫療爭議調處案, 其中 121 件提醫事審議委員會調處, 調處成立 27 件。
- (4) 召開 4 次高雄市醫事審議委員會會議, 處理醫事相關案件 49 案。
- (5) 辦理 2 場病人安全講習, 132 人次參加。

#### 2. 緊急救護

- (1) 提升高雄市緊急醫療救護資源與品質
  - 辦理「106 年度高雄市急救責任醫院督導考核」24 家次。
  - 督導部立旗山醫院辦理「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支援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
  - 推動「106 年度提升急重症轉診品質計畫」建置高屏區緊急轉診網絡。
  - 與「DSP 智庫驅動」(資料力做公益之民間團體) 資料英雄團隊合作, 進行 OHCA 風險地圖專案計畫、緊急轉診

宅急便專案計畫。



OHCA 風險地圖專案計畫成果發表會合照

#### (2) 救護車管理

- 辦理 7 家民間救護車機構普查, 皆符合規定。
  - 定期檢查 576 車次、攔檢 156 車次、機構普查 153 家次。
- (3) 支援本府活動救護 136 場次, 共調派醫師 30 人次、護士 195 人次及救護車 86 車次。
  - (4) 推廣民眾急救教育訓練
    - 辦理全民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 231 場, 推廣 14,779 人次。
    - 105 年度辦理 5 梯次 AED 管理員訓練課程, 計 317 人參訓。
  - (5) 輔導轄區衛生所宣導「認識檢傷分類, 急診不再慢慢等!」。

#### 3. 市立醫院管理業務

##### (1) 推動市立醫院組織再造績效

- 推動「市立醫院營運革新方案」進行督導管考, 因應市府逐年降低市醫補助款及提升營運績效。
- 市立聯合醫院 106 年通過「醫院評鑑合格」及「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 -

中度級」；市立中醫醫院榮獲「106 年病人安全週優良響應機構獎」；市立民生醫院通過「醫院暨教學醫院評鑑」及「106 年度高雄市一般護理之家督導考核合格」；市立凱旋醫院通過「精神科教學醫院評鑑」。

- 以促參法完成「高雄市立小港醫院興建營運移轉(OT+BOT)案」招商(照片2)，未來透過醫院環境修建及拓展醫療業務，提供民眾更優質之醫療服務，並透過權利金機制提升市庫收入。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興建營運移轉(OT+BOT)案

-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繳交市庫。
- 協助高雄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補助款 655 萬元，共補助 1,273 人次弱勢者；另跨局處結合本府社會局、研考會聯合服務中心、本市 38 區區公所、38 所衛生所、66 處議員服務處及 16 家醫療機構等公私立單位共同推動宣導本計畫。

#### (2) 假牙裝置執行情形

- 配合衛生福利部 30,000,000 元辦理「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實施計畫」。
- 106 年度受理 3,721 件老人假牙口腔篩檢、審查及資料建檔，計補助 2,966 位長輩及資料建檔。
- 完成 337 家牙醫醫療院所「高雄市 65 歲上老人公費裝置假牙計畫合約牙醫機構」合約簽訂，辦理年度公費裝置假牙業務。
- 受理電話陳情與諮詢案，計 4,717 件。
-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置假牙工作小組、審查小組、複審小組」及病歷審查小組，共召開 17 次會議。
- 為輔導及瞭解特約醫療院所執行老人假牙業務情形，本局於 12 月無預警抽查牙科診所及帶回病歷，事後召開專家審查會議審查，並辦理說明會向特約醫療院所說明醫療相關法規及由高雄市牙醫師公會代表說明假牙相關處置，以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 4. 山地醫療業務

- (1) 結合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醫療資源，使原住民區民眾獲得專科醫療服務，提升居民就醫可近性、滿意度及醫療照護品質。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 25,941 人次，巡迴醫療 645 診次、5,386 人次，成人篩檢 82 場次，2,006 人次；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88 場，共 3,437 人次。
- (2) 辦理偏遠地區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計畫，

提供 1,374 人次，支出 1,367,000 元。

- (3) 結合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醫院，於桃源區拉芙蘭里，辦理衛福部山地鄉『缺醫村』-醫療資源改善試辦計畫，提昇該區民眾就醫可近性。
- (4) 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榮獲「全國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衛生局組)績優單位優等獎」(照片 3)及「最佳創意推廣優等獎」，另輔導本市茂林社區營造協會、關懷婦幼協會及桃源區建山社區發展協會榮獲「全國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營造中心組)-績優單位優等獎」、仁武原住民協進會「健康生活創意方案海報優等獎」及推薦本市張英花小姐獲「部落社區健康代言人」殊榮。



榮獲「全國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衛生局組)績優單位」優等獎

- (5) 自 96 年起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多年，參加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第九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以「以綠健康概念建構高雄市部落社區營造」代表本局榮獲建康城市類「健康城市創新成果獎-健康平等獎」殊榮。

## 5. 衛生所管理業務

- (1) 功能再造

依各區特性發展健康促進、提供可近性門診醫療，強化衛生所公共衛生服務之角色及任務。

- (2) 組織調整

廣續實施衛生所業務分組(一、二組)，分別負責防疫保健及稽查輔導業務，促使本市衛生所組織及權責一致。

- (3) 金所獎評比

提升衛生所規劃整合及執行能力與作為，擇定並推薦參加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金所獎評選，藉此增進衛生所同仁之士氣及團隊合作，並表彰其貢獻。106 年度輔導 2 區衛生所參與第 11 屆金所獎評比，岡山區衛生所獲「輔導基層診所加入癌篩工作」組優等獎；阿蓮區衛生所獲「三高慢性病管理」組佳作獎。

## 6. 多元心理健康促進服務

- (1) 心理衛生宣導與心理健康促進服務

個案輔導 1,986 人次(包含民眾面談諮詢 8 人次、電話諮詢 128 人次、委外諮商定點心理加油站服務 1,850 人次)；團體輔導 16 場，125 人次參與；在職訓練 10 場，240 人次參與；心理健康宣導活動 278 場，17,196 人次參與。

- (2) 自殺防治服務

106 年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量 6,925 人次，訪視服務量 25,039 人次；106 年 1 月至 12 月自殺死亡人數為 455 人，較 105 年同期增加 3 人，其中男性 324 人(占 71.2%)，女性 131 人(占 28.8%)。

- (3) 精神衛生、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

社區精神病患之關懷訪視，106年精神個案照護總數 21,430 人，完成訪視追蹤 109,022 人次。執行家暴加害人處遇，裁定前鑑定 40 場 /409 人，新案 292 案，結案 140 人；門診戒癮及精神治療 593 人次；心理輔導 294 人次；認知及戒酒教育團體輔導 1,817 人次。執行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中 325 案，254 人結案。

#### (4) 物質濫用防制工作

為因應第二、三級毒品濫用且施用者年輕化之趨勢，衛生福利部推動「非鴉片類藥癮者成癮治療費用補助計畫」（簡稱非鴉計畫），提升非鴉片類藥癮者藥癮治療服務，每位藥癮者不限年齡全年補助 2 萬 5 千元，本市有 4 間承接，包括：國軍高雄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市立凱旋醫院四家承接，並已制訂轉介流程及相關轉介單，供各網絡單位使用，經統計 106 年共轉介 144 人（衛生局 13 人、少法院 29 人、社區自行求助 49 人、民間單位 10 人、地檢署 43 人）。

高雄市自 95 年 11 月 29 日開始辦理替代治療相關業務，本市目前共有 10 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分別為國軍高雄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市立凱旋醫院、旗山醫院、慈惠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義大醫院、阮綜合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等，自開辦日起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收案達 20,789 人次，目前仍持續服藥人數為 1,564 人；106 年 1-12 月非愛滋藥

癮個案累積接受補助人數共計 2,062 人。

106 年度總經費核銷共 13,129,943 元。

## 7. 身心障礙服務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身心障礙者鑑定作業辦法」等規定，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相關服務及「身心障礙者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

- (1) 公告本市身心障礙鑑定指定 26 家醫療機構，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捷性服務，鑑定 25,710 人次。
- (2) 補助本市 3 家醫學中心（高雄長庚及高醫、高榮）設置身心障礙者整合醫療服務門診中心。
- (3) 成立「身心障礙鑑定諮詢小組」邀請身心障礙團體代表擔任委員，協助本項工作之推展。

## (二) 保健服務

### 1. 婦幼衛生

- (1) 提供高危險孕婦、新生兒健康照護等優生保健篩檢費用，合計補助 38,069,403 元。
- (2) 推動社區母乳哺育：依據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輔導應設哺（集）乳室之機關（構）192 處及輔導 25 家醫療院所通過母乳親善醫院認證。
- (3) 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輔導本市 29 家醫院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

### 2. 兒童發展與預防保健

- (1) 提供 0-3 歲嬰幼兒免費兒童生長發育體位及發展篩檢諮詢服務 50,465 人次。

- (2) 辦理兒童視力及斜弱視篩檢，篩檢人數 48,849 人，異常轉介率 100%。
- (3) 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服務，初篩 20,831 人，複篩 1,643 人，篩檢異常應確診個案 183 人，已完成確診個案 183 人，確診率 100%。
- (4) 辦理 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醫療補助服務 3,297 人次。

### 3. 中老年病防治

- (1) 辦理老人健康檢查，40,826 名長者完成健檢。
- (2) 辦理社區整合性篩檢提供 40 歲以上民眾成人預防保健服務及中老年病防治宣導，共 184 場計 14,663 人次參與。
- (3) 結合本市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於全市 120 個社區據點設置血壓量測站，配置藍牙血壓 / 血糖機，透過網路上傳血壓量值至衛生局雲端資料庫，資料交換高醫遠距照護中心，由護理師進行血壓監控，以電話通知民眾量測異常與未量測、即時衛教諮詢與協助緊急就醫等服務。累計至 106 年共服務 6,071 人，106 年新增服務 860 人，血壓值上傳計 126,391 筆。

### 4. 癌症防治

- (1) 推動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口腔癌篩檢及陽性個案轉介追蹤體系

#### ■ 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

結合 1,060 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就近性及便利性的四癌篩檢服務。

#### ■ 提供社區設站篩檢服務

衛生所結合資源於社區設站提供 1,494 場，82,760 人次接受篩檢服務。



社區篩檢提供就近癌症篩檢服務

#### ■ 建立陽性個案轉介追蹤體系

輔導 27 家癌症醫療品質提升計畫醫院強化篩檢及陽性個案單一窗口服務。

#### ■ 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口腔癌篩檢 602,146 人，發現癌前病變 6,642 人及罹癌共 1,717 人（如表 5-8）

表 5-8 高雄市四癌篩檢成果

年度	子宮頸癌			乳癌		大腸癌			口腔癌		
	篩檢人數	癌前病變人數	癌症人數	篩檢人數	癌症人數	篩檢人數	癌前病變人數	癌症人數	篩檢人數	癌前病變人數	癌症人數
106 年	251,170	1,427	424	101,404	703	155,624	4,775	365	93,948	440	225

資料來源：107 年 1 月 10 日國民健康署系統報表

- (2) 加強癌症防治宣導  
結合醫事團體、癌友團體、職場等單位辦理  
創意宣導記者會活動，透過廣播、電視、  
平面新聞強化市民健康識能及行動力。

## 5. 長期照護

- (1) 本市計有 69 家一般護理之家及 78 家居家  
護理所，可提供 4,768 床長期照護、日間  
照護 70 人及居家照護服務。
- (2) 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整合資源並運  
用照顧管理機制，依個案需求提供「一次  
申請，全套服務到位」。
- (3) 提供多元化長期照顧服務。
- (4) 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本市一般護理之家評  
鑑與督導考核。
- (5) 辦理長期照顧宣導活動，印製長期照顧服  
務宣導簡介、單張及申請海報，使民眾認  
識高雄市長期照顧服務、申請方式及服務  
內容。
- (6) 失智症照護服務計畫，設置共照中心與失  
智社區服務據點，提供失智症患者及照顧  
者多元複合型的服務。
- (7) 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針對衰弱老人  
及輕、中度失能（智）者，期望能延緩長  
輩失能發生的時間，讓更多長者擁有更好  
的健康狀態。
- (8) 社區整體照顧 A-B- C 模式試辦計畫，為  
強化長照服務量能，積極輔導建置社區整  
體照顧服務體系，以發展在地化、整合性  
與近便性的服務。
- (9) 推動偏遠地區長照服務，於本市原住民區  
茂林區及那瑪夏區推動「長照十年計畫 2.0

之社區整體照護服務體系計畫，由當地  
衛生所扮演成立 B 級复合型服務中心，並  
分別結合當地 2 個協會成立 C 及巷弄長  
照站，提供原住民弱勢及部落長輩長期照  
顧服務，偏鄉地區社區復健共 9 區，提供  
20 個服務據點。

## (三) 傳染病防治

### 1. 急性傳染病防治

#### (1) 流感防治

##### ■ 流感疫情與監控

本市 106 年通報流感併發重症共 359  
例，199 例確診，流感群聚事件通報  
189 件。

##### ■ 流感防治機制

#### A. 醫療體系整備作為

因應流感疫情高峰期，請轄下醫院  
開立類流感特別門診；整合本市 12  
家傳染病指定隔離醫院收治第一、  
五類法定傳染病病患量能；擴增本  
市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由  
249 家增設至 585 家。

#### B. 本府整備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季節性流感防治手  
冊，整合跨局處資源。

#### C. 民眾溝通及衛教

進行「說故事、送愛心最樂」等衛  
教宣導活動 88 場，5,805 名學童參  
加；設立 24 小時全年無休諮詢專線  
及定期更新網站最新資訊。

#### (2) 腸病毒及腸道傳染病防治

■ 教(保)育機構通報疑似感染腸病毒請假學童 6,568 人，腸病毒重症通報個案 19 例、確定個案 4 例，均完成疫情調查及衛教。

■ 針對腸道傳染病病例，完成防治工作，無疫情擴大及通報次波感染發生。

## 2. 預防接種

(1) 歷年流感疫苗接種成果 (如表 5-9)

表 5-9 高雄市流感疫苗接種成果

接種對象	年度接種數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65 歲以上長者		117,570	118,194	119,678	180,154	188,658
醫事防疫人員		35,307	37,457	37,630	33,972	32,242
禽畜養殖及防疫相關人員		1,033	920	748	806	414
擴大接種		-	-	-	42,017	-
50-64 歲成人		2,748	7,390	6,986	141,340	145,193
6 個月 -3 歲以下		19,403	20,455	20,994	40,117	42,873
3 歲以上 - 入學前		14,542	13,570	13,627	30,642	31,018
國小		103,446	99,297	95,993	91,554	91,550
總接種數		294,049	297,283	295,656	560,602	718,249

資料來源：流感疫苗管理系統 (IVIS)

(2) 常規疫苗

■ 本市設置 227 家預防接種合約醫療院所，提供民眾便利的接種服務。

■ 歷年常規疫苗接種完成率 (如表 5-10)

表 5-10 高雄市各項常規疫苗接種完成率

項目 年度	卡介苗疫苗	水痘疫苗	麻疹腮腺炎 德國麻疹疫苗	B 型肝炎疫苗	五合一疫苗
102	98.14%	97.16%	98.31%	98.03%	97.29%
103	98.20%	97.69%	97.84%	98.24%	97.40%
104	97.9%	97.42%	97.63%	98.21%	97.15%
105	98.31%	97.9%	98.1%	98.77%	97.64%
106	97.05%	98.15%	98.43%	98.88%	98.80%

資料來源：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 (NIIS)



- (3) 針對禽畜養殖者、醫療防疫或第一線人員執行人用流感 A/H5N1 疫苗自願接種計畫，106 年度共計接種 705 人次。

### 3. 蟲媒傳染病防治

- (1) 瘧疾防治：本市境外移入個案 1 例、無本土個案。
- (2) 日本腦炎防治：本市通報 37 例、確診病例 3 例。
- (3) 登革熱 / 茲卡防治

#### ■ 疫情管控：

- A. 本市本土登革熱病例數 3 例、無登革熱重症及死亡個案，境外移入 34 例。
- B. 本市茲卡境外移入個案 1 例、無本土個案。

- 積極成立「社區巡檢志工隊」551 隊、辦理多元衛生教育宣導 3,568 場，267,561 人參與。

#### ■ 病媒蚊密度監測

- A. 社區診斷病媒蚊密度調查總計查核 5,733 里次，布氏指數 3 級以上 384 里次（警戒率 6.7%）。
- B. 完成積水地下室等 7 大列管場域、高風險地區定期列管點複查。

- 開立舉發通知單 213 件、行政裁處書 86 件，積極落實公權力。

#### ■ 創新作為：

- A. 本市醫療院所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合約診所計 675 家。



登革熱防疫績優人員（醫師）頒獎典禮

- B. 實施「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試行計畫」，共檢疫入境及過境之外籍勞工 13,608 人，發現疑似感染者計 20 人。
- C. 針對本市各轄區所捕獲之病媒蚊成蟲執行「蚊體 NS1 檢驗」，捕獲斑蚊成蟲共計 20,848 隻。

### 4. 慢性傳染病防治

#### (1) 結核病防治及衛教宣導

- 106 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 54.8 人 / 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同期降幅 1.6%。
- 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 (DOPT) 執行率 97.4%，高於全國 97%。
- 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 (DOPT) 關懷品質 A 級 91.4%，高於全國 91%。
-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辦理經濟弱勢、山區、糖尿病等族群胸部 X 光巡檢，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 38.2 人 / 每十萬人口，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 (2) 愛滋病防治

- 106 年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 297 人，較去年同期降幅 1.33%，優於全國（全國增幅 5.18%）。

- 易感族群愛滋病毒篩檢 50,579 人次。
- 累計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 4,127 人，個案管理品質中，個案就醫率 89.12%，另 106 年新診斷個案 3 個月內就醫率達 95.28%。
-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發出 898,256 支清潔針具，回收率 100%。
- 愛滋病防治宣導 756 場、63,156 人次參與。

## (四) 營業及職業衛生管理

### 1. 營業衛生管理

針對本市旅館業、浴室業、游泳業、美容美髮業、娛樂業及電影片映演業等六大業別 2,767 家營業衛生稽查及輔導；游泳池水質採驗 1,950 件，檢出 28 件不合衛生標準，不合格率 1.44%；浴室業水質採驗 1,399 件，檢出 60 件不合衛生標準，不合格率 4.29%。

### 2. 職業衛生管理

- (1) 輔導事業單位推動健康促進，共 184 家職場通過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
- (2) 勞工健康檢查共 64,635 人，追蹤管理 450 家事業單位；外籍勞工健康檢查核備 52,352 人，健檢不合格率 1.06%。

## (五) 藥政管理

### 1. 藥局、藥商查核

- (1) 落實藥商、藥事人員登記簡化作業

- 106 年新設立之藥商計 536 件，辦理停、歇業及變更登記之藥商計 895 件。

- 核發及註銷藥事人員之執業執照 1,921 件。

### (2) 落實藥商、藥局(房) 普查制度

執行藥商、藥局(房) 普查，發現行蹤不明或停業逾期未辦理復業且經實地查察發現確已無營業事實，依法公告註銷其藥商許可執照 9 家。

### (3) 落實藥事法，建立藥商僱用推銷員報備制度，受理推銷員報備或註銷登記 1,472 人。

### (4) 至國中、小學校、活動中心及配合本市舉辦大型活動時執行用藥安全宣導 240 場、20,092 人參加。



用藥安全宣導

- (5) 推動本市市立醫院「慢性病處方箋釋出」政策，釋出率 39.81%。

### 2. 藥物管理

- (1) 為防止管制藥品非法使用，實地稽核本市醫療院所及藥商、藥局 2,237 家，查獲違規 77 件，均依法處辦。
- (2) 取締偽、劣、禁藥等不法藥物，共取締 253 件(如表 5-11)。
- (3) 藥物廣告管理

表 5-11 高雄市查獲不法藥物一覽表

單位:件

年度	類別	偽藥	劣藥	禁藥	其他違規藥品	合計
102		22	7	21	270	320
103		8	2	39	319	368
104		10	10	50	374	444
105		5	11	49	442	507
106		1	8	54	190	253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 依藥事法審核各藥物廣告內容，計受理申請 439 件、核准 439 件。

■ 加強監控藥物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依法處辦，計查獲本市 12 件，其他縣市 228 件。

### 3. 化粧品管理

#### (1) 取締不法化粧品

為維護市售化粧品之品質及確保消費者選購化粧品之安全，定期檢查化粧品標示及不定期查核及抽驗（如表 5-12）；另加強

報章雜誌、有線電視、電台、網路等違規廣告之監測及取締，降低誇大不實等違規廣告氾濫程度，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2) 化粧品衛生管理法規之宣導

舉辦「化粧品業者及傳播媒體業者」、「化粧品廣告」、「杜絕不法化粧品及遏止違規化粧品」宣導講習會 4 場，428 人次參加。

表 5-12 高雄市查核化粧品成果一覽表

年度	製造廠查核(家)	標示檢查(件)	品質抽驗(件)	不法化粧品(件)	核准廣告(件)	非法廣告(件)
102	30	10,247	82	782	949	1,083
103	118	11,014	100	736	1,110	1,025
104	130	11,620	67	572	1,362	1,037
105	55	11,632	105	458	1,045	823
106	138	4,333	83	114	0	589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 (六) 健康促進與傳銷

### 1. 健康宣導

#### (1) 推動「社區健康營造」

輔導 64 個社區單位營造健康生活環境、活躍老化、無菸環境及癌症防治等議題。

#### (2) 推動「營造健康生活環境」

■ 營造體重控制支持性環境，辦理 15 班體控班，共 271 人參加減重 712.6 公斤及 102 場營養諮詢，服務人數 5,446 人。

■ 輔導 12 家餐飲業者提供健康餐點供市民選擇。

■ 營造 38 所國中小校園周邊共 79 家餐飲業者推出 236 道有營養標示之健康餐點。

■ 與微風市集及家福公司(家樂福賣場)合作，自 4 月份起每月辦理 1 場市民健康採購衛教活動共 16 場；另成立 100 處健康生活推廣站，協助市民透過飲食控制及運動參與達到營造健康生活氛圍。

#### (3) 推廣老人健康促進

■ 結合衛生所、老人據點或社區單位進行 22,742 位 65 歲以上長者衰弱評估，針對評估異常者提供衛教或轉介建議。

■ 鼓勵社區長者透過競賽的準備及參與，增加社區活動參與率，促進身心健康，舉辦「阿公阿嬤健康活力秀」競賽及「樂齡友善社區」長者著色活動，計有 3,783 位長者參加，5 家安(養)護機構高齡長者組隊參與競賽。



阿公阿嬤活力秀競賽

■ 結合國民健康署運動保健師資及社區單位辦理「動動健康班」，總計 13 班，服務人數達 380 人。

#### (4) 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 ■ 戒菸服務

A. 本市推動門診戒菸醫療院所 519 家，使用門診戒菸 126,277 人次，免費戒菸專線服務 4,641 人次，另有醫事人員勸戒點 213 處，服務 5,767 人。醫事人員戒菸衛教師初階、進階訓練共計 520 人次，提供諮詢服務共勸戒 324 人。

B. 開辦市民戒菸班 38 班 306 人，6 週戒菸成功率 79.41%。

##### ■ 推動無菸環境與宣導

A. 營造無菸環境共 38 處，辦理菸害防制宣導 367 場，宣導 24,581 人次。

B. 公告本市 29 所國民中學通學步道為全面禁菸場所。

■ 青少年菸害防制，開設戒菸班及戒菸輔導團體班共 10 班，56 人參加。

■ 加強菸害稽查數為 365,461 件，開立 1,543 張行政裁處書。

(5) 事故傷害防制工作

推動原住民、新住民與弱勢家庭子女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輔導 203 戶，辦理幼兒事故傷害宣導 76 場，共 1,478 人參加。

2. 衛生行銷與志工訓練

(1) 衛生行銷

- 安排電台及第 4 台跑馬燈等多樣化媒體，宣導時令衛生資訊與業務重點。
- 發送新聞稿共 381 則。

(2) 善用人力資源，組訓衛生保健志工

整合本市醫療衛生保健服務 85 個志工運用單位，有效運用本市衛生保健志願服務人力資源。106 年新進人數 253 人，辦理志工訓練課程 8 場，完成訓練 1,015 人次。獲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獎勵 116 名；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類獎勵 393 名；本府志願服務獎勵徽章 364 名；衛生局志願服務資深志工獎 270 名。



志願服務績優單位頒獎

(七) 食品衛生管理

1. 食品抽驗及標示管理

- (1) 106 年抽驗市售食品、應節食品及季節性食品 (含委託檢驗) 5,100 件，不合格 198 件 (如表 5-13)。
- (2) 106 年查察市售食品標示 47,015 件，其中 289 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 0.6%，均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處辦 (如表 5-14)。

表 5-13 高雄市執行食品抽驗成果

年度	檢驗件數 (含委託檢驗)	不合格 件數	不合格 率%	備註
102	5,390	248	4.6	油品事件
103	5,585	208	3.72	
104	6,515	306	4.7	因應茶類產品農藥殘留加強抽驗
105	5,657	212	3.75	
106	5,100	198	3.88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表 5-14 高雄市執行標示管理成果

年度	稽查總件數	不合格件數
102	47,588	198
103	36,506	487
104	38,331	312
105	47,198	331
106	47,015	289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 2. 處理各類食品違規廣告

歷年高雄市查處件數（如表 5-15）。

表 5-15 高雄市食品違規廣告查處件數比較表

年度	總計	有線電視及電臺	平面媒體（報紙、仿單）	網路
102	1,069	461	95	457
103	1,258	593	86	579
104	1,294	505	19	770
105	1,905	575	167	1,163
106	1,933	626	12	1,295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 3. 加水站管理

(1) 本市加水站之家數

歷年高雄市加水站家數（如表 5-16）。

表 5-16 高雄市加水站之家數

年度	家數
102	1,782
103	1,789
104	1,789
105	1,804
106	1,851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2) 106 年度進行加水站水質抽驗檢驗重金屬（神、鉛、鋅、銅、汞、鎳）1,000 件，均與規定相符。

## 4. 觀光景點餐飲衛生輔導

106 年稽查輔導觀光景點及夜市餐飲攤商食品衛生 1,326 家次。

## 5. 推動食品業者自主管理

(1) 106 年辦理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本市通過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業者共計 247 家。

(2) 106 年辦理水產、肉品、餐盒及乳品工廠

36 家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現場查核。

## 6. 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

106 年針對學生、婦女及長者等族群辦理食品安全衛生教育宣導 190 場次，8,302 人次參與。

## 7. 推動食品志工業務

(1) 成立食品衛生志工隊志工人數共 51 人，協助監控市售食品標示查報共 1,305 家次。

(2) 106 年辦理食品志工教育教育訓練共 2 場次，參與志工 76 人次。

## 8. 辦理食品業者追溯追蹤查核

106 年執行 628 家次輸入業追溯追蹤稽查，另針對製造業者執行 168 家次，稽查結果經複查後均合格。

## 9. 檢警調「高雄民生安全聯繫平台」稽查成果

106 年結合檢警調「高雄民生安全聯繫平台」共同查獲重大食安案件共計 10 件，其中包含裕○公司使用逾期原料再製產品。



裕○公司蝦味先下架情形

## (八) 衛生檢驗

### 1. 建立檢驗品質之可信度及公信力

#### (1) 建立優良實驗室品管

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體系(TAF) 570項，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認證861項，項目包含食品檢驗、中藥摻西藥、化粧品等，認證項目居全國之冠，達成優良國際實驗室雙認證，確保檢驗品質。

#### (2) 檢驗業務外部考核

連續8年經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評定「中央衛生政策類-檢驗業務考核」A組第一名。



「中央衛生政策類-檢驗業務考核」A組第一名授獎實績

#### (3) 國內外能力績效測試

積極參加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及英國FAPAS檢驗能力測試，食品水質類等共31場次，提升檢驗技能，確保檢驗結果之正確性。

### 2. 強化食品藥物檢驗與加強技術發展

(1) 抽驗食品、藥物、營業衛生、水質、蔬果農藥殘留、魚肉動物用藥，摻偽食品等，合計10,285件。

(2) 積極參與國內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投稿發表於FDA 106年度「APEC不法藥物研討會」壁報論文1篇、FDA106年度「食品衛生檢驗科技研討會」口頭論文1篇、壁報論文3篇以及臺灣公定分析家學會「第八屆第三次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壁報論文1篇；另投稿IJMSIR醫學科學與研究創新國際期刊1篇。其中「高雄市不法藥品檢驗與成果」成果傑出獲優秀壁報論文。



「高雄市不法藥品檢驗與成果」獲選優秀壁報論文

### 3. 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提供高雄市民免費索取多種簡易檢查試劑，並提供使用說明書供民眾自行DIY檢查，合計500份以上。

## 六、環境保護

### (一) 空氣品質維護

#### 1. 固定污染源管制

##### (1) 嚴格審核新設及既存污染源

106年共受理設置許可案54件次、變更許可申請案28件次、操作許可申請案103件次、異動申請352件次、換發207件次、展延204件次、核發設置許可證82件次、操作許可證725件次。

##### (2) 積極推動稽查管理作業

為實地瞭解公私場所各製程設備之操作以及各類污染物排放狀況，106年許可證巡查1,306製程數，及稽查1,235次並將紀錄鍵入電腦列管。

##### (3) 執行空氣污染減量作業成效

106年度辦理5廠次的固定污染源減量輔導會議及針對屢遭陳情或告發處分之異味來源6根次，辦理專家學者進行現場輔導改善作業以及8場次工廠揚塵逸散減量輔導、1場次示範觀摩會，並進行25點次之固定污染源周界檢測，並進行3家餐飲業現場輔導改善協談作業。辦理本市「紙錢集中焚燒」及中元普渡「以功代金」活動減少空氣污染量，分別於「天公生」紙錢集中焚燒96.76公噸、「清明節」紙錢集中焚燒219.47公噸及「中元普渡」紙錢集中焚燒596.06公噸，而社福團體「以功代金」募款約232萬元。

##### (4)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與連線

至106年底，本市共有30家工廠112根排放管道設有CEMS設備另亦有28家工廠50根廢氣燃燒塔連線並與環保局完成連線。並完成35根煙道之相對準確度RATA查核、40根標準氣體查核及33根不透光率查核。

##### (5) 揮發性有機物管制作業

依據「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之規定，進行法規符合度查核148家次，設備元件稽查96,602個。揮發性有機物排放管道檢測12根次，周界及管道異味污染物檢測24點次，減量輔導改善追蹤8家次。

依據「加油站油氣回收設施管理辦法」之規定，進行氣油比檢測75站次共1,862支油槍，氣漏檢測50站，106年度達成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減量共59.63公噸。

##### (6) 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

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第一期程自104年6月30日起至107年6月29日，共列管456家既存固定污染源；第一期程認可排放量為粒狀污染物(TSP) 13,701公噸、硫氧化物(SO<sub>x</sub>) 48,800公噸、氮氧化物(NO<sub>x</sub>) 58,004公噸及揮發性有機物(VOCs) 21,096公噸，第一期程指定削



減量為 TSP 654 公噸、SO<sub>x</sub> 2,418 公噸、NO<sub>x</sub> 2,889 公噸及 VOCs 1,046 公噸。第一期程實施統計至 106 年 12 月底，共核發削減量差額 TSP 162 公噸、SO<sub>x</sub> 913 公噸、NO<sub>x</sub> 678 公噸及 VOCs 334 公噸，並已完成 5 件差額交易移轉案例。

## 2. 逸散面源管制

本市各項大型公共工程建設、區域開發、土木營建、管線埋設、道路開闢及翻修鋪設等工程繁多，本府環保局積極對營建工地執行巡查及輔導評鑑，並辦理優良工地觀摩，以宣導督促業者加強污染防治工作。管制措施如下：

### (1) 營建工地污染管制

進行 10 處次營建工地周界 TSP 檢測和 68 件施工機具油品檢測稽查作業，查獲機具油品不合格共 3 個樣品。

106 年共執行完成 25,926 處次巡查作業及辦理 4 場次相關法規宣導說明會；針對 8 處營建工地進行評鑑，並評選污染防治特優及優良之工地共計 4 處進行表揚。其 TSP 削減 8,740.05 公噸，PM<sub>10</sub> 削減 4,855.59 公噸。

逸散性污染源公私場所管制，106 年共巡查逸散性污染源公私場所 2,246 處次，並提報缺失記點共 226 件，並依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辦法告發處分 12 件。

### (2) 洗掃街及示範道路維護

為降低道路車行揚塵造成之空氣污染，透過加強街道揚塵洗街作業與相關改善措施之執行，以期減少沉降於路面之粒狀污染

物再度被揚起的機會，有效降低道路揚塵量及維持市區道路之整潔，改善本市空氣品質。106 年洗街作業量共計執行 64,998 公里、道路普查計 1,217 條總計 1,949.24 公里、TSP 削減 897 公噸、PM<sub>10</sub> 削減 169 公噸及 PM<sub>2.5</sub> 削減 39 公噸。

### (3) 裸露地調查管制與綠美化

累計至 106 年度，空品淨化區共達 553 處，綠美化面積約 227 公頃，106 年度新增 2 處空品淨化區，增加綠化面積約 1.73 公頃；另輔導裸露地綠化及改善面積約 10.05 公頃。

加強整合各局處推動綠美化工作：彙整工務局辦理「百萬植樹計畫」、「高雄厝」及「你家蓋綠屋頂，我來補助」，都發局辦理「106 年度清淨家園社區營造計畫」、「社區園藝行」，各局處綠美化工程執行成果共計種植 12 萬 4,500 株苗木、綠美化面積 20,095 平方公尺。

### (4) 河川揚塵防制

於高屏溪周邊架設 2 套 PM<sub>10</sub> 連續自動監測設備，並利用無人飛行載具進行航空照片拍攝，除掌握河川裸露地之分佈情形，亦進行周邊污染源（如砂石堆置場及疏濬工程等）的掌握。與水利署第七河川局共同努力河川裸露灘地之植生綠覆等，以抑制揚塵污染，106 年於高屏溪沿岸改善裸露地約 40 公頃，PM<sub>10</sub> 削減量約 7.08 公噸。106 年 1~12 月底針對高屏溪沿岸易發生河川揚塵污染路段共進行 1236.53 公里洗街作業，而 PM<sub>10</sub> 削減量約 3.22 公噸。

###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設籍高雄市車輛數，總計有機車 199 萬輛，汽、柴油車 88 萬輛，合計 287 萬輛，管制措施如下：

#### (1) 移動污染源排放管制

機車：106 年度稽查數量為 702,818 輛次、機車定檢數達 1,093,146 輛次；逾期未定檢車輛共計處分 1,513 輛；針對路攔二行程機車有明顯青白煙排放情形之車輛，執行粒狀污染物檢測作業；106 年度共計執行 834 輛青白煙檢測，不合格率 14%；針對定檢不合格未於一個月內改善完成、路攔不合格、民眾舉報車檢舉車輛，寄發限期改善通知書 383,523 件，不合格複驗率達 83.8%。

柴油車：推動保檢合一制度，已建立並輔導 12 家柴油車認可原廠保養廠；106 年動力計排煙檢測共計 11,200 輛次，使用中柴油車納管比達 80.0% 以上，執行路邊攔檢 1,295 輛次，不合格率 21.7%。柴油車油品稽查，完成檢測 113 件，其中 1 件超過管制標準。

#### (2) 推廣使用低污染車輛

推動加速淘汰高污染二行程機車，本市 106 年度共計補助汰舊二行程機車 52,607 輛，補助汰舊二行程機車並新購電動機車 1,912 件、電動自行車 888 件、電動輔助自行車 52 件。

#### (3) 持續推動高雄市政府公共腳踏車租賃服務

106 年度本市公共腳踏車，每日平均使用公共腳踏車達 12,396 人次，每日每輛車最大週轉率達 6.91 次。

本市公共腳踏車結合一卡通票證整合作業，縮減公共腳踏車租借時間，提升民眾使用率；並開發 APP 行動軟體，提供智慧型手機用戶快速、即時資訊查詢。

完成 300 站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106 年營運範圍已擴及東至大樹區、西至鼓山區、南至林園區、北至茄苳區。另提供捷運與公共腳踏車雙向轉乘優惠措施，每月使用公共腳踏車與捷運雙向轉乘的人次約 7.36 萬人次，占公共腳踏車使用人次約 19.5%，已提升公共腳踏車轉乘接駁的功能。

## (二) 噪音管制

### 1. 劃定噪音管制區

參考都市計畫所規劃之土地使用計畫及使用情形，每二年檢討公告噪音管制區，並依據噪音現況逐步加嚴噪音管制區之劃定，即加嚴噪音管制標準，據以加強各類噪音源管制。

### 2. 航空噪音防制

- (1) 督促民航局全年每日二十四小時監測航空噪音，並依該局所提航空噪音監測資料及等噪音線圖，每二年修訂公告航空噪音防制區，以維護受噪音干擾民眾權益。
- (2) 協助民航局補助本市航空噪音防制區內學校、圖書館、醫療機構及住戶，設置防音設施，住戶部分受補助對象約四萬餘戶。

### 3. 其他噪音管制

包括交通噪音管制、固定污染源噪音管制措施、民俗噪音、使用中機車車輛排氣管噪音及近鄰噪音管制措施，皆依管制標準進行管制，並依

情節開具限期改善通知書或者予以處罰。

## (三) 水污染防治

### 1. 推動排放許可、申報制度

本市轄內已列管之水污染源計 1,801 家，包含事業 1,644 家、157 家污水下水道系統（其中 11 家工業區專用下水道、5 家公共污水下水道、112 家社區污水下水道及 29 家指定之地區或場所之下水道系統），均依法要求申請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文件）列管。

### 2. 貫徹執行「工業區水污染防治管理」

106 年進行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專案稽查工作，執行事業稽查 202 次，採樣 190 次。

### 3. 民眾參與

106 年辦理 15 次淨川淨溪活動、15 場次水環境教育宣導活動，並結合河川附近學校、社區民眾，共成立 27 隊河川巡守隊進行河川巡守工作，舉發污染環境行為，以達民眾參與之目的。

## (四)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

本市公告之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總計 90 處，包括 20 處整治場址、57 處控制場址及 13 處應變措施計畫場址，列管面積達 760 公頃。

## (五) 飲用水管理

1. 「自來水水質監測」：定期監測本市自來水水質 23 種管制項目，106 年度計抽驗

563 件 (8,933 項次)，合格率 100%。

2. 依據「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辦法」督促各公私場所應依規定定期維護飲用水設備及辦理飲用水水質檢測工作，106 年度稽查設備維護管理 425 件，其中水質抽驗 302 件，均符合規定。
3. 依據「高雄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審查核發 10 家以地下水體作為水源及 724 家以自來水作為水源之供應許可證。
4. 106 年舉辦 18 場安全飲用水專題演講暨法規說明會，主要對象包括本市加水站業者、醫療機構與本市民眾及飲用水保護區國小學童。

## (六)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 1. 許可證及登記、核可備查文件之核發

- (1) 許可證：針對製造、販賣或輸入大量毒性化學物質者，106 年計核發 30 件（含換發、補發、展延、變更）許可證、註銷 0 件。
- (2) 登記文件：針對使用或貯存大量毒性化學物質者，106 年計核發 81 件（含換發、補發、展延、變更）登記文件、註銷 0 件。
- (3) 核可文件：針對製造、輸入、販賣、使用、貯存低於大量運作毒性化學物質者，106 年計核發 529 件（含換發、補發、展延、變更）核可文件，註銷 1 件。
- (4) 第四類核可文件：針對製造、輸入、販賣、使用、貯存等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行為

者，106年計核發500件（含換發、補發、展延、變更）備查文件，註銷10件。

- (5) 運送聯單之報備：依據行政院環保署98年9月28日修正發布之「毒性化學物質運送管理辦法」規定，106年受理運送聯單報備共計22,792件。

## 2. 運作查核

派員至運作業者處所實施定期及不定期之運作查核，106年經查核不符規定告發計21件。

## 3. 政令宣導

配合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相關法令之公布及毒性化學物質之公告，環保局均適時舉辦法令說明會、研討會、組訓、講習等，邀請各相關業者參加，共舉辦10次，業者反應佳成效良好，以落實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工作之推展。

# (七)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

## 1. 辦理毒災聯防小組毒化災應變處理實作訓練6場次

- (1) 毒災搶救實務與案例分享。
- (2) 搶救處理實作（KIT-AE 堵漏手工具使用操作、常壓移槽幫浦使用操作、化學防護衣使用與限制介紹及實際穿著、管線止漏工具使用介紹及實作、大型桶槽止漏工具使用介紹及實作）。
- (3) 搶救處理實作（氯氣鋼桶止漏器材（KIT-B）使用操作方法、氯氣鋼瓶止漏器材（KIT-A）使用操作、ERCV 裝備使用限制、操作方法介紹與實作）。

## 2. 辦理毒災應變中心開設之模擬演練及毒災防救演練觀摩

- (1) 辦理高雄市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中心開設作業演練。
- (2) 辦理6場次毒災應變演習。
- (3) 辦理4場次毒災防救工作會議。

## 3. 辦理無預警測試

- (1) 辦理電話/傳真無預警測試50家次。
- (2) 現場無預警15場次。

# (八) 環境用藥管理

1. 依中央主管機關訂定之「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申請核發作業準則」，審查核發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另依「106年環境用藥查核作業計畫」實施環藥運作查核管理，建立環藥業運作基本資料，106年本市計查核環境用藥製造業5件、病媒防治業26件、環境用藥販賣業8件，告發處分12件。
2. 全面查核本市環境用藥貯存、使用及標示上之正確性與安全性，並加強偽、禁、劣環藥之查核，以確保消費者用藥之安全及環境用藥之品質。106年本市計查核環境用藥標示1,353件，查獲劣質、偽造、禁用環境用藥件數46件；環境用藥有效成分含量抽驗12件，經檢驗均合格。
3. 為加強宣導環藥用藥相關知識，促使環藥業者依規定執行業務，環保局於106年4月22日及10月24日針對一般民眾舉辦環境衛生用藥安全使用宣導說明會。並於106年10月24日針對列管業者及有病媒施作

需求之民眾召開環境用藥管理法規說明會。

## (九) 市容維護與資源回收

1. 持續本市實施「資源回收三合一暨垃圾不落地」清運方式，規劃每週二日由各區清潔隊垃圾車後面尾隨一輛資源回收車收運資源垃圾，讓民眾於丟垃圾時，更方便配合辦理資源回收，期以讓民眾將垃圾直接投入垃圾車方式，徹底改善港都市容環境，106年家戶垃圾清運量為389,758公噸，平均日清運量約1,068公噸，垃圾減量率為0.023%。
2. 推動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工作以達資源永續利用，為近年來環保重要的課題，有鑑於此，本府環保局積極規劃推動各項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包括廣續辦理「資源回收三合一」（全年回收量為496,185公噸，月平均回收量為41,349公噸，回收率51.16%）。另配合中央公共事務委託民間辦理之政策，本府環保局亦完成「廢棄車輛拖吊民營化」（全年汽車移置379輛，機車移置1,884輛）及「資源垃圾委外辦理」等業務，除節省本府環保局人事費用外並節省興建廢棄車輛拖吊存放場及資源垃圾回收分類廠之經費。
3. 病媒孳生源清除檢查成效
  - (1) 登革熱防治作業  
配合市府登革熱聯合檢查小組，加強檢查本市各機關、學校、團體及公私場所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以防止登革熱病媒蚊指

數偏高。

由區公所查報之空地資料，函請環境髒亂空地之地主限期改善其所屬之空地，或依高雄市登革熱防治空地處理標準作業流程（SOP）辦理；另環保局派員不定期查核，如仍未改善者，對空地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予以告發處罰。

依衛生局提供本市登革熱病媒蚊布氏指數達二級以上之轄區里及陽性點（戶）地點，由環保局各轄區清潔隊加強執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工作，並督促所有權人、管理人或使用人儘速清除病媒蚊孳生源，以防止登革熱之發生。

針對登革熱病媒蚊指數達三級以上之區域，由副市長、衛生局、環保局、民政局及各區區長領隊督促各里加強環境大掃除（蕩）及孳生源清除活動等事宜。

106年確定本土性登革熱病例3例、入夏後只有3例本土確診病例，依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或本府衛生局通報，針對疑似病例及確定病例，由各區公所組織轄內衛生、環保、民政及警察等相關單位成立區級指揮中心，執行三合一防治工作，以防止疫情擴散。

庚續執行「一里一日清」專案，針對空地、空屋及屋後髒亂等清除孳生源，以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

### (2) 106年度登革熱防治作業執行成果

工作人次231,791人次、輔導檢查清除27,210家次、空地清理38,128件、清除容器個數1,897,226件、廢輪胎清除

14,950 件、未清孳生源告發 5,740 件、孳生源投藥 23,873 處、孳生源投藥 2,429 公斤、教育宣導 292 場次。

## (十) 事業廢棄物清理與管制

### 1. 現況

高雄市依據行政院環保署民國 105 年 12 月 27 日公告「應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事業」及 103 年 12 月 10 日公告之「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列管事業 3,512 家。事業廢棄物平均每日產出約 8,626 公噸，其中有害事業廢棄物每日產出約 823 公噸。其中事業廢棄物處理方式可分為委託及共同清理、廠內自行處理、再利用、境外處理，106 年以委託及共同清理方式處理量共約 536,058 公噸，以廠內自行處理量共約 218,909 公噸，以再利用方式處理量共約 2,247,778 公噸，以境外處理方式處理共約 3,063 公噸。

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方面，依據行政院環保署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公告之「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106 年度本市計有甲級廢棄物處理機構 42 家、取得乙級廢棄物處理許可 13 家。清除機構計有 603 家（甲級 63 家、乙級 458 家、丙級 82 家）。

### 2. 工作要項與成效

- (1) 依據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應檢具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事業」，受理應提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核案共 1,564 件次。
- (2) 依據行政院環保署公告「指定公告應置廢

棄物專業技術人員之事業」，列管應設置專業技術人員之事業計設置 564 人。

- (3) 辦理事業機構現場查核工作：依業別不定期派員稽核事業廢棄物之貯存、清除等情形，及辦理申請解除上網申報列管事業查核，除拍照存證外，並填具稽查紀錄，違反者，依廢棄物清理法告發，106 年度計查核 2,200 件次，處分 685 件次，處分金額達 10,409,040 元。
- (4) 配合行政院環保署審查及核發有害事業廢棄物境外輸出許可文件計 12 件。
- (5) 配合地檢署，環保警察第三中隊及協同南區環境督察大隊執行公害犯罪聯合稽查，以有效嚇阻不肖業者，任意違法傾棄破壞環境情事，106 年度共執行 67 場次，移送保七偵辦案件共計 10 件。

## (十一) 一般廢棄物處理

### 1. 現況

本市隨著工業化步調自然呈現一般典型都會區域生活文化，在每一時空之文化生活活動必產出大量之生活廢棄物；為力行現代廢棄物處理兼具創造環境生態之永續發展、能源再生之廢棄物處理重要理念，特將廢棄物處理作為本市施政工作重要指標。

本市廢棄物日產量約 4,100 噸（含家戶垃圾 / 2,250 噸 事業廢棄物 / 1,850 噸），在資源有限條件下，資源之使用消耗更顯彌足珍貴，所以現代化廢棄物處理新概念，係建立於資源永續發展及再利用之架構下，所以本市垃圾處理政策亦涵蓋持續推動資源回收、廢棄物資源化再利用之處理方針。

## 2. 工作要項與成效

- (1) 水肥處理：106 年度本府環保局水肥處理清運量共計 74,552 公噸。
- (2) 溝泥處理：106 年度大寮及旗山衛生掩埋場處理本市溝泥計有 29,935 公噸。
- (3) 灰渣處理：106 年度本府環保局燕巢、路竹及旗山衛生掩埋場妥善處理本市中、南區資源回收廠及岡山、仁武焚化廠產生之灰渣共計 121,694 公噸。另辦理路竹掩埋場活化工程，預估可提供 24 萬立方公尺掩埋空間。
- (4) 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再利用為主，最終處置為輔」之零廢棄政策，減少掩埋場容積需求，延長掩埋場使用年限，並減少環境之二次污染。106 年度執行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處理，共計再利用處理底渣 53,561 公噸。另辦理 CLSM 預拌混凝土廠品質能力認證試辦計畫，共計 6 家，藉此強化焚化再生粒料工程應用之可行性。

## (十二) 環境教育

### 1. 執行建構寧適家園推廣工作

為規劃本市營造友善城鄉環境工作，申請環保署「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遴選作業，由旗山區獲選 107 年「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推動單位，並獲得 2,667 萬補助經費。完成督導六龜區公所執行 106 年度環保署補助「營造友善城鄉環境(入選獎)」計畫共 642 萬元。

## 2. 環境教育推廣

針對高雄市所轄具有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區參與專業領域之場所，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止，輔導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之設施場所共計 13 處，分別為洲仔濕地公園、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白屋藝術村、高雄都會公園、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高雄市柴山生態教育中心、大樹污水處理廠、高雄園區污水處理廠、壽山國家自然公園、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園區、茂林環境教育中心、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及中山大學海岸校園。

### 3. 環保志(義)工推動工作

充分結合民間資源，鼓勵志工力行生活環保，共同推展環境保護工作，成立環保志工隊。環保局登錄有案的環保志工隊截至 106 年 12 月底有環保志工小隊 665 隊，志工人數 27,594 人，106 年度辦理環保志工基礎、特殊、增能訓練課程，共計 12 場次 1,404 人次參訓。

## (十三) 環境影響評估

1. 環境影響評估制度，經立法院及行政院環保署大力推動法制化，環境影響評估法於 83 年 12 月 30 日公布施行，施行細則於 84 年 10 月 25 日發布施行，期使環境保護與經濟發展兼籌並顧，使各種開發行為於規劃階段詳為考量環境因素，以達永續經營發展之目的。
2. 本市積極推動各項經濟建設，各項污染防治工作乃為本市環境保護重要課題，為有

效預防及減輕本市重大開發行為(如工廠設立、交通建設、遊樂設施、運動場地、文教建設、醫療設施、高樓建築、環境保護工程興建等)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本府環保局業依「高雄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相關環境影響評估法令之規定,成立「高雄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期望藉由專家學者及公民團體代表之參與,以公開、公平、公正方式辦理開發行為事先審查評估,並於各開發案之施工階段、營運階段進行監督查核,俾以確實維護本市環境品質。另因應縣市合併後,敏感區位增多,為使環境影響評估案件能廣徵各界意見,比照行政院環保署方式,就審查環評個案有關事項組成專案小組召開初審會議,並制定專案小組初審會議作業要點,使環境影響評估審查能更臻完備。

3.106 年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之環評書件共計 46 件,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案件共 160 件。

## (十四) 溫室氣體減量與 節能減碳

1. 105 年高雄市溫室氣體淨排放量約 5,781 萬公噸 CO<sub>2</sub>e,較 94 年減少 12.7%,工業部門佔比最高(82.63%)、其次為住商部門(9.17%)及運輸部門(7.29%)。本府自 102 年起就製造、住商、運輸、農業及廢棄物等部門訂定 52 項節能策略,累計至 109 年約可減少 648 萬噸 CO<sub>2</sub>e 排放,以打造低碳永續環保新都。

2. 106 年國際環保交流:

- (1) 4 月 23 日至 28 日:韓國首爾「ICLEI 首爾氣候變遷與空氣污染共同控制培力訓練計畫」,與來自 10 個城市的代表進行交流。
- (2) 5 月 2 日至 11 日:德國波昂「2017ICLEI 全球韌性城市大會」,發表「易淹水地區治水調適發展-以典實溪生態滯洪池為例」,與丹麥海外自治領地法羅群島 Runavik 市、挪威奧斯陸及義大利波隆那進行對談。
- (3) 11 月 8 日至 17 日:德國波昂「UNFCCC COP23」,於周邊會議發表「高雄因應氣候變遷之作為」、「高雄市生態交通發展策略」、「高雄治水措施之調適發展—典實溪生態滯洪池」、「生態交通全球盛典高雄策略」。

3. 推動機關、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輔導民間企業、村里社區、私立大學等簽署「綠色採購意願書」,並申報綠色採購計 237 家,提報年度綠色採購金額達 18 億餘元,另本市綠色商店販售綠色商品達 30 億餘元。辦理 69 場次綠色消費活動,參與人數達 103,613 人次。

4. 結合行政院環保署「環保集點」活動,使用本市公共自行車及自動資源回收機可獲得環保點數,106 年共發出點數 1,529,855 點、本市有 6,173 人加入環保集點會員。

5. 推廣低碳生活:辦理 29 場創意推廣活動,以低碳生活、氣候變遷為主題,舉辦各式講座、體驗、互動活動,參與人數約達 1,355 人。



## (十五) 環境稽查

1. 本府環保局為有效統合稽查人力、提昇稽查品質，由環境稽查科統籌辦理本市環境衛生、空氣污染、噪音及水污染之稽查工作，將稽查人力作最有效的運用，使民眾經由單一公害報案中心即能獲得立即有效之處理。

2. 本府環保局環境稽查科專司環境稽查工作，現有人力共有 109 人，其中外勤組（66 人）按行政區域規劃成 3 個區股，每區股各有巡邏組及水污染巡邏組、自來水採樣組，每小組配置 2~3 名稽查人員，配有巡邏車、稽查器材，針對民眾陳情環境髒亂、空氣污染、噪音、水污染等案件，於最短時間內前往現場查察，並視情節輕重，勸導違規行為人立即（或限期）改善，或逕予取締告發。

3. 為維護本市市容整潔，消弭環境髒亂，本府環保局 106 年 1 至 12 月稽查環境衛生案件計 214,350 件，構成違規並予處分者計 27,684 件。

4. 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之稽查取締  
為維護本市空氣品質，防制固定污染源排放空氣污染物，或施工、運輸過程產生塵土飛揚，或燃燒、融化、煉製、切割等行為造成空氣污染，本府環保局 106 年 1 至 12 月稽查空氣污染案件計 15,131 件，構成違規並予告發者計 150 件。

5. 噪音案件之稽查取締  
為防制工廠（場）、娛樂場所、營業場所、營建工程、擴音設施所發出之聲音逾噪音

管制標準，環保局稽查人員每月前往易生噪音場所進行稽查，並受理民眾陳情有關噪音案件，凡音量經檢測超過該類管制區之管制標準，即依法舉發並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或改善後經檢測仍逾管制標準，則依法告發處罰，直至業者完成改善為止。環保局 106 年 1 至 12 月稽查噪音管制案件計 9,711 件，構成違規並予告發者計 63 件。

6. 違反水污染及飲用水管理之稽查取締  
為防治事業機構所排放之廢（污）水超出放流水標準，環保局稽查人員每月前往各類型工廠查察，將採得之水體樣本送交環境檢驗科，檢測值如超過放流水標準，則依法告發處罰，並通知事業機構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環保局 106 年 1 至 12 月稽查水污染案件計 730 件，構成違規並予告發者計 86 件。

7. 報案中心之執行成果  
本府環保局報案服務中心全年無休，每日 24 小時受理檢舉環境衛生、空污、噪音、水污染等案件，106 年 1 月至 12 月計受理民眾陳情 31,256 件。

## 七、公共安全

### (一) 治安維護

#### 1. 刑案偵防分析

##### (1) 全般刑案(含暴力、竊盜及其他刑案)

106年發生30,441件，破獲27,516件，破獲率為90.39%；較105年發生28,163件，破獲24,764件，破獲率為87.93%，破獲率上升2.46個百分點。

##### (2) 暴力犯罪(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恐嚇取財、重傷害、強制性交)

106年發生187件，破獲194件，破獲率為103.74%；較105年發生172件，破獲181件，破獲率為105.23%，破獲率下降1.49個百分點。其中最為市民詬病之搶奪案，106年發生58件，破獲68件，破獲率為117.24%；較105年發生89件，破獲94件，破獲率為105.62%，破獲率提升11.62個百分點。

##### (3) 竊盜犯罪(含一般、重大、汽車、機車)

106年發生6,788件，破獲5,823件，破獲率為85.78%；較105年發生7,145件，破獲5,780件，破獲率為80.90%，破獲率提升4.88個百分點。

1. 汽車竊盜：106年發生478件，尋破獲352件，尋破獲率為73.64%；較105年發生647件，尋破獲532件，尋破獲率為82.23%，尋破獲率下降8.59個百分點。

2. 機車竊盜：106年發生1,691件，尋破

獲1,770件，尋破獲率為104.67%；較105年發生2,199件，尋破獲1,940件，尋破獲率為88.22個百分點，尋破獲率提升16.45個百分點。

(4) 詐欺案件：106年發生2,828件，破獲2,781件，破獲率為98.34%；較105年發生2,510件，破獲2,039件，破獲率為81.24%，破獲率上升17.10個百分點。



偵破詐欺集團案

#### 2. 偵查犯罪作為與成效

(1) 警察局全般刑案之遏制、打擊暴力犯罪(含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恐嚇取財及重傷害)、查緝非法槍械、遏阻詐欺犯罪、檢肅竊盜案件(含全般竊盜、汽機車竊盜及自行車竊盜)等五大工作項目106年成效如下：

■ 全般刑案：106年發生數目標值為28,163件，累計發生數30,441件，發生增加2,278件，較預期上升8.09%。

■ 打擊暴力犯罪：106年發生數目標值為172件，累計發生187件，發生增加15件，較105年發生上升8.72%。



偵破暴力犯罪案

■ 檢肅非法槍械工作：106年查獲經 鑑驗具殺傷力並已通報者計 226 支，高於 105 年目標值 224 支。

■ 遏阻詐欺犯罪：106 年度發生詐欺案件發生 2,828 件、破獲 2,781 件、破獲率 98.34%，較去（105）年同期發生 2,510 件、破獲 2,039 件、破獲率 81.24% 比較，發生數增加 318 件（+12.67%），破獲數增加 742 件（+36.39%）、破獲率上升 17.10 個百分點。

■ 檢肅竊盜案件：106 年累計發生數 6,788 件，較 105 年減少 357 件，減少 5.00%，遏制成效良好；106 年累計破獲數 5,823 件，破獲率 85.78%，較 105 年破獲數 5,780 件，破獲率 80.90%，破獲數增加 43 件，破獲率上升 4.88 個百分點。

#### (2) 提高網路犯罪破獲數

106 年破獲目標值為 669 件，實際破獲數為 1,019 件，達成率為 152.32%。

#### (3) 機車烙碼專案

自 96 年起，機車出廠前均需完成烙碼，本項專案工作以服務民眾為主，未烙碼機車現已大幅減少。

#### (4) 免費自行車防竊標碼服務工作

本市首創本項服務工作，確實降低自行車失竊率，深獲內政部警政署肯定，通令全國採行全面推動。106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執行 732 輛。

#### (5) 向毒品宣戰，打造健康城市

■ 警察局廣續執行內政部警政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以「溯源追查」為核心目標，置重點於追查各類毒品案件之上游犯嫌，同時強化蒐證工作，作為司法訴追之重要基礎，以持續精進警察執法專業。

■ 警察局配合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推動「安居緝毒執行計畫」，藉全面查緝「社區型毒販及其販毒網」，再擴及大型毒品擴散源之溯源打擊，使地區施用毒品者難以便利取得毒品，降低毒品蔓延，防制新生毒品人口產生。

■ 106 年計查獲第一級毒品 1,936 件、2,459 人，查獲毒品 9.35 公斤；查獲第二級毒品 3,657 件、4,515 人，查獲毒品 876.53 公斤；查獲第三級毒品 154 件、181 人，查獲毒品 1,133.19 公斤；查獲第四級毒品 3 件、13 人，查獲毒品 838.46 公斤。



偵破毒品案

(6) 檢肅不良幫派

106年計檢肅治平專案目標27件、223人、  
組合幫派74個、681人。

(7) 積極肅竊查贓

106年計查獲重大竊盜3件、4人；查獲  
汽機車竊盜集團性犯罪3件、9人，起獲  
汽車9部、機車7部；查獲自行車竊盜集  
團性犯罪2件、11人，起獲自行車8部。

(8) 查緝坊間非法竊聽工作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修正「警察機關查處坊  
間非法竊聽執行計畫」，加強查緝，以維  
護民眾隱私權益；106年上半年皆獲內政  
部警政署評核為全國甲組第2名，共查獲  
11件21人，本專僅執行至106年上半年。

(9) 其他各項績效

■ 取締色情案件302件、1,156人、色情  
廣告486件。

■ 取締賭博性電玩41件、125人、查扣  
電玩機台541台，賭資598萬5,586元。

■ 取締職業性大賭場29件、473人，一  
般賭博案件437件、1,396人。

■ 查捕各類逃犯5,174人。

■ 查處非法外國人：

查獲逃逸外勞122人、外籍人士犯罪  
案件共153件、180人。

### 3. 預防犯罪作為

(1) 構築社區安全網 - 推動社區安全E化聯防  
機制 - 錄影監視系統整合計畫 (含建置、  
維運、增購) 採購案：

■ 「106年度汰舊換新案」汰換808支攝  
影鏡頭。(106年10月完工)。

■ 「106年移動式監視系統設備採購案」  
採購52組469支攝影鏡頭。

■ 105年大寮區重要道路設置治安維護監  
視器案」增設48支攝影鏡頭。(106年  
3月完工)。

■ 「106年大社區重要道路設置治安維護  
監視器案」增設160支攝影鏡頭。(106  
年6月完工)

■ 「106年大樹區重要道路設置治安維護  
監視器案」增設88支攝影鏡頭。(106  
年7月完工)。

■ 「106年大寮區重要道路設置治安維護  
監視器案」增設58支攝影鏡頭。(106  
年12月完工)。

■ 「106年茄荳區重要道路設置治安維護  
監視器案」增設13支攝影鏡頭。(106  
年11月完工)。

■ 「106年左營區重要道路設置治安維護  
監視器案」增設16支攝影鏡頭。(106  
年11月完工)。

■ 「106年仁武區重要道路設置治安維護  
監視器案」增設88支攝影鏡頭。(106  
年7月完工)。

■ 106年度汰除使用逾5年使用年限之攝  
影機589支以部分租賃方式辦理換新，  
預定於107年5月份完成。

■ 維運案：「106年度監視系統維修案」  
(3,738萬5,000元)，將高雄市重要路  
口監視系統(逾保固期及非保固因素設  
備)汰換、保養及維護，依各分局逾保  
固期監視器數量下授各分局自行招標，  
由各分局依轄內治安狀況，擇重要路

口、交通要點或其他特殊急迫性辦理修復作業。

(2) 表揚績優守望相助隊

106 年度里（社區）守望相助隊登記協勤共 481 隊，經警察局與各分局評核選出特優 56 隊、優等 86 隊、甲等 142 隊，合計 284 隊績優守望相助隊，公開表揚並發予工作獎助金。

(3) 輔導申請內政部補助治安社區營造

106 年輔導 78 個里、社區守望相助隊，參與內政部營造補助各 6 萬元，合計 468 萬元，作為守望相助隊裝備購置及相關治安事務運用。

(4) 社區治安營造工作

■ 重視「社區治安會議」

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聽取民眾治安建言，適切予以回應，就反詐欺、防竊盜、機車烙碼、家暴、防災等主題加強宣導，106 年共辦理 435 場次，參與民眾計 31,643 人次。

■ 辦理社區治安研習觀摩活動

為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執行力，建立多元合作夥伴關係，暢通協調聯繫機制、人力與資源充分運用及輔導社區永續經營，舉辦「106 年度社區治安研習觀摩活動」，參加人員包括接受輔導之治安社區里長、守望相助隊幹部、警政、消防、社政等社區治安策略相關業務人員等共計 180 人。

■ 社區治安防衛工作績效

守望相助隊平日與警察機關、志工及善心人士等，關懷轄區獨居老人、弱勢人

士，對整體社會安全維護體系有極大之助益，106 年計協助偵破各類刑案計 112 件，查獲 83 名嫌犯。

(5) 警察局成立「高雄讚警管家 LINE@ 粉絲團」

106 年 10 月 17 日通過台灣連線股份有限公司 (LINE Taiwan Limited) 認證，成立警察局官方 LINE@ 粉絲團，主動傳送訊息至高雄市民手機隨點隨看，內容包括最新詐騙手法、失蹤協尋、預防犯罪資訊、兒少、婦幼案件、即時路況及交通法令宣導等，增加市民自我保護觀念，預防刑事案件發生，利用各種場合廣為宣傳，並獲貼圖作家於臉書 (Facebook) 撰文支持及多家媒體報導，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刊登文章數 106 則，民眾加入好友數 3,342 人 (自成立後平均每月加入人數 1,000 人)。

(6) 關注少年健康成長

■ 犯案少年統計

本市 106 年犯案少年 (經少年法庭裁定列管或有觸犯法令者) 計有 1,287 人 (男 1,119 人，女 168 人)，佔全般案犯 3.9%。其中竊盜案 238 人 (占 18.5%) 最多，公共危險案 162 人 (占 12.59%) 次之、傷害案 152 人 (占 11.81%) 再次之、毒品案 140 人 (占 10.89%)，另本期經過多次的規劃掃蕩也成功瓦解聖興會等吸收少年之暴力幫派 (組織)，計查獲有觸犯組織危害防制條例少年 11 人，將作為日後宣導預防矯治重點。

■ 查訪與輔導並重

策劃執行高密度監督輔導計畫針對 106

年本市列管少年共 262 人（男 219 人，女 43 人），定期實施查訪約制、輔導工作；共查訪 3,144 人次，確實抑制再犯率。

■ 加強「有效取締不良場所」工作

106 年共實施專案臨檢 216 次，勸導登記少年偏差行為 1,241 人。

■ 追蹤訪查中輟學生

建立中輟學生之名冊，執行個案追蹤輔導，使其返回學校復學，並防止其誤入歧途，期能改過向善，106 年共協助尋獲 573 人次中輟生。

■ 持續各項校園宣導活動：

106 年本局結合社會局、教育局、衛生局、觀光局、勞工局、民間公益團體共同辦理各類公益活動，本期共舉辦有「陶色釉惑・感恩點燈心」、「徜徉巧克力魔幻世界」、「自漆漆人漆彈大賽」、「愛心處處飄，點燈少年愛創世～」、「高雄市警察節園遊會～旌旗蔽空擂戰鼓」、「點燈爵士樂團二部曲」、「青春舞反毒～港都來領航」、「魔法少年營」、「大手牽小手～送愛到六龜」、「南美愛傳承，鼓動少年心」、「點燈青春電影院～親子 fun 鬆一起來」、「親子氣球路跑 OPENIRUN」、「青春反毒-認識新興毒品態樣」等校園宣導活動共計 2,023 場次，參加人數 437,818 人次。



青春專案大型戶外宣導活動

(7) 全心守護婦幼安全

■ 加強婦幼安全宣導

主動派員走入社區，加強婦幼安全宣導，106 年共宣導 209 場次，參加人數約 51,203 人次。



婦幼宣導活動

■ 落實執行護童專案

針對全市國民小學加強巡守，並結合「護童勤務」，維護國小學童上、下學之安全。106 年女義警協勤共計 11,158 人次。

■ 加強性侵害防治

106 年計發生性侵害案件 316 件，破獲 311 件，破獲率為 98.42%。

■ 積極防處家庭暴力

106 年計受理家庭暴力案件 9,603，聲請保護令 1,762 件，執行保護令 2,717 件。

■ 建構社區家庭暴力案件防範系統：

推動幸福里鄰—「家庭守護大使」：將公寓大廈保全、管理人員納入家庭暴力案件防範網絡，發現疑似高風險家庭、家庭暴力、兒少遭虐等案件時，能立即通報並及時提供協助，強化通報機制，健全家暴防範體系。

■ 落實家庭暴力及兒虐事件高風險家庭篩選及通報機制：

106 年計通報高風險家庭 374 件。

(8) 表揚見義勇為市民

106 年協助破獲強盜、搶奪、竊盜等較特殊重大案類者之民眾共有 2 位，安排在警察局週報中公開表揚，藉以磚引玉，建立「市民參與，共維治安」觀念。

(9) 持續推動「社區輔警」

目前全市計有 246 名輔警，協助警察於深夜時段（凌晨 0-6 時）梭巡守護社區安全。106 年「社區輔警」總計尋獲汽車 13 輛、機車 190 輛；106 年輔警執勤時段（凌晨 0-6 時）各類竊案發生 1,119 件，較 105 年發生 1,144 件減少 25 件，發生率降低 2.1%。

(10) 無線電計程車與保全業者參與治安聯防成效

將本市無線電計程車（共 11 家電台，3,148 輛計程車）及保全業者（共 100 家，保全員 12,584 名，巡邏汽車 270 輛）加以整合，協助打擊犯罪。106 年協助破獲各類刑案計 8 件 12 人。

(11) 積極降低再犯率

強化應受尿液採驗人查訪及採驗工作，提高到驗率；對於重大刑事案件慣犯及

竊盜累犯積極建請聲押，106 年經聲押獲准者計有 30 人；另針對全市治安人口 6,995 名，落實執行動態訪查與靜態資料建立工作，確實掌握行蹤，防制再犯。

(12) 強化 DNA 建檔比對

106 年 DNA 應建檔人數為 1,734 人，執行建檔人數 1,734 人，執行率達 100%，上半年獲警政署評核列甲組第三名、下半年尚由上級評核中；106 年警察局執行 DNA 建檔案，與刑事警察局去氧核醣核酸資料比對，比中刑案現場證物 DNA 型別，計 190 人 222 件。

#### 4. 加強為民服務

(1) 市民肯定警察整體服務表現

根據內政部警政署「民眾對治安滿意度調查報告」，106 年上半年「警察服務滿意度」為 86.52%，顯示市民對於警察整體服務表現，給予正面的評價與肯定。

(2) 積極推動內政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

106 年計通報核定 2 萬 2,398 件，核發金額 1 億 3,530 萬 9,142 元。

(3) 警察志工服務

警察局志工共計有 2,643 人，106 年走入社區訪視宣導 36,921 次，協助關懷被害人 25,001 次，急難救助 5,127 件，協助其他為民服務事項 131,009 次。

(4) 其他為民服務成效

■ 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台計受理民眾電話報案總計 695,821 件、其中有效案件數 479,419 件、諮詢案件數 216,402 件、網路報案 426 件，實

施 110 報案電話複式訪查 118,184 件、指揮調度線上警網立即破獲刑案 3,137 件，移送法辦 3,322 人。

■ 尋獲失蹤人口計 2,663（本轄 1,850 人、他轄 813 人），使失聯家人安返團聚。

■ 「單一窗口」106 年受理他轄移轉本轄案件 1,617 件，本轄移轉他轄案件 1,159 件。

■ 代叫計程車服務計 3,495 件。

■ 民眾舉家外出加強住宅安全維護計 2,531 件，提供護鈔服務 4,851 件。

■ 處理行政院長、內政部長、警政署長、市長、警政電子、人民陳情信箱等陳情案件，106 年總計 305,542 件。

■ 機動派出所提供民眾即時治安服務計 5,171 件。

■ 觀光騎警隊受邀支援遊行或馬術表演計 62 次，提供民眾各項服務 35,614 次。



觀光騎警隊支援活動

■ 鐵馬騎警隊提供民眾各項服務計 2,952 次。

■ 辦理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計 59,949 件。

## (二) 火災預防

### 1. 防火宣導

(1) 本府消防局各消防分隊經常派員至本市各機關、學校、大樓、工廠、居家實施防火、防災、用火、用電安全宣導及避難逃生演練，另成立婦女防火宣導隊，深入社區住宅實施宣導，提高市民防火警覺，減少火災發生。



深入社區住宅實施宣導，提高市民防火警覺，減少火災發生。



深入社區住宅實施宣導，提高市民防火警覺，減少火災發生。

(2) 為降低電氣火災頻率，加強居家用電安全指導，推動住宅防火診斷措施，並針對老舊社區建物宣導。





推動住宅防火診斷措施

- (3) 為防止老人與避難弱者因避難不及而於火場喪生，本府消防局加強辦理指導老人等居家消防安全，以期建構一個安全的生活空間。



指導老人居家消防安全

- (4) 為提升未達法定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規模之住宅預防火災能力，並保障民眾生命安全，積極透過各式防火宣導活動、講習，鼓勵與宣導民眾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落實居家防火安全。



推動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2. 防火管理

- (1) 為建立業者「自己財產，自己保護」的觀念，達到「保障人命防護財產」的目的，本市自 85 年起實施公共建築物「防火管理制度」。
- (2) 依消防法第 13 條規定：針對達一定規模以上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及 11 樓以上、地下建築物及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建築物，執行防火管理事宜及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對本市火災預防工作助益良多。



指導執行消防演練暨避難驗證

- (3) 依消防法令規定辦理「大型場所（3,000<sup>m</sup><sup>2</sup>以上）」、「高層複合式用途建築物」、「老人、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觀光旅館、旅館」及「高科技廠房」等重點場所之自衛消防編組演練及驗證。

## 3.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 (1) 依消防法第 10 條規定，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於申領建造執照後，於開工前向本府消防局申請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依建築法第 72 條規定竣工後申請使用執照之消防安全設備查驗。
- (2) 消防安全設備定期檢修申報制度：  
依消防法第 9 條規定，應設置消防安全設

備之場所，其管理權人應定期委託消防專業技術人員或檢修專業機構，實施該場所消防安全設備之檢修，並將檢修結果依限向本府消防局辦理申報，本府消防局得視需要派員實施複查，以確保消防安全設備之正常功能。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 4. 防焰制度

為防止因火源著火擴大延燒，對地面樓層達11層以上建築物、地下建築物、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場所的窗簾、布幕、地毯等懸掛、鋪設物，規定使用附有防焰標示之「防焰物品」，以落實火災預防政策，減少人民生命財產之損失，確保公共安全。



防焰標示之「防焰物品」檢查

#### 5. 危險物品管理

##### (1) 公共危險物品管理

高雄市轄內危險物品工廠林立，工廠安全向來備受重視。為妥善管理危險物品以維公共安全，本局訂定「106年度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函發各大、中、分隊，針對本市轄內列管之278家公共危險物品場所（達管制量30倍以上169家，未滿30倍109家）執行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規定：「達管制量30倍以上場所，每半年至少檢查一次，並邀集勞工、環保、工務、經發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檢查；達管制量未滿30倍之場所，每年至少檢查一次」。

106年度達管制量30倍以上，計檢查346家次，54件次不符規定（含消防安全設備共61件舉發、7件限改）。達管制量以上未滿30倍者，計檢查114家次，14件次不符規定（11件舉發、10件限改）。

##### (2) 爆竹煙火管理

對於節日慶典施放爆竹煙火問題，在人口稠密市區內，非但涉及施放安全，還容易造成空污及噪音問題。市府民政局成立「宗教活動通報line群組」，邀集其他局處相關人員加入，並由蔡副秘書長親自督導，由各相關局處相互通報廟會活動，由區公所先期辦理宣導，其他各相關局處視情況配合辦理聯合宣導，以防範違法。自群組成立以來，已獲得顯著成效，非但爆竹煙火施放減少，民眾檢舉爆竹煙火施放案件亦大幅下降。本局將持續依循該處理

機制，責令各所屬外勤單位適時加強相關法令宣導，並嚴格查處違法，以維護公共安全。

消防局訂定「106年度加強爆竹煙火場所安全檢查督導執行計畫」，據以執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本市轄內無列管爆竹煙火製造及專業儲存場所，目前本府消防局列管爆竹煙火販賣場所如一般商店、金香舖共346家，雖未達管制量，為維護公共安全，仍每半年檢查一次，106年1月至12月共計檢查967家次。績效方面，106年共查獲施放專業煙火施放人員未具資格1件、專業爆竹煙火未投保1件、專業爆竹煙火未申請1件、逾時施放爆竹煙火2件、未依產品使用說明15件、於禁區域爆竹煙火1件。

### (三) 災害搶救

1. 設置「119」救災救護指揮中心24小時受理民眾報案電話，接獲火警或其他災害事件發生時，立即通報轄區分隊迅速出動前往救災。
2. 本市106年共發生火災48件、死亡18人（自焚5人）、受傷12人，財物損失新台幣2,302,000元，緊急救護出動135,811次、送醫106,538人，捕蜂1,601件、捕蛇4,752件、動物救援460件，受困488件。
3. 106年積極接洽熱心市民與公益團體捐贈救護車6輛、消防警備車1輛、自動心肺復甦機1台、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充電式電池19顆、12導程心電圖機11台、

救護背心2,200件、3×3紗布500包，4×4紗布500包、注射用生理食鹽水100包、行車記錄器35台、血壓機26台、額溫槍20支、耳溫槍套390盒、消毒用酒精30桶，節省公帑計新臺幣30,055,891元，對本市緊急救護工作助益良多。



公益團體捐贈救護車



民間企業捐贈救護背心

4. 於救護車全面配備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及喉管呼吸道（LMA），並加強本局救護技術員（EMT）急救處置技能及實施各項高級救命術，以提昇本市緊急救護「到院前無生命徵象傷病患（OHCA）」救活率。106年度救護無生命徵象傷病患2116人，經急救處置恢復心跳、呼吸者527人，救活率24.9%，成功恢復自主生活51人。



消防人員操作呼吸處置訓練

5. 為爭取急性心肌梗塞患者急救處置時效，本府消防局於救護車配置具自動判讀及傳輸功能之 12 導程心電圖機 (EKG) 共 48 台 (配置於 41 個單位)，當救護主訴胸痛 (悶) 等疑似急性心肌梗塞 (AMI) 之病患，經救護人員使用儀器判讀確認後，告知 119 指揮中心轉知欲送往之醫院 (具心導管醫療團隊)，並立即傳輸病患心電圖至後送醫院，使醫院能儘早動員準備，可有效縮短患者心肌缺氧時間，提高急救成功率，減少痊癒後之後遺症。106 年度使用 EKG 案件共 833 件，其中發現疑似 AMI 者共 53 件，到院後成功實施心導管手術；消防局緊急救護工作績效榮獲內政部消防署消防工作 (緊急救護類) 自主評核全國第一的殊榮；另 106 年度以推動救護車上無線傳輸 12 導程心電圖檢查專案榮獲「全國到院前救護品



質標準示範賽暨發表會」特優獎，績效卓著。

救護人員對病患實施 12 導程心電圖機檢測



榮總醫院表揚成功急救心肌梗塞救護人員



榮獲到院前救護品質示範賽特優獎

- 訂定「充實消防車輛中程計畫」，逐年汰購充實各式消防車，本府消防局 106 年車輛預算編列新台幣 2600 萬元，購置雲梯消防車 1 輛，以改善消防車不足情形及降低老舊比例。另籌列救災器材預算新台幣 220 萬 2,500 元及接受各界捐贈救災裝備器材，增補各類救災及水域救援器材，以強化消防救災效能，維護市民公共安全。
- 本府消防局特搜中隊現有 5 位搜救犬引導員，共有 5 隻犬隻通過 IRO 國際認證，平時協助各縣市消防局、民間救難團體 訓練搜救犬引導員、提昇國內搜救犬素質及搜救犬災害搜救作業水準，並積極推廣台灣搜救犬事務發展。

本府消防局搜救犬馴養中心於 2017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3 日邀請日本 RDTA 村瀨英博理事長來台辦理 IRO 搜救犬測驗。此次搜救犬測驗共有 27 隻搜救犬參加，本局搜救犬 Colin、Chocolate 分別以優秀成績榮獲第 1、2 名，實屬難能可貴。其中搜救犬 Colin 又於 11 月通過由內政部消防署舉辦的國際搜救犬 MRT 測驗，取得聯合國認證，確可勝任任何一場救災以搶救寶貴人命。



市府搜救犬馴養中心通過 IRO 最高級認證



市府搜救犬通過由內政部消防署舉辦的國際搜救犬 MRT 測驗。

## 高雄市行政概況（106 年版）

編著者：高雄市政府

出版者：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電 話：(07)3368333#2101

地 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 2 號 4 樓

印刷者：上校基業有限公司

電 話：(07)3116011

地 址：高雄市三民區通化街 88 巷 26 號

G P N：4310701484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出版

版 次：初版